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業務工作報告(下)

- 財政經濟委員會-

  財政局/地方稅務局/經濟發展局/
  農業局/主計處/數位治理局

-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都市發展局/建設局/水利局

- 警消環衛委員會-

  警察局/消防局/環境保護局
  衛生局

臺中市政府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目　次

壹、　財政經濟委員會

一、　財政局 1
二、　地方稅務局 13
三、　經濟發展局 25
四、　農業局 57
五、　主計處 87
六、　數位治理局 99

貳、　都發建設水利委員會

一、　都市發展局 115
二、　建設局 167
三、　水利局 219

參、　警消環衛委員會

一、　警察局 251
二、　消防局 269
三、　環境保護局 285
四、　衛生局 309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財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游麗玲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麗玲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職掌本府財政業務，以「健全地方財政」作為施政願景，並以「財務效能」、「財政紀律」、「財產效益」、「菸酒安全」等四大面向作為業務核心目標。

為本市財政永續發展，本局以「健全地方財政」作為施政願景，恪遵財政紀律及財政穩健之精神，嚴謹管控債務，審慎運用資源，持續精進各項財政業務，以強化自身財政體質，提升運作效率，並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策略，在有限資源下，促進公私協力合作，活絡經濟發展，豐富稅基，增進財源，達成財政良性循環。

最後，麗玲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業務概況

(一)112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市112年度歲入預算原編列1,409億8,058萬9千元，加第1次追加(減)預算歲入預算淨追加172億8,615萬1千元，合計1,582億6,674萬元。經本府各機關積極執行結果，決算審定數1,574億453萬元，執行率為99.46%。

表1　112年度臺中市歲入預決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含追加減）(A)	決算審定數			比較增減數 (B)-(A)	執行率% (B)/(A)
		實現數 (1)	保留數 (2)	合計 (B)=(1)+(2)		
稅課收入	86,255,184	78,466,120	6,334,495	84,800,615	-1,454,569	98.3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24,884	3,095,821	922,654	4,018,474	1,993,590	198.45
規費收入	5,065,868	5,518,661	393	5,519,054	453,186	108.95
財產收入	742,711	1,186,937	2,865	1,189,802	447,091	160.20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0,804,807	7,004,807	3,800,000	10,804,807	0	1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43,742,511	40,589,772	2,029,146	42,618,918	-1,123,593	97.43
捐獻及贈與收入	503,165	440,887	41,317	482,204	-20,961	95.83
其他收入	9,127,610	7,677,306	293,349	7,970,656	-1,156,954	87.32
合計	158,266,740	143,980,312	13,424,219	157,404,530	-862,210	99.46

備註：千元以下四捨五入，容有加減尾差。

(二)113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今年度考量歷年歲入執行情形及經濟景氣等因素，歲入預算編列1,677億7,156萬1千元，截至8月底止，歲入實現數1,033億421萬5千元，執行率61.57%。本府將賡續積極執行，增裕庫收，以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表2　113年度臺中市歲入預算情形表

單位：千元，%

項目	預算數 (A)	截至113年8月底累計實收數 (B)	執行率% (B)/(A)
稅課收入	87,007,379	59,353,044	68.2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402,535	1,771,097	73.72%
規費收入	5,151,192	3,527,163	68.47%
財產收入	671,344	750,918	111.85%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15,854,785	504,785	3.18%
補助及協助收入	51,021,153	33,887,858	66.42%
捐獻及贈與收入	535,708	337,224	62.95%
其他收入	5,127,465	3,172,126	61.87%
合計	167,771,561	103,304,215	61.57%

備註：千元以下四捨五入，容有加減尾差。

(三)債務管理情形

1、本市公共債務情形

(1)本市112年度公共債務決算審定實際數1,015億827萬4千元。

(2)截至113年8月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836億612

萬 2 千元。

表 3 臺中市公共債務情形　　單位：千元

債務項目	112 年度 決算審定數	113 年 8 月底止
A.一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實際數	92,000,000	80,000,000
B.未滿一年公共債務	9,508,274	3,606,122
合計=(A)+(B)	101,508,274	83,606,122

2、賒借收入執行情形

(1)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1,124 億 9,996 萬 2 千元，實際向銀行舉借數 1,030 億元，執行率 91.56%。

(2)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1,174 億 4,992 萬 4 千元，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499 億元，執行率 42.49%。

3、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1)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1,030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1,030 億元，執行率 100%。

(2)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1,080 億元，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已償還本金 619 億元，執行率 57.31%。

4、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1)為支付長、短期借款及透支等債務利息，112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15 億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10 億 7,752 萬元，執行率 71.83%。

(2)113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22 億元，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11 億 6,928 萬元，執行率 53.15%。

(四)集中支付管理情形

1、市庫集中支付概況

市庫實施電匯存帳撥付入帳服務，各項應付款項隨到隨付，省時、安全、迅速又便民。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期間共完成處理本府各機關學校支付

案件 8 萬 5,766 件，電匯存帳 130,248 筆，簽開市庫支票 2,574 張，支付金額總計 1,272.3 億元。

表 4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市庫集中支付概況表

作業項目	數量
支付憑單	85,766 件
電匯存帳	130,248 筆
市庫支票	2,574 張
支付庫款總額	1,272.3 億元

2、積極強化庫款支付作業 e 化多元功能，全面實施付款(轉帳)憑單線上簽核及電匯存帳撥付款項，簡化作業流程及加速付款效率，以提升整體支付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措施。

(五)市有財產總值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財產，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及非公用，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皆已完成產籍資料整併及入帳管理。

表 5　臺中市有財產量值情形分析表　　單位：億元

財產類別		公用			非公用			合計(億元)
		筆數	面積(公頃)	價值(億元)	筆數	面積(公頃)	價值(億元)	
A	土地(公告地價)	121,914	7,591.29	3,782.62	7,850	1,545.64	383.77	4,166.39
B	土地改良物	9,138		281.61	1		0.03	281.63
	房屋建築及設備	78,381	822.84	853.61	189	9.94	13.39	867.01
	機械及設備	378,907		107.05	62		0.27	107.32
	交通及運輸設備	72,247		100.17	17		0.13	100.29
	雜項設備	7,486,866		66.14	45		0.05	66.19
	有價證券	27,465		69.51				69.51
	權利			0.79				0.79
	小計	8,053,004	822.84	1,478.87	314	9.94	13.87	1,492.74
合計(A+B)(土地採公告地價計)				5,261.49			397.64	5,659.13
C	土地(公告現值)	121,914	7,591.29	33,939.06	7,850	1,545.64	2,281.09	36,220.15
合計(C+B)(土地採公告現值計)				35,417.93			2,294.96	37,712.90

註：表列數據以原始數字計算，容有加減尾差。

(六)市有非公用土地管理情形

截至113年8月底，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總計3,512筆、面積55萬7,965.44平方公尺、公告現值新臺幣150億488萬餘元；土地管理情形有出租、占用、設定地上權、委託經營、代管或施作綠美化等，彙整如表6概況表。

表6　113年8月市有非公用土地概況表

管理類別	筆數		面積(m²)		比率	
出租	1,557	2,441	176,739.97	311,236.48	31.68%	55.78%
標租	50		22,144.61		3.97%	
部分租占	78		29,205.77		5.23%	
占用	756		83,146.13		14.90%	
設定地上權(註1)	36	38	43,967.75	45,876.96	7.88%	8.22%
委託經營	2		1,909.21		0.34%	
代管	2	70	161.80	42,645.59	0.03%	7.64%
綠美化	68		42,483.79		7.61%	
其他(註2)	963	963	158,206.41	158,206.41	28.36%	28.36%
合計		3,512		557,965.44		100%

註1：含待招標設定地上權土地11筆。
註2：含待處分、開發利用。

(七)菸酒查緝及宣導情形

為加強菸酒管理，本局會同國稅局、本府衛生局、經濟發展局及農業局執行轄內菸酒製造業者抽檢作業，落實源頭管理，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為維護菸酒市場秩序，除加強執行菸酒業者抽檢及取締非法私劣菸酒外，本局積極透過各類媒體對民眾宣導相關法令，建立「拒買低價劣質菸酒及打擊非法、保障合法業者」觀念。

表 7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菸酒管理業務執行表

項目		數量
取締非法菸酒	查獲私菸	102 萬 1,147 包
	查獲私酒	9 萬 3,948 公升
菸酒業者抽檢	製造業者	41 家
	進口業者	18 家
	抽檢大賣場、連鎖超商及零售商	334 家
	未變性酒精業者	7 家
菸酒法令宣導	新聞稿	6 則
	公車車體廣告	17 條路線
	台鐵區間車廣告	6 面廣告
	私劣菸品影片	1 則
	法令宣導活動	4 場

二、重要成果

(一)辦理財產檢核，加強公產之管理

為加強輔導及查核各機關經管市有財產使用及管理情形，113 年度財產檢核作業已於 4 月底前由各機關辦理自行檢核，另本局亦會同主計處及相關機關組成檢核小組，以抽檢方式進行實地查核，自 6 月至 8 月間已完成 30 個機關之財產檢核。

(二)積極活化閒置及低度利用財產

本府目前自行列管閒置及低度利用房地計 11 件，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均依活化計畫執行中，本局持續控管活化中案件之成效，並針對已活化案件持續追蹤，以提升公共設施使用效益。

(三)運用交流平台，提升財產使用效益

為使財物效能得以充分利用，本局積極輔導及推動各機關學校運用「財物交流資訊平臺」，將無需使用但仍堪用之財物資訊，於該平臺進行機關間移撥媒合，使市有財物充分利用，實際發揮節流效益。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節省經費支出約 978 萬餘元，透過平臺媒合作業有效提升財物運用效能、撙節支出並

避免浪費。

(四)利用網站公開拍賣廢品，增裕市庫收入

督促各機關學校透過拍賣網站，以網路公開競價方式變賣已報廢財產，不僅提供民眾便捷的二手物網路交易服務，更可達成便民、公開、資源再利用及開源節流等多項政策目標。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共 357 個機關學校完成廢品網路拍賣，成交件數達 3,032 件，成交金額約 927 萬餘元，有效促進資源再利用並增裕市庫收入。

(五)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標租及處分

本局每年以清查筆數不低於 500 筆為原則，不定期巡查所轄市有土地現況；倘屬 82 年 7 月 21 日前被占建房屋，依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於不妨礙都市計畫或區域計畫情形者，輔導占用人承租。

又為增進市有不動產效益及因應實務需要，本局針對無開發經營或使用計畫之市有非公用土地辦理公開標租，如地上已有市有非公用建物，則辦理房地併同公開標租，符合「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規範之包租業得予轉租其他承租人作居住使用，並由該包租業者管理租賃住宅；另針對空置土地於開發利用前，常有雜草叢生等環境髒亂情形，本局則委請廠商施作雜草、雜木清理及一般廢棄物清運，或提供民間認養綠美化，以維護市容整潔。

倘民眾提出申請承購市有非公用房地，本局將依土地法第 25 條等相關規定完成財產處分程序，並辦理承租讓售、畸零地讓售或公開標售作業。

綜上，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期間，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管理績效，計已解繳市庫之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新臺幣 1,347 萬餘元、房地售價款新臺幣 5,180 萬餘元，合計新臺幣 6,527 萬餘元。

表8　113年4月至113年8月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績效

項目	筆數	面積(m²)	金額(千元)
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2,441	311,236.48	13,472.36
土地出售	17	570.36	51,802.13
合　　計			65,274.49

(六)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成果

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113年4月至113年9月新增簽約4件，引進民間投資金額約10億餘元。

表9　113年4月至113年9月民間投資簽約明細表

序號	案件名稱	執行機關	民參方式	簽約日期	民間投資金額(千元)
1	臺中市北屯區鑫新平段176-1 地號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	商業設施	設定地上權	113.04.22	303,179
2	臺中產業故事館營運移轉案(優先定約)	文教設施	促參法	113.04.26	3,000
3	臺中市大里區市七用地與廣二用地合併開發案	商業設施	促參法	113.05.09	732,388
4	臺中市南屯國民運動中心營運移轉案(優先定約)	運動設施	促參法	113.05.26	7,755
合計					1,046,322

(七)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創造資產價值

為永續經營市有財產，兼顧地方經濟發展並增加本市市民就業機會，辦理本市北區錦村段67-7、68、68-2、69-2、69-3地號及太平區長福段50、51等7筆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權利金底價估價作業，預計113年12月底前公告招標。

(八)查緝私劣菸酒重大成果

為維護菸酒市場交易安全及保障產消權益，本局對私劣菸酒稽查取締不遺餘力，113年6月配合中央辦理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查緝，本局

查獲私酒 2 萬 4,059 公升，榮獲全國第三名查緝績效佳績。

本局積極配合海巡署、港務警察總隊及保三總隊等機關稽查市面私劣菸酒，避免民眾購買來路不明菸酒品而危害健康，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期間成果如下：

1、113 年 4 月 26 日本局會同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第一大隊赴豐原區，查獲菸絲 1 萬 36 公斤(換算紙菸成品約 71 萬 6,863 包，市值約 2,150 萬元)。

2、113 年 5 月 16 日本局會同海巡署偵防分署臺中查緝隊赴新社區，查獲菸絲 3,249 公斤及捲菸成品 267 包(換算紙菸成品約 23 萬 2,307 包，市值約 697 萬元)。

參、創新措施

本局近期著手檢視各項公產管理法規的合宜性，包括新訂「臺中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臺中市市有公用財產無償提供使用原則」；修訂「臺中市市有不動產短期出租作業要點」、「臺中市市有財產管理檢核要點」等，讓各機關有所依循，以促進市有不動產多元活化利用，發揮便民服務功能，提升市產效益。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兼顧財政穩健及市政建設

持續秉持「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施政策略，督請各機關本零基預算精神及撙節支出原則籌編預算，並落實各項開源節流計畫，透過嚴謹債務管控，恪遵財政紀律，於推動各項重大市政建設及社會福利政策時，兼顧財政穩健，打造宜居的幸福城市。

二、持續優化財政業務資訊系統

賡續建置擴充本府財政資訊系統，以簡化行政流程，確保資料安全、完整及可用。運用公有房地及占用管理系統，提供詳細統計數據，透過管理機關線上

填報和上傳契約、配置圖及現況照片，提升管理效能。並進一步強化數據分析功能，提供智能、便捷及安全的財政資訊服務，以支持管理決策，全面提升公有財產管理效能及資訊透明。

三、輔導各機關產籍資料建置，落實公有財產管理

本局積極辦理市有財產產籍管理與相關法令之教育訓練，並透過每年實施之檢核制度，督促各機關學校落實財產管理，及協助各機關善用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提升市有財產管理效能。

四、適時適宜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活化及利用

持續清查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確實掌握市產管理現況，除現況為出租、占用情形外，考量市政發展需要，將適時視地方需求引進民間資源予以活化並適當利用，以增進市產效益。

五、加強取締非法菸酒業者及督導合法業者落實自主管理，以維護菸酒市場秩序

積極配合財政部及各查緝機關執行菸酒稽查，以取締非法菸酒，保障合法業者；督導菸酒製造業者嚴格掌控原料來源、產製過程及品質管理，落實自主管理及建立防範機制；對市面販售菸酒加強抽檢，以維護市民消費菸酒安全；藉由各種媒體及本府大型活動，以多元管道提升業者、民眾對菸酒法令認知，加強宣導菸酒管理法令及消費者權益。

伍、結語

財政為庶政之母，本局將持續精進各項財務策略，以有效提升財務效能，力求在財政穩健基礎下，合理及有效率的運用各項財政資源，創造更高的財務效益及財產價值，全力支援市政業務順利推動，促進本市經濟持續成長，提高市民生活福祉。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地方稅務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沈政安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政安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職司地方稅稽徵工作，除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提供持續性及穩定性財源，更致力於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的提升，積極推動各稅業務，不斷精進各項便民服務措施，以提供民眾更友善優質的租稅環境。

政安在此謹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稅收實徵情形

113年截至8月底止，地方稅稅捐收入實徵淨額累計為315億128萬元，達成率為全年預算數450億6,500萬元之69.9%，較112年同期288億6,258萬元增加26億3,871萬元，成長率為9.1%。

二、加強稅籍清查，維護租稅公平

（一）房屋稅：針對都市邊緣地帶、主要幹道的違建、工廠等異動較多的地區進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即時釐正稅籍，核實課稅。113年截至8月底止，清查6萬3,015件，改課3萬5,171件，挹注稅收2億1,100萬元。

（二）地價稅：針對適用特別稅率、減免稅或課徵田賦的土地，運用外部機關通報、內部橫向聯繫及資訊系統勾稽異常產出資料，加強查核，核實課徵地價稅。113年截至8月底止，清查4萬1,215件，改課3萬6,679件，挹注稅收1億8,162萬元。

（三）印花稅：針對本市批發及零售業、運輸及倉儲業、資訊及通訊傳播業、營造業等各行業之公司、行號

進行全面檢查；另針對固定資產增加較高及執行業務未辦理彙總繳納者，進行專案查核。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檢查 487 家，挹注稅收 9,891 萬元。

（四）娛樂稅：對已辦理代徵登記手續的娛樂業者核對其稅籍登記的正確性，及輔導應辦未辦娛樂稅代徵登記手續的營業人設籍。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清查調增稅額及輔導新設立 664 家，挹注稅收 2,237 萬元。

（五）使用牌照稅：運用固定式車牌辨識系統、路邊收費停車檔案及監理違規資料等進行交查，舉發違章案件。另就核准免稅案件，定期交查跨機關資料，及時查核補稅。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查獲違章或不符免稅規定車輛 3 萬 1,608 輛，挹注稅收 1 億 1,064 萬元。

三、積極清理欠稅，維護優良納稅風氣

（一）清理舊欠：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徵起以前年度欠稅 4 億 3,793 萬元。

（二）參與分配：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向行政執行分署或法院申報稅捐債權 2,164 件，獲分配 305 件，徵起欠稅 5,929 萬元。

（三）稅捐保全

1、限制出境：每月辦理限制出境，並按月編製「應辦限制出境清冊辦理情形管制表」，對於核准不辦理或暫緩辦理限制出境案件，逐案列管。

2、禁止財產處分：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辦理禁止財產處分 5,540 件、金額為 5,668 萬元，禁止財產處分後徵起 3,713 件、金額為 8,253 萬元。

四、社會住宅興辦及公益出租人出租房屋優惠地價稅房屋稅實施成果

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社會住宅部分，政府興辦社會住宅免徵房屋稅 2,435 戶、稅額 3,860 萬元，免徵地價稅 147 筆、稅額 2,462 萬元；包租代管 3 萬 1,566 件，分別減徵房屋稅 2,714 萬元及地價稅 3,538 萬元。另公益出租人部分，接獲本府住宅發展工程處通報 21 萬 6,212

件，房屋稅租稅優惠 25 萬 9,454 件、稅額 2 億 1,048 萬元；適用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 3 萬 2,658 件、稅額 4,293 萬元。

五、依法裁罰，有效答辯

（一）各稅違章裁罰作業：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經審定應處罰鍰 1 萬 6,018 件。

（二）行政救濟作業：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審理 103 件復查案件；訴願、行政訴訟之答辯 59 件。

六、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守護民眾權益

積極宣導納稅者權利保護（以下簡稱納保）事項，強化納保官協助民眾解決稅捐爭議效能，並提高納稅者尋求協助之意願，以疏減訟源。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受理 64 件。

七、「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稅捐減免辦理情形

（一）為鼓勵危老建物重建並兼顧區域均衡發展及財政狀況，同時規範一致性之稅捐減免審查標準，本市已訂定「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地價稅及房屋稅減免審查辦法」，並於 111 年 1 月 5 日公布施行，另配合房屋稅新制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房屋稅由按月課徵改為按年課徵，修正該辦法第 6 條減免期間之規定。

（二）經本府核准之危老重建計畫，起造人屬自然人者，予以租稅減免；如屬非自然人，則須視重建基地有無符合減免要件，如重建基地非屬市政府公告之整體開發地區，且坐落於都市更新劃定地區、優先整建或維護更新地區、低於全市平均人口增加率之里或老屋比率高於 40%之里等地區之一者，即符合租稅減免資格。

（三）經審查符合規定者，於重建期間土地無法使用時可免徵地價稅；建築物重建完成後，地價稅及房屋稅可減半徵收 2 年，自然人最多可再延長房屋稅減半 10 年。

（四）截至113年8月底止，減免房屋稅95案，稅額647萬元；減免地價稅435筆、稅額5,451萬元。

八、便捷繳稅，主動退稅

（一）多元化查繳稅管道

各稅開徵期間，民眾可至各代收稅款金融機構及便利商店繳納，也可以辦理委託長期約定轉帳繳稅，或利用自動櫃員機、晶片金融卡、信用卡、活期(儲蓄)存款帳戶、電話語音、行動裝置掃描器或下載行動支付業者APP掃描繳款書上QR Code行動條碼或3段式條碼，採行動支付或電子支付帳戶轉帳繳納稅款。未收到(或遺失) 繳款書亦可至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使用憑證線上查詢繳納；另每筆稅額在3萬元以下者，也可以利用憑證至便利商店多媒體資訊機查詢及列印繳納單後，直接至便利商店櫃台繳納;或持繳款書至本局所屬8分局及本局於交通部公路總局臺中區監理所、臺中市監理站及豐原監理站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本局駐點櫃台刷卡繳納。

（二）重溢繳主動退稅

每週主動辦理2次重、溢繳退稅，加速抵繳欠稅及退稅作業時程。113年截至8月底止，辦理5萬2,896件、稅額4億267萬元。

九、全智慧客服中心，處理稅務免出門

全國首創全智慧客服中心，整合電話客服、LINE、Skype、AI智慧客服及視訊諮詢、申辦及發證補單服務。

（一）電話客服與LINE及Skype

由專人提供民眾詢問、補單、發證、更址等服務。113年截至8月底止，電話客服服務2萬7,395件、LINE及Skype服務684件。

（二）視訊服務

於區公所、戶政事務所、里辦公處及其他機關(單位)等61處設置視訊服務站，提供稅務諮詢、發證補單及線上申辦，112年起新增提供民眾最常臨

櫃申請之財產、所得清單。113年截至8月底止，服務7,061件。

十、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簡化申報流程

民眾可利用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申報不動產移轉直接連結Paytax繳納，繳納完畢即可至地政機關，辦理土地或建物所有權移轉登記，免附土地增值稅、契稅、地價稅、房屋稅等完稅紙本資料。113年截至8月底止，採網路申報8萬2,351件，占總申報件數比率達93%。

十一、全功能服務櫃台

提供補發繳款書、繳納證明等149項隨到隨辦項目，並於櫃台設置電子簽名板，讓民眾透過平板電腦確認申請資料後直接簽名上傳，證件掃描併同申請書歸檔，作業便利又省紙節能。113年截至8月底止，服務25萬135件。

十二、租稅宣導及教育並行，深化納稅認同感

（一）校園租稅宣導

1、租稅股長

運用繪本插畫模式，將艱澀的稅務法令轉化為淺顯易懂的生活常識，並在校園建置租稅股長，藉由同儕間共通語言相互傳遞，建立學生知法守法的租稅觀念。

2、租稅小叮嚀

將各稅開徵期間、多元繳稅管道、節稅提醒等重要稅務常識彙集成租稅小叮嚀，請各學校黏貼或印製於聯絡簿，或透過學校網站、跑馬燈等管道宣導，讓學生及家長獲取稅務資訊。

（二）社會租稅宣導

1、宣導活動

結合各機關團體辦理租稅宣導、愛心捐發票活動及協助民眾申辦手機條碼等服務，有效推廣稅務訊息及幫助社福團體，並加速本市低碳城市的實現。113年截至8月底止，舉辦114場。

2、講習會

依分眾族群結合各機關團體辦理稅務講習會，加強其對租稅常識與便民措施的瞭解。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開課 100 節。

（三）傳播媒體宣導

運用廣播電台、有線電視、戶外電視牆看板、本府機關電子看板、電子郵件、本局網站、Facebook、YouTube、LINE@、Podcast 及平面報章雜誌等媒體行銷，發送稅務訊息及便民服務措施。

十三、稅務智慧線上服務，免出門更便利

(一)線上查繳稅服務再升級

1、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網站提供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及地價稅等 3 大稅開徵期間，使用憑證線上查繳稅。自 112 年 10 月 1 日起，擴大申報不動產移轉之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也可以不受時間限制，隨時至線上查繳稅。

2、房屋稅、使用牌照稅及地價稅之逾期案件，除了可至銀行臨櫃繳納外，自 112 年 11 月起，也可至網路繳稅服務網繳稅，提升民眾繳稅便利性。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完納稅捐 1 萬 8,355 件。

(二)廢車回收一站通，直撥退稅一條龍

111 年受財政部賦稅署委託規劃與環境部及交通部共同合作提供「廢車回收一站通」服務，整合車輛報廢程序，車主只要至「廢車回收一站通」線上申請報廢回收，回收獎勵金會自動匯入指定帳戶。藉由全程自動化之一條龍服務，大幅縮減民眾查欠及辦理退稅的時間。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核准直撥退稅計 4,508 件。

十四、資訊系統擴充優化，提升行政效能

(一)增購優化批次補單機

本局於臺中區監理所及豐原監理站建置批次補單機，民眾可持燃料費單，透過批次補單機掃描後直接列印使用牌照稅稅單，有效解決民眾及代辦業者

久候的困擾，112 年再增購批次補單機並強化內外網資料傳輸，提升服務效能。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補單 2 萬 3,575 件。

(二)推動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汰舊換新

112 年 10 月配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汰換辦公室自動化系統，優化公文系統，有效改善作業流程，提升行政效能及稅務服務品質。113 年 8 月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達 99.13%以上。

十五、持續精進資安措施，稅務資料更安全

為落實全組織資訊安全防護，配合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規範，持續推動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管理制度及法規應執行項目，並通過 ISO27001:2022、BS10012 國際標準之驗證審查，建立安全可靠的稅務服務環境。

參、創新措施

一、友善稅務智慧個人雲平臺，線上申辦免書證

本局官網線上申辦提供所需文件可向數位發展部「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 MyData」平台系統取得，充分利用跨機關資源節省民眾四處奔波蒐集資料時間。112 年再升級身分驗證功能，新增醫事憑證、雙證件驗證及「手機門號+健保卡卡號」，以提升便利性。113 年截至 8 月底止，受理 1 萬 6,855 件。

二、中彰投便捷稅務通服務

打造中彰投便捷稅務通跨縣市便民服務，享有 20 項申辦代收代轉、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線上申辦輔導及全功能服務櫃台跨機關發證 27 項等服務，民眾免舟車勞頓。本局首創於官網線上申辦建置代收代轉服務，民眾只要簡單填寫基本資料，並將附件拍照上傳，就可快速完成收件作業。

三、全國首創主動節稅措施，輕稅簡政

(一)　土地增值稅重購退稅節稅通知書

率全國之先，運用資料採礦技術找出土地增值稅自

用住宅重購退稅之潛在應退稅者，設計專屬之節稅通知書及個人化退稅申請書，並建置線上回復平台，透過掃描節稅通知書上 QR Code 即可自動連結。113 年挑錄符合「先售後購」及「先購後售」案件計 352 件，退稅金額達 613 萬元。

（二）自用住宅房地節稅通知書

全國獨創自用住宅房地節稅通知書，針對符合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資格者寄發通知書，並建置線上回復平台，設計個人專屬 QR Code，納稅人掃描通知書上 QR Code 即可自動連結。113 年通知 1,667 位民眾，協助節省稅額 125 萬餘元。

（三）身心障礙者使用牌照稅節稅通知書

全國首創寄發身心障礙者免使用牌照稅通知書，主動幫助身心障礙者本人無車輛且無駕駛執照，其配偶或同戶二親等親屬之車輛，或已免稅但有較高免稅優惠車輛可適用的車主免徵使用牌照稅，112 年推廣至全國。113 年 5 月起陸續寄發免稅通知書計 4,202 件，截至 8 月底止核准計 827 件，免稅金額達 674 萬餘元。

四、使用牌照稅繳款書開辦歸戶服務

本市現有 115 萬輛汽車為全國之冠，而擁有 2 輛車以上民眾高達 20.4%，現行 1 車 1 稅單發單方式，不僅繳納不便且容易遺漏。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車主可申請將全部車輛歸戶至同 1 張稅單，不僅有效解決多車族及租賃業者繳納不便之困擾，還可以減少紙張浪費，環保減碳。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以歸戶方式寄送繳款書或轉帳通知書計 1 萬 1,426 輛車。

五、偏鄉財產所得輕鬆查，視訊服務再升級

凡設籍於和平區且實際居住於該區之民眾，除可至和平區梨山里、平等里及天輪里里辦公處視訊服務站申請核發財產所得資料外，亦可使用本局 LINE、Skype 或網站「視訊發證補單 e 指通」視訊功能提出申請，本局會將資料郵寄到府，民眾免往返奔波。

六、發證補單，1分鐘取件

提供民眾本人透由LINE或Skype視訊通話功能及本人或代理人連結本局網站「視訊發證補單e指通」，即可申請房屋稅/地價稅繳納證明、房屋稅籍證明、地價稅/房屋稅課稅明細表及補發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稅單等8項電子稅務文件。113年截至8月底止，服務1,410件。

七、精進智慧客服系統，即時解決民眾稅務問題

全國版的「地稅小幫手」AI智慧客服以聊天方式提供各地方稅資訊，讓民眾不受時空限制享受地方稅諮詢服務，並導入真人文字客服，113年再新增視訊客服，回答問題精準度高達99%以上，非上班時段提供服務量能占比達5成，有9成民眾給予5顆星滿意回饋。113年截至8月底止，提問數計8萬1,381次。

八、金融遺產查詢服務便民再升級

本局與國稅局合作，民眾可就近至本局各分局申辦查調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由國稅局彙整金融機構查詢結果後統一回復申請人，並開放網路申請、線上下載，且提供「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及「延期申報」服務。113年截至8月底止，受理申請案件40件、稅額試算33件。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公平合理課徵房屋稅，落實居住正義

為抑制房產炒作，並維護市民居住權益，修正「臺中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於111年4月21日經議會審議修正通過，並自同年7月1日起開始施行。持有本市非自住住家用房屋訂定差別稅率，持有4戶以下者，每戶按稅率2.4%課徵；5戶以上者，每戶按稅率3.6%課徵；再於112年5月17日召開本市不動產評價委員會，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調高標準單價15%，112年及113年分別增加約5.4億元及5.5億元房屋稅收，全數用於青年及弱勢族群的租屋補貼，藉

由合理化房屋稅率與稅基，逐步落實居住正義。另房屋稅條例修正條文經總統113年1月3日公布，並自同年7月1日起施行，本局刻正配合修正臺中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及相關法規。期透過房屋稅制的改革，促使多屋族釋出閒置房屋，達到房屋稅稅負合理化及增進房屋有效利用之目標。

二、運用高端科技，提升行政效能

為讓民眾更為瞭解稅法及方便繳稅，運用AI人工智慧的高端科技，全國首創全智慧客服、*U*Tax（Your Tax）自動櫃員機、網路申報、多元繳稅管道等無人化科技服務，藉由新興資通訊科技，精進作業效能及服務品質，讓民眾享受更優質便捷的稅務服務。

三、推動跨域合作，守護納稅者權利

本局納保官與法制局消費者保護官、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行政執行官，共同簽訂三官結盟備忘錄，就涉及消費者權益、欠稅執行及納稅事項，建立聯繫及合作機制，共同保障民眾權益及提升服務效益。113年8月15日更邀集全國地方稅納保官成立「納保官大聯盟」，舉辦納保案例分享暨討論座談會，結合全國的實務經驗及法令見解，確保民眾租稅權益，使徵納雙方更和諧。

伍、結語

稅捐稽徵工作與民眾權益息息相關，本局持續加強各稅稽徵，增裕市庫，並努力推動跨機關、跨縣市的創新服務，精進各項多元納稅服務，簡化作業流程，降低稽徵成本，打造幸福永續的租稅環境，並殷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指導、策勵，以匡不逮。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經濟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峯源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峯源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促進本市經濟發展，本局以「富市臺中」為基礎，整合「前店、後廠及自由港」優勢，推動產業發展，打造全臺最大的國際會展中心，吸引企業投資落地；開闢產業園區、輔導工廠合法登記；成立企業ESG輔導團、迎向全球淨零碳排趨勢；同時落實潔淨的用水安全及發展再生能源，邁向2050淨零轉型目標。

根據經濟部投資臺灣事務所統計，截至113年8月底，投資臺灣三大方案臺中核定家數高達313家全國第一，且今年第二季共計有6項公司商業登記指標全國第一，顯示商業動能發展蓬勃，帶動城市消費力提升。

此外，本局113年以「慶典經濟」主題擴大參與層面，強化庶民經濟，讓產業相互影響，帶動投資信心；藉由物調券及台中鍋烤節創造全國話題性。2024物調券第一波活動參與店家、攤商數逾8,000家；第二屆台中鍋烤節共有592家火鍋燒烤店家報名、總投票數近500萬票，有效促進在地經濟活動，成為各縣市政府慶典經濟指標。

最後，峯源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工商登記及管理

(一)本市公司及商業登記家數呈現穩定成長，截至113年8月底公司登記家數計120,551家，113年4月至8月成長2,232家；截至113年8月底商業登記家數計135,040家，113年4月至8月成長1,650家。

表 1 本市公司登記家數統計表(113 年 3 月底 118,319 家)

年度/月份	公司登記家數
113 年 4 月	119,154
113 年 5 月	119,564
113 年 6 月	119,898
113 年 7 月	120,261
113 年 8 月	120,551

表 2 本市商業登記家數統計表(113 年 3 月底 133,390 家)

年度/月份	商業登記家數
113 年 4 月	133,749
113 年 5 月	134,008
113 年 6 月	134,305
113 年 7 月	134,667
113 年 8 月	135,040

(二)本府核准工廠登記家數，截至 113 年 8 月計 19,069 家。根據經濟部統計處公布的新登記工廠家數，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全臺累計新增登記工廠家數達 1,546 家，其中本市為 281 家。113 年 4 月至 8 月核准一般工廠登記申請案計有 245 件，全部辦理件數(含變更登記、歇業等)計 1,390 件。

(三)為適應工商業資金融通及動產用益需要，並保障動產擔保交易安全，依「動產擔保交易法」規定，使利害關係人經由登記公告明瞭標的物權之存屬狀態，以免遭受意外之損害，113 年 4 月至 8 月辦理件數(含登記核准、變更、註銷、抄錄等)計 1,713 件。

二、積極招商，活絡經濟

(一)單一招商服務窗口及招商工作小組

市府積極透過單一招商服務窗口排除投資障礙，113 年 4 月至 9 月提供逾 400 通投資電話諮詢服務，及時了解投資人規劃及需協助事項，並提供投資招商相關資訊。自盧市長上任至 113 年 8 月底，招商工作小組透過實地訪視 183 家廠商，並召開 23 次跨局處投資障礙排除協調會議，釐清問題並提出完整、清楚

的解決方案，成功促進超過553億元投資額，建構更優異的投資環境。

根據經濟部投資台灣事務所資料，截至113年8月底，通過核定「投資臺灣三大方案」的臺中廠商共有313家(佔全國20.48%)，總投資金額約3,529億元，創造逾2萬4,000個就業機會，其中臺商回臺69家、投資金額約2,128億元；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共37家、投資金額約636億元；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共207家、投資金額約765億元，臺中經濟前景持續看好。

(二)水湳經貿園區第二種經貿專用區經貿段6、8地號招商案

本案招商自112年9月6日「臺中市區段徵收委員會」審議通過權利金底價93億8,344萬5,000元，為擴大接觸潛在投資者，分別於臺中、臺北舉辦3場招商說明會，經113年第一次公告招商無人投標流標，本局刻正積極檢討招商規劃並訪商探詢市場意見，亦納入「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研議容許使用新增商辦使用項目，以強化投資意願，俟後續招商條件調整後，再行重新辦理公告招商事宜。

(三)豐富運動園區招商案

亞洲大學於112年8月2日與本府地政局、本局完成三方簽約。整體投資金額達75億元，規劃興建「亞洲大學附設豐原醫院」、「亞洲大學附設私立豐原住宿長照機構」及「托育大樓」。經本局協助亞洲大學完備開發前置作業，如綠地出入口動線研商會勘、托育大樓空間設計會議、交通影響評估、都市設計審議等，本案已如期於113年5月6日舉行動土典禮。

為掌握工程進度及加速投資期程，本局於113年6月13日邀集地政局、衛生局、社會局、建設局、都市發展局、交通局，召開本案業務進度會報會議，

並定期每半年請亞洲大學提送執行管理報告，掌握工程進度，力促 115 年下半年完工營運，屆時將可創造至少 2,000 個就業機會，為豐原、潭子、神岡、后里等地注入經濟動能，帶動臺中整體經濟發展。

(四)臺灣智慧營運塔

臺灣智慧營運塔興建目標係打造城市地標，發揮水湳經貿園區優勢，活絡周邊消費市場，帶動觀光遊憩人潮。經本局廣泛蒐集意見及檢討招商條件，並參採台北 101 成功開發經驗，綜合評估城市意象、水湳經貿園區發展軸線、商業發展等最適條件下，規劃採易地並放寬都市計畫土管方式辦理。

臺灣智慧營運塔預定更換位址為創研段 25 地號，面積約 3.18 公頃，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水湳經貿園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修訂土地使用管制增訂「創研3」之規定，其建蔽率 50%、容積率 630%；本局亦於 113 年 2 月至 7 月參與 5 次通盤檢討相關會議討論，113 年 8 月 15 日經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修正後通過在案，俟都市計畫發布實施後，本局將續辦招商事宜。

(五)大甲商圈周邊日式宿舍委託營運

本案於 112 年底完成初步規劃研究，內容包含基地履勘、商業調查、整建費用評估、市場訪商及招商說明會等基本研究分析，依前揭規劃研究結果，具備招商可行性，未來擬透過民間修建、改建後創意經營。

另因應臺灣鐵路局於 113 年元旦改制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鐵公司)，本局於 113 年 3 月 6 日與臺鐵公司進行產權協商會議，該公司原則同意出租，並賡續於 113 年 5 月 30 日與臺鐵公司研商使用權利方式，以本局採租賃方式取得本案土地建物使用權後，再以公開招標委外經營方式辦理活化作業。目前租賃條件由臺鐵公司內部核定中，俟與臺鐵公司議定相關租賃契約，續行辦理公開招標，委託廠商修繕後經營管理。

(六)推動市場用地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

為推動民間參與市場用地開發，本局辦理 BOT 案前置作業計畫計 6 件：

1、北屯區市 31BOT 案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完成簽約，民間機構太子崇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新臺幣 15 億元以上，在興建及營運期間提供 200 個以上就業機會。

本案市府可收取每年土地租金、開發權利金、每年定額權利金及營運權利金總計約 6 億元，並同步挹注市庫稅收約 10 億元，且依申請須知規定，此案建物須取得智慧建築標章及綠建築標章，並承諾營運期間將保障 50%員額優先聘僱本市市民。

2、大里區市 7 併廣 2 用地 BOT 案於 113 年 5 月 9 日完成簽約，民間機構太子大里杙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新臺幣 5.62 億元以上，在興建及營運期間提供 200 個以上就業機會。

本案市府可收取每年土地租金、開發權利金、每年定額權利金及營運權利金總計約 3.8 億元，並同步挹注市庫稅收約 3.06 億元，且依申請須知規定，此案建物須取得智慧建築標章及綠建築標章，並承諾營運期間將保障 50%員額優先聘僱本市市民。

3、北屯區太和段 224、225 地號市場用地 BOT 案經公告招商後，計有 1 間民間廠商申請，業於 113 年 9 月 2 日召開第 1 次議約會議，並於 9 月 23 日召開第 2 次議約會議。

4、大甲第一公有零售市場 BOT 可行性評估案於 113 年 2 月 20 日召開可行性評估報告審查會議，因涉及攤商安置、中繼市場選址及活動中心規劃，初步評估財務不可行及缺少有意願之投資潛在廠商，刻正研擬其他替代方案。

5、北屯區市 30 民間自提 BOT 案現為初審階段，113 年 3 月 22 日召開公聽會;6 月 19 日核定可行性評估報告；8 月 29 日辦理招商說明會。

此外，為活化本市私有市場用地，鼓勵民間自備土地資金以 BOO 方式進行土地活化，本局簽約執行案件計 5 件：太平新光都市計畫「市 1」、潭子都市計畫「市 5」、高速公路豐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市 5-2」、大里地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草-市 2）及太平地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平-市 8）市場用地興建暨營運案。

三、發展會展產業，推動產業創新

(一)獎勵會展及產業發展活動補助計畫

為促進產業轉型與商機拓銷，推動會展產業升級，113 年度總預算 630 萬元，本年度公告至 113 年 3 月 18 日止共受理 17 件，並於 113 年 4 月 2 日及 8 日辦理 2 場審查會，補助臺中國際旅展、臺灣永續發展及低碳綠建築展、臺灣盃學生方程式聯賽、臺灣積體電路設計暨計算機體輔助設計研討會及在地相關產業行銷活動等計 17 件，總計 460 萬元，累計參與共 30 萬 5,318 人次，創造達 9 億 6,300 萬元產值。

(二)展望會展城市-臺中國際會展中心

臺中國際會展中心(東側展館)由市府投入 88 億元自行興建，攤位數可達 2,360 攤，於 108 年 3 月 20 日正式開工、111 年 7 月完成上梁，目前已接近竣工階段，目標 113 年整體工程完工、114 年正式開幕營運。

首展初步規劃於 114 年第 4 季辦理，並以呈現本市優勢產業為主，市府將與貿協、產業公會充份合作、妥善規劃。為如期營運開幕，本局已於 112 年 1 月成立點交接管小組，並於 112 年 5 月、7 月及 113 年 1 月、7 月召開 4 次小組會議，針對會展中心點交方式及期程、指標工程施作、周邊交通動線改善、未來裝修規劃及維護管理等議題進行協調討論。

西側展館非以中央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方式興建，而是採合作開發模式，由市府提供土地(水湳經貿

園區經貿段 15、28 地號共 3.58 公頃，價值 105 億 8,202 萬 720 元)設定地上權 70 年予經濟部，經濟部出資興建經費 60.31 億元，攤位數約2,100攤，興建完成後，由經濟部委外招商營運，屆時兩館合計攤位近 4,460 攤，可滿足工具機等大型展覽需求，奠定臺中會展產業發展基礎。

113 年 3 月 25 日行政院正式核定「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綜合規劃報告(含分收比例『經濟部 63.68%：本府 36.32%』」，本局復於 4 月 26 日與經濟部、建設局研商合作開發契約書及工程代辦協議書內容，開發經營計畫書甫於 113 年 8 月 30 日經本市議會決議通過，後續將與經濟部簽訂合作開發契約書；另工程代辦協議書由建設局積極與經濟部溝通協議書內容，俟簽訂後即可展開興建作業。

(三)2023 臺中糕餅及特色伴手禮行銷

因應 113 年 4 月 3 日花蓮發生強震，在地經濟受到嚴重衝擊，本局於 113 年 6 月 1 日辦理「臺中花蓮-心手相蓮」好物主題市集行銷活動，協助花蓮當地業者拓展銷售通路，同時為強化活動熱度，邀請臺中最具代表性的糕餅及伴手禮業者一同響應，以在地特色產業牽起跨縣市友誼，共度難關、振興經濟。

為推廣本市糕餅及伴手禮產業行銷國際市場，本局 113 年 6 月 26 日至 29 日於 2024 臺北國際食品展，邀集臺中業者設置臺中糕餅主題形象館，將獨具臺中在地特色風味的糕餅、特色伴手禮推薦予國內、外買家，提升地方特色產品價值、吸引國際買主，拓展全球商機，並感受「糕餅之都」豐沛魅力。

(四)推動產業創新轉型

1、輔導本市新創事業邁向資本市場

本局與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合作，透過專家顧問實地訪視，輔導企業登錄創櫃板，核發創新創意推薦書，可申請進入櫃買中心公設輔導機制，接受建置會計內控制度、法律諮詢、業務媒合、經營管理

等各項免費專業服務。113 年 7 月 26 日召開創新創意推薦委員會，協助沛笙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牧玥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創新創推薦書。108 年至 113 年 8 月底共 24 家廠商取得創新創意推薦、7 家廠商正式登上創櫃板。

2、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

112 年度地方型 SBIR 執行期間為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5 月 31 日，補助 35 家本市企業創新研發，補助款共計 2,625 萬 6,000 元，本局於 113 年 6 月 24 至 28 日及 7 月 9 日辦理 6 場結案審查會議，業者全數執行完成。

113 年本府編列預算 1,400 萬元，並向經濟部爭取 1,211 萬 1,000 元補助經費，補助款共計 2,611 萬 1,000 元，收件期間 6 月 3 日至 7 月 5 日共計 84 案提出申請，本局於 113 年 6 月 18 日、20 日舉辦 2 場計畫宣導說明會，並於 8 月至 9 月期間辦理 8 場技術審查委員會議。

四、輔導未登記工廠取得合法登記或納入工輔法管理

(一)未登記工廠輔導

本局積極以「全面納管、就地輔導」政策目標輔導未登記工廠，受理臨登轉特登及納管案件數共計 10,170 件，輔導量全國第一。

1、受理納管：本市共 8,376 家業者申請納管，截至 113 年 8 月扣除撤案、駁回、註銷案件共 998 件，已受理 7,345 件。

2、工廠改善計畫：本局輔導已申請納管業者提送工廠改善計畫，截至 112 年 3 月 19 日，提出工廠改善計畫業者共 7,376 家，目前已審查超過 5 千件，審查率近 70%，核准 3,376 件，核准率近 46%。

3、特定工廠登記：截至 113 年 8 月，臨登轉特登共核准 1,745 家、完成工廠改善計畫之工廠申請特定工廠登記共核准 387 家，合計 2,132 家。

表3　臺中市特定工廠登記相關案件辦理情形統計表

工廠樣態	臨時登記工廠	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			特定工廠	小　計(A+B)
申請案件	特定工廠登記(A)	納　管(B)	工廠改善計畫	特定工廠登記	用地計畫	
收件	1,794	8,376	7,909	532	162	10,170
撤案駁回	49	998	534	0	4	1,043
核准	1,745	7,345	3,376	387	20	9,093
核准比率(母數扣除撤案駁回)	100%	99.6%	45.9%	72.8%	12.3%	99.6%

(二)輔導用地變更合法化

1、非都市計畫區之特定工廠：本局依據「特定工廠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審查辦法」積極輔導，只要「低污染」特定工廠，符合「位於非都市土地」且「廠地面積小於5公頃」等條件，均可於121年3月19日前提出申請，目前計有162家提出申請用地變更，迄今累計核准20家。

2、特定地區：市府前已核定28件經濟部公告特定地區變更編定興辦事業計畫，增加可設廠面積35.18公頃，其中已有4家取得工廠登記、24家完成用地變更，持續輔導業者朝合法經營目標邁進。

3、因國土計畫將於114年5月1日正式實施，經本局向經濟部提案後，112年12月21日「六大工商縣市輔導未登記工廠業務主管聯繫會議」決議：經取得特定工廠登記並完成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之使用地，後續使用項目以「特定工業設施」註記。因特定工廠得於各國土功能分區申請許可，為保障特定工廠業者依法申請用地變更權益，其階段性銜接輔導作法，目前經濟部與內政部持續協商。

(三)未登記工廠管理

依據經濟部、審計處、市府各機關通報及民眾檢舉等案件，據以辦理未登記工廠查處作業，113年(截至7月)共計查處466家次，稽查後裁罰計有78家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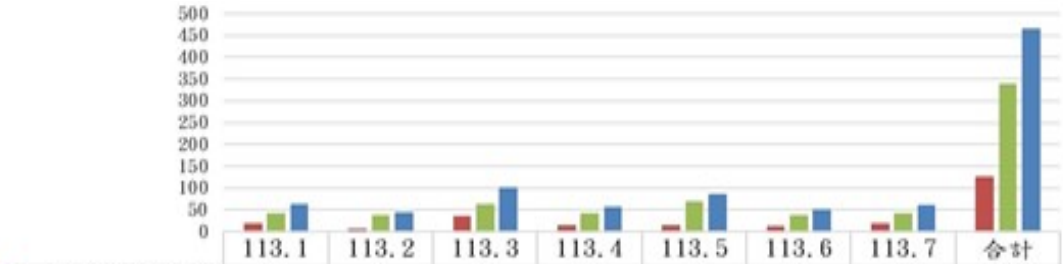

	113.1	113.2	113.3	113.4	113.5	113.6	113.7	合計
聯合稽查家次	20	6	37	15	15	14	19	126
現場勘查家次	43	39	64	43	71	38	42	340
合計	63	45	101	58	86	52	61	466

圖 1 未登記工廠聯合稽查統計表

(四)協助特定工廠聘用外籍移工解決缺工問題

經本局向經濟部反映特定工廠聘雇外籍移工不易後，勞動部於113年1月10日公告相關配套措施：

1、過去已取得臨登且曾聘有移工之業者，於取得特登後，得繼續保有聘僱移工資格。

2、取得特登證明工廠者得依工輔法、特登辦法及就業服務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國內招募求才、申請聘僱許可及聘僱管理相關事宜。

3、勞動部首波開放 6,000 個移工名額，由經濟部優先分配給廠住分離的業者，第一梯受理期間自 113 年 3 月 16 日起至 113 年 5 月 15 日止，由經濟部審查符合資格後，業者即可向勞動部申請移工。

(五)納管輔導金及營運管理金相關運用情形

市府依據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28 條之 5 及第 28 條之 7 規定，向轄內申請納管之未登記工廠收取納管輔導金及向特定工廠收取營運管理金，並依規專用於未登記工廠之管理、輔導及周邊公共設施改善，且優先運用於廢(污)水處理及排放機制、空氣污染之改善，截至 113 年 8 月底共收取 30 億餘元，迄今支用 1 億餘元，由本府各機關共同執行各項未登記工廠稽查輔導措施。

(六)未登記工廠輔導人力調整

考量未登記工廠管理輔導層面涉及工業、環保、消防、土地、建築、水利、建設等多面向專業，本局

邀集各機關組成「臺中市未登記工廠管理及輔導專案推動小組」，以因應新增業務需要，並提報人力需求，截至113年7月底共進用45名約用人員(經濟發展局18人、環境保護局6人、都市發展局11人、法制局6人、地政局及農業局各2人)，專責執行本市未登記工廠管理輔導業務，且為加速工廠改善計畫審查及業務辦理情形，目前規劃於114年再增加進用12人(地政局8人、水利局2人、地政局及農業局各1人)。

(七)未登記工廠產業輔導

1. 辦理先進製造學院

為協助在地企業永續發展，迎接數位化及淨零碳排時代，本局113年攜手逢甲大學開辦「企業先進智造學院」，除了80小時七大領域的精實課程，更搭配進階實作22小時的專題講座、主題工作坊/交流會，吸引逾1,300人次報名，顯示課程設計契合納管與特定工廠企業的實際需求，盼能協助在地產業搭上淨零浪潮，保持國際競爭力。

2. 輔導特定工廠產業淨零排放盤點計畫

因應歐盟2026年正式實施碳邊境調整機制，本局聚焦輔導本市各產業類別的特定工廠，於113年建置臺中市特定工廠盤查輔導技術團隊，提供本市特定工廠有關溫室氣體盤查、查證及減碳策略之專業服務，使本市特登廠商均能瞭解國內外淨零碳排及企業ESG等趨勢政策議題，彙整本市特定工廠相關資料，並依據電力熱能排序盤點至少3條產業鏈、輔導50家廠商，並因應淨零碳排相關趨勢與碳關稅制度，擬定未來三年內產業淨零排放輔導機制及相關行政配套措施，促使各特定工廠企業提升對於低碳時代之競爭力。

3. 輔導特定工廠屋頂種電

為要求環保與綠能義務，鼓勵及輔導特定工廠於建物客觀條件允許及合乎相關法規情形下，

可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並宣導業者優先留設隔離綠帶(植樹)，截至113年9月3日止，輔導特定工廠完成太陽光電裝置容量達9.15 MW，植樹面積3,680.23平方公尺。

五、建設產業之都-辦理工業區開發與輔導

(一)已開發產業園區現況

1、精密園區截至113年8月進駐廠商家數，一期107家、二期62家、標準廠房21家。核准進駐廠商全數進駐營運後，總投資額約796.7億元，引進就業人數約21,329人，年營業額可達1,627億元

2、豐洲一期園區截至113年8月完成工廠登記計有81家廠商，全數進駐營運後投資額約205.46億元，引進就業人數約6,600人，年營業額可達195.7億元。

3、太平產業園區與台糖公司採合作開發，主要引進低污染、低耗水產業，共引進45家廠商進駐，目前已有45家廠商取得建築執照、37家取得工廠登記。

4、臺中市轄內合法工廠業者因有擴廠需求(共計 51家)，申請毗連非都市土地擴廠用地，已核定擴廠共計37家，其擴廠面積總計約為19.2公頃。

5、依都市計畫法臺中市施行自治條例第48條之3規定受理「工業區更新立體化發展方案」，以緩解本市工業用地不足。截至113年7月，經濟部受理7件、本府受理7件，合計14件，累計審查通過件數為台中工業區6件、大里工業區1件、仁化工業區1件及都市計畫乙種工業區2件。

6、產業園區管理

(1)113年精密園區完成精科北路、精科中路至精科五路共1,500公尺刨鋪，豐洲園區已於9月2日完成豐工中路300公尺刨鋪，持續掌握園區路況與用路情形，以路況不佳之道路優先辦理。

(2)本年度進行精密污水處理廠污水處理單元遠端監控設備進行換新，本案已於113年6月18日決

標，預計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污水處理廠設備更新。

(3) 臺中港關連工業區二期園區內未有明確工廠指示牌，本局向臺電爭取促協金經費，請本府建設局代辦工程設置。已於 113 年 2 月 15 日與建設局完成簽約，113 年 8 月 6 日會同本府養工處辦理各路口立桿設置處現場確認，待廠商製作好立牌即可動工施作，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

(4) 為改善太平產業園區旁七星排水支排異味，本局已於園區排水範圍內裝設沖水設備每天沖水，並每月安排水車加強沖洗排水溝；另亦請上游食品廠商針對其污水處理設備加裝偵測系統，增加微生物檢查頻率，並於 113 年 5 月 14 日增設沖水設備於七星排水支排後段，目前已無民眾反應異味情形。

(5) 有關精密園區住宅區納入文山污水下水道系統，本局已於 111 年與水利局完成委託代辦協議書簽訂，水利局預計 113 年 12 月工程發包，114 年 10 月完工，俟工程完工後，社區污水處理費將回歸主管機關水利局統一徵收。

(6) 轄管園區公設費及污水費調整

因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核「臺中市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財務收支及決算，多年來均通知本局園區收取一般公共設施維護費、污水處理費不足，亟需檢討，目前調整方向如下：

甲、精密園區及豐洲園區公共設施維護費，於 102 年原公告費率為土地每平方公尺 3.9 元及 3.85 元，體恤廠商建廠初期需投入大量成本故暫以每平方公尺 1 元收取至今，有關費率調整事宜，將持續與廠商溝通。

乙、精密園區及豐洲園區污水處理費之基本水量處理費已於 113 年 1 月 1 日分別調整至每立方公尺 39.5 元以及 32.2 元。

(二)開發及規劃設置中之園區

1、潭子聚興產業園區

本園區計 14.72 公頃,規劃產業用地約 8.91 公頃，市府可售地面積約 2.29 公頃，餘約 6.61 公頃產業用地則歸台糖公司所有,園區全數產業用地(一)皆招商完畢。公共設施工程已進入收尾及驗收階段,總計 23 項分項工程,已通過驗收項目計有八寶圳改道工程等 7 項，已驗收但缺失改善中計 5 項，餘工程亦辦理竣工報告表等資料修正作業中，預計於 114 年完成全數工程驗收作業。另南側道路(潭興路一段 258 巷)拓寬工程，已於 112 年 10 月底完工。

2、豐洲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

園區面積 55.86 公頃，目前由市府自行開發：

(1)堤南路拓寬工程：本案獲經濟部工業局前瞻補助經費 2.96 億元,並委由本府新建工程處協助辦理,第一標工程(市有土地)已於 112 年 11 月完工，113 年 4 月開放通行。

(2)地上物補償作業：市有土地補償費用已於 113 年度編列 307 萬 3,000 元，並於 113 年 2 月至 5 月辦理地上物補償發放作業,發放金額約 176 萬元,於申領期限內僅 3 人未提出申請，逾期未申請領取之補償金約 49 萬元，已於 113 年 7 月依法提存於臺中地方法院,未來仍可依通知書規定領取。另園區內整地、排水及環保設施等相關工程,俟開發範圍內土地取得後一併辦理。

(3)園區內市有土地接管：本園區市有土地範圍原屬花博神岡停車場土地，其中本府交通局停車管理處土地已於 112 年 7 月移轉至本局；建設局土地亦於 113 年 6 月將範圍內經管土地移交至本局，惟涉及土地邊界用地部分，將俟土地鑑界完成並設置紐澤西護欄後,再行移交;針對已接管土地將辦理環境清潔等維護管理及依環評法辦理環境監測作業。

3、大里夏田產業園區

計畫面積約188.01公頃，於112年5月31日經環保署第443次環評委員會審議通過二階環評，其中環評委員會要求市府承諾，園區無法再利用之事業廢棄物應於臺中市轄內處理，且於園區廠商進駐率（園區第一種產業專用區用地面積取得建造執照面積比率）達65%時，啟動本園區廢棄物設施規劃興建，於1.5公頃環保設施用地成立資源循環及零廢中心；都市計畫於112年10月23日提送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已召開2次專案小組會議，另依區段徵收實施辦法規定製作區段徵收評估報告書，於113年8月5日提送修正版予本府地政局認可後，併送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參考。

4、擴大神岡都市計畫產業園區

本案依區域計畫框選範圍辦理規劃作業，並於112年9月至11月期間啟動法定審議程序，最新審議情形如下：

A、 都市計畫：刻由都發局辦理公告公開徵求意見程序中，並依都發局建議事項召開相關研商會議，及依研商結論調整及修正內容；另涉及園區邊界國土功能分區調整部分，已於113年6月提送劃設意見書予地政局納入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參考審議，地政局經7月及8月召開兩次工作會議確認將提送專案小組審議。

B、 環境影響評估：113年7月8日經濟部協助將環境影響說明書提送環境部審議。

C、 可行性規劃報告：113年5月1日經濟部同意備查。

5、臺中市精密機械科技創新園區三期

計畫面積25.6公頃，本府環保局已於112年9月1日函復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予以備查；針對用水來源規劃、太陽能光電設施設置、鄰近望高寮

景觀衝擊模擬等友善環境措施，已規劃相關辦理方案，113 年度將就樹木移植議題持續與專家學者及護樹團體請益溝通。

6、臺中市清水海風產業園區

計畫面積 151 公頃，已於 112 年 11 月核定可行性評估期末報告，因基地位處非都市地區，113 年持續進行開發計畫必備文件-私有土地同意書取得作業，並就國土計畫接軌法令較為明朗後，啟動第二階段實質審議作業。

(三)其他開發及輔導案件

1、臺中科學園區擴建二期籌設計畫

中科管理局辦理中科台中園區擴建二期籌設計畫，面積約 89.75 公頃，都市計畫變更案已於 113 年 3 月 6 日公告發布實施，續於 4 月啟動土地取得作業，累計已召開 4 場協議價購會議，並於 7 月取得主要私有土地所有權人-興農公司同意有條件接受協議價購土地(須由興農解決收回球證問題)，面積約 67 公頃，剩餘其他私有土地約 10 公頃，已持續協議價購中，目前已取得協議價購同意書占總開發面積比例已逾 90%，預計最快於 113 年底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及土地點交。

中科管理局預計 114 年啟動園區水保作業及公共設施工程施工，並由台積電同步辦理新建晶圓廠建照申請作業(依交通影響評估等實質審查時間而定，約需 6 個月)，規劃興建四座晶圓廠，建廠時間約 2 至 3 年，預計於 116 年完成第一座晶圓廠興建。

2、臺中市寶山里及文山里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

本計畫區位處大肚山科技產業廊帶，以「企業營運總部新聚落」為發展定位，計畫面積約 194 公頃，初步建議以公害輕微製造業、研發設計業、資通訊服務業、醫療生技服務業、策略性產業、支援服務性產業與企業營運總部為主。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12 年 7 月 10 日召開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決議

修正後通過，刻正辦理期末階段作業，將先辦理公開徵求意見程序，並將取得意見納入期末報告後賡辦核定作業。

3、后豐大橋銜接堤南路(便道)開闢

本案於 112 年 8 月 15 日向經濟部工業局爭取前瞻補助計畫(總經費 9,856 萬元)，經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112 年 8 月 28 日及 113 年 1 月 8 日公告核定補助經費共 8,081 萬 9,200 元。由本府建設局籌措地方配合款經費、辦理公地取得及工程施作等作業，已於 113 年 3 月 4 日開工，截至 9 月，工程進度已達 40%，預計今年底前完工通車。

六、辦理商圈行銷活動

本局為輔導商圈自主舉辦特色行銷活動，強化在地特色行銷，本年持續透過「113 年度臺中商圈輔導獎勵補助計畫」，補助本市合法立案之 23 處商圈自主提出申請辦理商圈活動；另搭配「113 年度臺中購物節」於本市山、海、屯、城各區辦理商圈行銷活動，並輔導店家提出優惠成為臺中購物節優惠店家，刺激消費，活絡在地商業發展。

七、慶典經濟

市府自 108 年起辦理臺中購物節活動，透過行銷抽獎活動，刺激內需消費；112 年推出「振興經濟三部曲」計畫，結合物調券大放送、台中鍋烤節與臺中購物節三大節慶活動；113 年以「慶典經濟」主題擴大參與層面，強化庶民經濟，讓產業相互影響、堆疊購物風氣，帶動投資信心，使臺中經濟更加蓬勃發展。

(一)2024 物調券

鑑於去年首屆物調券帶來庶民經濟強大效益，113 年為提升消費者聚集，增強行銷廣度，整合臺中傳統市場在地美食、新興夜市小吃、商圈潮流服飾等資源，續辦物調券發放活動，透過民眾用現金 100 元兌換 200 元物調券，以政府補貼民眾進入市場、夜

市、商圈購物之方式，提升店家攤商營收，活絡市場、商圈、夜市經濟。

「2024 物調券第一波」活動參與之店家、攤商數逾 8,000 家（含公、民有市場攤商逾 5,000 攤、攤集區逾 2,000 攤、商圈會員逾 1,000 家，以及加入產業故事館發展協會所屬 28 家會員店家），總計動員逾百名人力，於 6 月 20 日至 6 月 22 日發放 35 萬份物調券，於 6 月 20 日至 6 月 26 日期間，帶動消費經濟至少 7,000 萬元，廣受民眾、攤商及店家肯定。

(二)台中鍋烤節

「2024 台中鍋烤節」於 7 月 15 日至 8 月 15 日隆重登場，以火鍋燒烤主題打造「城市品牌」，臺中市 29 個行政區皆有店家報名參與，總計共 592 家，較去年多出 2 成，臺中發跡占比更超過 7 成。

民眾透過「台中通暨購物節 APP」線上投票、電子票券領獎消費，全程「無紙化、智慧化」，抽出價值萬元鍋烤抵用券共 300 組亦全數回流參賽店家。過程中店家熱烈參與、爭取榮耀，超過 200 間店家主動推出優惠催票，衝高活動熱度，最終總投票數達 498 萬 4,749 票。

於 8 月 21 日揭曉「十大火鍋燒烤店家」票選結果，各組第一名分別是火鍋品牌組新馬辣經典麻辣鍋台中公益店、火鍋巷弄美食組八豆食府精緻鍋物、燒烤品牌組老井極上燒肉美村店、燒烤巷弄美食組乳牛牧場戶外碳烤獲得，並由市長盧秀燕登門貼紅榜祝賀。

「就是愛鍋烤徵件競賽—民眾版」活動，邀請民眾發揮創意以歌曲、舞台劇、影片、詩詞文章及手繪漫畫等方式秀出對火鍋、燒烤的熱愛，共 176 件投稿作品，由樂菲苙戰隊以〈今天燒肉、明天火鍋，幸福鍋烤節〉歌曲奪冠，贏得十萬元獎金；「就是愛鍋烤徵件競賽—店家版」活動，邀請臺中市鍋烤店家卯

足全力製作短影音，秀出店家招牌產品、暢銷餐點，讓全民感受鍋烤店家特色美食魅力，由金韓食、新馬辣及萬客什鍋分別獲最佳驚艷獎、食指大動獎及獨樹一幟獎，幸福滋味獎由激旨燒鳥、老井極上燒肉、好運燒肉獲得。

(三)113 年度臺中購物節

112 年度臺中購物節在排除房地產購買登錄的情況下，登錄消費總金額破 328 億元(其中 102 億元來自外縣市民眾消費)，且活動 APP 下載累積次數破 236 萬次，活動聲量逾 22 萬筆，為辦理購物節之八縣市第一。

根據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報告，112 年臺中購物節帶動全國總體經濟產值效果約 672 億元，創造的經濟效益近 75%發生於臺中在地(504 億元)，且購物節每創造 1 元消費，帶動總體產值增加約 1.63 元至 2.46 元，顯見臺中購物節對於在地就業的促進，存在顯著的帶動效果。

113 年臺中購物節以「消費登錄參加抽獎」與「合作店家/優惠店家消費登錄享登錄倍數」為主軸，於全城張貼海報；本次新增「優惠店家」類別，透過消費登錄登錄金額五倍送之誘因，鼓勵店家自主推出消費優惠或折扣方案，期再提升合作店家招募效果與民眾消費意願。

另今年購物節亦朝向國際行銷推廣，為吸引外國旅客參與，特優化英、日、韓 3 國語言接軌國際，設計中、英、日、韓等 logo、標準字、主視覺、主標語等視覺應用，提高品牌國際識別度及臺中市好吃、好玩、好遊國際形象，以吸引外國旅客共同參與臺中購物節盛事，推升打造臺中購物節品牌形象，多方面提升本市居民、外縣市民眾及國際旅客旅遊、觀光與消費意願，帶動全市百工百業及基層經濟整體經濟效益，再透過消費抽獎、實體活動、行銷宣傳，

打造全城 on sale 氛圍， 創造臺中特有的「消費慶典經濟」。

八、庶民經濟續推動，公民有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管理輔導

(一)活化中央市場用地

為推動舊市區商業發展與都市再生，增加商業區面積及公益性,105 年重新啟動中央市場都市計畫主要計畫變更,劃設變更範圍土地面積 70%商業區、30%公園用地，至少興建 100 戶社會住宅。案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07 年 10 月 16 日第 932 次會議審議主要計畫修正後通過，次經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108 年 9 月 19 日第 99 次會議審議通過細部計畫擬定內容，市府 109 年 1 月 13 日已公告實施。

市府依「臺中市改建公有零售市場補助費安置費發給辦法」,編列 251 席中央市場攤鋪位使用人補助費 1 億 646 萬 4,000 元。本案公告收回期限 113 年 6 月已屆，全數使用人皆已申請繳回，部分有搬遷需求使用人，本局同意最遲至 8 月底須完成繳回作業，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完成 245 位使用人攤鋪位繳回作業，並依規核發補助費新臺幣 1 億 345 萬 2,335 元,9 月後未配合完成繳回作業之使用人，本局追收使用補償金，並啟動強制執行。

未來全數收回並建物完成拆除後，將移由財政局招商,並提供在地所需的公園及停車場設施,帶動北區商業發展。

(二)市場設施改善，打造舒適消費環境

1、耐震補強工程：自 108 年起，已完成何厝、東峰、小康、后里第一、梧棲第二、篤行、合作、潭子、外埔、清水第二、烏日、中德、東義、太平、中義、東正及后里第三等 17 處市場補強作業；113 年度辦理大肚、東光、神岡、福安及豐原第一市計 5 處市場補強作業及 1 處追分市場拆除作業。

2、市場廁所修繕：自 108 年起，已完成一心、太平、豐原第一、大肚、烏日、福安、中義、沙鹿、梧棲第

一及后里第一等10處公有市場廁所整修，113年度辦理神岡公有市場廁所整修工程作業。

3、市場電梯汰換：自108年起，已汰換豐原第一、烏日、沙鹿、清水第一、太平、大甲第一、小康及清水第二等8處公有零售市場，共計15部電梯；113年梧棲第一公有市場新設無障礙電梯1台，刻正辦理建物使用執照變更及升降設備許可證申請等作業。

4、民有市場環境改善

因民有市場係依零售市場管理條例設立之私人市場，其土地所有權均屬私人所有，一般市場內部相關設施的整建原則應回歸由市場自治組織或土地所有權人自行辦理，本局例行性輔導民有市場部分，目前主要為市場環境消毒。

為了營造更友善的消費環境，本局將審慎評估針對市場公共區域（例如公廁、公共通道、入口意象）改善之可行性，並爭取預算辦理，同時會偕同消防局辦理公共及消防安全聯合輔導措施，針對市場營業環境進行檢核，並就現場得立即調整之潛在危險態樣提供改善建議，以降低災害發生可能。

(三)行銷市集，推廣市集特色

1、夜市方面：本局113年4月至9月陸續協助夜市設置夜市形象立招，並改善安全監視系統與擴音設備、汰換攤商油煙處理設備，以及協助環境清潔維護與消毒作業，提升夜市整體經營品質，營造更優質的消費環境。

2、行銷活動方面：為響應「Red Bull Showrun Taichung」及大甲文昌祠圓醮活動，本局與逢甲觀光夜市、大甲蔣公路觀光夜市合作，於今年9月辦理「逢甲FOOD1」、「大甲蔣公路夜市祈安踩街趣」及文昌祠圓醮系列行銷活動，推廣夜市美食及亮點攤商，刺激夜市消費，藉以提升夜市知名度，帶動整體向上成長。

3、傳統市場方面：為發展本市市場特色，加強行銷傳

統市場名攤名產，113 年 5 月 25 日於梧棲第一公有零售市場辦理行銷活動「海味梧棲 新蠡美味」，有效帶動本市傳統市場經濟、提升攤商營收。並於 8 月 22 日至 9 月 5 日期間之每周二、四，共計 10 個市場辦理「傳統市場聯合行銷活動」，民眾使用環保袋在市場購物滿額，即可參加抽獎，提倡市場減塑概念，提升市場平日購買人潮、活絡市場。

4、另外本局持續辦理傳統市集優化及攤位改造，以輔導攤商爭取高星等市集/名攤為目標，深入調查各市集特色及經營現況，給予攤商適當輔導及優化，提升本市市集競爭力及經營效益。113 年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地方自評作業(一星至三星評核)於 6 月 5 日至 7 月 11 日期間進行，彙整名單依限提報經濟部核認。四星及五星之中央評核作業自 8 月 30 日至 10 月 4 日期間辦理。

(四)改善市場空攤

本市 40 處公有零售市場，4,498 席攤(鋪)位、現營數 4,276 席，整體出租率約 95%。

1、清水第二市場：總計 105 席，空攤 43 席，空攤率 41%。因內攤區受外圍沿街鋪位阻隔，且鄰近區域人口分散、消費習慣集中於市區採買。為改善空攤情形，本局持續辦理空攤公告招商，並規劃集中現有攤位，其餘空間擬朝整場委託經營方式活化。

2、大甲日南市場：合計 9 席攤位的小型市場，其中 4 席空攤考量因附近商圈移轉逐漸失去商業機能，空攤(鋪)位暫不供民眾申請使用。

3、后庄市場：前為柳川東、西路及中山公園拆遷戶，安置部分民眾，後因商圈轉移攤商陸續停止營業，本局為活化市場地下室、1、2 樓區域，已辦理委外經營，廠商招租統一超商及部份零售商舍共同營運，其中統一超商於 113 年 6 月 28 日開幕營運。截至目前，3、4 樓僅剩 4 位鋪位使用人。考量政策推展及民眾確有使用需求，未強制收回攤位，惟現有空攤

(鋪)位不供民眾申請使用，俟全數收回後，再行整場規劃。

4、追分市場：共計 4 席鋪位業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全部點交收回，已啟動建物拆除作業程序，預計年底前完成。

5、另本局亦函請各公有零售市場，加強查核使用人營業情況，如有未營業或疑有轉租情形，將積極輔導改正，如屆期仍未改正者，逕依零售市場管理條例及使用行政契約規定查處。

九、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

(一)提升普及率、降低漏水率

本局積極與自來水公司合作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自來水延管經費，自 108 年推動至 113 年已成功爭取 99 件自來水延管補助案件，補助經費約 4.83 億元，目前本市自來水普及率由 108 年 96%提升至 113 年 6 月底達 96.57%，接水人口超過 275 萬人。

另自來水公司持續進行自來水管線汰換工程，針對臺中地區自 109 年迄今已投入經費逾 20 億元，截至 113 年 6 月底漏水率自 16.8%降至 14.45%。113 年度自來水公司投入汰管經費約 10.8 億元，預估可汰換管線長度約 123 公里。

(二)延管工程路面復平

113 年編列預算 6,000 萬元辦理路面復平工程，目前 113 年一期工程第一次派工已完成，施工範圍為新社區慶西里、東勢區明正里、烏日區北里里、大甲區西岐里、幸福里等工區，施工長度約 5.5 公里，總面積約 27,750 平方公尺，後續其他工區將陸續施作，完成後可提供用路人更安全的通行環境。

(三)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

配合經濟部水利署「自來水用戶設備外線補助計畫」，宣導民眾接裝自來水，用戶管線費用(不含路修費)可補助三分之二，倘村里之自來水普及率未達 70%且外線長度 20 公尺(含)以下可全額補助。113 年

計畫經費 1,800 萬元，截至 113 年 9 月初，已執行 65.51%，受益戶數 529 戶。

(四)提升偏遠地區供水質量

為改善偏遠地區民眾用水需求與用水安全，本局113年編列簡易自來水改善工程預算621萬9,000萬元，並獲經濟部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簡水計畫，核定補助「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營運」計畫經費 164 萬 6,000 元；另因應簡易自來水緊急搶修工程，113 年編列 200 萬元預算補助和平區公所執行相關搶修工程，本局將持續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落實照顧偏遠地區民眾用水需求與安全。

十、本市再生能源推動成果

(一)推動太陽光電設置

截至 113 年 6 月底台電公司統計資料，本市太陽光電裝置容量已達 757MW，全力朝 2030 年達 1GW 願景前進。

1、市管案場推動再生能源

為加強推廣再生能源，109 年 9 月修訂「臺中市市管案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作業要點」，將設置地點擴大到公有建物及屋頂、公有土地、學校或公園的球場、停車場及其他依法可設置之場域，經統計至 113 年 8 月底執行成效計有 739 處，裝置容量逾 136MW，預估每年發電量逾 1.71 億度(相當於可供應 46,985 戶家庭年用電量)，減碳量達 8.4 萬公噸以上。

2、綠能屋頂全民參與計畫

配合經濟部能源局推動「綠能屋頂全民參與推動計畫」遴選營運商，提供有意設置太陽光電之民眾及機關諮詢，自 110 年 12 月區域已涵蓋本市全部行政區，並納入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所轄工業區、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所轄科技產業園區及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所轄科學園區，藉此提升本市太陽光

電建置量，截至113年8月底，計有193案簽約，裝置容量逾21.8MW。

3、合法建物屋頂存有違章建築設置太陽光電

配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法，市府已制定「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已函報中央，待行政院核定後公布施行)，內容增訂「既存違章建築未依規定拆除或整理前，得於屋頂、露臺設置再生能源發電系統」，以提高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設置量。

4、地面型太陽光電推動

針對需申請土地容許或興辦事業計畫類型之地面型太陽光電，市府已核准2案土地容許使用及1案興辦事業計畫，考量地面型太陽光電有影響原自然生態，對於當地環境排水及土地開發影響甚鉅，且造成當地民眾及環保團體觀感不佳，爰本局納入環境景觀、敏感地區、地方民意等整體面向，於112年9月25日發布「臺中市地面型水面型太陽光電設施設置審查要點」，嚴格要求在符合相關規範條件下，才可建置地面型光電。

(二)要求用電大戶設置再生能源設備

依「臺中市發展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規定，規範用電需量在一定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自公告日起3年內裝置完成契約容量10%以上的再生能源發電系統。自105年起本局陸續公告用電契約達800KW以上之用電大戶，共計594家，截至113年8月底已有224家完成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合計完成建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裝置容量已逾123M，實施節能措施或設置節能設備替代方案之電力用戶共計99家，節電量累計達1.1億度，另降載解列計141家，共輔導本市78%用電大戶完成履行義務容量。

(三)推動台中港離岸風電產業專區

離岸風電產業專區目前已有永冠能源、天力集團、西門子歌美颯、世紀樺欣、金豐機械及華城電機等6家離岸風電指標廠商進駐，預估投資約165.9

億元，可創造約 1,425 人的就業機會。另經濟部刻正辦理離岸風力發電第三階段區塊開發作業，規劃 115 至 124 年釋出總建置容量 15GW，第一期本市由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CIP)投資的台中渢妙案場通過遴選，並獲配開發容量 500MW，預計於 116 年併聯運轉，經濟部 113 年 8 月 5 日正式公告離岸風電區塊開發第二期容量分配結果，本市外海獲選廠商為 CIP 開發之渢妙二，獲配開發容量 600MW，為本市第 2 座離岸風場，預計於 118 年併聯運轉。

(四)小水力發電推動

配合「再生能源發展條例」修正，放寬小水力發電設置形式，鼓勵利用既有水利設施及旁通水路進行引水發電，並納入水力用水以外水利建造物得附屬結合發電規劃，增進場址多元利用。市府亦積極推動小水力發電設備發展，112 年 8 月核發自來水公司沙鹿配水中心建置小水力發電設備同意備案文件(裝置容量 731.5kw)，后里圳幹線小水力發電設備(裝置容量 60kw)已於 113 年 2 月 6 日核發土地容許使用函；臺中市石岡區食水嵙溪排水口小水力發電廠 (裝置容量 185kw)已於 113 年 7 月 17 日啟用，每年可產出約 1,000 張綠電憑證。

十一、電力業務管理

(一)台電公司促協金補助申請業務

台電公司依「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要點」規定撥付區公所各類促協金，並另撥付一定比例經費予市府運用，由市府統籌規劃。113 年度補助金額共計 1 億 137 萬 7,000 元，主要執行計畫項目有發電廠周邊區域辦理地方活動中心設施改善、路口交通安全設施改善、路面及排水工程改善、道路附屬設施工程、公有市場環境改善、自來水改善及延管工程等計畫。

(二)協調台電公司辦理電桿地下化

為提供民眾安全美觀的用路環境、降低遇天然

災害所造成停電時間、提供良好的供電品質及提升本市市容景觀，本局積極邀集台電公司及相關權責機關協調各區台電電桿及纜線下地，督促台電積極規劃及辦理電桿電纜地下化工程，另透過加速汰換老舊線路設備、加強巡檢、饋線全面自動化等方式，提升本市電網韌性及用電品質。

(三)民營燃氣電廠申設

中佳電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規劃於臺中港工業專業區(II)興建 1 座天然氣複循環發電廠(裝置容量 611MW)，嗣經經濟部於 113 年 8 月 6 日核發工作許可證；本案考量台電公司刻正於中火增建 2 部燃氣複循環機組，在公民營電廠皆新設機組情況下，對本市及中南部環境將是相當沉重的負荷，經市府積極爭取，經濟部承諾在台電公司及民營共 3 部新燃氣機組上線隔年，將再減煤至少 100 萬公噸，台中火力發電廠燃煤使用總量預計可降至 1,100 萬公噸以下；另在台中火力發電廠第一期燃氣計畫之第 1 部燃氣機組上線後，隔年啟動拆除 2 部燃煤機組。

(四)甲種乙種工業區土地申請設置儲能系統

為提升電力系統穩定及強化電網韌性，配合台電公司「電力交易平台」，導入輔助服務交易，於 111 年發布施行「臺中市都市計畫甲種乙種工業區土地申請設置儲能系統認定為必要公共服務設施審查要點」，並於 112 年 9 月 15 日修正要點，納入辦理公聽會等條件，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核發 5 案認定函，尚有 3 案刻正進行審查程序。

十二、推動商場低碳認證

為持續朝 2050 年淨零碳排目標努力，110 年訂定「臺中市商場低碳認證辦法」，111 年率先全國針對大型商場推動低碳認證作業，截至 112 年底已輔導完成 13 家商場通過認證，其中包含秀泰人文、秀泰廣場、家樂福西屯店、經典國際商場、愛買復興二店、水湳店及豐原店等大型商場;113 年度目前已有 3 家商場申請

認證，刻正積極邀請各大型商場參與認證，本局將持續打造臺中商場低碳綠色環境。

參、創新措施

一、輔導企業因應國際趨勢

(一)企業淨零輔導計畫

為因應臺中市 2050 淨零路徑，本局推動具有節能效益的碳管理工作，盤點本市受 CBAM 衝擊之企業家數，協助本市企業擬定減量或設備汰換策略，結合中央政府資源，提升企業減碳能力，本局 112 年 11 月已邀集本市大學及專家學者擔任輔導委員，成立企業 ESG 輔導團，協助 15 家企業進行碳風險評估並完成溫室氣體盤查清冊，113 年度將協助企業進一步產出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及碳盤查外部查證作業申請、盤點本市輔導資源及轉介其他中央輔導資源、辦理系列產業交流會等，深入了解業界需求，從而研擬淨零碳排產業規劃策略，將環境永續理念從企業產品擴展至整個供應鏈，成為推動企業永續經營發展的助力，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完成 141 家企業輔導，將持續協助本市企業擬定減量或設備汰換策略，以提升國際競爭力。

(二)臺中市企業先進智造學院計畫

奠基於 112 年的執行成果，本局今年再度攜手逢甲大學開辦「臺中市企業先進智造學院」，其課程約 3 個月時間就達 1,300 人次報名，尤以環保、消防、用地變更課程最為踴躍，顯示課程設計契合納管與特定工廠企業的實際需求。

除了 80 小時七大領域的精實課程，另加入專題講座、主題工作坊/交流會等實作演練課程，帶領本計畫學員至實施減碳的業者公司實地探訪，學習如何建立低碳商模，保持國際競爭力

114 年將持續邀請專家學者開辦智慧製造與淨零碳排相關課程，並優化課程內容，以符合產業發展

趨勢，帶領工廠解決製造業面臨的營運痛點，協助在地產業搭上科技賦能創新浪潮，邁向全球先進智造行列。

(三)推動產業故事行銷

113 年將針對臺中市中小型特定工廠，遴選具有隱形冠軍特質及潛力的 20 家廠商進行參訪，了解企業特質、營運策略及成功因素，編撰完成中英文產業故事，讓企業轉型的經營與奮鬥歷程能被看見，建立大眾對特定工廠的正面形象，展現臺中市產業的多樣性及活力。計畫期間預計辦理一場「產官學研座談會」，廣納專家對於特定工廠策略轉型之建議，成為本府協助產業發展參考及政策方向。

二、中小企業綠領人才培訓

綜整國內外產業淨零碳排協議、機制及法規資訊，撰擬本市產業淨零碳排策略規劃書，並針對本市產業涉及淨零碳排相關現況描述或盤點，以及產業可能受淨零碳排相關法規影響評估說明。

113 年 5 月 2、3 日及 9、10 日於臺中市總工業會及臺中軟體園區辦理 2 場次「臺中市中小企業綠領人才培訓營」，針對臺中市中小企業及納管工廠開辦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課程，課程內容包含經營轉型、數位轉型、供應鏈管理、節能減碳等，共計 29 家廠商參訓，39 位學員獲頒結訓證書。

113 年 8 月 28 日舉辦「淨零轉型典範場域觀摩與交流活動」，帶領本局輔導約 40 位學員於臺中精機廠股份有限公司，見學本市標竿企業推動綠色典範及 ESG 企業永續發展，透過跨產業互助學習與交流，促進更多中小企業朝向低碳的營運模式。

肆、未來規劃願景

本市於 2022 年公告 2050 年淨零碳排路徑規劃，2050 年以再生能源裝置容量累計達 10GW(100 億瓦)為目標，其中能源部門減量路徑係推動再生能源發展，包含風力發電、太陽

光電、生質能、小水力等，離岸風力龐大的量能更為未來發展的重點;本局更積極輔導企業零碳轉型、加入國際相關零碳認證(RE 100、EV100、EP100)，以達產業升級、出口無礙，全力朝向 2050 年輔導企業零碳認證達總家數 100%。

伍、 結語

臺中是產業重鎮，市府持續推動重大基礎建設，完善投資環境，本局持續協助企業排除投資障礙，以國際化、低碳轉型策略為目標，吸引企業深耕臺中；推動再生能源及離岸風電供應鏈發展，是能源轉型的重要關鍵；加上輔導產業碳排減量、設備汰換，將永續理念擴展至整個供應鏈，建立競爭優勢，成為具經濟實力之國際大都會。

為持續活絡振興庶民經濟，引入人潮與消費，以「慶典經濟」主題擴大參與層面，以「2024 物調券」、「2024 台中鍋烤節」及「臺中購物節」三部曲，建立城市品牌，吸引全臺民眾來本市旅遊消費，為整體商機注入活水泉源。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農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張敬昌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敬昌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 前言

農業局在推動永續發展目標下，持續推動產業結構調整，發展智慧農業，為提高農漁民收益，精進農產品品質，增加附加價值，拓展通路，落實農民照顧，提升產業競爭力。協助畜牧場提升污染防治效能，建立符合環保法規之經營環境，維持畜牧產業永續競爭力。落實寵物源頭管理，推廣友善寵物空間，深化動保教育，提升動物之家 2.0，辦理農村活化，提升休閒遊憩功能，打造幸福農業。

保育本市自然生態，促進水源涵養及空氣調節，培育綠美化苗木以厚植綠色資源，並持續推動公私有劣地造林及獎勵私有林地造林，宣導保育野生動植物及移除外來入侵種，維護自然棲地，以推動環境永續發展。

積極推動本市農產品牌行銷及跨界合作，拓展國內外行銷通路，建構多元行銷策略，建立農產優質品牌形象，並協助改善運銷設施，投入農產加工品研發，增加產品價值，提升市場競爭力，同時強化農產品批發市場服務品質與供應系統，以穩定產銷。

最後，敬昌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 113年4月到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農產業保險試辦補助計畫

為降低農民經營風險及經濟損失，配合農業部推動農產業保險計畫，加強宣導農民投保觀念，期能藉由保險機制來分散降低農民農業經營風險。保費部分由農業部補助50%，本局加碼補助40%，每公頃均以3萬元為上限，可減輕農民負擔並提升投保意願。目前已有梨、水稻、甜柿、荔枝、柑橘、蜂群、西瓜、香

蕉、高粱、水芋及農業設施等11項保單，113年迄今農產業保險投保面積1,292.7064公頃、保費補助金額712萬8,879元。

二、推廣有機農業

為維護環境永續經營及提升農田地力，構築友善環境耕作方式，引導農民投入有機耕作，以發展有機農業，本局設置2處有機農業促進區、辦理有機驗證費用加碼補助計畫、有機米供學校午餐使用計畫及配合農業部有機農業生產輔導計畫等各項有機農業輔導計畫，截至目前本市有機驗證面積為614公頃，較113年3月552公頃增加62公頃，113年各項計畫執行及成果如下：

(一)有機驗證費用加碼補助計畫：針對農業部農糧署補助有機及有機轉型期驗證及檢驗費之配合款予以全額補助，協助農民降低生產負擔降低並提升有機耕作之意願，截至目前累計補助138戶。

(二)有機米供學校午餐使用計畫：契作生產約480公噸有機白米供應本市學校午餐使用，第1期作已碾製240公噸有機白米供學校採購，刻正種植第2期作有機水稻。

(三)有機農業生產及加工設備輔導計畫：核定補助7戶有機農戶購置設備，補助金額計117萬5,083元。

(四)核定補助辦理有機農業田間栽培及肥培管理講習計25場次，補助金額計73萬5,000元。

三、推動契作雜糧作物

由於氣候變化對全球糧食生產造成顯著影響，極端天氣、乾旱、颱風等天然災害使農作物產量減少，此外，俄烏戰爭加劇了糧食供應的不穩定性；本市為提升雜糧自給率，計畫透過契約收購的方式，輔導本市契作主體於二期稻作與農民簽約，轉為種植非基因改造大豆，以活化農地並減少再生稻的種植面積，112年契作面積190公頃，113年契作面積增加至240公頃，持續補助農民種子、農藥及肥料等生產資材費用，減

少農民生產成本，並保證田邊收購價格每公斤30元，提升農民契作意願，藉以達到減少農藥使用、合理化施肥及減少農業用水之目的。

為加速稻米供需平衡及提升國產飼料供應量能，輔導稻米適度轉作並提倡合理耕作制度，爰以農業部「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補助內容為主架構，採堆疊式辦理綠色環境給付-加碼獎勵計畫，以非基因改造大豆除外之中央正面表列18項戰略作物為對象，加碼獎勵每公頃1萬元，113年預計推動376公頃。

四、推動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

輔導本市農業產銷班設立及登記情形，截至本(113)年8月31日止，在農業產銷班組織體系資料服務系統登錄有案之農業產銷班計532班，依其產業別分類包含果樹314班、蔬菜76班、稻米44班、花卉40班、菇類22班、雜糧14班、特用作物13班及蜂9班，班員數計1萬1,455人，農作物經營規模計1萬1,415公頃，蜂產業經營規模計1萬9,467箱蜂箱。本年度持續辦理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及運作經費補助等計畫，提升產銷班員之生產技術、補助生產所需資材設備及輔導共同產銷營運模式等，以強化產銷班之運作管理績效，降低農民經營成本，增加農民收益。

五、設置水稻優良品種原種田及採種田

為維護稻種品質及純度，配合中央辦理水稻三級繁殖制度，113年第1期設置原種田3公頃，包含臺農71號、臺南11號、臺稉9號及臺中192號等，及設置採種田24公頃，包含臺南11號、臺稉16號、臺農71號、臺南11號、高雄147號等，113年第2期規劃設置採種田271公頃。

六、辦理重要病蟲害綜合防治

(一)病蟲害監測：

為避免因疫病蟲害發生造成嚴重農業損失危害農友收益，本市持續執行疫病蟲害監測工作，並將監測結果與農業部「植物疫情通報系統」、「田間好

幫手系統」結合，讓農友可即時掌握作物病蟲害發生現況，同時對於較嚴重或有蔓延之虞的疫情適時發布預警及啟動快速警報(Line 群組及網站)。113年度4月至8月期間共設立95處監測點位，計已完成2,259點次監測數據，共發布8次防治警報，監測計畫刻正辦理中。

(二)病蟲害防治：

積極推動本市各項病蟲害防治工作，並依據產業需求進行區域性防治工作、示範計畫，以及舉辦各類防治宣導講習會和提供技術診斷服務，相關工作如下：

1、荔枝椿象區域整合防治：

依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所訂之防治曆推行害物綜合管理，分別辦理化學防治、生物防治、防治講習會等工作：

(1)化學防治：補助2/3之藥劑費用，每公頃最高補助金額2,000元，113年度計約1,555公頃，截至8月底止已核銷935公頃之藥劑費用。

(2)生物防治：委託本市豐原區農會及霧峰區公所生產平腹小蜂，飼育數約500萬隻，113年度配合農會集體釋放數計約289萬隻，其餘數量供種蜂、監測點、觀摩會及需求農友使用，防治面積計80.42公頃。

(3)防治講習：每年於本市荔枝、龍眼之主要產區（霧峰、太平、大里、神岡）辦理防治講習會，4場次113年2月至3月期間於上開各農會辦理完畢。

2、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

推動水稻病蟲害綜合防治計畫，提高病蟲害防治效益，期以減少化學農藥的使用，補助稻農購買核准使用之水稻病、蟲、草、螺害等防治資材，補助標準為每公頃最高補助1,000元，113年度計畫執行面積計約5,193公頃，總經費計523萬4,585元，截至8月底止已執行3,213公頃。

3、害蟲誘引劑防治：

鼓勵農友使用害蟲誘引資材，包含性費洛蒙、顏色及氣味誘引等誘殺害蟲，以期減少化學農藥之使用；補助基準為依購買憑證所載金額由本局補助1/2，農民負擔1/2，每公頃最高補助5,000元，113年度農作物害蟲誘引劑一般區域防治工作計畫預計執行面積843公頃，截至8月底止已執行342.63公頃。

4、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

113年度延續112年度辦理「梨山地區東方果實蠅防治示範區」，由和平區、太平區、大里區、東勢區及霧峰區等5區農會輔導果農執行。113年度計畫核定總經費計378萬514元(防檢署補助153萬2,838元、本局配合160萬4,991元及農會農民配合64萬2,685元)，計畫內容含括：農民果園防治資材補助(補助標準依購買憑證所載金額由防檢署及本局各補助1/3，農民負擔1/3)及公共區域防治(防治資材費用由政府全額補助(防檢署補助1/3及本局補助2/3)、懸掛及維護費用由防檢署補助2/3，農會配合1/3)，合計防治面積約2,208公頃，預定辦理防治示範宣導講習會及技術診斷服務2場次，邀請專家學者協助宣導防治技術，包含清園、物理性防治資材(誘蟲器、甲基丁香油、黏劑噴罐及酵母球)使用、防治時機、時程及其他有關技術或措施等。

5、友善環境植物保護資材推廣：

積極配合中央政策，推動生物農藥與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於田間栽培有效應用，以改變農民用藥行為習慣，進一步減少使用化學農藥，補助標準為依購買憑證所列金額補助1/2，生物農藥每公頃最高補助1萬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每公頃最高補助5,000元，113年度生物農藥核定面積84.5公頃，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核定1,361.8公頃，截至8月底止已執行1,000 公頃。

七、鼓勵農民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

補助農民施用農糧署推薦之國產有機質肥料，除

農糧署每公斤補助最高4元，每公頃最高補助10公噸外，本市加碼補助每公斤1元，每公頃最高6公噸，113年度農糧署第1次核定金額為3,731萬7,000元，本市加碼核定金額為5,050萬8,000元。

八、化學肥料運費補助

本市農民在各區農會、興農公司營業所等銷售據點購買化學肥料(包含單質肥料和複合有機質肥料)，每公斤補助0.5元(每包40公斤可補助20元)，並於購買肥料時從售價直接扣除。113年度核定總補助經費為2,999萬9,905元，於第1季(1-3月)實際補助金額為567萬5,195元，第2季(4-6月)預定補助金額為866萬8,423元。

九、補助農民繳售公糧運費

為配合中央收購公糧稻穀業務，減少農民生產成本，113年持續辦理臺中市補助農民繳售公糧運費計畫，每公噸補助運費650元，依據農業部公告113年第1期公糧稻穀收購數量（乾穀）每公頃上限計6,200公斤，截至目前收購稻穀約2,463萬公斤，補助公糧運費約1,000萬元。

十、辦理災害救助

為輔導天然災害之受災農民復耕以恢復生產經營，辦理臺中市農業災害復建補助計畫，補助農民購買復耕生產資材(清園藥劑及有機質肥料)，本局補助2/3、農民配合1/3，自113年4月1日至113年8月31日止，補助戶數4,194人，補助面積2,266.67公頃，核定補助金額2,249萬3,000元，以減輕農業生產受天然災害所致損失。

十一、辦理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損害查處計畫

為監測農地重金屬汙染，113年4月至113年8月止農作物監測採樣件數計53件，合格數52件（合格率98.11%)，不合格數1件（不合格率1.89%)，為水稻(糙米)之無機砷含量超過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所定重金屬限量標準，依「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管制作業

程序(SOP)」辦理收穫管制作業及剷除銷毀，已剷除水稻面積約0.137公頃，已銷毀受污染作物植體淨重2.71公噸。

十二、農藥、肥料、蔬果農藥殘留抽查(檢)抽查項目、件數

(一)農藥販賣業者檢查及市售成品農藥品質抽驗：

1、為強化農藥源頭管理工作，辦理「農藥管理及品質管制計畫」，113年4月至113年8月止受理農藥販賣業者新設立0家、展延換證4家、變更登記10家及歇業申請1家。

2、農藥販賣業者檢查及市售成品農藥品質抽驗：
113年4月至113年8月完成檢查農藥製造業者1家，農藥販賣業者35家，並抽驗市售成品農藥72件(其中25件合格，46件檢驗中)，以維護農民使用農藥之品質。

(二)加強辦理肥料管理計畫，市售肥料品質及標示查驗：

113年度預計抽檢件數55件，截至本(113)年8月31日止，總計抽驗55件市售肥料，已完成本市獲分配目標數（55件），並送農業部農業試驗所檢驗倘不符肥料管理法第14條第1項規定，依同法第28條第1項第2款處新臺幣5萬元以上25萬元以下罰鍰。

(三)農藥殘留監測：

1、一般蔬果抽驗：

為加強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管理，落實抽驗工作，本局113年度抽驗目標件數為1,000件，已執行680件，合格數661件(合格率97.2%)，不合格數19件(不合格率2.8%)。其中不合格數來自外縣市有7件(包括彰化縣3件、雲林縣3件及南投縣1件)及本市12件，皆已移請外縣市政府續處或本局依農藥管理法研處。

2、學校午餐食材抽驗：

為維護學校午餐蔬果食材安全性，本局執行農糧署計畫不定期抽驗團膳作業場所、學校自立廚房及農民流通至供應商階段之生鮮蔬果食材，113年度目標件數為170件，已執行99件，合格數99件(合格率

100%)。

十三、苗木培育工作

為淨化空氣並提升本市居住品質，113年度分別於后里、南屯及大甲苗圃依地理區位培育適地適種之苗木共18.6萬株。113年4月到8月提供市民及機關、團體與社區苗木數量約2萬2,877萬株，其中贈苗活動計13場次參與人數達7,590人，藉由厚植綠色資源以提升環境品質之公共效益。

十四、受保護樹木保護工作

為維護具有保存價值之樹木及其生長環境，截至113年8月本市列管樹木總計1,048棵及群體樹林1處，113年4月到8月計協助辦理養護技術諮詢及緊急處理12件，辦理分年分期受保護樹木之健康檢查及監測500株次，將持續辦理受保護樹木之養護諮詢、健康檢查及監測工作。

十五、推動造林工作

113年4月到8月受理私有地主申請參加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新植造林面積約1.6884公頃，宣傳並輔導私有地造林共配撥苗木數量約1萬735株。完成大肚山地區防火林帶新植2公頃原生樹種及耐火燒樹種，並與民間企業及社團法人合作維護管理龍井區防火林帶0.65公頃。

十六、保育野生動物相關業務

113年4月到8月辦理野生動物救傷與收容(3,045隻)、保育類野生動物定期查核飼養場所及健康(36處、118隻)、象牙、虎及犀牛產製品查核(319件)、鳥獸水族館山產店宣導(46間)及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查緝(10件)。113年4月到7月捕蜂捉蛇為民服務業務共處理通報捕蜂案4,668件及捉蛇案3,820件，共計8,488件。

十七、石虎保育工作

113年4月到8月辦理113年度臺中市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服務給付及臺中地區石虎族群生態研究及

保育教育推廣計畫成果如下：推動石虎廊道、棲地區域之農地生態給付計30公頃及監測巡守給付6隊，並監測石虎族群生態及辦理石虎保育宣導活動3場次。

十八、濕地保育計畫

濕地為水鳥及海岸生態系之重要棲地，為保育本市重要自然濕地，執行內政部委辦經營管理高美濕地(國家級)計畫成果，共紀錄84種鳥類；另依濕地保育法第19條規定，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公告實施後，主管機關應每5年至少檢討1次，本局已配合內政部辦理檢討並於113年6月14日提送「高美重要濕地(國家級)保育利用計畫(第1次檢討)(草案)」至內政部審核。

十九、畜牧場生產與輔導業務

(一)為落實畜牧業污染防治措施，對本市養豬協會提供補助，輔導轄內的畜牧業者參與死廢畜禽集運作業，截至 113 年 8 月底完成 301 家畜牧場之化製合約，妥善處理死廢畜禽，防止這些畜禽被非法流入市場供人食用，從而影響國民的食品衛生安全，以維護消費者的信心。

(二)113 年 4 月至 8 月配合農業部計畫辦理養雞場雞糞處理查察輔導工作計 51 場，並輔導養雞場設置雞糞資源化處理設備，擴大雞糞去化效益，避免環境污染。

(三)為維護消費大眾肉品衛生安全，配合農業部共同推動家畜禽保險宣導，補助農會及畜牧產業團體辦理保險業務管理及宣導會，維持非法流供食用案件數零發生，進一步防範傳染病傳播。

(四)為保障市民食品安全，配合本府政策，積極完成本府 113 年強化瘦肉精食安監控執行計畫工作目標值及 KPI，113 年度 8 月底累積進行肉品標示檢查 145 件，抽驗畜牧場豬毛髮、血清及使用飼料 195 件，並向農民宣導正確用藥教育宣導 6 場次。

(五)113 年推動養豬場進行現代化轉型升級，輔導本市豬場轉型升級導入新式整合型設施，向農業部爭取經費 1,500 萬元，補助 14 家養豬業者導入新式整合型

豬舍、污染防治設備及自動化省工設備，以達成提高本市養豬產業整體生產效能、提升友善環境及環保永續之目標。

二十、畜禽產品驗證查核

(一)113年4月至8月配合農業部計畫辦理禽品抽驗及標示檢查工作計95件，對禽肉和蛋品進行檢查，確保標章標示和源頭管理的落實，避免出現紀錄不實、生產情況與登記不符或假冒未經驗證的產品進入市場。這樣可以提高我國家禽產業的競爭力，保護消費者權益，並維護國民的健康。

(二)落實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與有機農業促進法執行本市CAS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標示檢查192件，有機畜產品及有機畜產加工品標章標示檢查14件、家畜產銷履歷標章標示檢查78件、產品抽驗17件;鮮乳標章檢查216件，檢查結果皆符合相關規範，提升畜禽產品品質，維護民眾健康及消費者權益食肉安全衛生。

(三)加強已取得產銷履歷驗證生產畜牧場及市售TAP產銷履歷畜禽產品查檢(計4場)，並持續輔導符合農產品產銷履歷推動之自願參與業者取得驗證。目前輔導本市屠宰場1家、分切場4家、鮮乳加工廠1家及養豬場5場通過產銷履歷生產場驗證。

(四)確保學童營養午餐畜產食材食的安全，至轄內國中、國小或團膳食材辦理營養午餐畜禽產品查核與抽驗，113年目標件數95件，截至上半年抽驗件數48件，合格率100%。

二十一、提升飼料品質及畜禽產品食用安全

為提升飼料品質及畜禽產品食用安全，穩定畜牧養殖事業，加強畜牧場飼料抽驗工作，計抽驗8家飼料廠及畜牧場場執行飼料抽驗工作共計45件，檢驗結果35件合格，其餘10件檢驗中。

二十二、輔導本市大安區肉品市場建物設備升級

為提供足量的本市肉品，確保臺中優質豬肉品質，

輔導本市大安區肉品市場逐步完成冷鏈運銷系統建置，辦理增設冷凍庫，透過完善凍存系統調節產銷需求，從生產、屠宰及分切之肉品嚴格管理，加上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等監督與層層把關，提供市民優質國產在地(減少碳足跡)的豬肉產品。

二十三、輔導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農職災保險等農民福利相關業務

降低農民保費負擔，並保障遭遇職業傷病農民及其家屬之生活安全，設籍本市農民參加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保險費每月為 39 元，被保險人(農民)自行負擔 60%，計 23 元，其保險費除中央補助外，自負額市府持續加碼補助一半，農民每月只要繳納 7 元的費用，即享有加倍的保障。自 113 年 1 月至 7 月止，本市法定補助農民健康保險保費計 7,770 萬元，受益農民 7 萬 53 人；補助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保費計 137 萬元，受益農民 2 萬 4,637 人；補助老年農民福利津貼計 5 億 5,950 萬元，受益老年農民 3 萬 9,861 人。

二十四、農業季節性缺工改善

(一)國內人力：輔導石岡區農會持續辦理農業技術服務團，招募及訓練專業農師傅，113 年有 18 位(16 位專職及 2 位兼職)人力，並媒介派工至本市有季節性缺工需求之農場服務，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7 月派工天數達 2,248.5 人天，服務本市 78 家農場。

(二)國外人力：

1、輔導外展機構(包含：農會、漁會、農林漁牧有關之合作社或非營利組織)依據農業部審核外展農務服務計畫書作業要點規定填具申請書並檢附外展農務服務計畫書，向農業部申請核定。本市轄下截至113年8月7日計有20個單位申請通過，計核予464人。(臺中市養豬協會、臺中市養雞協會、臺中市麥之鄉產業發展協會、臺中市有機農業發展協會、有限責任臺中市林業生產合作社、保證責任台灣省青果運銷合作社臺中分社、保證責任臺中市大甲農業生產合作社、有限責任臺中市金三角蔬果運銷合作社、保

證責任臺中市其峰農產運銷合作社、保證責任臺中市中都農產生產合作社、有限責任臺中市自然世淨農業運銷合作社及后里、豐原、東勢、太平、和平、新社、大甲、大安區、臺中地區農會等9區農會)。

2、農糧工作：農民、農民團體或具備經營事實之事業單位者，向農業部農糧署依農業部審查農糧工作申請引進外籍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作業要點，提出外籍移工需求申請，由農糧署會同直轄市、縣（市）政府協助辦理。109年8月25日開始辦理(申請產業類別為蘭花、食用蕈菇、蔬菜)，109年8月-112年6月，核定10件申請案。112年6月29日，增加及放寬申請產業類別為蔬菜、花卉、種苗、果樹、雜糧、特用作物(不包括檳榔、荖藤、荖花、荖葉及菸草)栽培及設施農業等產業，112年7月-113年8月核定96件申請案。

二十五、監督輔導市轄基層農業金融業務

(一)本市轄農會信用部截至113年7月底存款總額2,321億9,653萬元，放款總額1,633億9,641萬元，逾放金額為1億8,501萬元，逾放比率0.11%，較全國平均逾放比率0.26%低。

(二)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落實內部控制制度及法規遵循、有效催理逾期放款及催收款；辦理授信案件，落實貸放前徵信及貸放後管理，以健全營運。

(三)輔導本市轄農會信用部持續寬提備抵呆帳、撙節費用開支，以健全財務結構並提升資本適足率，並按月編製各農會信用部業務統計表，瞭解財(業)務狀況。

(四)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本市轄農會信用部一般(含專案)業務就其所提經營缺失事項，實施追蹤、覆查並經常派員輔導改善。

二十六、休閒農業輔導辦理情形

為促進本市休閒農業產業之發展，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一)113年度臺中市區域農遊軸帶整合亮點行銷計畫已

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340 萬元，預計規劃串聯本市休閒農業區特色景點遊程，結合季節特色農產與在地文化所推出之農遊體驗活動。

(二)113 年度臺中市休閒農業區輔導計畫爭取中央補 助經費 372 萬 8 仟元，以輔導本市抽藤坑、馬力埔、貓仔坑、軟埤坑、梨之鄉、大雪山、水流東、匠師的故鄉、德芙蘭、食水嵙及頭汴坑休閒農業區推動休閒農業旅遊服務設施優化、環境整備、休閒農業從業人員訓練等，以提升旅遊服務品質。

(三)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取得休閒農場許可登記證 34 家，籌設中休閒農場 19 家。

二十七、農村再生計畫之推展及執行

為促進本市農村發展及活化，113 年辦理下列計畫：

(一)農村總合發展計畫：已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600 萬元，預計設置城鄉聚點 3 處，辦理青點子創意徵件競賽說明會 3 場，食農體驗活動 5 場，企業 ESG 與農村交流活動 2 場及成果發表會 1 場，藉由跨域合作異業聯盟模式推動，打造綠色消費的永續飲食生態圈。

(二)年度執行計畫：113 年中央補助 43 件計畫共 2,000 萬元，委託區公所執行 3 件政府興建工程，刻正執行中。並輔導本市 27 個農村再生社區辦理 8 件僱工購料計畫、24 件產業活化計畫、3 件文化保存與活動計畫及 5 件生態保育計畫，截至 113 年 9 月 3 日止已完成 33 件。

(三)為促進農村發展及活化，本市規劃至 113 年 9 月底輔導至少 3 處完成培根計畫之社區完成農村再生計畫。

二十八、青年農民輔導計畫

透過產官學合作推動青年農民各項輔導作業，包含「青年從農培訓及輔導」及「青農增能輔導」等措施，輔導青年返鄉從農。113 年度青年從農培訓共錄取 22 名學員參訓，並提供農場經營補助經費，以協助青農升級農場設施(備)及建立品牌打造通路，同步

培養青農參與全國競賽爭取資源。

二十九、辦理農產品牌行銷及跨界合作

(一)為協助花蓮因 0403 地震所重創的農遊觀光產業，本府與花蓮縣政府於 113 年 5 月 11 與 12 日假本市西區草悟道辦理「為母親做件好事——用行動溫暖花蓮」展售活動，行銷本市與花蓮農特產品及特色伴手禮。

(二)與轄下農漁會合作，將宗教盛事與當地風土農產(22 項)行銷相結合，於 113 年 4 月 13 日以「眾鮮護駕 媽祖回鑾」為行銷主軸參與活動，並打造吸睛驚豔打卡場域，透過與宗教文化的跨界合作，宣傳臺中優質農特產品，也間接傳達食農教育。

(三)配合爵士音樂節 20 周年活動，輔導本市霧峰區農會及和平區青農，將荔枝蜂蜜酒及梨山茶作為本(113)年活動 20 周年聯名伴手禮，藉以行銷本市優質農特產品。

(四)以「桃界愛馬仕 精品蜜桃 in 梨山」標語行銷本市梨山水蜜桃，於 113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20 日期間假馬卡龍公園設置 4 米高水蜜桃造型氣球裝置藝術，並於 113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辦理水蜜桃行銷活動，包含水蜜桃氣球滾動競賽、小農展售、限時促銷、闖關遊戲及 DIY 體驗等親子互動內容，拉近與市民間距離，同時配合活動期間推出公車車體廣告、客運電視牆及 FB 網路社群等宣傳措施，增加梨山水蜜桃市場知名度及精緻品牌形象。

(五)113 年 9 月 27 日至 9 月 29 日配合本府運動局所舉辦的 F1 賽車展演活動，行銷本市當季新鮮梨子、蜂蜜、梨山茶及酒品，藉此熱潮行銷本市農特產品。

三十、拓展實體及網路銷售通路

(一)輔導設立農夫市集共 7 處，113 年 4 月迄今共辦理 204 場次。另與美光科技合作，媒合本市農民至科技廠內辦理小農市集，提供廠內員工選購在地新鮮農產，觸及不同消費客群。

(二)配合本市農產品產季於草悟道、臺北希望廣場等都會區辦理農特產品行銷活動，增加市民對優質農產印象及知名度，113 年 4 月迄今共辦理 5 場次。

(三)串聯線上線下農產平台，輔導本市農民團體持續於東森購物、農創電商-普利共好商城、i 郵購-Postmall、i 划算(統一超商 APP)、自然屋等電商平台及好市多、全聯、統一超商、裕毛屋、農會超市、台 61 線大安休息站等實體通路及銷售本市農特產品，並輔導新增萊爾富、楓康超市等銷售通路，如:茂谷柑、椪柑、水梨、葡萄、豬肉製品及各式農產加工品等，另結合訂單團購及宅配，增進農民收益，113 年 4 月迄今通路銷售額超過 2,700 萬元。另匯集本市各區農會於端午節推出「臺中市端午農產好禮」型錄，協助行銷臺中優質農產。

三十一、推動中臺灣最大農民直銷場域

為協助行銷在地農產，規劃於臺中市花卉批發市場旁空地(南屯區永新段 83-2地號，面積6,730.77平方公尺)建置農夫市集，以城市花園之概念，建立多元化且多功能之農夫市集。本案已完成初步規劃，刻正進行政策評估與相關內容調整，俟評估完成後據以執行建置作業，未來農夫市集除提供農民銷售農產品、花卉及輕食料理等，也作為食農教育推廣基地，以及周邊居民休閒遊憩場域，活化市有土地，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三十二、辦理外銷獎勵措施

協助本市各區農會及合作社場拓展農產品外銷市場，113年4月到113年8月輔導本市文心蘭(切花)、葡萄、地瓜及白米等農產品外銷，金額5,077萬元。

品項	數量(公噸/千支)	金額(千元)
文心蘭(切花)	2,001	34,151
葡萄	107	8,536
地瓜	12	3,625
白米	0.4	57

其他	2.6	4,401
總計		50,770

三十三、投入農產加工品開發

依各區農會實際需求輔導農產品加工加值開發，今年輔導霧峰區農會使用在地原料龍眼乾開發軟式歐包、龍眼酒及龍眼花(乾)茶等產品。

三十四、配合農糧署辦理有機農產品查驗及走私銷毀工作

(一)辦理農糧署委託之走私進口農產品提領銷毀計畫，執行各海關、海巡署及港務警察總隊查緝並沒入處分確定之菇類、茶葉及雜糧等農產品提領銷毀業務，113 年 4 月迄今共計銷毀 82,536 公斤，保障消費者及農民權益。

(二)配合農糧署辦理市售及田間有機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工作，113 年 4 月迄今，已完成 422 件有機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產品品質檢驗及標示檢查違規 1 件。

三十五、果菜批發市場質譜儀快檢實驗室

臺中果菜批發市場已成為中臺灣蔬果農產品交易中心樞紐，為把關場內交易之農產品用藥安全，本局輔導該市場於109年完成質譜快檢實驗室建置，該設備已可檢測超過200種常用農藥，精準度高且每件樣品20分鐘內即可完成檢測目前市場每日於交易前即完成抽檢作業，每日抽驗數約36件，杜絕農藥殘留檢驗不合格之農產品進入市場，並銷毀該件貨品防止流入市面，鼓勵供應人及農友自主安全用藥，讓市民吃得安心。113年度截至8月共抽驗6,802件農產品，其中不合格數299件，不合格率4.4%，合計攔截銷毀32,163公斤不合格蔬果。

三十六、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為對應國土計畫農業部門空間發展計畫，辦理更新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資料，本(113)年度擬延續 112 年度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階段成果及 5 個區層級農產業空間規劃，並增加東勢區之區層級規劃，分析本

市農業環境及農產業發展重要課題，提出農產業空間發展建議，以供作農業施政藍圖之參考。

三十七、辦理強化農地環境維護管理計畫

為遏止農地新增違規工廠及衍生其他農地違規使用情形，落實源頭管制農地申請接電案件，由區公所協助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農業用地申請接電案件審查作業，並持續辦理農地違規案件查報及疑似未登記工廠案件之通報；另就已申請納管之未登記工廠或已取得特定工廠登記案件，配合工業單位參與其申請合法化之會勘及變更編定案件之審查，以降低其對農業生產環境之影響。

三十八、農地利用管理業務

核准農業用地農業設施容許使用 221 件(含區公所)、核發興建自用農舍申請人資格案件 2 件及農業發展條例第 38 條之 1 土地作農業使用認定案件 7 件，委託各區公所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認定案件共計 1,074 件。農業用地變更使用案審查同意 23 件，並針對農業用地違規使用進行查報達 576 件，維護農業用地作合法使用。

三十九、動物保護與動物收容業務

(一)犬貓源頭管理與動物保護稽查：增加寵物登記站 18 家，補助市民家犬貓絕育及偏區犬貓絕育共計 5,839 隻，辦理動物保護校園巡迴宣導計 55 場次。動物保護宣導及稽查 1,114 件，其中勸導 267 件，行政裁罰 68 件。寵物食品檢驗件數 79 件，申報及標示勸導 45 件。

(二)流浪動物急難救助案件 1,733 件，民眾捕犬陳情 3,770 件，捕犬 539 隻，收容所犬貓絕育 474 隻，認養 376 隻。

(三)本市自 108 年起先後於公園內增設寵物專區，至 112 年已達 10 座，未來將持續盤點本市公園綠地，113 年將以規劃符合飼主及毛孩需求的寵物專區 10 座為目標。

四十、動物防疫與藥物殘留檢驗

(一)草食動物飼養場口蹄疫採樣監測計 8 場共 120 件，未發現異常情形。

(二)為提供牛隻辨識、檢驗及防疫追蹤，乳牛冷烙印計執行 16 場共 768 頭。

(三)養禽場、寵物鳥店及家禽理貨場等禽流感主動監測共 43 場 1.358 件，皆未檢出高病原性禽流感病毒；並於家禽產銷公共區域消毒計 1,280 場次，減少病毒殘存機會。

(四)辦理家禽重要疫病及生物安全宣導會計 2 場共 105 人參加。

(五)於狂犬病案例發生區、鼬獾出沒區及獸醫醫療資源缺乏區辦理犬貓狂犬病疫苗及晶片巡迴注射活動計 47 場次，動員 161 人次，狂犬病疫苗注射 3,098 隻，晶片植入 314 隻;另裁罰未施打狂犬病疫苗計 21 件。

(六)畜牧場、肉品市場抽驗藥物及受體素 225 件，224 件合格，1 件不合格依規裁處；禽肉、蛋、乳品藥物殘留檢驗 37 件，結果皆合格，動物用藥品販賣業和畜禽場查核與用藥宣導 82 場次。

(七)為因應及防範非洲豬瘟疫情，配合中央定期召開防處非洲豬瘟工作小組會議布達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決議地方政府應配合事項，例行性至本市養豬場進行現場訪視輔導及稽核飼養情形，本市列管養豬場共計163場(列管廚餘轉用飼料場共計49場，既有使用飼料場計 77 場，通過本市環保局事業廚餘再利用檢核養豬場共計 37 場)；為杜絕非洲豬瘟透過廚餘傳播之風險，除了不斷向農民政策宣導並配合農業部自 110 年 10 月 1 日起 199 頭以下養豬場禁止使用廚餘餵飼豬隻之措施，113 年 6 月份起進行逐場查核本市小型養豬場(199 頭以下，計 83 場)，迄今已完成查核，遏止違法使用廚餘餵養豬隻之情事。另辦理養豬場輔導生物防治措施及防疫宣導計 207 場，查核結果無違規案件。

(八)中央訂定「清除豬瘟計畫」期程，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進入豬隻全面停止施打豬瘟疫苗階段，至今已超過 1 年以上，經嚴密監測未發現豬瘟野外病毒株活動跡象，目前屬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向世界動物衛生組織（WOAH）申請「豬瘟非疫國」的準備階段，本年度將持續辦理該疾病監測工作，辦理養豬場豬瘟血清監測計 7 場次、105 頭，檢測結果均為正常。

四十一、市轄屬第2類漁港各項設施進行維修及整建工作

(一)「松柏漁港港區浮動碼頭建置工程規劃設計工作」，本規劃設計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21 日決標，12 月 26 日辦理簽約完成，並於 113 年 2 月 7 日辦理地方說明會，廠商依約著手辦理各階段規劃設計作業，目前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完成期中報告及預算書圖審查，於 113 年 7 月 26 日核定，並於 113 年 8 月 29 日提報農業部漁業署同意備查。

(二)「113 年松柏漁港魚貨多功能集貨場設施保養維護工程(全區開口契約)」：工程第 1 次派工於 113 年 5 月 10 日開工，工期 50 日曆天，於 113 年 6 月 17 日完工，113 年 6 月 20 驗收完成，第 2 次派工於 113 年 7 月 10 日開工，工期 10 日曆天，於 113 年 7 月 16 日完工，113 年 7 月 26 驗收完成，該集貨場順利於 113 年 7 月 7 日開幕營運，並維持場館設施正常運作。

(三)市轄屬第 2 類漁港工程執行情形：

工程名稱	漁港	辦理情形
113 年臺中市轄二類漁港清淤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本市轄二類漁港(松柏、五甲、塭寮及麗水漁港)	工程完成發包，第 1 次派工於 113 年 8 月 5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 3 日完竣，辦理松柏漁港航道清淤及港埠設施維護工作，維持港區航道漁筏進出港作業正常運行。

113 年臺中市轄二類漁港設施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本市轄二類漁港(松柏、五甲、塭寮及麗水漁港)	工程完成發包,於113年7月10日開工,第1次派工預算書辦理送審作業中。

(四)「113 年度高美野生動物保護區相關建設工程(開口契約)」:113 年 7 月 24 日核定第 1 次派工預算書,施作木棧道保養及海堤階梯間距改善等,預定進場施作至 113 年 11 月 25 日止。

(五)「113 年度臺中市轄管漁港港區環境維護暨災害廢棄物處理工作」已於 113 年 1 月 12 日完成開口契約發包工作,合約期限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執行港區清潔維護及派工作業。

(六)「113 年向海致敬-第二類漁港漂流木清理(開口契約)」已於 113 年 6 月 25 日完成開口契約發包工作,合約期限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止,執行港區漂流木清理派工作業。

(七)「113 年度臺中市污染防治潔淨海洋計畫-海洋廢棄物治理(開口契約)」已於 113 年 3 月 8 日完成開口契約發包工作,合約期限至 113 年 11 月 15 日止,執行港區海漂廢棄物清理及派工作業。

四十二、代辦中央漁業署主管梧棲漁港「漁港設施及環境改善」計畫漁港設施維護及管理。

(一)梧棲漁港工程執行情形:

漁港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梧棲漁港	113 年梧棲漁港陸域零星坍陷修補暨路燈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工程完成發包,已於113年5月20日第1期派工,目前執行港區維護工作中。
	113 年梧棲漁港防舷材(開口契約)	113 年 8 月 1 日第 1 次工程開標無廠商投標,目前第 2 次上網公告招標,113 年

		8月9日辦理第2次開標作業。

(二)「113年第一類漁港漁船海廢暫置區廢棄物去化處理工作(開口契約)」已於113年3月6日完成開口契約發包工作，合約期限至113年10月31日止，執行廢棄物暫置區清理及派工作業。

(三)「113年度梧棲漁港港區水域及部分陸域環境清潔維護暨大型廢棄物處理工作(開口契約)」已於112年11月17日完成開口契約發包工作，合約期限至113年12月31日止，執行港區清潔維護及派工作業。

(四)梧棲漁港違規攤販查報取締工作共6次，目前港區範圍無流動攤販，查報以違規釣魚為主。

(五)勸導遊客及漁民3件(主要以勸導遊客勿於漁港區內釣魚及勸導漁民勿於管制區整補網)。

四十三、漁業行政管理

(一)漁船(筏)管理新核換(補)發漁業執照及漁筏監理執照

1、漁船(筏)漁業執照部分共232件；漁筏監理執照24件。

2、漁筏定期檢查艘次及特別檢查124艘。

3、漁船用汽油購油手冊換發18件。

(二)漁船船員手冊新換核(補)發

1、本國籍漁船船員手冊之新核換(補)發252件。

2、本國籍漁船船員船異動登錄184人次。

3、外籍船員證核換發61件。

4、大陸船員證核換發13件。

四十四、促進水產品衛生安全

配合漁業署計畫，辦理各項水產安全查核，包含水產飼料查核，未上市水產品查核，輔導水產品溯源制度及補助漁會辦理魚市場快篩等，另配合本市食品藥物安全處，每月辦理現撈漁獲送驗核輻射汙染，113年4月迄共送檢20件均未檢出輻射值。

四十五、限制性漁業管理

(一)刺網漁業實名標示113年4月迄今不定期查核86

次，尚無違規情事發生。另刺網漁業漁船筏自主通報網具流失部分，113 年迄今流失通報 2 件。

(二)與第三海巡隊巡邏艇海上聯合查緝 8 次，陸上港口卸魚查核 16 次。

四十六、野生動物保護區經營管理

(一)112 年 10 月迄今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裁罰案件計 2 件，因屬於保護區內騎乘機車，涉案情節嚴重且罔顧自身安全，各裁罰最高 25 萬元罰鍰，受處分人不服該處分提起訴願，經 113 年 4 月 18 日農業部以訴願無理由予以駁回。

(二)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補助 113 年度「臺中市保護區及自然地景經營管理」計畫，經費計 334 萬 6,000 元(中央 195 萬 6,000 元，本府 123 萬 5,000 元，其他 15 萬 5,000 元）辦理本市 3 處野生動物保護區(高美、大肚溪口及七家灣溪)棲地改善、生態環境監測、保護區維護管理及教育宣導等工作。

四十七、漁業資源增殖放流

(一)輔導宗教團體正確放流觀念，並依「水產動物海域放流限制及應遵行事項」規定審核，至 113 年 4 月迄今已核准放流計 39 件，各式魚苗數量計 133 萬 4,604 尾。

(二)113 年 4 月辦理 2 場魚苗放流，仍以放流午仔魚苗為主，經檢視漁業調查統計系統， 112 年午仔魚的漁獲量為 75 公噸，較 111 年的 69 公噸為佳，且產值達 3449 萬 2,318 元，更比 111 年產值增加 400 萬元，深獲漁會及漁民的好評，並確保了漁民的收益。

四十八、本局各項施政成績

(一)農產業發展

「2024 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特優及亞太地區「2024 APSAA 亞太永續行動獎」銅獎，以推動「強化農安、守護食安」作物有害生物綜合管理計畫(Integrated pest management, 簡稱 IPM)為主題參賽，於 SDG12 責任消費及生產項目榮獲得國際肯定。

(二)保育與寵物照顧

1、「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國際級及國家級重要濕地經營管理」評鑑均獲優等，內政部委託本局辦理高美及大肚溪口重要濕地之規劃及經營管理，經 113 年 1 月 5 日評鑑濕地業務辦理結果榮獲優等。

2、動物保護及動物收容管制業務連續五年蟬聯全國動物保護及收容管制業務評鑑雙「特優」。

3、臺中市動物之家后里園區榮獲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金質獎。

(三)農產品行銷

與美光科技合作，至廠內辦理小農市集，推廣地產地消理念，獲「2024 台灣美光永續夥伴」殊榮。

(四)青農輔導

1、外埔區青農連友成榮獲「113 年度農業經營管理經驗分享-全國農業達人選拔大賽」季軍。

2、臺中地區青農陳君如、蔡婷仔、太平區青農林煌仁、趙燿烽、大肚區青農顏明賢、后里區青農阮裕程、后里區青農黃智鴻及大安區青農莊淞洋等 8 位青農獲選農業部第 7 屆百大青農。

參、 創新措施

一、推進智慧農業發展，協助媒合科技服務

(一)智慧農業補助計畫:為輔導本市農民使用智慧農機具及設備來提升生產效率與產量，以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供有效率的管理經營模式，補助田間智慧監控管理系統及智慧農業生產機具等智慧農業設備，依實際售價補助 1/3，單項設備最高補助額度以 30 萬元為上限，113 年 4 月至 9 月核定補助約 55 萬 4,500 元。

(二)科技服務體系媒合會:為因應本市農業缺工、高齡化及少子化等問題，並加速智慧農業落地普及與推廣，本府與農業部及台灣經濟研究院合作，113 年 6 月 26 日在霧峰區立法院民主議政園區內議蘆會館舉辦「智慧農業科技服務體系」媒合會，提供農民一對一的合作洽談時間，媒合智慧農業科技服務業者

及農民，洽談具體的合作項目，本次活動共30位農友及13家技服業者與會，並有11位農民參與媒合洽談，連結農業科技與農民生產需求，提升本市智慧城市治理的形象。

二、推動農產精緻化品牌，促進多元行銷策略

(一)跨界合作再創新，與宗教盛事結合行銷在地農產，於113年4月13日以「眾鮮護駕 媽祖回鑾」為行銷主軸參與活動，打造吸睛驚豔打卡場域，透過與宗教文化的跨界合作，宣傳臺中優質農特產品，也間接傳達食農教育。

(二)打造臺中精緻農產品牌，以「桃界愛馬仕 精品蜜桃in梨山」標語結合4米高水蜜桃造型氣球裝置藝術、水蜜桃氣球滾動競賽、小農展售、限時促銷、親子互動遊戲、公車車體廣告、客運電視牆及FB網路社群等宣傳措施，吸引民眾互動參與，擴大品牌觸及率，增加梨山水蜜桃市場知名度及品牌形象。

三、提升寵物醫療水平，推動微創手術技術

112年與臺中市獸醫師公會及傳騏動物醫院在彰化秀傳醫院指導下辦理獸醫師微創手術訓練課程，將具傷口小、出血量低、康復迅速等特性之人類微創手術技術引入寵物醫療領域，共培育出9名掌握微創技術的獸醫師，為本市寵物醫療水平奠定堅實基礎。本(113)年持續推動合作並規劃開設相關課程，9月份課程已有2名獸醫師報名參訓，期待培養更多具備微創技術操作能力的獸醫師，為毛小孩提供更好的醫療環境。

四、發展漁產冷鏈設施，優化魚貨銷售模式

推動水產品冷鏈，配合中央政策輔導臺中區漁會冷鏈包裝水產品，由台電補助243萬及本府補助設備115萬成立初級加工及包裝生產線，在梧棲漁港冷凍廠完工前能即時處理及包裝現撈水產品，以避免委外代工造成品質無法保障等情事。

肆、 未來規劃願景

一、推動食農教育，落實永續發展精神

本局透過盤點及整合本府各機關的業務內容與資源，並結合本市的產業特色，已擬定涵括亮點食農教育推廣活動、製作教案及推廣手冊、辦理在職訓練及種子培訓課程等提升本市食農教育量能內容之「臺中市食農教育推動計畫」(初稿)，並依臺中市食農教育推動會設置要點規定提送該推動會(本年 7 月 23 日)徵詢委員意見，將儘速依委員建議修改，期能以此計畫引領市民一起來共同推動食農生活，使食農教育能於臺中市深耕發展，讓民眾理解農業及糧食生產過程、認同與支持農業政策議題，並增進市民健康、維護飲食及農業文化傳承，進而提高糧食自給率、增加農村就業機會、促進農業及環境永續發展之願景。

二、推動畜禽產業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

(一)輔導導入自動化、機械化、智慧化設備及更新禽畜舍環境，透過精準管理降低飼養成本，增加生產及經營效率，促進產業全面升級，提升產業永續競爭力。

(二)安裝污染防治及廢水處理設施，改善禽畜舍環境衛生，同時設置廢棄物回收與處理系統，建立符合環保法規之經營環境，減少生產過程中的污染物排放，提升廢棄物再利用率，降低碳排放，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三、完善毛小孩身後事，實現幸福歸宿

規劃打造公有寵物生命紀念園區，園內建置接待櫃台、管理辦公室、火化爐區、冷凍室、休息區、停車區及綠地空間等設施，為市民提供專業的寵物火化服務、舉辦寵物追思及動物保護相關活動之多元利用空間，有助於失去寵物的飼主在悲痛中逐步恢復，並重新接納新的毛家人，讓更多寵物找到幸福的家園，達成完善寵物照養及推廣生命教育的目標。

四、開創農產多元行銷，推廣在地品牌

(一)建構農產品多元銷售通路，透過網路電商平台結合

國內外實體超市、量販店、百貨公司、農夫市集等通路，建立網購供應鏈，輔導更多農民及在地農產品進入農業電子商務，擴大國內外市場。

(二)持續推廣本市農產品品牌，提供值得信賴、健康及美味的農(畜、漁)品，增加消費者對臺中農產品的認同。

五、提高農業附加價值，提升運銷功能

(一)輔導農(畜、漁)相關產業團體改善集貨包裝與加工設施(備)，導入自動化管理和分級，以維持農產品質，並依據作物實際生產情形，辦理收購加工，穩定農民收益。

(二)開發特色農產加工品，持續輔導開發本市大宗農產加工產品，例如運用大宗漁獲-野生烏製成烏魚子、烏魚鬆及烏魚一夜干等發展全魚利用產品，並透過改良產品包裝，加強行銷活動，提升市場知名度，進而增加銷售量及農(漁)民收益。

(三)輔導本市農產品批發市場建立穩定的管理制度，改善供應系統，建設現代化的運銷體系。提升市場的服務品質和功能，加強拍賣效率，維持運銷秩序。

六、完善漁港設施設備，增強漁業競爭力

(一)持續辦理本市轄二類漁港碼頭、航道疏浚、防波堤相關設施維護及興建，以維持漁港設施功能運作及港區航道正常進出，同時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挹注本市轄二類漁港，以健全漁港設施，如籌劃松柏漁港浮動碼頭、減少海岸漂砂及綠美化之規劃及建置工作，藉以打造松柏漁港為本市潛力漁港，使港區設施更加完善，提供漁民安全舒適作業空間，建構漁港嶄新風貌與視野。

(二)梧棲漁港係中部地區最具規模的第一類漁港，由中央漁業署委託本府代管，長期以來漁事設施的不足，目前與漁業署輔導臺中區漁會，調節因漁汛期大量漁獲的冷凍貯藏產銷問題，將有效建置冷凍廠及製冰廠等相關設施，俟完工營運後可解決漁船用

冰補給需求提升漁業產業競爭力，落實本府照顧市轄漁民之宗旨。

七、推展減排增匯措施，實現農業淨零

(一)啟動碳盤查

規劃設立農業淨零轉型服務團隊，研擬臺中市農業淨零總體計畫，輔導農民團體(農企業)進行碳盤查。

(二)輔導自然碳匯

1、推進農業剩餘資源化與加值再利用，從「線性經濟」轉型為「循環經濟」，達到減廢及減排之作用。

2、推動綠化及造林，維護生態永續，強化培育環境綠美化苗木並辦理公私有劣地造林，提升森林碳匯量，同步保護野生動物重要棲地、防治外來入侵生物生物及維持生物多樣性，達成生態保育效益。

(三)推動產業低碳轉型

1、強化養豬場節水減廢及資源化利用，持續輔導畜牧場設置廢水處理系統、省電、節能及節水系統等污染防治效能之相關設備。

2、推廣農作物低碳栽培模式，包括果園草生栽培及水稻間歇性灌溉等栽培模式。

3、推動綠色農遊及地產地消，結合休閒農業區周邊景點、農產與農事體驗，推出四季農業旅遊套裝遊程，採用共同運具降低碳排，另結合在地農民市集，推動地產地消，降低食物里程及運銷碳足跡，活絡農村經濟。

(四)規劃「臺中市政府農業局淨零永續業務推動人員培訓計畫」

提升本局同仁專業知能，建構推動農業淨零排放業務能力，以加速推動本市農業淨零永續。

八、推動E化線上申辦，提升服務績效

透過盤點及整合業務內容與資源，結合本市的服務E櫃檯功能，並規劃開辦農業相關人民申請案件之線上申辦等便民服務，市民將能夠通過網絡平台完成申請、查詢和案件進度追蹤，期望有效提高便利性與透明度，

進而提升服務效率和市民滿意度，達成推動政府智慧化服務之目標。

伍、結語

持續推動多元行銷措施，結合農產品牌行銷與跨界合作，拓展國內外行銷通路，強化整體行銷策略，配合運銷設施改善及開發農產加工品，建立優質品牌形象，提升市場競爭力，同時穩定農產品批發市場供應系統，建構現代化運銷體系，增進市場服務品質並維持整體運銷秩序。加強畜牧場源頭管理及提升畜禽產品品質，讓畜牧業蓬勃發展，增加收益。推動農作物保險及增加農業天然災害災後復耕救助，強化六級產業發展，打造犬貓友善共存環境，活絡漁港經濟，讓本市有安居樂業之生活環境。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主計處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處長 林淑勤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4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淑勤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處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已然是宜居城市的代名詞，為守護這幸福城市，本處積極配合市政藍圖，審酌各項施政計畫優先序次，透過妥適配置整體資源、落實特種基金編審與執行作業，協助將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並持續輔導本府各機關強化會計管理機制、揭露各項統計指標數據、綜整及彙編各類議題之統計分析、強化統計資訊平台功能，實現政府資料開放透明及統計支援決策功能，協力與市府團隊讓臺中成為更好、更幸福的家。

最後，淑勤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歲計業務

(一)籌編 114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送貴會審議。

(二)編印 114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

(三)按季彙整本府各機關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函送貴會備查。

(四)核定本府各機關動支第二預備金，並按季彙整本市動支第二預備金明細表及辦理情形表，函送貴會備查，及公告於本處網站。

(五)配合年度計畫實施進度，辦理 113 年第 2 期分期實施計畫及收支估計表備查。

二、會計業務

(一)依規審核各機關會計月報及各基金會計報告，使能允當表達財務狀況。

(二)112 年度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本處審核機關、各基金編送之單位決算報告、附屬單位決算報告及相關報表，分別依「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及「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彙編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於地方制度法規定期限內函送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經該處審核結果，歲入決算審定數 1,574.05 億元，歲出決算審定數 1,568.97 億元。歲入歲出相抵，審定歲入歲出賸餘 5.07 億元，與預算歲入歲出短絀 95.00 億元相距 100.07 億元。

表 1　臺中市總決算歲入歲出決算審定數簡明表

112 年度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預算數 (1)	決算審定數 (2)	執行率（%） (3)=(2)/(1)	決算審定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 (4)=(2)-(1)
歲入	1,582.67	1,574.05	99.46%	-8.62
歲出	1,677.67	1,568.97	93.52%	-108.70
歲入歲出餘絀	-95.00	5.07	--	100.07

※本表各欄位細數之和與總數或有差異，係因四捨五入關係。

(三)113 年度總預算執行狀況

本市 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總預算歲入歲出執行狀況如下：

表 2　臺中市 113 年度總預算歲入歲出執行狀況月報表

113 年 1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次	預算數	累計分配數 (1)	執行數 (含預付數) (2)	執行率(%) (3)=(2)/(1)
歲入	1,677.72	954.57	915.47	95.90%
歲出	1,772.21	1,105.32	904.41	81.82%

(四)訪查各機關學校會計業務及內部審核實施情形

為強化會計輔助政務之職能，由本府財政局及本

處人員組成訪查小組，至各機關學校訪查會計業務及內部審核情形，自 113 年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訪查 18 個機關學校，藉以強化各機關學校內部審核工作，並提供建議改進意見，以及應業務實際需要機動性辦理專案查核，鞏固會計管理機制。

(五)加強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

為強化各機關預算執行，113 年度賡續督促各機關執行歲出預算，依各機關執行量能，分級實施管控作為，按期輔導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已完成第 1 期作業。

(六)辦理各機關內部審核及會計系統教育訓練

為增進會計人員內部審核之專業職能、瞭解採購監辦法規與實務及加強各機關承辦人員熟悉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於 113 年 6 月至 9 月分別辦理相關教育訓練，以提升工作效能。

三、公務統計業務

(一)配合政府施政現況，充實公務統計方案

本處推動各機關以施政應用為導向，將重要業務納入公務統計方案，充實統計報表內涵，並依業務現況增刪修訂公務統計報表，健全統計基礎資料，113 年 4 月至 9 月間各級機關共修訂 16 表次。

表 1 各級機關 113 年 4 月至 9 月公務統計報表增刪修訂概況

單位:表次

局處名稱	增	刪	修
總計	-	-	16
一級機關	-	-	3
經濟發展局	-	-	1
勞工局	-	-	1
文化局	-	-	1
二級機關	-	-	13
住宅發展工程處	-	-	9
停車管理處	-	-	1
就業服務處	-	-	3

(二)政府統計資訊開放，達資料公開透明

為貫徹統計資訊公開透明，規範有公務統計方案之機關，每年底於機關網站公布次年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按期發布統計資料，並連結至本處「臺中市統計資訊網」之統計資料發布專區，同步發布，113年4月至9月各級機關共發布3,791表次；另辦理統計資料預告發布作業查核，掌握統計資料發布時效及變更情形，提升統計資料預告發布項目內容確度。

(三)綜整施政資訊，彙編統計刊物

為彙編市政建設成果、重要社經發展及各類重要基礎資料，按月編製「臺中市統計月報」、「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摺頁，提供即時、重要之市政資訊，展現施政成果；按年編製「臺中市統計年報」、「數字臺中」、「臺中市重要統計指標」、「臺中市性別統計指標」及「臺中市性別圖像」等各類統計刊物，公布於「臺中市統計資訊網」及本處網站供各界參用。

表4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113年4月至9月出版公務統計刊物一覽表

名稱	出刊月份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臺中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摺頁)	◎	◎	◎	◎	◎	◎
臺中市統計月報	◎	◎	◎	◎	◎	◎
臺中市統計年報		◎				
數字臺中		◎				
臺中市重要統計指標			◎			
臺中市性別統計指標				◎		
臺中市性別圖像				◎		

(四)研提統計分析，強化統計應用價值

為展現市政發展現況及決策應用，以統計專業角度，運用本市重要施政成果資料，研撰統計分析及通報，113年4月至9月共發布7篇統計分析及性

別統計通報；同時推動各級機關研撰統計分析，強化分析內涵，並與一級機關合力，按月編布 2 至 3 篇精簡、即時之「臺中市統計通報」，供各界掌握市政脈動，113 年 4 月至 9 月共發布 16 篇。

表 5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13 年 4 月至 9 月
統計分析及性別統計通報一覽表

序號	分析類別		名稱
1	統計分析	醫療衛生	探索主要死因，打造健康樂齡人生
2	統計分析	教育文化	適性發展 潛能無限-臺中市特殊教育發展現況
3	性別統計通報	社會福利	兒少保護案件
4	性別統計通報	勞動就業	由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給付看兩性育兒情形
5	性別統計通報	教育文化	女性教師及學校主管現況
6	性別統計通報	醫療衛生	全民運動 健康樂活
7	性別統計通報	其他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歸屬

表 6　113 年 4 月至 9 月臺中市統計通報一覽表

序號	主筆機關	名稱	發布時間
1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原流新創聚落營運統計	113 年 4 月
2	客家事務委員會	推動客語深根服務計畫	113 年 4 月
3	主計處	從旅宿業住用情形看觀光客源	113 年 4 月
4	法制局	國家賠償業務	113 年 5 月
5	政風處	政風處受理民眾陳情檢舉案件	113 年 5 月
6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合作備忘錄簽署情形	113 年 6 月
7	人事處	公務人員教育程度分布情形	113 年 6 月
8	秘書處	秘書處接待蒞府國際外賓情形	113 年 6 月
9	建設局	公墓轉型綠美化公園	113 年 7 月
10	水利局	污水用戶接管情形	113 年 7 月
11	經濟發展局	臺中市自來水普及率	113 年 7 月
12	運動局	體育業務與推廣活動	113 年 8 月
13	教育局	高級中等學校新生註冊率	113 年 8 月
14	農業局	休閒農業統計	113 年 8 月
15	地政局	耕地三七五減租租約件數	113 年 9 月
16	交通局	智慧化動態號誌	113 年 9 月

(五)確實控管統計調查，提升調查品質與成效

政府所辦理統計調查為擬訂施政方針或檢視施政成效之重要參據，本處輔導各級機關欲辦理統計調查者，應依規定辦理統計調查實施計畫送核作業，俾使統計調查更為周延、完備，增進統計調查品質與效率，113 年 4 月至 9 月本處已核定 1 件一般統計調查計畫案。

表 7　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113 年 4 月至 9 月核定統計調查一覽表

辦理機關	調查名稱	核定日期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113 年臺中市兒童及少年生活狀況與福利需求調查	113 年 5 月 16 日

(六)落實統計稽核制度，增進統計資料品質

為增進統計資料確度與完善公務統計制度，本處於 113 年 8 月對各級機關進行統計業務稽核作業，複查公務統計報表數據與原始資料蒐集正確性，並檢閱公務統計業務辦理成果，以增進公務統計業務品質；另辦理區公所、警察局及地政局所屬二級機關公務統計報表查核作業，以建立完善公務統計報表編報及管理制度，提升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確度。

(七)繪製互動式統計圖表，提升統計應用效益

本處運用 Tableau 軟體功能製作「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表」(113 年 4 月至 9 月更新 19 幅)，展現多面向主題資訊，讓民眾可利用動態點選功能自行探索年度、行政區、性別等項目，動手「玩」資料，展現統計資訊活潑性。另輔導區公所建置及發布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表，增進視覺化資料涵蓋廣度及擴大應用效益。

(八)推動性別主流化，深化性別統計與分析

本處聘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辦理性別統計研習課程，強化機關人員對性別統計之了解，增修與業務相關之性別統計指標並延伸運用於政策，以提升機關性別統計指標之完整性；另推動一級機關研提

性別分析，透過辦理教育訓練、審閱機制、延伸座談等工作項目，強化各機關人員性別意識，以具有性別意識之觀點分析性別處境與現象，從而規劃或制定回應當前性別問題之策略，提升施政效益。

(九)充實統計資料查詢平臺，發揮統計服務效能

為提升統計資料查詢服務，本處建置臺中市統計資料查詢平臺，涵蓋「統計年報」(全市資料、行政區資料)、「統計月報」、「重要統計指標」、「性別統計指標」、「物價統計類」(年資料、月資料)、「家庭收支類」、「人力資源類」等主題資訊，另輔導各機關陸續導入公務統計報表資料，讓使用者即時查詢具時間數列之資料，發揮統計應用效益。

四、經濟統計業務

(一)自辦本市統計調查，蒐集重要經濟統計資料

1、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

為衡量本市家庭購買消費性商品或服務價格水準之變動情形，每月派員查價約 3,600 項次，並於次月 5 日發布上月消費者物價指數、20 日發布物價統計月報。113 年 1 月至 8 月平均消費者物價指數為 107.32，較 112 年同期上漲 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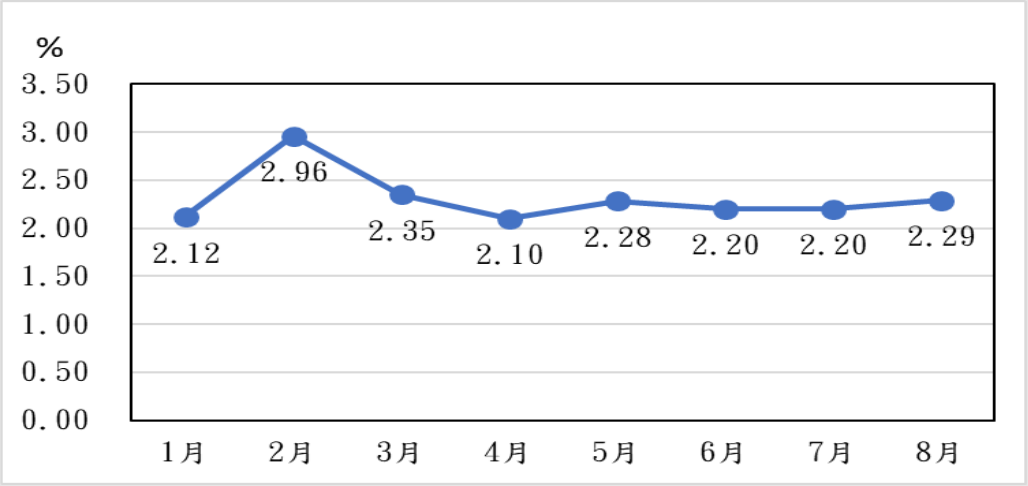

圖 1　臺中市 113 年 1 月至 8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2、辦理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為衡量本市營造工程材料及勞務價格水準之變動情形，每月查價約 1,230 項次，並於次月 5 日發

布上月營造工程物價指數、20 日發布物價統計月報。113 年月 1 月至 8 月平均營造工程物價指數為 111.57，較 112 年同期上漲 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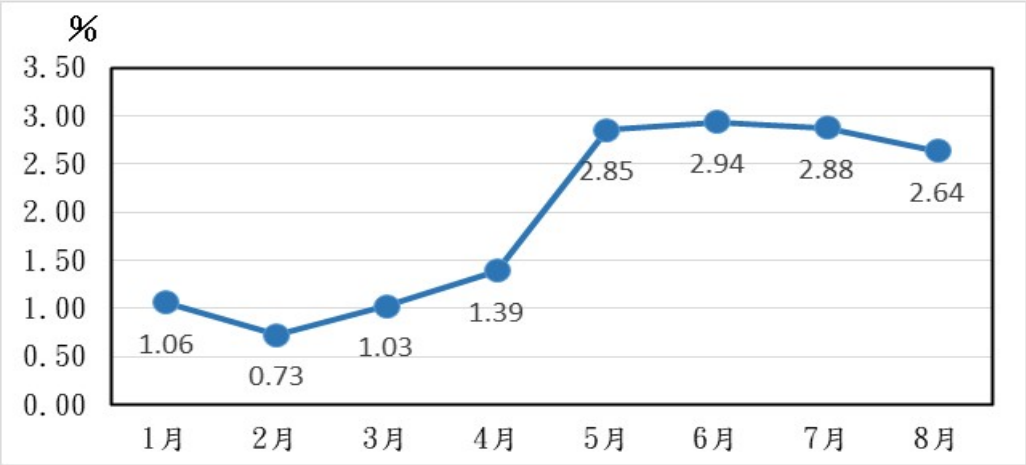

圖 2　臺中市 113 年 1 月至 8 月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年增率

3、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

為明瞭本市各階層市民家庭收支情形，以供作推動社會福利措施及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基期年權數結構訂定之重要參據，按月調查本市 200 戶家庭，每月由調查員將記帳本送交記帳戶，並輔導其按日詳實記載各項支出，次月收回帳本經審核及建檔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複核。

4、辦理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依據 112 年調查結果，本市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111 萬 7,013 元，較 111 年增 1 萬 4,089 元(1.28%)；剔除戶量影響後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為 39 萬 4,704 元，較 111 年增 1 萬 5,693 元(4.14%)；所得差距倍數 5.26 倍，較 111 年降 0.16 倍，與臺灣地區 6.12 倍相較，低 0.86 倍。

(二)協助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以供中央及本府相關施政決策之參考

1、人力資源調查：本調查係按月辦理，每月訪查戶數約 2,100 戶，113 年上半年調查結果本市失業率為 3.4%、勞動力參與率為 60.8%。

2、受僱員工薪資調查：本調查係按月辦理，每月訪查

家數約 640 家。

3、汽車貨運調查：每半年(4 月及 10 月)辦理 1 次，113 年上半年調查完成家數 580 家。

4、人力運用調查：每年 5 月併同人力資源調查辦理，113 年調查完成戶數為 2,069 戶。

5、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每季(3、6、9 及 12 月)辦理，前三季調查完成家數分別為 1,202 家、1,119 家及 1,107 家。

6、服務業營運及投資狀況調查：每年 6 月至 7 月辦理，113 年調查完成家數為 614 家。

7、職類別薪資調查：每年 8 月辦理，113 年調查完成家數為 1,200 家。

參、創新措施

一、本處於臺中市統計資訊網建置「臺中市政府各機關性別統計指標總表查詢頁面」，並由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內建之資料運作及資訊服務功能，將機關性別統計指標總表資料導入資料庫，提供一站式查詢服務，提升統計服務效能。

二、精進物價調查審核作業，運用 AI 協助編寫物價審核 VBA 程式，建立輔助審核系統，發掘潛在錯誤，大幅提高調查品質及資料準確性；推動人力資源調查網路填報作業，使用平板電腦輔助訪查，促進調查無紙化並保護個資安全避免資料外洩。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為滿足民意需求及落實市政建設推展，本處係以「妥適分配有限資源，提昇資源運用效能」為目標，除嚴守財政紀律，撙節支出籌編預算外，為使各項重大建設及民生福祉等相關政策能順利推展，秉持零基預算精神，審視各項施政計畫之優先順序及實施效益分年編列預算，促使有限財源獲得妥適分配與運用，有效控制歲出規模，杜絕支出浪費，以健全政府財政。

二、適時督促基金主管機關檢討基金資源使用效率，確保

特種基金永續發展，並強化基金財務控管及現金調度，以提高營運效能，健全基金自償性，同時提升整體施政成效。

三、持續督促各機關預算執行，依各機關執行量能，分別施以預算執行管控作為，按期輔導各機關歲出預算執行，倘發現機關有預算執行嚴重落後情形，則要求機關檢討改善，必要時進行實地瞭解並啟動相關輔導措施。

四、為強化統計支援決策，未來研提統計分析將以業務需求為導向，並與機關密切聯繫及討論，共同聚焦問題，深化分析內涵，增進統計分析與政策之連結及品質，以符合市政所需，增進統計資料應用價值，發揮統計服務效能。

五、辦理國勢普查與統計調查，提供政府研擬政策及學術相關研究所需。

伍、結語

為讓臺中持續發展、進步，淑勤將與主計同仁秉持主計職能，綜整歲計、會計及統計業務，不斷精進主計業務品質與成效，並積極配合市府施政及關注社經脈動，為臺中市民締造幸福未來。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數位治理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谷隆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壹、前言

為推動台中智慧城市發展，盧秀燕市長提出「數位力就是城市競爭力」的戰略目標，數位治理局多管齊下，持續推動城市數位基礎建設、提升資訊安全防護，結合產業與學界量能，朝落實數位、淨零雙軸轉型國際發展趨勢邁進，讓市民有更好的生活品質，同時提升城市治理效能。

數位市民平台「台中通」向為市民朋友所喜愛，除了成為市府大型活動如購物節、鍋烤節等專屬活動 APP，也提供具會員身份識別之虛擬數位市民卡，跨局處整合多項服務包含線上申辦、疫苗預約、繳費、市民陳情等功能，服務到家。目前台中通 APP 下載量達 246 萬次、會員數更是突破 150 萬人，不僅是民眾愛用，已多次名列 APP Store 排行榜旅遊類的第一名，且四度獲得國際大獎，深受肯定。

因應現代資訊安全需求，數位局多次舉辦資安相關課程，強化市府同仁資安意識與職能；並導入紅藍隊攻防演練模擬真實駭客攻擊，除由紅隊從整體面找出可再精進處，也讓藍隊實際進行應變，提升本府資安防護力。此外，我們也優化第二異地資料備份體系，精進本府資安韌性。

市民服務最優先，數位局與市府各機關攜手並進，持續協助各機關精進線上數位服務，驅動台中邁向人本、宜居、永續的智慧城市。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施政亮點

(一)「台中通」持續優化，結合市府大型活動提供便民服務

1、「台中通」APP 截至 113 年 8 月 APP 的下載量已突破 246 萬次，榮獲國際資通訊大獎 WITSA ICT「傑出公眾合作服務獎」首獎、ASOCIO ICT Award「數位轉型獎」、APSAA 亞太永續行動獎及全球智慧城市聯盟（GO SMART）主辦之「2024 GO SMART Award」優勝殊榮。

2、「台中通」APP 持續結合如「台中鍋烤節」等活動，帶動民眾數位服務使用習慣，今年第 2 屆台中鍋烤節總投票數達 498 萬 4,749 票，超越首屆，並支援 6 次抽獎活動。

3、提供系統客服諮詢服務，於日常及活動舉辦期間提供民眾於台中通 Web、App、iOS App Store 及 Android Google Play 軟體商店留言及電話等管道快速諮詢及回應，以解決民眾使用本平台之相關問題。

4、整合市府各類線上服務業務，如社會福利查詢、繳交罰單或水電費、學雜費及預約疫苗施打、線上陳情、服務 e 櫃台等功能，另提供個人專屬的虛擬數位市民卡，除可作為台中 40 餘處市立圖書館的數位借書證，出示還能享台中通特約商店優惠。

5、積極拓展本市特約合作店家並擴及鄰近生活圈縣市，民眾出示數位市民虛擬卡即可享優惠，截至 113 年 8 月合作店家已達 729 家，其中包含許多知名連鎖品牌和特色店家，如萊爾富、四季百貨、必勝客、肯德基、50 嵐、BubbleZ、中信兄弟、九月初生乳脆皮甜甜圈、屋馬燒肉、涮屋馬、森森燒肉、旅禾泡芙之家、水母吃乳酪(已於 113 年 6 月 30 日優惠到期)、台中福華大飯店、厚禮樹精緻藝術禮品、Q 哥 3C 等，貼近民眾食、衣、住、行、娛樂民生需求。未來將招募更多台中優秀店家加入，提升台中通優惠。

圖 1：「台中通特約商店優惠廣告」

6、為讓市民朋友更了解台中通 APP 升級數位市民平台等功能，業於今(113)年 4 月 14 日在烏日朝天宮舉辦「台中通 APP－小小消防英雄闖關趣」親子活動，藉由全新開發的打卡功能，完成全程無紙化活動，串聯線上、線下遊戲，結合防火、防震宣導，以及認識烏日地理知識，實際操作體驗「台中通 APP」的各項便民服務與多元場景應用。

圖 2：「台中通 APP－小小消防英雄闖關趣」親子活動

(二)疫苗線上預約再優化，用數位力鞏固市民健康防護力

1、本局與衛生局合作開發「疫苗預約系統」，自 111 年 9 月 19 日上線服務，歷經多次改版升級優化，該系統更榮獲「112 年廉能透明獎特優」的肯定，也串接在數位市民平台「台中通」APP 中，成為民眾愛用的十大服務之一，總預約人次已超過 35 萬人次。

2、疫苗預約系統隨著「為民眾貼心服務」的核心價值，不斷擴充服務與功能優化，從最初「COVID-19 疫苗」，到「流行性感冒疫苗」，112 年再增「M 痘疫苗」（舊稱猴痘）、「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逐步擴充上線服務市民朋友。

3、113 年 1 月疫苗預約系統再次擴大服務並改版升級，導入從新生兒到國小入學前、共 9 種針劑的「幼兒常規疫苗」都可提供線上預約服務。

4、改版後的疫苗預約系統：

(1)除卡介苗因為專診施打、只能單獨預約外，現在一次最多可預約 2 種疫苗，不用再重複登打預約資訊。

(2)以往接種站使用行政區來做分類篩選，現在新增「關鍵字」搜尋，市民可以更迅速的查找醫療院所。

(3)預約時間也從限制時段開放，到目前天天開放、24 小時不中斷，隨時守護市民健康。

5、在預約施打日的前一天，如果市民朋友留下手機號碼作為聯絡電話，就會收到貼心的簡訊，提醒市民朋友依預約時段接種疫苗。另為保障民眾的個資安全，系統也會在民眾預約接種日期的 30 天後，就會自動刪除預約資料，確保民眾個資安全。

6、改版完成後的疫苗預約系統，提供衛生局及衛生所彈性的疫苗後台管理及施打量能審核功能，並可由醫療院所自行上傳可預約施打時段及數量。

7、本局完成疫苗預約系統建置、改版擴充等階段性任務，於 113 年 5 月起由衛生局接手系統之運用及維管，持續為市民提供多元的疫苗接種預約管道，人不用到現場、也無須打電話，線上即可完成預約！

圖 3：「台中通開放疫苗預約，用數位力鞏固市民健康防護力」

(三)彙整市政服務建立專區

1、為慶祝台中市民突破 285 萬，建置「市民超越 285 萬，宜居台中好幸福」網站，配合市府各局處，彙整各式抽獎、購物優惠等相關訊息，方便民眾查閱相關資訊。

2、建置連假專區：配合於今（113）年 4 月清明連假、6 月份端午連假，蒐集本府各機關提供之各項服務訊息，於本府官網建置「清明連假服務專區」、「端午連假服務專區」，方便民眾輕鬆查找各項市政服務，掌握連假重要資訊。

3、因應今年 4 月花蓮地震及豪雨、7 月凱米颱風來襲，彙集整理各機關提供之注意事項、整備新聞、各項因應/應變措施等訊息，建置「地震應變資訊專區」、「豪雨訊息專區」和「颱風訊息專區」，以提供最新動向圖卡、停班停課資訊、公告及提醒圖卡等，讓民眾快速獲知最新訊息及預為因應。

二、推動城市數位治理

(一)持續優化台中公用資通訊基礎設施並改善數位落差

1、建置虛擬主機(VM)平臺，截至 113 年 8 月 5 日止，共收納 337 個系統，節省各機關自購實體設備費近 4,984 萬，每年節電 57 萬度，約為 10.4 座文心森林公園二氧化碳吸附量。

2、於 113 年上半年辦理 113 年第 1 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演練範圍包括市府所屬員工共 21,179 個電子郵件帳號，寄送 105,895 封信件。其中以非純文字模式開啓社交工程演練郵件佔全體受測帳號比率 0.79%，點擊郵件內連結佔全體受測帳號比率 0.66%，開啟郵件內附件佔全體受測帳號之比率 0.28%，均優於 5%標準值的目標，將持續辦理資訊安全及防範社交工程之教育訓練與宣導，提升使用者資安相關意識。

3、本府於全市 29 區都有設置免費無線上網的熱點，共有 1,195 處，涵蓋民眾洽公場所、文教場館、交通

轉乘點、公車站、公園綠地、觀光景點及魅力商圈等，最遠和平區環山部落，113 年 7 月份使用人次達 38 萬 136 人次，自 102 年 4 月啟用至 113 年 7 月底總累計使用人次達 5,348 萬 1,936 人次，近期因應人流已於外埔區增設 4 處及大安區增設 3 處熱點。透過 iTaichung 的建置，是市民行動上網的途徑之一，具有弭平數位落差的重要意義，數位局持續滾動式檢討熱點設置情形，以優化無線網路基礎設施與服務。讓台中成為更宜居便利的幸福城市。

4、本市和平區高山林立，行動通訊傳輸品質易受地形、氣候、遮蔽、設備和基地台距離等因素影響。為協助改善數位落差、提供市民朋友便利通訊環境，本局與中央部會及電信業者建立良好溝通及合作管道，於去(112)年接獲市議員提出陳情即主動媒合通訊業者，並於今(113)年 7 月完成於八仙山增設行動通訊基地台，讓居民、登山客及遊客到八仙山區活動的行動通訊大大改善。

(二)以數位力提升市府行政效率

1、「臺中市政府 e 化公務入口網」提供同仁單一身份認證與應用系統整合服務，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8 月 31 日，共有 2,529 件帳號申請，848 件應用系統權限申請，累計共 1 萬 6,825 個帳號登入，使用人次達 455 萬 9,580 人次。

2、落實電子公文節能減紙作為，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已全面導入公文線上簽核，推動成果說明如下：

(1)每月線上簽核公文平均約 32 萬件，線上簽核比率超過 83%，每年可節省約 1,401 萬張紙，減碳效益約達 102.22 公噸，辦理成效良好。

(2)目前使用本系統已達 530 個機關學校，使用人員數量超過 2 萬 5,600 人。

(3)維運「臺中市公文電子交換中心」公文電子交換系統，讓本市轄下各機關學校及 XCA 組織團體公文電子交換運作正常，目前有 683 個機關單位使

用公文電子交換。

3、本府共構電子郵件系統及垃圾郵件防護系統收發服務，統計 113 年 4 月至 113 月 7 月底，內部同仁郵件寄送量總量為 718 萬 6,452 件；外部郵件收取總量為 262 萬 6,571 件(含正常信件 108 萬 3,836 件，垃圾郵件與拒絕信件 154 萬 2,735 件)，總收發量共計 981 萬 3,023 件。

4、本府差勤及費用請領表單系統，差勤部分目前提供 145 個機關使用，並於 113 年 6 月 13 日進行版本更新；費用請領部分目前提供 105 個機關使用。

5、「臺中市政府專案暨計畫管考平台」提供 24 項管考子系統供各機關使用，並定期舉辦訓練，以協助本府同仁熟悉系統操作方式與流程。

6、「臺中市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提供各機關公務統計報表透過線上提報及審核、統計資料發布及公務統計方案管理等，並統合於「臺中市統計資訊網」對外發布，提升統計資料查詢服務之應用性。

7、本府陳情整合平台統計自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已受理 8 萬 1,882 件(陳情案件及派工案件)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表如下圖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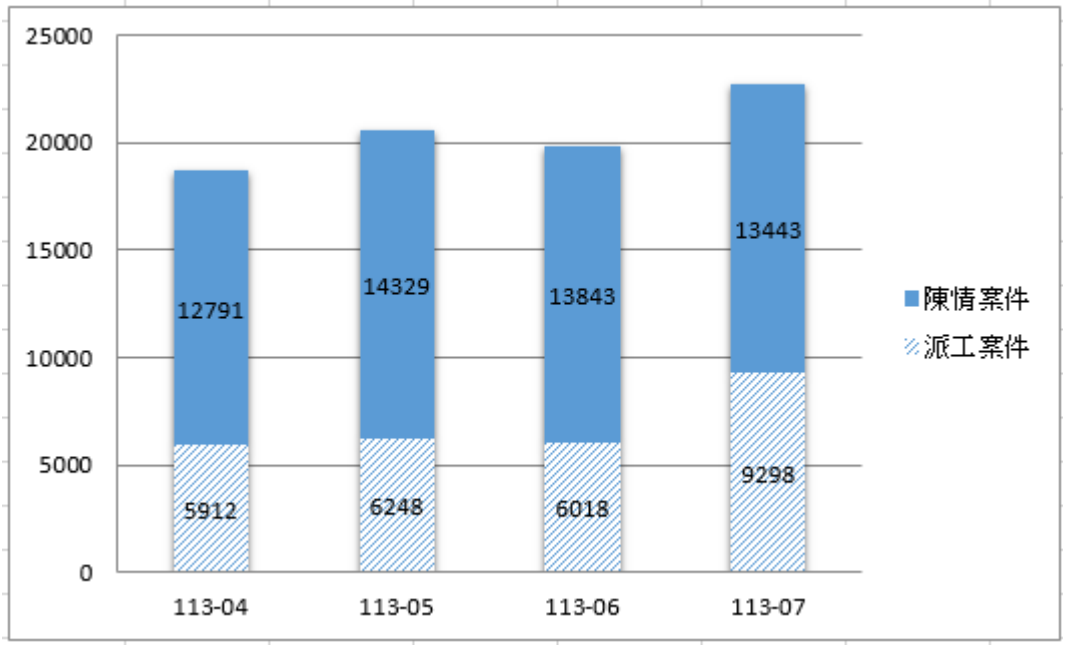

圖 4：陳情及派工案件每月案件數量趨勢圖

8、「臺中市政府免書證免謄本便民服務系統」(本市戶

政、地政及房屋稅籍資料整合查詢平臺)，自 113 年 1 月截至 113 年 8 月底止本府各機關查詢已達 10 萬 8,565 件，協助簡化工作流程、節省審核及調閱文件時間，提升為民服務時效。

9、維持本府薪資管理系統穩定運作，以順利進行各機關薪資發放作業，並定期辦理教育訓練供各機關現有或新增之使用者熟悉系統操作；另提供整合之資訊，輔導尚未導入本府薪資系統之機關導入，避免重覆建置導致資源浪費。統計至 113 年度已有 155 個機關整合加入。

10、訂定「行動應用軟體開發管理作業要點」要求各機關應落實評估及遵守開發原則(含資安)，並提送開發計畫經本局審查，定期分析現行 9 個 APP 營運成效，以督促各機關積極維運及改善。

(三)113 年「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計畫」經費補助執行情形

1、前瞻基礎建設特別預算第 4 期（112 年-113 年分兩年執行）政府基層機關資安主動防禦計畫，113 年總經費 1,211 萬 5,000 元，其中獲中央核定補助款 726 萬 9,000 元。

2、於 113 年 3 月完成第二階段導入「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EDR)」計有地方稅務局及共構機房伺服器，整體導入數量總計約 5,000 餘台。

3、辦理資安攻防演練，擇定系統網站作為演練執行目標，透過模擬駭客可能的攻擊行為與技術，以真實的情境進行演練，並追蹤至完成高風險弱點修補。

4、邀請資安領域專家以資安趨勢 AI 治理為主題，辦理資安攻防技術講座，並邀請中部區域治理平台縣市參與，共同提昇資安治理知能。

5、協助資安責任等級 B、C 級機關人員共取得 23 張 ISO 27001:2022 LA 國際專業證照。

(四)建置資訊網路便民系統，推動市府資訊透明化

1、強化開放資料品質，提高資料應用價值，開放資料

數量，截至113年8月底已達3,485筆，為建立開放資料特色，設置地理圖資專區並開放達675筆圖資，本府每年召開1場跨機關開放資料交流檢討會議，並透過與網路社群交流廣納建言，同時與國際開放街圖組織達成公私協力模式，提升本市開放資料能見度。

2、為協助各機關志工管理業務，本局建置臺中市政府志工服務平台，提供本府各機關志工運用單位管理所屬志工服務紀錄相關業務。志工在本系統的服務時數資料，可以透過介接功能將資料同步到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網。截至目前，計有94個志工運用單位、100個志工隊啟用。此外，本平台亦於本(113)年4月新增「志工線上申請獎勵功能」，配合社會局規劃，本(113)年由社會局所屬志工運用單位現行試用，114年將擴展至各機關使用。

3、「第二代網站整合服務平台」提供支援手機瀏覽且易於管理之公版網站系統供各機關使用，以節省資訊維運人力及費用，113年6月協助本府運動局網站導入公版平台，目前已建置174個機關官方網站。

4、配合本府「市民限定乘車優惠」政策，建置及維護交通卡卡務系統，於全市107個綁卡櫃檯提供票證綁定服務，統計113年4月至113年9月約有15,000件新申辦、23,000件掛失及23,000件補辦。

5、因應中央1922全國新冠肺炎COVID-19公費疫苗接種預約系統退場，建置臺中市疫苗預約系統，整合本市合約醫療院所、衛生所、接種站等接種資訊，提供市民多元化的疫苗預約管道，並持續擴充可預約疫苗種類，包含幼兒常規疫苗、猴痘疫苗、流感疫苗及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等，113年1月完成功能改版，系統於113年5月起由衛生局接手維運。

6、本府「圖資雲平台」蒐集各項重要核心圖資，並發布共用性地理資訊(GIS)網路服務，包括有鑲嵌圖台、功能型API與圖資型API等服務，提供本府各

機關介接運用，節省機關開發 GIS 系統之經費與時間成本，達到資源共享之效。截至 113 年 9 月計有 61 個本府應用系統介接「圖資雲平台」服務。

(五)本市空間地理資訊圖資已完成全市核心圖資數值化作業，並逐年進行更新以維持圖資的即時性及正確性，以提供本府各機關及產、學、研各界加值應用。113 年度地理資訊圖資維護更新已完成道路 8,853 米、建物 3,772 棟、都市計畫 20 個公告案、重要地標 1,947 筆，及協助處理區里界更新作業。

(六)為加強本府員工數位職能，不定期辦理主題講座與專業訓練課程， 113 年已辦理使用者中心 UI/UX 設計與工具進階實用、零信任資安、數位韌性、防詐新知等主題講座及辦公室常用 AI 工具應用、手機影片剪輯等訓練課程，提供本府同仁資訊科技新知，透過數位工具與能力提升業務效率。

(七)為讓民眾了解市政革新推動成果，促進市民與市府間良好互動，本府透過「市政會議直播平台」提供市政會議現場實況直播，以廣宣市政革新，落實開放政府政策。

(八)持續擴增及推廣數位市民平台「台中通」，平台主要功能包括：

1、串連市府數位服務：台中通 APP 首頁結合本府各系統如支付繳費通、疫苗預約系統、整合陳情平台、彙集各機關舉辦活動之行事曆、本市各項福利資訊等常用服務，方便民眾瀏覽各項服務。其中，支付繳費通平台，已整合本市學雜費、水費、電費、本市停車費、地方稅、市集使用費、行政罰鍰、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土地使用分區證明等 13 項線上繳費服務。

2、發行「數位市民虛擬卡」:結合會員身分識別之虛擬卡，出示虛擬卡享本市特約商店好康優惠、市立圖書館圖書借閱、課程及活動報名簽到退之身分識別服務。

3、訊息不漏接：本府案件申辦進度、圖書借閱、停車費等個人通知，重要訊息一手掌握。

4、卡證虛實整合：與本市圖書館系統整合，出示數位市民虛擬卡，借書免帶實體借閱證；專屬的 QR CODE 還可結合網路報名與身份認證簽到退，提供多元便捷生活應用情境。

5、台中支付繳費通：

(1) 與本府法制局合作，於本府「行政罰鍰」繳費單新增列印台中支付繳費通繳費 QR Code，提升使用者操作流暢度。

(2) 除協助本府住宅處「社會住宅租金」與台中支付繳費通完成 API 串接(本項規費雙方串接方式，民眾入口端是在住宅處社會住宅租金系統，繳費時再由該系統呼叫本平台繳費元件進行繳費)，並配合需求修改系統後台功能，讓業務承辦同仁可自行登入後台匯出報表，提升作業效率。

(3)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新增導入「全支付」支付工具。

(4) 「行政罰鍰」、「電費」新增導入「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支付工具。

截至 113 年 7 月止，支付繳費通提供以下多元繳費服務：

繳費項目	支付工具 (電子支付業者 APP、信用卡)	繳費方式
行政罰鍰 (本府暨所屬機關所開立行政罰鍰)	信用卡、街口支付、Pi 拍錢包、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學雜費 (本市市立高中、國中及國小學校，目前共計 127 所適用)	一卡通 MONEY、悠遊付、Pi 拍錢包、元大銀行、嗶嗶繳	掃描繳費單三段式條碼

地方稅 (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土地增值稅、契稅)	一卡通 MONEY、悠遊付、嗶嗶繳	掃描繳費單三段式條碼
市集使用費	街口支付、Pi 拍錢包、元大銀行、嗶嗶繳	掃描繳費單三段式條碼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申請	信用卡、台灣 Pay(QR Code)	線上即查繳
車輛行車事故鑑定覆議	信用卡	線上即查繳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信用卡、全支付(開發中)	線上即查繳
停車費	信用卡	線上即查繳
水費	一卡通 MONEY、全支付、icash Pay、Pi 拍錢包、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電費	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全支付、icash Pay、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瓦斯費	一卡通 MONEY、全支付、悠遊付、icash Pay、Pi 拍錢包、橘子支付、永豐銀行大咖 DACARD、元大銀行、嗶嗶繳	掃描繳費單三段式條碼
燃料費	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全支付、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燃料費逾期罰鍰	街口支付、一卡通 MONEY、全支付、元大銀行、嗶嗶繳	線上即查繳

6、台中通特約店家招募：為擴大特約店家招募，本年度先以中台灣地區作為首要推動區域，並率先於 113 年 2 月 21 日假南投縣南投市公所辦理「台中通推廣

介紹暨店家招募說明會」，讓台中通會員在本市或鄰近的南投縣、彰化縣旅遊或購物時，可享有店家優惠折扣並活絡經濟，截至 113 年 8 月止，南投縣合作店家數 69 家、彰化縣合作店家數 54 家，合作店家數總計達 729 家。

參、創新措施

一、「服務 e 櫃檯，市民服務大平台」減碳量相當 2.3 座文心森林公園！

市府重視數位化，為推動多項市政線上服務，跨機關整合推出「服務 e 櫃檯」線上平台，協助各機關建置線上便民服務項目、臨櫃辦理及場地租借資訊，現已彙整超過 2600 項線上服務，涵蓋線上申辦、場地借用、臨櫃申請項目，還有全台首創的「公用廣告欄線上申請」提供 90 個公用廣告欄等服務，鼓勵市民多加利用，並將持續推廣各機關整合使用。截至 113 年 8 月份已提供市民線上申辦超過 15 萬次，不僅讓市民免於舟車勞頓，減少交通往返與紙張浪費的碳排放大約等於 2.3 座文心森林公園一年的吸碳量，也是鼓勵市民朋友落實淨零減碳的實際行為。

圖 5：「台中通提供線上申辦服務(服務 e 櫃檯)，上網全搞定」

二、啓用第二異地機房，全面強化基礎設施韌性

本府自 100 年起開始建置虛擬主機平台，最初規劃為資訊中心使用，隨著技術日漸成熟及資源共享，和節能減碳的需求不斷優化。於 105 年制定相關管理

規範，開放本府各機關申請使用。

因應資料備份需求增加及維持系統運作持續性與有效性，本府虛擬主機平台逐步建立備份機制，並參酌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建議，於今(113)年精進異地備援機制，由市政機房、陽明第一備援機房及位於國家高速網路中心台南院區之第二異地備援機房共同提供服務，至今已支援本府 19 個機關共計 330 台虛擬機(Guest VM)的運行。未來將繼續深化異地備援機制，進一步強化重要系統的資料備份與復原能力。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持續開放多元實驗場域驗證，共創智慧新應用

市府致力推動「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運用數位有效管理城市資源，提高行政效率，優化公共服務，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另為強化政策宣導及交流管道，明(114)年將持續規劃參與「2025 年智慧城市展」，展示各機關及全市的重點推動計畫與成果，透過多項智慧應用體現台中市的創新與競爭力，並與各界經驗交流，攜手合作，共同推動並實現智慧城市的願景。

另本府為配合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計畫」，鼓勵不同領域的民間企業跨產業合作，並結合地方政府共同推動，以數位科技打造智慧城市新樣態，提升市民生活品質，帶動產業數位升級轉型，實現共好的願景。去(112)年度數位局積極輔導民間企業媒合本府各機關以本市作為實驗場域，經中央審查結果，本市成功爭取兩案(「廣告合規檢測智慧化服務暨場域驗證計畫」及「清運車輛智慧安全管理平台導入計畫」)。

未來透過概念驗證(Proof of Concept, POC)管道，持續開放實驗場域，協助產、官、學、研、社創新技術驗證、提升智慧應用量能，促使創新服務能於

本市落地，優化城市公共建設。

二、落實永續淨零轉型，建置「淨零生活數位點數平台」

落實永續淨零轉型，展開積極作為結合數位市民平台會員及台中通 APP，建置「淨零生活數位點數平台」，攜手各局處由食、衣、住、行、育、樂及購物等民眾日常生活中，鼓勵民眾日常生活落實淨零減碳行動，齊心實踐 ESG 行動，讓台中往淨零碳排智慧城市方向堅定邁進。

三、智慧感測與應用推動，推進智慧城市發展

全面推動城市數位基礎建設，盤點各局處智慧感測應用的面向，規劃研擬本市「智慧感測與應用推動指引」，並持續關注及配合中央機關推動智慧杆產業推動暨城市智慧基建相關計畫，以利推動各機關共同合作與持續精進，提升施政治理效能，推進智慧城市發展。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李正偉

中　華　民　國　１１３　年　１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正偉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臺中作為台灣西部走廊中心樞紐位置，得天獨厚的生活條件，兼具海陸空交通門戶優勢；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以下簡稱本局）業務面向多元，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從國土空間規劃、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及都市計畫等城鄉空間規劃，社區營造及城鄉風貌計畫等都市設計面向，致力優化城鄉風貌，同時活化海岸地區空間及景觀再發展；在建築管理方面，都市測量定樁與埋設、建築物之執照核發、施工勘驗抽查、違章處分與公共安全管理、廣告招牌整頓、騎樓整平及都市更新工程等事項，大幅減省申請及審核時間，有效提升業務執行效能，強化智慧防災及GPS執法，並修復市容景觀；此外，為落實居住正義及打造優質居住環境，透過公私合作，多元興辦社會住宅以增加戶數，並擴及臺中好宅與相關住宅補貼，保障市民居住權。

本局未來將持續以全盤性施政計畫，依循上位計畫指導，一步步推動台中邁向更理想及永續「宜居城市」，以期提升民眾居住安全與生活品質。

最後，正偉在此謹將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城市規劃

（一）持續推動都市更新

為改善都市窳陋地區生活環境品質、推動都市更新，加速都市計畫範圍內危險及老舊瀕危建築物之重建，提升本市市民生活環境品質及居住安全。本市針對本年度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辦理情形、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辦理情形、公辦都更推動及推動都市更新專案辦公室計畫等四大面向分述如下：

1、本市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辦理情形

(1)本市都市更新重建案件辦理情形

都市更新統計截至113年8月31日止，本市都市更新重建案件報核數為147案(含整建維護、921案件)，已核定事業計畫案件為115案。

表1　都市更新重建核定案件統計表(統計至113年8月31日)

年度	已受理件數	核准件數
108年度以前	80	71
108年度	9	3
109年度	23	15
110年度	8	11
111年度	14	5
112年度	4	5
113年度	9	5
合計	147	115
備註： 1.核准案件包含其他年度報核案件。 2.已受理案件已扣除自行撤案或駁回案件。		

(2)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案件辦理情形

本府依「內政部補助委外成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輔導團申請作業及執行管考要點」積極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成立本市危老重建輔導團，協助民眾完成重建計畫提案申請。

截至113年年8月31日止，本市已受理件數計有838件，已核准751件(如下附表)；另本府已於113年4月15日公告受理113年度「臺中市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擬具重建計畫費用補助」，將持續協助輔導民眾辦理危老重建及相關補助。

表2 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核定案件統計表(統計至113年8月31日)

年度	已受理件數	核准件數
公布施行-107年度	36	15
108年度	69	58
109年度	145	138
110年度	147	132
111年度	183	156
112年度	155	175
113年度	103	77
合計	838	751
備註：		

1.核准案件包含其他年度報核案件。 2.已受理案件已扣除自行撤案或駁回案件。

(3)都市更新及危老重建精進作為

A、都市更新

本府113年7月8日公告新訂簡化措施「臺中市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核定後申請變更審議簡化處理方式」，以達簡政便民之效，以加速都市更新推動。

B、危老重建

為加速危老重建計畫之審查流程，本市於113年6月27日訂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計畫會前審查初審表」，以縮短審查會前審議時間，並於113年7月22日增加納入得適用「簡化審查程序」之容積獎勵申請項目，以擴大簡化審查程序之適用案件。

2、本市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辦理情形

為推動本府12大施政發展策略推動城市美化運動，活化臺中火車站周邊老舊街屋之外部景觀，本府自107年起每年編列1千萬元預算推動「臺中市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補助金額最高新臺幣150萬元整。107年至112年第一階段受理案件計96件，進入第二階段案件計50件，不符規定駁回或自行撤案計13件，審查中案件計12件，核定案件計25件。

表3 臺中市老舊街區活化整修補助計畫核定案件統計表(統計至113年8月31日)

年度	第一階段 受理件數	第二階段計畫書 受理件數	核定件數
107年度	25	10	7
108年度	12	10	7
109年度	18	11	4
110及111年度	25	14	已核定6件， 其餘案件審查中
112年度	16	5	已核定1件， 其餘案件審查中
合計	96	50	25

3、公辦都更推動

(1)「豐原車站東側豐原區翁明段659地號等1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本更新單元位於豐原火車站東側都市更新地區北側街廓，面積約 0.38 公頃。為中央都市更新基金全額投資辦理都市更新事業，規劃以權利變換方式辦理都更，目前模擬興建住商混合大樓，其中一棟配回公有使用，公有部分規劃作內政部移民署辦公廳舍及至少 72 戶之青年住宅,並配置公用附屬空間；另一棟分配私有者則以住宅及商業空間為主。

目前已拜訪 11 家廠商,彙整意見後進行規劃內容修正檢討，除依市場行情評估共同負擔比例上限，加強與基地範圍私有地主及鄰地所有權人聯繫溝通，並研議 TOD 開發及包租代管模式等增加廠商投資效益，以利後續招商。

(2)臺中大車站計畫-原建國市場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事業招商計畫案

本更新單元位於南京路以南、建國路以東、八德街以北及武德街以西所圍街廓內，座落於臺中市東區練武段 973 地號等 17 筆土地，面積為 10,844.10 平方公尺。

本案透過興建複合性建築，容納商場、旅館、辦公、公益設施、社會住宅及居住等機能，以打造新興發展核心，並藉由空廊為引導人潮之動脈，帶動周圍舊市區再生發展。

本案目前已完成期末階段，刻正評估周圍開發方案及捷運之連結方式，續將研議各項可行方案後辦理招商作業。

4、推動都市更新專案辦公室計畫

為推動公辦都市更新，本府已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合計 785 萬元(核定補助經費為中央補助款 549.5 萬元，地方配合款 235.5 萬元)，以完善本市都市更新政策及法規、研議都市更新專責機構後續操作方式及劃定都更潛力點。

為利本府推動都市更新，於113年成立本市都市更新推動小組為協調平台，促進府內橫向合作及政策推動，另邀請新北、桃園相關單位進行都更座談會，以共享都更辦理經驗，並借鏡他市作法精進本市政策。

(二)城鎮風貌相關計畫

依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作業執行要點辦理，遵循「簡單、自然、好使用」提案原則，各機關、區公所及學校等依需求辦理提案，經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輔導與審查後，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請核定補助。透過設施減量、增加綠化之設計手法，充分改善校園通學環境、公園綠地、園道等；內政部110-111年度「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執行績效評鑑暨工程督導考核，本市獲整體表現「優等」。個案計畫亦榮獲各項獎項肯定，「臺中市城南之心計畫(第二期)」獲得「2023國家卓越建設獎卓越獎」以及「大里區竹仔坑之心人文通學步道」獲得「2023建築園冶獎」，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1、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

本市「城南之心計畫(第一期)」業經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0年核定，總經費7,500萬元(中央補助80%=6,000萬元)，第一期工程已於112年10月報竣。

「城南之心計畫(第二期)」經內政部國土管理署111年核定，總經費合計7,595萬元(中央補助79%=6,000萬元)，本案於112年3月開工，已於113年7月29日報竣，刻正辦理相關驗收事宜。

2、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型)：

內政部112年4月12日核定(第四階段)總經費6,430萬(中央補助63%=4,050.9萬元)，包含「112年度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及「112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等7案，各案陸續辦理竣工驗收決算作業中。

內政部截至113年4月2日核定(第五階段)總經費3,230萬(中央補助62%=2,002.6萬元)，包含

「113年度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及「113年度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等4案：

(1)臺中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案延續歷年環境景觀總顧問執行成果，113年持續管控臺中市城鎮風貌計畫進度及整體景觀品質，依內政部補助原則及受理時程，進行提案輔導及審查。

(2)臺中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配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風貌計畫，持續推動「社區規劃」業務，以本市居民皆能自主參與在地社區環境營造為目標，112年度國土管理署核定補助本市1,500萬元整，計畫已於113年6月15日至6月21日間辦理全區完工勘驗，並於8月24日辦理年度成果展，由都發局李局長正偉代表市長出席致詞及頒獎感謝優秀的社區長輩及夥伴。

另113年度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刻正辦理發包採購作業中。

(3)辦理「113年度臺中市南屯區南屯綠核心景觀再造計畫」，總經費730萬元(中央補助款62%，452.6萬元)，規劃設計及監造標案已於113年8月6日決標，刻正執行本案規劃設計相關內容，並配合細部設計審查會議及地方意見等內容調整積極辦理中，預計114年上半年完工。

(4)輔導「113年度市立霧峰國中共樂通學步道及周邊環境改善計畫」辦理城鎮風貌政策引導型提案，於113年4月2日獲核定總經費700萬元（中央補助款62%，434萬元）計畫預計改善霧峰國中通學步道、校園圍牆退縮、打造綠帶休憩空間及食農教育區，藉由環境改善可供學生戶外學習，達到學校社區化、社區學校化之目標。霧峰國中已於113年6月辦理規劃設計，預計114年上半年完工。

(三)都市設計審議成效

本府113年4月1日至113年9月2日止(資料統計截止日)幹事會議審查53件、簡化小組委員暨幹事會

議審議 28 件、委員會審議 58 件，聯席幹事會議審議 31 件，聯席委員會議審議 30 件，核發審定書 97 件，其中 42 件為宜居建築案件。

為簡政便民並提升都市設計審議效能，本府自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試辦「調整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層級(分級分流)制度」,審議層級由 2 級制(一般審議程序、簡化審議程序)改為 3 級制(新增專案審議程序)，可加快審議速度，並將於試辦期滿前將依試辦成效再予以檢討評估。

(四)辦理第 11、12 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

本獎項以「設計」與「空間」為主題，兩年辦理一次，鼓勵臺中市相關建築作品參選，第 11 屆臺中市都市空間設計大獎計有 106 件報名競逐各類獎項，包含：建築空間類、宜居建築設計類、公共空間環境類、小場域建築空間類、評審特別獎及年度都市空間設計首獎等，共計 21 件入圍，由本府黃秘書長崇典與本局李局長正偉接力頒發魯班獎座予 14 件獲獎單位。

接續將辦理第 12 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目前刻正規劃新一屆的活動內容中，後續將陸續公布報名相關事宜。期盼透過評選與頒獎肯定，表揚開發單位、建築師等優秀空間專業者，以闡述「友善」、「宜居」及「永續」之新價值，使市民朋友感受城市生活景觀，為臺中市營造出城市美學的風貌。

二、都市計畫與管理

(一)定期通盤檢討及都市計畫行政業務(依都市計畫法定期或專案通盤檢討並完成多處地區)

1、依法辦理下列各項通盤檢討案：

(1)辦理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2)臺中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檢討規劃案。

(3)變更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細部計畫案。

(4)臺中市寶山里及文山里地區都市計畫檢討規劃案。

(5)臺中市都市計畫新市政中心專用區通盤檢討規劃案。

(6)變更臺中市大坑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擬定細部計畫案。
(7)變更臺中都市計畫（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8)臺中巨蛋宜居綠環暨周邊土地使用整體規劃案。
(9)臺中市都市計畫福安里附近細部計畫通盤檢討規劃案。
(10)變更臺中市豐潭雅神地區都市計畫(潭子、大雅、神岡及部分豐原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11)變更臺中市豐潭雅神地區都市計畫(豐原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12)變更后里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13)變更谷關風景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14)臺中市大甲都市計畫檢討規劃案。
(15)臺中市樂農休憩策略區-大安、外埔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作業案。
(16)新訂新庄子、蔗廍地區都市計畫。
(17)關連工業區第三期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
(18)變更臺中市大平霧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太平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細部計畫案。
(19)變更臺中市大平霧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大里地區)(第一次通盤檢討）案及細部計畫案。
(20)擴大臺中市大平霧地區都市計畫（坪林地區)。
2、完成下列都市計畫檢討案：
(1)113 年 3 月 22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烏日大肚主計(配合前竹地區區段徵收開發)(第二次專案變更)(第一階段)案」及細部計畫案。
(2)113 年 4 月 1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臺中市大平霧地區（霧峰區）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三階段）案」。
(3)113 年 6 月 5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舊有市區及一至五期市地重劃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
(4)113 年 7 月 5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鐵砧山風景特

定區主要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二)辦理整體都市發展計畫

1、延續「臺中市國土計畫」規劃成果，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1)重點內容：

本府110年4月30日公告實施「臺中市國土計畫」，優先指認10處行政轄區為優先辦理「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地區，包含：新社、大安、外埔、和平、大肚、大里、太平、潭子、龍井及霧峰，以充實鄉村地區之生活機能、維護地方文化特色，並解決公共設施及可建築用地缺乏、環境破壞、發展無序等課題，促進非都市土地鄉村地區永續發展。

(2)辦理情形：

A、新社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末報告作業階段。

B、大安、外埔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中報告作業階段。

C、和平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中報告作業階段。

D、霧峰鄉村地區整體規劃：期初報告作業階段。

E、外埔大甲東地區整體規劃：工作計畫書階段。

2、臺中國際機場周邊門戶地區土地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1)重點內容：

臺中機場於105年8月奉行政院核准正式更名為「臺中國際機場」，因應臺中國際機場升級計畫並配合民航局臺中機場整體規劃，規劃以航空服務為核心，周邊增加支援航空服務及產業之專用區，俾利發揮國際航空便捷性及重要性，爰於106年8月10日起，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機場周邊門戶地區土地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透過本計畫區周邊完善之交通路網建設使大臺中都會中心接軌國際門戶，另配合規劃中之捷運系統以利用軌道運輸串聯國際海港；產業發展上利用空間區位優勢，強化中部優勢產業及航太產業發展軸帶整合效應達到聚集經濟，亦透過繁榮之商業活

動發展支援臺中國際國際機場門戶意象之建立；產業經濟發展同時兼顧國土保育，本著尊重自然紋理並將其融入於都市環境中，形塑具地方特色之優質地景藍綠景觀軸帶以成就本計畫區成為「中臺灣空港門戶」之發展定位。

(2)辦理情形：

A、107年8月31日臺中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86次會議審議通過。

B、108年7月16日、12月3日、109年7月28日內政部召開3次專案小組會議。

C、111年5月3日內政部召開第4次專案小組審議，獲具體結論，將提報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報告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

D、111年11月28日檢送修正後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書至地政局。

E、112年2月2日與地政局討論拆遷補償費內容。

F、112年5月19日地政局提供意見。

G、本案之開發定位及產業引進規劃等相關計畫內容，受交通部民航局辦理之「臺中國際機場2040年整體規劃」、軍民用機場未來之功能定位、客貨運量預估、設施需求、分期分區發展規劃、航線及航廈規劃等因素影響甚鉅，後續將配合「臺中國際機場2040年整體規劃」核定成果滾動檢討，並依專案小組建議提送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報告資料，向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報告。

3、高鐵臺中車站門戶地區整體開發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

(1)重點內容：

為促進臺中市西南區的發展，擬藉其鄰近高鐵臺中車站之區位優勢，運用高鐵一日生活圈的時空壓縮服務機能，引導都會產業進駐，提升都市競爭力，並配合「臺灣轉運城整體規劃案」之縫合構想，面對未來區塊間發展所衍生的新契機，充分運用土

地資源及環境潛力，納入生態低碳、保水、大眾運輸及歷史文化保存等永續發展理念及具體作法，建構永續的都市環境，形塑「綠溯、時尚、新櫥窗」意象，主要產業機能建議以物流、醫療、購物及旅館等服務專用項目為主。

(2)辦理情形：

A、108 年 8 月 26 日送內政部都委會續審。

B、108 年 11 月 29 日、109 年 7 月 24 日召開第 4、5 次專案小組會議。

C、110 年 1 月 14 日內政部召開第 6 次專案小組會議及第 2 次土徵小組聯席會議。

D、110 年 7 月 5 日送內政部都委會續審。

E、110 年 8 月 25 日召開第 7 次專案小組會議。

F、112 年 1 月 10 日召開工作會議，研商區段徵收、農耕意願調查及現有工廠安置問卷等內容。

4、臺中市太平區坪林地區整體發展規劃案

(1)重點內容：

太平坪林地區現況建築物密集，於本市國土計畫內指定為新訂、擴大都市計畫區（城鄉發展地區第 2-3 類），面積 300.95 公頃，本局正辦理新訂都市計畫程序。

(2)辦理情形：

A、110 年 12 月 16 日召開期中報告書審查會議。

B、111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1 日辦理地形圖細部測量驗收。

C、112 年 3 月 15 日起公告徵求意見 30 天，並於 3 月 24 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座談會。

D、112 年 6 月 5 日期末審查，於 112 年 9 月針對第 2 之 3 類城鄉發展地區之農耕及產業需求部分辦理地方說明會及問卷調查並廣泛蒐集意見。

E、113 年 6 月 27 日針對建成區道路狹小等交通議題於在地召開專家學者論壇。

5、新庄子蔗廍地區都市計畫規劃案

(1)重點內容：

新庄子、蔗廍地區於本市國土計畫內指定為新訂、擴大都市計畫區（城鄉發展地區第 2-3 類），計畫面積 587.15 公頃，藉由都市計畫制定，引導地區朝生態、低碳、永續之城區發展，並切合市政及城鄉發展。

(2)辦理情形：

A、111 年 1 月 20 日召開第 2 次期中報告審查通過。

B、111 年 5 月 3 日完成數值地形圖測量作業地形測量成果驗收作業。

C、112 年 10 月 4 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並於 10 月 19 日辦理 2 場座談會；另為落實民眾參與機制，續於 12 月 27 日、28 日至地方辦理 3 場共識營，聽取地方民眾意見。

D、113 年 4 月 2 日及 6 月 19 日召開第 10、11 次工作會議，研析公告徵求意見期間及共識營之民眾建議內容，並研訂本案範圍內非都市土地使用地編定轉換至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之各項原則，與初步劃設之土地使用計畫成果，預計下半年召開機關協調會。

6、臺中市大眾運輸導向發展之都市發展規劃案

(1)重點內容：

本案以「邁向效率、永續、人本的都市生活」為整體願景，透過大眾運輸服務引導居住、工作、消費、公共服務等都市機能，於大眾運輸服務範圍內有秩序的分布，以形塑適居、有效率與均衡發展的永續都市土地利用模式，並在區域及都市計畫空間發展佈局之下，減緩都市擴張問題，打造人本交通綠色城市。

(2)辦理情形：

已完成規劃成果報告，並邀集相關單位研商草案內容，刻辦理都市計畫草案規劃作業。

7、臺灣轉運城整體規劃案

(1)重點內容：

本案就高鐵臺中站區及其周邊土地進行整體規

劃，檢討周邊低度使用場域轉型活化，針對受地形阻隔之站區提出縫合構想，預為因應未來重大建設及相關投資帶來之環境影響，以人本精神提出人行及自行車連結構想，使交通轉乘、商業住宿、居住生活等多元使用和諧共榮發展，並營造轉運城之整體意象。

(2)辦理情形：

113年8月9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決議修正後通過。

8、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查業務

(1)法令依據：區域計畫法第15條之1。

(2)審查成果：113年度4月至113年9月間受理及審查案件共計5件，說明如次：

A、臺中市潭子區財團法人臺灣省國際宣教會宣教中心興建開發案（基地面積：6.1094公頃）：

申請人尚需取得8公尺主要聯絡道路拓寬範圍之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相關證明文件，分別於113年3月1日及4月11日函請申請人補正，申請人於113年7月11日補充相關資料，經檢核無誤後，將依規提請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審議。

B、大肚掩埋場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基地面積：9.3166公頃）：

113年8月5日本府環保局檢送修正後開發計畫書，已逾補正期限且未完全補正，爰113年8月14日予以退件；後續倘經環保局重新送件申請，另依規依當時法令審查。

C、臺中市神岡區磯鑫工業區開發案（基地面積：9.254365公頃）：

112年9月19日、113年2月17日、113年7月15日召開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專案小組第1~3次專案小組會議，113年7月26日函發會議紀錄，請申請人於文到次日2個月內補正。

D、變更富御里山多元生態社區開發計畫（第3次變更）：

113年3月27日召開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第13次會議審議，申請人113年7月30日依前開會議決議補正完竣，本府113年8月23日核發許可。

E、變更太平區坪林森林滯洪公園開發計畫(增加聯合活動中心)(第3次變更)：

本案涉及變更原核准計畫內容，應依「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檢送開發計畫書圖及相關文件辦理，後續將函請申請人(太平區公所)依前開規定辦理。

(三)配合城市規劃，守護每一寸土地：

1、本局辦理都市計畫樁位管理、養護工作，近幾年推行汰換舊型鑄鐵盒式樁位，降低交通意外機率；113年9月份於市府前舉行F1賽車盛大賽事，本局提前將周遭路面鑄鐵盒式樁位先行挖除，配合市府公益活動並實施風險管理，使全球矚目賽事於本市順利進行。

2、線上申請核發使用分區系統自107年上線以來，達到一個月上千件案量，線上申請比例從14%提升至最高42%，快速申請繳費機台亦於文心第二市政大樓及陽明市政大樓落成，期望減少民眾交通及時間成本，服務本市民眾，減少城鄉資源差距。

3、為確保公用土地及私人土地界線劃分，保護雙方權益，確定建築基地和計劃道路之界限，指定建築線對於產權以及道路使用尤為重要，本局受理民眾申請建築線指定案件、申請辦理巷道廢止或改道案件審查，公共設施保留地認定事宜。(詳表4)

表4　施政數據表

都計測量工程科施政數據(113年4月1日-113年8月31日)	
項　目	件數
辦理建築線件數	1,276件
核發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地籍總數	19,358筆

4、為有效縮減或簡化建造執照流程，將「已完成整體開發之地區(含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近期公告2案免申請指定建築線地區範圍如下，期冀簡政便民。

(1)公告「本市『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麻糍埔遺址及舊南屯溪文化景觀保存）案』、『變更臺中市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單元六、七)(大慶火車站附近）細部計畫（配合麻糍埔遺址及舊南屯溪文化景觀保存）案』(即本市大慶 13 期公辦市地重劃區）免申請指定(示)建築線地區範圍」。

(2)公告「臺中市潭子區都市計畫免申請指定建築線地區範圍」。

三、建築管理

本市再度獲得「113 年度建築物施工管理業務考核計畫」特優等並滿分的佳績，連年獲得內政部的肯定，為全國唯一連續七年獲此特優殊榮的直轄市,證明本市的建築物施工管理已達全國前端水準。持續推動「建築物施工管理 e 化服務」、「建築工程勘驗抽查制度」以及「手機 APP 即時訊息通知」等簡政便民及數位治理措施，深受建築業界和市民的高度讚譽。

為實踐市長所提倡「智慧科技融合人文經濟」的國際都市理念，並迎合全球電子化政府的趨勢，本府都市發展局持續精進建築物施工管理相關系統，涵蓋「在建工程電子地圖」、「施工勘驗申報 e 化」、「營造業申報 e 化」及「施工查核行動化」等電子化服務。除提供便民的電子化服務外,同時使本市在建工程資訊更加公開透明。此外，本府都市發展局藉由「施工管理 e 化」App 推播功能，強化即時性工地管理及有效的訊息傳遞，截至今日 App 推播次數累計已達 97 萬 4,756 筆，另亦有 487 人參與之 LINE 群組，供民眾反映施工管理相關問題。

(一)推行專業深化及便民措施機制

1、「建築工程必須勘驗部分指定抽查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及「建築工地專案稽查委託計畫」制度：

(1)辦理情形：

A、自 102 年起本市率先全國採用「委託第三方公正單位查驗」方式辦理建築工程的指定勘驗，並賡續辦理至今。113 年由「臺中市結構工程技

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及「社團法人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三大公會得標辦理本市在建工程之指定勘驗及相關施工查核作業。

B、113年本局編列經費新臺幣343萬元，委託「臺中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辦理建築工地專案稽查，強化風險管理，降低建案工地公安意外發生機會。

(2)執行成效：

申請人當日申請指定勘驗，次日即可派員現勘，展現市府高效作為。另統計113年4月至113年7月共計有1,081件施工勘驗委託公會查核案件。

2、推動「e化單一窗口」

(1)辦理情形：

本府都市發展局設有「單一櫃台(e化)」，每日派有承辦人輪值，提供建築物開工、施工勘驗、開工展期及竣工展期申報業務之隨送隨辦服務，申請人當日線上送件，本府當日准駁，大幅縮減民眾等候時間。

(2)執行成效：

113年4月至113年7月開工、勘驗及展期e化申報共計 4,180 件；單一窗口當日核准比率為99.9%。108年12月起率先全國達成建築物開工e化申報率100%，110年7月起樓層勘驗、指定勘驗、開工及竣工展期全面以e化方式辦理，賡續辦理至今。

3、「建築物使用執照派員查驗作業委託專業團體查核」制度

(1)辦理情形：

自102年起本市率先全國採用「委託第三方公正單位查驗」方式辦理建築工程竣工查驗作業，並賡續辦理至今。113 年由「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得標，依建築法規定協助辦理建築物使用執照竣工查驗現勘作業，彌補公部門人力短缺問題，

提昇本府使用執照核發效率。

(2)執行成效：

申請人於使用執照掛件後，本府於3日內即派員辦理竣工查驗現勘作業，高效率頗受民眾好評。統計113年4月至113年7月共計714件委託公會辦理竣工查驗案件。

4、續辦「使用執照首次掛號便民服務櫃台」

(1)辦理情形：

為提昇使用執照核發效率，本府都市發展局派專人協助民眾先行檢視使用執照申請書圖文件，有效減少書件不齊備之補正作業時程。

(2)執行成效：

本便民服務櫃台自104年實施迄今，都市發展局統計113年4月至113年7月共受理561件。另本府首創以電子勘驗紀錄表(含 QRcode防偽證明)取代原以建造執照紙本註記方式，申請人可直接透過系統查詢及列印勘驗紀錄表，據以向戶政事務所申辦「門牌證明」及區公所申請「清潔證明」，便利民眾申請作業。

5、振興經濟方案「(廠/辦)使照快發」

(1)辦理情形：

自108年3月1日起，本府創設「五層以下(工廠倉儲/辦公服務類)建築物」申請使用執照的單一窗口「專人專辦」制度。這項措施主要針對中小企業的廠房及辦公空間，透過「優先排審」和「平行審查」，極大化縮短使用執照申請辦理時間。此制度有效提昇使用執照核發效率，並使投資企業減少使用執照取得時間，更快速投入營運，達到振興經濟之效益。

(2)執行成效：

五層樓以下建築物使用執照申請單一櫃檯113年4月至113年7月實施成果，計受理30件、已核發24件，平均約4.2個工作日核發使用執照。

6、強化「使照流程管制暨線上查詢」功能

(1)辦理情形：

本府提供申請人於使用執照掛號時產出一組案件列管編號，可用於查詢申請案件之辦理進度。同時，本府亦可藉由本市施工管理e化管制系統將使用執照排審時間以及審查結果，以APP即時通知申請人，達到簡政便民及資訊透明的目標。

(2)執行成效：

自109年3月起，於歷次使用執照審查完成後，將會主動透過APP推播方式通知申請人審查結果，使申請人迅速掌握案件申請進度。

(二)建構強化建築工地安全機制

1、加強鄰接大眾運輸設施之建築工程及土木工程施工管理

鑑於近年各縣市工地公安事件頻傳及112年興富發建設建築工地塔吊吊臂不慎掉落捷運軌道肇致中捷公安事件，市府為強化鄰接大眾運輸設施之建築工程、土木工程及其他高風險施工行為之施工安全管理作業，本局於113年3月29日訂定「臺中市政府強化鄰接大眾運輸設施之建築工程及土木工程施工管理作業要點」，加強機關之間的橫向聯繫，強化該管制範圍內施工場域在建工程之管理，提高風險控管，以維護公安。

2、強化在建工程地圖查詢功能

該電子地圖能使民眾快速瞭解本市目前施工中的在建工程的位置分布及公開資訊，並確認住家附近工地是否經過合法申請建築。同時，亦提供本市在建工程的取水口資訊，供民眾自行使用，作為非飲用的其他生活用水來源。此外，這些取水口亦作為公務用水來源之一（例如建設局澆灌植栽及消防局消防用水)。

3、不定期稽查工地

本府依建築法第58條規定，得不定期至本市施工中之建築工程稽查，亦得視業務需求，針對高樓層、有使用塔吊、地下室深開挖等工地辦理實地稽

核。

4、臺中市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

臺中市當前約有3,000處在建工地，地下室開挖及大型建案不在少數，因而產出的營建賸餘土石方數量相當可觀，其管理成為相當重要的議題。

為強化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本府於110年5月11日完成臺中市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修訂，自110年7月起實施，要求本市建築工程及公共工程之土石方載運車輛均應裝設GPS車機或使用手機APP，即時回傳GPS車輛行駛軌跡資料至都市發展局管理系統，本府以科技執法手段加強管制，以遏止違規傾倒土方等違規情事。

(三)實施行動管理方案

1、說明：

為提昇建築物施工品質及加強工地安全維護，藉由精進臺中市建築物施工管理ｅ化管制系統，以持續推動「在建工程地圖化管理」、「施工業務ｅ化申報」及「手機 APP 雙向訊息推播」。

2、預期目標或成效：

(1)e化申報項目多元化：

藉由系統擴充，提供申請人多元e化申報業務，除直接節省重複數位化建檔費用，亦提昇書圖文件調閱效率。

(2)數位化、雲端化及行動化：

同仁透過手機或平板即可於工地巡查時，即時取得工程相關資訊，並可透過APP推播回報功能確認工地現場狀況，提昇行政效率。

(3)在建工地資訊透明化：

藉由本市在建工程資訊透明化，民眾可自行查詢本市建築工程，如有施工糾紛或陳情，可正確提供建案資料，俾本府盡速辦理並回復民眾。

3、目前執行進度

(1)全面ｅ化成果：

自 106 年起，本局逐年漸進式推動施工管理無

紙化作業，108年12月達成開工全面e化，109年4月達成樓層勘驗全面e化，110年7月達成指定勘驗（含開工及竣工展期申請）全面e化。另在APP推播回報部分，除應用於工地管理外，亦協助配合環保局發布空污警報時，本局立即以APP通知本市68大建築工地執行工地內外灑洗抑制揚塵作業，並管制機械擾動塵土，共同努力維護臺中市的空氣品質。

(2)統計數據：

113年4月至113年7月，e化開工計627件，e化施工勘驗計3,548件，開工及竣工展期計406件，合計4,581件，每日平均約40件e化申報案件。

(四)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維護

1、營業場所之公共安全管理機制

(1)強化執行重大違規場所之作為：

隨著本市複合用途及高層建築物使用密度逐年提升，為維護建築公共安全，除配合各目的事業主管關實施動態安全檢查工作外，在建築管理部份，更進行源頭管理，並針對重大違規場所執行停止建築物供水、供電或強制拆除作業，以有效遏止違規場所。

(2)建築物公共安全管理政策方向：

為能整合各機關對於供公眾使用建築物之公共安全檢查執行，以期能預先診斷各公共場所之公共安全缺失與問題及落實行政與技術分離，本局將針對建築公共安全管理方式，配合委託專業技術團體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抽複查作業，以達到落實專業檢查人公安簽證品質，並可增加人民對政府行政行為之信賴。

(3)提供建築物公共安全宣導與民眾服務：

為公私交流攜手打造幸福城市，首創由臺中市建築師公會進駐市府服務，並於113年8月1日揭牌運作，期以推動建築物使用管理簡政便民作業，促進城市建設水平的提升，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城

市生活環境，落實臺中市成為宜居城市。

表 5　執行建築物公共安全維護統計表

項目＼年月份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動態管理	稽查家次	1,867
	強制拆除	0
	斷水斷電	13
	恢復使用	3
常態管理	定期公安申報	4,073
	公安未申報罰鍰	167
	已申報複查	3,577
	複查率	56%

(4)興中街大樓大火事件後本市推動維護建築物公共安全之精進作為：

A、依規定推動集合住宅(H-2 類組)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

近年來隨著高密度高樓層建築物興起，但火災意外憾事也頻傳，為強化集合住宅建築物使用安全，本市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八層以上未達十六層」建築物之 H-2 組別建築物納入應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範圍，目前已掛件申報共計 2,516 件，申報比率 97.14%。

另配合落實中央公安政策，公告本市自 114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六至七層集合住宅(H-2)建築物納入應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範圍」。後續為協助社區完成首次申報，對於已成立管理組織之社區，都發局將優先列入公安輔導訪視名單。至尚未成立管理組織之社區，由本府住宅處另協助提供輔導補助措施，協助社區穩定運作及簡化申報程序。

B、針對歇業場所之成立聯合稽查專案

興中街的火災，燒出老舊旅館歇業後的使用問題，鑒於類似已歇業旅館違規作出租套房使用，都發局針對本市出租套房之建築物進行全面檢討，以強化不足之處，並已對全市 38 間

已歇業旅館建物場所展開聯合稽查。稽查結果不合格場所業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法令裁處在案。另複查結果有2處未使用、5處進行改善中。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已有4處申請變更使用執照已核准同意施工在案，另1處因建築物產權登記複雜，申請人暫無法整合取得同意文件申辦建築許可。

2、加強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檢查

臺中市政府為加強昇降與機械停車設備管理，落實建築物昇降與機械停車設備之管理維護、安全檢查機制，主動提高抽查複驗已申報合格的建築物附設之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比例，並全面建構管理機制，以提升建築物昇降與機械停車設備運作品質，保障民眾使用安全。

(1)抽驗比例規定(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均適用)：

依「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方式」規定，就取得使用執照建築物昇降及機械停車設備，分別需抽驗百分比如下表。

表6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比例規定表

使用執照年限	昇降設備抽驗百分比	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百分比
20年以上	10%以上	10%以上
15~20年	10%以上	10%以上
10~15年	10%以上	10%以上
未滿10年	5%以上	5%以上

(2)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統計表

表7　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抽驗統計表

項目	112年10月1日至113年3月31日 (112年第4季及113年第1季)		
使用執照年限	總件數	抽驗件數	抽驗比例
昇降設備(台)			
20年以上	15,017	1,509	10% ≥10%
15年~20年	2,164	264	12% ≥10%
10年~15年	1,643	199	12% ≥10%
未滿10年	5,552	395	7% ≥5%
合計	24,376	2,367	符合規定

機械停車設備(組)			
20 年以上	918	96	10% ≥10%
15 年~20 年	397	43	10% ≥10%
10 年~15 年	611	63	10% ≥10%
未滿 10 年	1,286	66	5% ≥5%
合計	3,212	268	符合規定

3、定期辦理災害後建築物評估動員演練

透過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緊急評估資訊系統」發佈動員簡訊，迅速徵調本市緊急評估人員至指定地點報到，實施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在地震災害第一時間有效判斷建築損壞情形，能有利於資源整合及降低災後的損失及提供救災重要資訊，用以提升震後建築物安全評估。

本府地震後災害動員責任分區人力員額共計 170 人，113 年度動員演練部分預定於 113 年 9 月 20 日舉辦，演練當天將實際操作「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鑑定組訓資訊系統」,並以簡訊通知緊急評估人員動員於時限內完成二階段報到。

4、推動「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之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補助作業

為降低地震可能造成的損害或老舊建築物耐震能力不足可能存在的風險，民眾應了解自家建築物的耐震能力，以保障家人及財產的安全。本局自 106 年起，已獲中央核定相關補助經費執行快篩、耐震評估、補強等作業，全面辦理改善本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113 年度中央補助需求之經費部分,已於 113 年 7 月 8 日經議會同意辦理先行墊付,並辦理受理申請公告相關作業。

5、推動友善的生活環境

我國已進入「高齡社會」，預估民國 114 年高齡人口將超過 20%，進入「超高齡社會」，建構高齡友善環境刻不容緩。臺中市為多面向改善無障礙環境以邁向更平等的友善城市，自 101 年起每年受中央督導無障礙生活環境考評成績皆獲得優等以上

佳績，另配合102年起建築物全面無障礙化，都市發展局每年持續辦理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竣工勘檢及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清查作業。

(1)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勘檢作業：

為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把關，設有「新建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竣工勘檢小組」，由建築師代表1人、身心障礙團體代表2人及本局、社會局各1人共同組成無障礙勘檢小組，勘檢頻率以每星期二及星期四2天為固定勘檢日，截至113年7月31日止，累計勘檢62場次、案件數183件。

(2)執行既有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檢查作業：

112年執行完成本市H-1類(老人福利機構)、G-1類(郵局、金融機構)等場所，共計248處無障礙設施清查作業。113年度刻正執行本市B-2類(商場)等場所，共計230處無障礙設施清查作業。

另為推動城市友善環境理念，113年首度委託社團法人臺中市建築師公會製作無障礙教育宣傳影片(主題為「回家」)，透過沉浸式劇情，帶入本市已完成改善之公共建築物，並搭配騎樓整平完工路段，向觀眾揭示無障礙環境推動成果。希冀在市府與民間共同努力下，創造臺中市成為優質宜居城市。

(五)執行違章建築拆除以維護公安及整頓市容

為在有限的預算和人力下做出最妥適的運用，本局優先執行以下拆除業務：重大違建、施工中違建、涉及九大行業、騎樓安學計畫，以及配合各項公共工程、法院民事強制執行以及相關政策性專案的執行拆除。此外，本局也專注於處理其他危害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公共衛生、市容觀瞻以及配合其他機關專案的拆除工作。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統計時間，113年4月至113年7月31日止，詳如下表。

表8 執行違章建築拆除、維護公共安全執行成果

項目（含違章及廣告物）	件數
查報數	2,194
拆除數	1,337
月平均拆除數	166

(六)推動建造管理業務

1、建造執照抽查考核：

為確保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審查品質，本局每月定期辦理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抽查，並依內政部規定之抽查比例，以公開公正方式執行抽籤，113年4月至113年9月抽查成果如下：

(1)建築設計抽查考核：抽查件數共計213案，平均抽查率20%，並定期與建築師公會宣導缺失樣態，提升建築設計簽證品質。

(2)無障礙抽查考核：抽查件數共計121案，平均抽查率12%

(3)建築結構簽證抽查：抽查共137件，平均查核率13%，並於113年3月27日辦理講習會。

(4)綠建築設計抽查：抽查件數共計159案，平均抽查率15%，並於113年3月12日辦理講習會及教育訓練。

(5)地基調查報告抽查：113年4月至113年9月抽查件數共計86案，平均抽查率8%。

本市建造執照與雜項執照核發及抽查業務，為本國內表現優異之縣市，於內政部營建署「113年度建造執照與雜項執照考核」項目，本市自109年起已連續五年榮獲都會型甲組特優，並於112年及113年連續2年獲得滿分成績，112年並由內政部獲選為全國觀摩城市，行政管理及創新作為深獲肯定。

2、推動土壤液化潛勢區防治改善示範計畫：

為防範地震造成的災害，本局對於既有建築物的土壤液化潛勢情形，向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爭取經費，推動「土壤液化調查與風險評估」計畫，逐步調查各轄區地質狀況，建立液化潛勢圖資。

108年完成建置清水、梧棲、沙鹿及龍井區低

中高潛勢土壤液化區之中級潛勢地圖；109年以清水、大安、大肚、梧棲、龍井、大甲、外埔、后里及沙鹿區等9個行政轄區區域鑽孔密度較低者，進行補充鑽探調查工作；110年以烏日、大里、霧峰、太平、神岡、豐原、大雅、潭子、西屯、北屯、南屯、中區、東區、南區、西區、北區等16個行政轄區區域鑽孔密度較低者，進行補充鑽探調查工作。

112年，於具歷史液化紀錄及烏溪沿岸之烏日、大里、霧峰、太平等4個行政區各別辦理一場民眾教育宣導活動，介紹土壤液化查詢之方式以及防治對策，並透過意見之交流與諮詢討論，打造民眾與市府、技師互動的溝通平台，並將持續申請補助，完成本市土壤液化調查評估作業。

3、推動「臺中市建築執照委託審查」及「建造執照委託審查新幹線快速核照計畫（委審新幹線）」:

(1)委託審查：

本市為提高核發效率，105年起開始以行政委託方式辦理「臺中市建造執照、雜項執照、變更設計委託審查作業」，委託本市建築師公會審查建造執照。

實施委託審查前，原建造執照平均辦理時程為40天，實施後以113年4月至113年9月2日期間計算建造執照平均辦理天數為13天，審查效率大幅提升，有效促進建築物後續施工期程，推動都市開發。

隨著委託審查作業漸趨成熟，本市亦逐年漸進開放委託審查範圍：

A、105年：住宅用途、非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未達2,000平方公尺、免建築師設計。

B、106年：7樓以下、供公眾使用且其總樓地板面積未達3,000平方公尺

C、107年：10層以下樓者及供公眾使用且其總

樓地板面積未達10,000平方公尺。

D、109年：12樓以下建築物申請案及農舍等申請案件。

(2)委審新幹線：

108年起，本局再推動之「委審新幹線」，針對委託審查案件中「非供公眾且總樓地板面積未達2,000m^{2}之住宅」案件，採以「專人專辦」，即到即審，無須受限於審查建築師輪值時間，113年4月至113年9月2日建造執照核發成效平均辦理天數為3天，加速提升核發效率。

4、工廠快發：

108年4月起，本局開設單一櫃台審查5層樓以下工廠類建造執照申請案，採專人專辦方式辦理。原申請工廠類之建造執照案件平均辦理天數約1個月，實施「工廠快發」計畫後，統計113年4月至113年9月2日建造執照及變更設計平均辦理天數為5天，縮短建造執照審查時間，建廠成本降低亦助中小型企業設廠，提升本市整體經濟能力。

(七)廣告物管理

1、廣告物許可證核發情形及標準圖說：

依據「臺中市招牌廣告及樹立廣告設置辦法」，廣告物許可申請分為新設置、重新設置、面板變更等三種類型。本局於113年4月至113年7月31日，共計核發廣告物許可證457件（其中新設置343件、重新設置及面板變更114件）。為了簡政便民並促進既有廣告物合法化，以提高廣告物的安全性，本局於104年5月20日發布實施標準圖說，使廣告物申辦流程更加簡便，同時本局持續宣導民眾遵守相關法令，鼓勵民眾依規申請廣告物許可，避免影響公共安全及妨礙消防避難逃生，以提昇廣告物設置的安全性。113年4月至113年7月31日期間，以標準圖說申請案件共計42件（占期間核發新設置總量約12.2%)。標準圖說申請案件逐年增加，並將持續推動相關宣導工作。

表9　113年4月至113年7月31日廣告物許可證新核發件數統計表(單位:面)

年度	新設置件數	重新設置及面板變更件數	簡化版件數	簡化版所佔新設置申請比例
113年4月至113年7月31日	343	114	42	12.2

2、違規廣告物優先查處原則：為有效處理違規廣告物，本局訂定「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違規廣告物優先查處原則」,明確規定六大類違規廣告物為優先查處對象。該六大類別包括「需辦理都市設計審議或曾辦理街區整頓或統一市招等區域」、「應申請雜項執照之廣告物」、「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者」、「有妨害市容景觀或公共交通疑慮者」、「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不同意設置者」及「廣告文字圖案有妨礙公共秩序或善良風俗者」等優先處理。非屬優先查處範圍者，本局將拍照列管後依序進行查處，避免人民陳情案件被用作攻擊對手或交相檢舉的工具，同時有效管理本市廣告物。113年4月至113年7月31日止，本局共裁罰35件違規廣告物案件，裁罰金額總計新臺幣140萬元。

四、宜居城市

打造「幸福城市」為本市住宅政策的重要核心，本局住宅發展工程處，專責辦理臺中好宅、租金補貼、公寓大廈管理及重大工程等業務，藉以提升「居住環境品質」、提供「多元居住協助」與「健全住宅租售市場」，建立以人為本、以家為根，打造本市成為適齡、樂居與健康的幸福城市。

(一)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為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形塑本市宜居城市形象，推動強化公寓大廈社區自主管理、並辦理公寓大廈共用修繕、無障礙設施、成立管理委員會等補助，藉由輔導及補助，全面提升本市居住品質。

1、推動公寓大廈自主管理

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辦理各項管理業務，目前全市截至113年7月底本市7樓以上公寓大廈為6,063件，已報備4,998件，計畫透過以下施政措施，強化

公寓大廈社區自主管理：

(1)113年度，共有16件申請輔導成立管理組織，其中4件順利成立並報備有案;另以111年第二預備金、112年及113年輔導案設置諮詢輔導櫃台，提供電話諮詢及現場訪視等方式，111年度起至113年度共計主動輔導完成128處社區，113年預計訪視社區，並依社區意願續為輔導100處社區，提升管理組織報備率。

(2)持續維運及推廣專門針對本市公寓大廈民眾的台中樂居管家LINE官方帳號(好友數已逾27,393人)，定期推播公寓大廈、防疫宣導、臺中好宅、住宅補貼等相關補助與資訊。

(3)2023-2024台中樂居金獎雙年獎，首次導入培力課程，第1年為培力年，導入主題課程，帶領社區整備改造，邁入第2年樂居金獎評選活動。課程挑選出「社區綠化」及「節能減碳」2大熱門主題，報名總計331個社區，參與輔導社區反應熱烈，並接續參加樂居金獎雙年獎，本年度報名期間(112年11月1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共計74組報名參賽。本活動評選分為書面審查、簡報評比、實地審查及綜合評比四階段，並於113年9月27日下午六時辦理頒獎典禮。

(4)辦理公寓大廈住戶糾紛調處：成立公寓大廈爭議調處委員會，113年度賡續辦理調處會議。

2、112年編列預算4,100萬元，提供共用部分及約定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之補助以及管理委員會成立之補助。共用修繕補助部分，111年度總收件量為411件，其中247件獲得補助。112年度總收件量為483件，審理後293件獲補助3,962萬餘元，113年度總收件量為670件，預計補助316件補助金額3,990萬餘元，將於10月至11月辦理社區提供領據及撥付作業，撥付件數及金額將於年底依據實際情形統計結算。成立管理委員會補助部分，111年總收43件補助57萬元。112年度補助社區數為61案，補助金額計67萬元，113年度總收件量為27案，共計補助25件，補助金額32萬元。

3、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申請計畫：

(1)112年度：

預算為290.4萬元(含中央補助款232.8萬元(內含現勘審查費2.4萬元)、地方配合款57.6萬元)，已於112年3月2日上網公告，於公告日起受理申請至112年8月31日止，公告期間共2案申請，經審查計1案獲補助共補助216萬元(含中央補助款172.8萬元、地方配合款43.2萬元)，預定於114年完工，俟工程完工後辦理補助款撥付作業。

(2)113年度：

預算為624.4萬元(含中央補助款352.8萬元、地方配合款151.2萬元、現勘審查費4.4萬元、宣傳推廣費116萬元)，受理申請期限至113年8月31日，收件公寓大廈3處(包括新設電梯項目及周邊無障礙設施改善)。

(二)提供多元的居住協助

1、112 年度 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

(1)自 111 年起行政院通過「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租金補貼金額總規模由 57 億元提高至 300 億元，並放寬民眾補貼申請資格，大幅增加至 50 萬戶。112 年至 113 年度 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受理申請期間自 112 年 7 月 3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採隨到隨辦方式，並改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主辦，臺中市政府協辦之方式，一同協助減輕臺中市民租屋負擔。

(2)中央主辦、地方協辦方式：

A、中央主辦：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負責辦理受理公告、核發相關函文、每月核定戶撥款、訴願及溢領追繳等作業。

B、地方協辦：

臺中市政府受理民眾申請案件，進行申請書及補正資料登打作業及審查民眾資格。

(3)為簡政便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 112 年 6 月 1 日

帶入5月有撥款紀錄之111年度租金補貼戶，截至113年8月6日，本市新舊戶總申請件數共計170,017戶，審查完畢後陸續送審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覆核作業。

2、囤房稅挹注補貼方案

(1)育兒租金補貼方案

A、依臺中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修正公布實施後增加之稅收(囤房稅)，補助於戶籍及租賃地位於臺中市且育有0至12歲子女之市民，以減輕於本市承租住宅之市民其之育兒及經濟負擔，針對育有0至12歲子女之家庭，每育有1名子女即補助4,000元，無補助子女數上限，積極透過補貼政策，幫助在臺中租屋之育有子女家庭。

B、為簡政便民，本補貼係將已通過內政部國土管理署「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計畫」且符合育兒補貼資格者，本府主動以中央租金補貼申請資料進行審查，經查111年度育兒租金補貼皆已撥款完成，核定戶數共7,906戶，核撥金額共計5,077萬2,000元。

C、本(113)年度補貼考量本市興辦之社會住宅中育有12歲以下子女之承租戶近3成，為減輕其育兒負擔，放寬符合本補貼資格者亦得申請，提高本補貼受惠人數，並於4月8日公告受理，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受理期間自113年4月8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截至113年8月6日，申請案件 共計13,912件，並分批審核撥款。

(2)青年首次購屋優惠利息補貼

為減輕青年居住負擔，透過囤房稅挹注，以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核定戶為基準，加碼再提供已成年、未滿46歲且於臺中市購屋青年每戶6萬元(貸款餘額300萬元以上)之一次性補貼，補助戶數600戶，113年度自8月1日上午9時至8月30日下午

5時止受理申請。

3、第4期包租代管計畫持續積極媒合

(1)第1、2、3期計畫媒合期皆已截止，第4期媒合期已於112年7月3日開辦。依據中央112年3月22日核定之「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4期計畫」，本市積極爭取加碼辦理件數為包租包管及代租代管合計總件數為2,600件(1,300+1,300後擴)，共委託4家業者提供租賃服務；另中央公會版計畫辦理戶數為6,000戶(3,000+3,000後擴)，合計本市地方縣市版及中央公會版計畫總辦理件數為8,600戶。本局於112年7月起持續辦理第4期計畫的媒合期(112.7.3-114.7.2)與第3期計畫、第2期計畫的管理期。

(2)臺中市包租代管至今已累計媒合超過18,867組房東客，成績斐然，本市第1期媒合件數1,163件(僅次於桃園市，全國第2)；第2期縣市版媒合件數1,364件，加計中央公會版媒合件數818件，本市總件數2,182件(僅次新北市、桃園市，全國第3)；第3期縣市版媒合件數2,182件，加計中央公會版媒合件數5,910件，本市總件數8,058件(僅次於新北市及桃園市，全國第3)；統計至113年8月底，第4期縣市版媒合件數1,073件，加計中央公會版媒合件數6,391件，本市總件數7,464件，後續將持續督導業者積極開發及加強服務，並配合中央宣傳活動，以達房東放心、房客安心的住宅政策目標。

(3)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第4期為達到照顧弱勢的精神，提高媒合弱勢戶比重占總戶數5成規定，已逾住宅法規定出租給弱勢戶4成的標準，使弱勢戶安居台中，讓市民都能受到政府的照顧，落實居住正義。

(4)另為解決65歲以上長者居住於無電梯住宅出入不便之情形，本府於113年4月12日推出「長者換居社會住宅隨到隨辦專案」，長者之房屋交由本府委託包租業者包租，並作為社宅出租予符合資格者，長者則以隨到隨辦優先遞補方式承租至本市更優適、

無障礙之社會住宅。

(三)社會住宅興辦計畫

1、推動興辦臺中好宅

興辦臺中好宅是市府相當重視的政策，為照顧市民朋友及弱勢家庭居住需求，臺中市政府持續推動「只租不售」的臺中好宅，另臺中好宅也提出為全國最優惠的社會住宅租金567777折數方案，針對青年及育兒申請社宅，加分也是全國最多。除持續興建社會住宅，相關配套措施也不斷進化，如：建置「臺中市社會住宅17租」線上受理申請功能與數位生活管家服務，推出社宅生活學校課程及333社團提升住民培力等。

另外，本府照顧弱勢再加碼，已經於113年3月修正本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延長關懷戶租期，只要入住社宅且符合經濟或社會弱勢身份的關懷戶可延長入住租期，從現行制度的6年延長至12年。除了延長租期之外，續約時不需要搬離原租用社宅，可原屋續租，讓弱勢及關懷戶不再因為搬家而煩惱，兼顧弱勢族群居住需求並減輕經濟負擔。

盧市長上任後，第一階段(108年-111年)興辦5,000戶臺中好宅的政策目標，已經在110年提前達標；第二階段(112年-115年)興辦臺中好宅目標10,000戶，截至113年1月，本市已完工臺中好宅基地共計11處(2,908戶），興建中基地共計13處(4,461戶)，已發包待開工基地共計4處(2,825戶)，加計已編列預算規劃中2處基地(37戶)，總計興辦戶數已推升至10,231戶。預計北區豬事圓滿好宅、大里光正三期好宅、北屯洲際好宅及北屯巨蛋二期好宅，皆已發包統包工程規劃設計中，預計今年年底前開工動土，詳如表10。

未來加計中央興辦戶數8,000戶，總計可提供約1.8萬戶臺中好宅，照顧更多青年、弱勢家庭安居台中。

表 10　臺中好宅興辦進度(統計時間 113 年 7 月 31 日)

執行階段	案件名稱		戶數	入住時間
已完工	1	豐原安康一期好宅	200	107 年 4 月
	2	大里光正一期好宅	201	108 年 5 月
	3	南屯精科好宅	190	109 年 7 月
	4	太平育賢一期好宅	300	109 年 10 月
	5	梧棲三民好宅	300	111 年 3 月
	6	北屯北屯好宅	220	111 年 9 月
	7	南屯建功段 1 號好宅	78	112 年 3 月
	8	太平育賢段二期好宅	428	112 年 12 月
	9	東區台中公園一期好宅	802	113 年 3 月
	10	南屯建功 2 號好宅 (民間回饋)	91	113 年 12 月
	11	南屯建功 3 號好宅 (民間回饋)	98	113 年 12 月
小　計			2,908	
興建中	12	北屯巨蛋一期好宅	560	
	13	豐原安康二期好宅	500	
	14	太平長億好宅	160	
	15	西屯國安一期好宅	500	
	16	東區協園好宅	100	
	17	大里光正二期好宅	232	
	18	太平育賢三期好宅	250	
	19	西屯市政好宅	400	
	20	烏日高鐵好宅	270	
	21	南屯建功 5 號好宅 (民間回饋)	101	
	22	西屯中央公園好宅	127	
	23	東區干城好宅	481	
	24	西屯國安二期、三期好宅 (原太原段基地易地興建)	780	
小　計			4,461	
已發包待開工	25	北區豬事圓滿好宅	1,085	
	26	大里光正三期好宅	600	
	27	北屯洲際好宅	840	
	28	北屯巨蛋二期好宅	300	
小　計			2,825	
規劃中	29	東區台中公園二期好宅	24	
	30	南屯建功 6 號好宅 (民間回饋)	13	
小　計			37	

執行階段	案件名稱	戶數	入住時間
總　計		10,231	

註：興辦戶數以實際發包數量為準

(1)已完工入住中：

本市已完工臺中好宅基地共計11處(2,908戶)完成入住，詳如表10。

(2)興建中：

A、北屯巨蛋一期好宅：

基地位置鄰近14期重劃區及水湳經貿園區，坐落於臺中巨蛋預定地對側，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12層共6棟複合式可提供560戶住宅單元，工程業於107年11月7日申報開工，預計114年完工。

B、豐原安康二期好宅：

基地南側面臨18公尺寬永康路，鄰近豐原省立醫院及豐田國小，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9-13層，可提供500戶以上住宅單元。已於109年2月11日開工，預計114年完工。

C、太平長億好宅：

基地位於太平區長億路，鄰近長億國小及長億高中等學校，學區及交通皆十分完整便利，並規劃地下2層，地上為9層，可提供160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3月1日申報開工，預計113年完工。

D、西屯國安一期好宅：

基地臨近西屯區台中榮總、澄清醫院、東海大學、宜寧高中、福科國中、國安國小及國安1號公園等，生活便利，具備多樣化的生活服務性設施，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15層，可提供500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5月11日開工，預計113年完工。

E、東區協園好宅：

基地鄰接東區進化路，鄰近力行國小、雙十國中等學校，學區及交通皆十分完整便利，並規劃地下2層，地上為15層，可提供100戶

住宅單元。已於110年3月16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為內外裝修工程及全區機電工程，預計113年完工。

F、大里光正段二期好宅：

基地位於大里區仁化路與健民路交叉口，鄰近仁化工業區、太平產業園區、永隆工業區、大里工業區及臺中軟體園區等，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13層，可提供232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3月15日申報開工，預計114年完工。

G、太平育賢三期好宅：

基地位於環中東路及育才路交叉口，緊鄰74號快速道路口，交通便利且臨近學校、公園及醫院，生活機能完善，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12層，可提供250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6月23日開工，預計114年完工。

H、西屯市政好宅：

基地毗鄰台灣大道及捷運綠線，周邊大眾運輸工具站點眾多，生活機能完善，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13層，可提供400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12月22日開工，預計114年完工。

I、烏日高鐵好宅：

本案位於臺中烏日高鐵特區，鄰近烏日舊市區，交通區位良好，且公共服務機能完善，並規劃地下3層，地上為14層，可提供270戶住宅單元。已於111年5月開工，預計114年完工。

J、南屯建功5號好宅：

本案為民間回饋臺中好宅，基地坐落於南屯區建功段7地號土地，興建地下4層地上13層，可提供101戶住宅單元，已於110年8月開工，預計114年完工。

K、西屯中央公園好宅：

本案位於臺中之肺盛名的中央公園，綠美圖書館及中清商圈，興建地下 3 層地上 9 層，可提供 127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3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6 年完工。

L、東區干城好宅：

本案臨近臺中車站、臺中轉運站、秀泰影城、三井 LaLaport、第四市場等，公共服務機能完善，興建地下 4 層地上 21 層，可提供 481 戶住宅單元，於 113 年 9 月開工、117 年完工。

M、西屯國安二期三期好宅：

本案基地南臨國安一期基地、北臨20M國安二路、周邊主要道路東臨30M福林路、西臨25M玉門路構成交通系統，興建地下4層地上23層，可提供780戶住宅單元，於113年9月開工、118年完工。

表11　臺中好宅工程辦理情形表(統計時間113年7月31日)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小計	合計	
施工中	北屯巨蛋一期好宅	工程： 興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	560	4,461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為 12 層以下，可提供 560 戶住宅單元。已於 107 年 11 月 7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豐原安康二期好宅	工程： 興亞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500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為 13 層，可提供 500 戶住宅單元。已於 109 年 2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太平長億好宅	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60		興建地下 2 層，地上為 9 層，可提供 160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0 年 3 月 1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3 年完工。
	西屯國安一期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統包工程：	500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為 15 層，可提供 500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0 年 5 月 11 日開工，預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小計	合計	
		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計 113 年完工。
	東區協園好宅	工程： 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閻辰昌建築師事務所	100		興建地下 2 層，地上為 15 層，可提供 100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0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完工。
	大里光正二期好宅	工程： 興亞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	232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為 13 層，可提供 232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0 年 3 月 28 日申報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太平育賢三期好宅	工程： 勝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	250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為 12 層，可提供 250 戶臺住宅單元。已於 110 年 6 月 23 日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西屯市政好宅	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 戴育澤建築師事務所	400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為 13 層，可提供 400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0 年 12 月 22 日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烏日高鐵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統包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270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為 14 層，可提供 270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1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南屯建功 5 號好宅	回饋建商：勝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吳六合建築師事務所	101		興建地下 4 層地上 13 層，可提供 101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0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西屯中央公園好宅	專案管理： 閤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127		興建地下 3 層地上 9 層，可提供 127 戶住宅單元，已於 113 年 3 月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小計	合計	
		勝緯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富堂水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徐明江建築師事務所			開工，預計116年完工。
	東區干城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閤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481		興建地下4層地上21層，可提供481戶住宅單元，訂於113年9月開工、 117年完工。
	西屯國安二期三期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閤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瑞助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780		興建地下4層地上23層，可提供780戶住宅單元，訂於113年9月開工、 118年完工。
已發包待開工	北區豬事圓滿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閤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崇偉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崇偉科技工程有限公司/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1,085	2,825	於112年7月5日簽定專案(監造)管理案契約，已於113年3月25日決標，訂於113年9月4日辦理動土典禮。
	大里光正三期好宅	專案管理：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萬有為建築師事務所 華興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600		於112年7月27日簽定專案(監造)管理案契約，統包工程已於113年4月1日決標。

階段	項目	承攬廠商	戶數		辦理情形
			小計	合計	
		港洲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友力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			
	北屯洲際好宅	專案管理： 中興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萬有為建築師事務所 華興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德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德鎮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余曉嵐建築師事務所	840		於 112 年 7 月 27 日簽定專案(監造)管理案契約，統包工程已於 113 年 4 月 29 日決標。
	北屯巨蛋二期好宅	專案管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閤康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統包工程： 華盛營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姜樂靜建築師事務所	300		於 112 年 7 月 5 日簽定專案(監造)管理案契約，統包工程已於 113 年 5 月 8 日決標。
規劃中	東區台中公園二期好宅	設計監造： 張景堯聯合建築師事務所	24	37	於 112 年 3 月 10 日簽定委託設計契約，預定 113 年下半年發包傳統工程案。
	南屯建功 6 號好宅	回饋建商：壹唐開發有限公司 設計監造：黃乃弘楊千芝建築師事務所	13		於 111 年 8 月 20 日提送建照在案，預計 113 年開工。

2、好宅受理申請暨入住作業：

南屯建功2、3號好宅：113年6月20日公告相關

入住資訊，113年7月1日至7月31日受理申請，113年9月完成案件審核，後續預計於113年10月22日辦理公開抽籤、113年12月入住。

3、數位治理—臺中市社會住宅17租

為蓋一棟有社會責任的臺中好宅，達到物更節能、民更便捷，服務更智慧的目標，本局已建置一站式入口網「臺中市社會住宅 17 租」，推動臺中好宅申請資訊公開及線上受理申請等服務。入口網已於 111 年 4 月 30 日上線，提供線上看屋、申請、審查、選屋及個人化面板開發，大幅提升民眾申請便利性。

另外配合好宅營運管理需求，本局物業管理功能及民眾使用的數位生活管家(PWA)也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上線，讓住戶能夠隨時掌握社區生活公告，持手機即可領取包裹、繳交房租或完成報修，使好宅生活更方便；另於 112 年底住戶推出公共設施預約功能，住民透過線上查看公共設施可以借用的時間、地點等，待預約時間屆至再到服務櫃台向物管人員索取鑰匙使用，物管人員亦可於首頁面板及查詢頁查看當日預約情形，並導入點數轉讓功能讓住民間的交流更容易發生。

為提供住民多元繳費管道，本局透過本府數位治理局協助串接聯合信用卡中心，住民朋友除了既有繳費管道外，更新增了信用卡繳費功能，在家即可完成繳費。

4、共居計畫—從我變成我們

因應社會結構轉變、獨居人口攀升等趨勢，111 年完工的北屯好宅首度推出 20 戶「共居房型」，希望提供市民不同的居住選擇，一推出便獲得市民朋友踴躍迴響，不同於一般大招租抽籤機制，共居房住戶透過徵選的方式入住，並於入住前辦理「室友媒合共識營」，透過破冰遊戲及共識交流等活動，讓住戶彼此認識後選定未來三年的室友，再帶領住戶討論共居生活公約，以建立生活默契，入住期間則

一同策劃活動給其他住民，讓共居的溫暖擴散到整個社區，藉由提供市民不同的居住選擇，進一步延續臺中社會住宅「共同好好生活在一起」的核心價值。

延續北屯好宅成功經驗，112年7月公告招租的東區台中公園一期好宅接續推出共居計畫，規劃36戶共居房型，已於113年4月入住，後續預計於明(114)年初招租的西屯國安一期好宅將提供66戶共居房型，另外北屯巨蛋一期好宅亦規劃16戶共居房，除了一般套房房型之外，並設計多元房型讓親子或年輕夫妻族群入住，將可滿足更多元共居型態之需求，開創更多青青共居、青銀共居的機會，入住共居房型除能保有個人獨立的生活空間，還能享受「家」的溫暖，從「我」變成「我們」。

5、社會住宅興辦連續6年獲國家卓越建設獎肯定

「台中烏日高鐵好宅」及「台中太平長億好宅」，分別榮獲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卓越獎及金質獎兩項大獎肯定。獲獎 2 案皆由開務聯合建築師事務所規劃設計，其中獲得卓越獎殊榮的「台中烏日高鐵好宅」位於台中烏日高鐵特區之新興住商重劃區，共計 270 戶住宅單元，是烏日區第一座社會住宅；其鄰近高鐵、台鐵、捷運三鐵共構車站，交通十分便捷，規劃以「串門子」為設計概念主軸，透過多層次的地面層公共空間串聯結合周邊公共資源，創造與鄰里共享共好的都市空間，預計明(114)年下半年完工。

另獲得金質獎的「台中太平長億好宅」，共計 160 戶住宅單元，地面層為開放及公共空間，作為綠帶延續、通風降溫之用，同時也是鄰里互動的場所，重塑傳統合院的鄰里情感，提供里民的戶外活動，結合社福空間(如：City Kitchen、友善商店)，重新建構鄰里與社區之間的連結，於今(113)年 8 月完工，今年底受理申請公告。

(四)順騎自然·有愛無礙—推動騎樓整平專案

本市騎樓整平專案計畫，本局積極辦理，配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推動之建築物騎樓整平計畫。每年提報需求路段，爭取補助並逐年推進計畫執行。該計畫旨在改善騎樓空間，打造友善的行人環境，同時提升城市的市容品質，進一步促進地方商業活動，並提高店家的商機。

1、優先推動區域：

為有效運用經費，本局將優先推動以下區域：舊市區、捷運路線、主要道路、商圈、場站、學區周邊以及其他地方需求路段等，以確保經費有效運用並改善相關區域騎樓環境。

2、爭取中央補助情形：

(1)112 年度計畫，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 112 年 3 月 22 日函文核定補助 1,200 萬元，本府配合款 1,200 萬，計畫總經費共計 2,400 萬元。

(2)113 年度計畫，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業以 113 年 4 月 26 日台內國字第 1130803781 號函及 113 年 5 月 29 日國署建管字第 1131084026 號函核定中央補助款 2,000 萬，地方配合款 2,000 萬，總計 4,000 萬元，及同意備查 113 年度「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推動騎樓整平計畫」申請補助修正計畫書。

3、推動執行情形(詳如下表)：

(1)112 年度計畫，業於 113 年 3 月完工，共計改善 10 條路段，總長度約 1 萬 3,600 公尺。

(2)113 年度計畫，改善 15 條路段，總長度約 1 萬 6,220 公尺。

表 12　112 年騎樓整平專案計畫執行路段表(113 年 3 月完工)

年度	行政區	執行路段	長度（公尺）	合計（公尺）
112	北區	雙十路一段(精武路至錦南街)	1,760	13,600
	北區	錦南街(雙十路二段至三民路三段)	620	
	北屯區	敦化路一段(中清路二段至敦化三街)	1,300	
	北屯區	中清路二段(敦化路一段至文心路四段)	3,100	

	西屯區	臺灣大道四段(安和路至福康路)	1,840	
	西屯區	河南路二段(崇義街至福星路)	480	
	西屯區	漢口路一段(臺灣大道二段至青海路一段)	900	
	西屯區	福科路(安和路至福雅路)	1,340	
	西屯區	西屯路二段(太原路一段至重慶路)	1,400	
	南屯區	向心南路(文心南五路一段至文心南二路)	860	

表 13　113 年騎樓整平專案計畫執行路段表(113 年 9 月開工)

年度	行政區	執行路段	長度(公尺)	合計(公尺)
113	北屯區	興安路一段(昌平路一段至青島路四段)	390	16,220
	北區	漢口路三段(陝西路至山西路二段)	1,370	
	西/北區	健行路(中清路一段至博館路)	2,520	
	西/南屯區	東興路二段(向上路一段至五權西路二段)	1,460	
	西/南屯區	大業路(精誠路至文心路一段)	1,650	
	南屯區	大業路(黎明路二段至河南路四段)	400	
	南屯區	公益路二段(永春東七路至黎明路二段)	360	
	南屯區	大隆路(精誠路至文心路)	1,900	
	西屯區	西屯路二段(逢甲路至黎明路三段)	1,050	
	西屯區	櫻城五街(惠來路三段至櫻城一街)	240	
	東區	大公街(復興路四段至建成路)	1,100	
	南區	仁和路(國光路至臺中路)	960	
	南區	五權南一路(五權南路至南和一街)	400	
	大肚區	育英路(福利路至自治路)	420	
	豐原區	中正路(圓環西(南)路至信義街)	2,000	

(五)推動騎樓安學計畫專案

本市騎樓安學專案計畫，依據各相關機關以及民意反映，提報學區周邊需求路段，同時配合本局辦理本市騎樓整平專案工程等區域路段，推動計畫時主要著

重以溝通輔導改善的方式，強制拆除為輔，以建立優質的都市人行空間為目標。

113 年依計畫推動執行 11 條路段，訂於 114 年 4 月執行完畢，總長度約 12,720 公尺(如下表)。

表 14　113 年騎樓安學專案計畫執行路段表

項次	區別	學校	路段及範圍	長度（公尺）	違建（件）	備註
1	北屯區	文昌國小	興安路一段(昌平路一段至青島路四段)	390	2	1.配合 113 年騎樓整平路段 2.無公有人行道
2	南區	僑泰高中	五權南一路(五權南路至南和一街)	400	2	1.配合 113 年騎樓整平路段 2.無公有人行道
3	南區	信義國小	美村南路(美村路二段至工學路)	1,160	12	1.無公有人行道 2. 102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4	南屯區	永春國小 萬和國中	永春東路(永春東一路至大敦南路)	1,720	5	1.105 年騎樓安學路段延伸 2.107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5	南屯區	大業國中	公益路二段(文心路至大墩路)	840	5	1.98、107、108、109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2.捷運綠線水安宮站
6	西屯區	上石國小	西屯路二段(西屯路二段上石北二巷至弘孝路)	560	6	1.94 年騎樓安學路段延伸 2. 95、109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3.無公有人行道
7	西屯區	上石國小	河南路三段(西屯路二段至市政路)	3,000	19	1.延續 95 年騎樓安學路段 2.秋紅谷、國家歌劇院商圈 3.109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4.部分無公有人行道
8	西區	中正國小	英才路(臺灣大道二段至向上路一段)	1,460	5	1.草悟道商圈 2. 98、100、108、109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3.部分無公有人行道
9	西區	向上國中 臺中教育	民生路(美村路至梅川西路一段)	1,360	7	1. 審計新村商圈、國立美術館 2. 100、108、109

項次	區別	學校	路段及範圍	長度（公尺）	違建（件）	備註
		大學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3.無公有人行道
10	東區	育英國中	樂業路（東光園路至旱溪西路一段）	600	17	1.教育局提報路段 2.帝國糖廠、LaLaPort 商圈 3.108、110 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4.無公有人行道
11	大里區	立新國中	甲堤南路(甲興路至立元路)	1,230	3	1.114年騎樓整平候選路段 2.102年騎樓安學路段路網延伸。 3.無公有人行道
合計				12,720	83	

參、創新措施

一、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回饋辦法

(一)發展緣起：

本局於 108 年 3 月 26 日首創「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回饋辦法」，倘設置之宜居設施符合上開法規規定，該宜居設施得免計容積樓地板面積，藉此鼓勵高樓層引入垂直綠化的設計，降低都市熱島效應，創造綠意盎然的都市景觀。

(二)執行成果：

自 108 年公告實施至 113 年 9 月 2 日總計有 236 件建造執照核准，36 件使用執照核准，共增加 9,552 棵小喬木、以一座文心森林公園約有 1,500 棵大喬木為例，約創造 4.2 座文心森林公園；若以小型社區平均約 20 棵喬木計算固碳量，約等於增加 318 處小型社區鄰里公園，增進都市綠意。

(三)未來展望：

108 年 3 月 26 日法規發布實施後，本局持續觀察業界反應並蒐集各方意見，於 110 年 8 月 5 日完成第一次法規修正，以放寬宜居設施之設計彈性及加強宜居設施之建築管理。本局並為達成「普及綠化」的目標，亦已刻正著手第二次草案修正案，簡化宜居設施

設計之檢討方式，以降低設計建築師及開發業者設置宜居設施的門檻，打造「一建案一公園」的城市願景。

二、施工管理ｅ化管制系統防災應變管理再進化

本府都市發展局於受理建築工程申報開工時，即要求申請人將「防救災計畫」納入施工計畫書內容，以備不時之需，並且運用「施工管理ｅ化」APP 的雙向推播與現場查驗紀錄功能，進行天災的平時準備、災前整備、災時應變與災後復原四個階段的回報與管理，搭配本局專案委託專業技師公會協助派員現勘抽查，以確保本市建築工地公共安全。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城市規劃

臺中市城南之心計畫：臺中市東、南區有多條綠色廊道，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於 110 年開始啟動「臺中市城南之心計畫」，縫合綠園道、通學步道與公園綠地，在東、南區畫出一道「微笑生活曲線」，第一期工程已於 111 年完工、第二期工程已於 113 年 7 月整體完工，期待未來驗收完成開放使用，給居民最悠閒、最舒適的嶄新氣象！

二、都市計畫管理與資訊雲端化

(一)務實檢討臺中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辦理專案通盤檢討

1、為妥善解決公設保留地問題，本局已依內政部頒布「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作業原則」辦理專案通盤檢討，針對本市轄內 18 處都市計畫區，依計畫區位合併為 9 大專案進行都市計畫審議，目前於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其中和平生活圈未涉及跨區市地重劃之「變更谷關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已於 111 年 11 月 29 日發布實施。另甲安埔生活圈未涉及跨區市地重劃之「變更大安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及「變更鐵砧山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內政部都委會第 1045

次會議決議依初審意見通過，其中本府業於 113 年 7 月 10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鐵砧山風景特定區主要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2、另涉及未來以跨區市地重劃方式辦理開發部分，依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建議意見，應檢附本府地政局認可之市地重劃可行性評估相關證明文件，納入計畫書敘明；本局於 111 年 3 月啟動辦理「公設通盤檢討細部計畫擬定及市地重劃可行性評估規劃案」，目前屬期末報告階段，後續將加速研擬細部計畫、重劃可行性評估等作業。

3、上開規劃內容涉及本府重大建設及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需求調查及評估，距前次辦理需求調查作業已歷經多年，部分地區發展面向已轉型，重大建設及公共設施需求也與原先調查評估不同，且須配合地方發展需求重新檢討各公設專案通檢規劃、開發內容及整體開發範圍等項目納入規劃案研議，以利縮減未來辦理重劃作業之執行時間，並提供符合地方需求之公共設施，後續將研提重劃可行性評估資料供本府地政局審認，並續提內政部都委會，以兼顧地方發展需求及地主權益。

(二)打造臺中國際機場成為國際級空港，並成為大臺中世界門戶

1、配合「臺中國際機場 2040 年整體規劃」及雙港計畫，勾勒國際機場門戶意象藍圖。

2、規劃機場門戶大道，並配合捷運系統構建區域交通網路及以軌道串聯海空港運輸服務，提出整體規劃構想。

(三)為有效管理圖資、參閱建築線指定成果歷史資料，本局已完成 80 年至 112 年間建築線指定成果掃描建檔約 39,000 件，未來將持續完成掃描建檔，並完成建築線指定線上查詢系統更新作業，減少紙本調閱、往返時間，加速建築線核發流程外，更利原卷紙本保存。

(四)積極推動線上申請核發土地使用分區證明，使城市智慧化、減少紙張、碳足跡，與地球村共同守護家園，

縮短申請核發之往返路途，普及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觀念並便利市民取得使用分區證明文件，減少洽公時間、辦理流程。

(五)藉由建築線指定案件資訊網,將建築線申請業務流程資訊透明化，達到廉能透明、市民信任。

(六)持續辦理公告「已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含市地重劃區、區段徵收地區等)」以及「公共設施開闢完竣地區」為免申請建築線指定地區，以利市民朋友為新建、改建土地時，即時查閱免指定建築線區域，降低時間成本。

三、建築管理

(一)本局持續推動「數位創新與智慧治理」政策，進行「建築執照大數據資料庫」、「建築基地 3D 金鐘罩輔助建照審查」、「建管區塊鏈」等創新數位管理方式：

1、建築執照大數據資料庫：

鑒於紙本檔案資料訊息龐雜，本局搭配目前已有的無紙審查系統，現行核准圖說即搭配電子系統上傳執照資料，過去紙本核准書圖則逐年編列運算，持續予以數值化，深化建管數據資料，透過大數據資料庫有效存取執照圖說，達成建築管理智慧化的目標。

2、建築基地 3D 金鐘罩輔助建照審查：

為使執照審查更為精確並輔助承辦人員相關法規事項，本局將都市計畫之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建築禁限建，及其他應注意之法規事項規定予以 3DGIS 化，透過數位平台生成 3D 管制範圍(建築基地金鐘罩），並結合規劃單位生成之 3D-BIM 模型，輔助檢視建築基地與建築物的可建範圍及規模，增進建造執照審查之精確性。

3、建管區塊鏈：

本局目前已建置雲端審查平台辦理「建造執照審查無紙化」,惟於建照審查完成時，基於現行檔案歸檔需求，仍需以紙本進行簽證及歸檔作業。爰本局並著手進行核准建築執照資料之「無紙歸檔」作業，並透過區塊鏈技術，將電子檔案加密，確保資

訊安全，進行保全防偽，有效提升政府威信，並降低政府提供電子資料無法驗證真偽之疑慮。

(二)強化建築物施工管理業務之策進作為

1、持續滾動式檢討並精進現有政策：

包含建築工程施工勘驗及竣工查驗委託公會抽查機制、土資場及營建賸餘土石方管理、使照申請單一窗口快速發照機制、施工管理e化管制系統之無紙化申報與APP推播即時工地管理等。

2、持續辦理聯合稽查機制：

為加強本市工地施工管理及土資場管理，本府都市發展局賡續視業務需求啟動聯合稽查機制，由各權責單位共同現勘察查，以維護公共安全及遏止違法情事。

伍、結語

臺中市為國際級宜居城市，都市發展在面臨國際化、全球化與多元化的趨勢下，本局秉持「富市台中，新好生活」的精神，貫徹既定之施政目標，從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以及前瞻性的宜居建築、危老重建或是與生活密不可分的騎樓整平、無障礙便民措施、共好社宅，落實各項為民服務工作，期望在兼顧公共安全與行政便民的雙重目標下，達到人民與政府雙贏的最終目標，建立一個低碳、智慧生活、環境共生，以人為本之友善「宜居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建設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大田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4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大田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市政建設立下堅實根基，是建設局的責任與使命，也是全力以赴完成的挑戰！建設局近年致力推動經貿、體育及人文藝術等大型場館建設，並積極改善道路交通路網。市民朋友關注的臺中國際會展中心將於今年底完工，綠美圖主體工程已於今年 6 月竣工，全案即將於 114 年 3 月完工；各界期盼的市政路延伸工程及臺中巨蛋，也陸續開工，而東豐快速道路突破困難，順利推進，寫下歷史的里程碑！今年建設局以卓越的表現榮獲國家卓越建設獎 5 項大獎，包括 2 座卓越獎、2 座金質獎及 1 座優質獎，建設團隊將秉持一貫精神，持續打造優質公共工程。

「美樂地計畫」是臺中打造宜居城市願景的重要拼圖，建設局迄今已完成 202 座全齡共融的城市綠地及特色公園。美樂地計畫 3.0 實踐城市涼感行動，透過公園增設遮陽設施、推動林蔭遊戲場、選用自然且不易發燙的材質等面向持續精進，今年預計可完成 12 座公園之遮陽設施。同時，建設局持續打造玩水消暑的戲水主題遊戲場，如東區干城公園「海螺之家」、梧棲區漁寮運動公園「航海主題」遊戲場，其中自來水將採用水循環過濾系統處理，落實環境永續，讓孩子玩得開心、家長放心。

為守護市民行的安全，建設局用心建構「人本、友善、無障礙」的道路環境，道路燙平專案已完成 2,705 條道路，長度達 833 公里，並落實行人路口安全、校園周邊人行道等改善，除編列市政預算大刀闊斧建設外，更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挹注，致力提升道路品質及改善人行通行環境。統計近五年以來，建設局共規劃推展 269 條道路、橋梁，長度超過 90 公里、規模超過 691 億元，包括市政路延伸開闢工程、

東豐快速道路、甲埔大道新闢工程等，將持續進行道路、橋梁開闢工程，均衡各區發展。

臺中市各類型橋梁總數高達2,296座，數量和密度為全國之冠，因此橋梁維護管理工作極為繁重，今年獲頒交通部橋梁維護綜合評比六都類組「第一名」，創5連霸佳績！內政部近日公布首屆「112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報告」，臺中市在「六都」直轄市類組檢測作業分數最高，榮獲績優「第一名」殊榮。另交通部113年度各縣市政府轄管公路養護考核成績出爐，臺中市榮獲直(省)轄市組「公路養護考核」及「行人空間維護」2項績優，未來將持續提升橋梁及道路的安全品質，守護民眾安全。

建設局將持續精進工程品質，均衡區域各項發展，朝向「富市臺中 新好建設」的目標努力前進，讓臺中真正蛻變成幸福永續之城。邀請市民朋友親自走進共融公園、特色遊戲場、花之道等綠地空間，親身感受充滿活力的城市新風貌。最後，大田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道路燙平突破2,705條，已改善833公里

本市針對道路品質提出「燙平專案」，針對道路修復訂定每年至少100公里的目標。道路燙平專案主要推動內容有：擴大統一挖補區域，減少道路挖掘次數；擴大推動「民生管線汰管、人本步道、道路燙平」三合一工程；利用低衝擊工法，推動海綿城市；試辦道路工程單元標準化設計；利用3D管線圖資系統，推動智慧城市。

自盧秀燕市長上任以來至113年9月，道路燙平總共完成2,705條，累計改善長度833公里。建設局以實際行動落實照顧市民、友善通行環境的理念，改善市民人行空間與用路環境，讓市民有條安全回家的路。

(一)高品質道路燙平工程獲中央肯定

本市榮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112 年度「市區道路養護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計畫」綜合評鑑甲等獎與直轄市組道路養護第一名、人行環境第二名及交通工程第二名的佳績；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112 年度「2023 馬路好行」評鑑優等 1 案、佳作 3 案及個人貢獻獎 1 案。另獲得交通部 112 年金路獎路況養護類「縣市政府路況養護」及「縣市政府橋梁維護」2 項績優；交通部 113 年度各縣市政府轄管公路養護考核直(省)轄市組「公路養護考核」及「行人空間維護」2 項績優，未來將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計畫，提升本市道路服務品質與施政亮點能見度。

(二)爭取中央「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一補助全國之最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自 113 年至 116 年推動「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競爭型補助案，由建設局統籌彙整各局處及區公所案件，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在各縣市激烈的提案爭取下，113 年第一波本市成功獲核定補助 24 案，總計畫經費高達 5.46 億元，核定數量及補助經費皆是全國第一！市府也積極籌編預算，並請各執行機關加速規劃設計發包及相關設計作業，全力讓人行環境更好更安全。

(三)41 條重要道路燙平及人行道優化啟動

為縮短城鄉差距、均衡區域發展，今年針對山海屯城各區共計 41 條重要路段，斥資 1 億 3,721 萬元執行燙平專案，包括西區自由路(建國北路至三民路一段)、梧棲區民和路一段(中正路至忠信路)、北區崇德路一段(北興街至漢口路四段)、豐原區昌平路四段(雅潭路四段至春亭二街)、大里區大里路(中投東路三段至爽文路)等路段，長度逾 15 公里，屆時將為市容增添新貌。

1、在市區部分，本局 111 年 8 月啟動「臺中市南區忠明南路(南屯路一段至國光路)道路改善工程」及「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安和路至朝富路)道路改善工程」設計規劃，計畫內容包含人行道拓寬、

改善無障礙設施、新增庇護島等人本環境提升工程，並增設共桿、天空纜線下地等市容景觀改善工程及道路燙平工程，已於 112 年 11 月開工，預計 113 年底完工。另近期改善路段有西區自由路一段、三民路一段、西屯區市政南二路、中區民族路等。未來預計施作西屯區西屯路二段、東區大智路、十甲路、南屯區公益路二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2、針對山區道路燙平，近期改善潭子區雅潭路一、二段(中山路至崇德路)、大雅區雅環路(中清路至雅潭路四段)暨大明國小通學步道、東勢區東勢高工周邊(東關路六段至七段)人行道改善工程。

3、海線道路燙平近期完成梧棲區梧棲大排南岸、中華路、建國北街；沙鹿區福德路、福至路；大甲區信義路、南北三路、東明路、中山路一段；外埔區月眉西路；清水區鰲海路、橋江北街、鎮新二街及五權東路道路。未來預計施作大甲區水源路、外埔區土城路、東西巷、二崁一路、外埔路；大安區興安路周邊、沙鹿區光華路、清水區星海路、高美路、客庄堤防道路、舊庄路、橋江北街一段 139 巷；梧棲區文化路二段、中興路、民和路一段、中央路二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4、在屯區方面，近期改善路段有大里區大里路、國中路、烏日區五光路、大肚區蔗南路、太平區太平路、霧峰區錦州路等。未來預計施作太平區中興東路、龍井區向上路八段、霧峰區柳豐路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道路燙平後不僅提供優質行車環境，也提升當地居民生活品質。

(四)人本友善大躍進，三階段優化人行空間

為守護市民用路安全，本局全面盤點變電箱占據人行道以致妨礙人行空間情況，經滾動檢討盤點計有 583 處受阻路段，分三階段期程辦理改善，以有效提升市民於人行道行走的舒適性及安全性。

1、第一階段(短程)：

配合中央前瞻計畫人行環境改善路段作為電箱改善示範路段，選定南屯區黎明路、北區忠明路及大雅區雅潭路，已於 111 年 11 月完工。

2、第二階段(中程)：

藉由第一階段前瞻計畫施作路段推行成果，挑選既設人行道總寬度達 2 公尺及路幅達一定寬度以上具人潮之路段執行改善，以具改善空間及效益的路段為執行標的，目前累計改善 240 處，並持續改善北區崇德路、三民路、進化北路、健行路、西屯區台灣大道及南區忠明南路等路段之人行空間。

3、第三階段(中長程)：

針對既設人行道寬度不足及路幅達一定寬度，執行難度高，但具改善效益之路段，目前針對商圈、大學學區及醫療院區等區域進行盤點，後續納入前瞻計畫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整體改善。

(五)燙平成果專區公開上線，便利民眾即時查詢

為讓更多市民了解市政建設訊息，民眾可透過「建設大台中」、「燙平小英雄」臉書粉絲團每週貼出的「燙平報報」，了解下週即將施作路段，也可經由施政建設地圖網頁內「道路燙平」主題地圖中快速瀏覽道路燙平成果，以獲得即時燙平資訊。

網址 https://pvcm.taichung.gov.tw/TccgPubMap/

(六)持續推動公共管線統一挖補作業

本市實施公共管線統一挖補作業，協調各管線單位配合，由市府承包商統一進場開挖、管線埋設、管挖回填及路面復原等作業，有效控管民生管線挖掘並避免重複挖掘之情形。目前計有中區、西區、南區、北區、中區、西屯區、南屯區、北屯區、大里區、太平區、豐原區及潭子區實施統一挖補，將逐年評估逐

步拓展推動統一挖補。自 107 年推行迄今，統一挖補作業推動成果如下表。

表 1 統一挖補作業推動成果(自 107 年 12 月 25 日統計至 113 年 8 月)

項目	申請挖掘案件數	整合後挖掘案件數	減少挖掘案件數	減少比例
數量(件)	25,603	19,574	6,029	約 23%

(七)公共管線設施圖資數位化獲中央評鑑全國優等獎

市府重視友善宜居城市生活品質，持續提供市民完善道路平整及落實管線挖掘管理，透過積極推動建置地下公共管線設施資料 GIS 數位化管理，輔導、督促本市各級管線事業機關(構)辦理公共管線圖資作業，並且以智慧化管理方式利用 2D /3D GIS 技術建置整合公共管線資料庫，於 113 年獲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評鑑全國優等獎肯定，將持續針對各管線機關(構)辦理教育訓練，並加強路權機關圖資審查正確性，精進本市管線圖資品質。

目前已完成全市都市計畫區資料庫建置進度達 100%;非都市計畫區部分，已完成大里、太平、豐原、潭子、大雅、烏日、大甲、龍井、大肚、清水、沙鹿及霧峰等區之市道、區道建置作業。本年度預計建置完成非都市計畫區市、區道約 80%，於 114 年底達成 100%建置進度，持續推動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之發展。

(八)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路權服務便利 GO-申請、報竣一次搞定：自 110 年起，本市路證、完工報竣、立箱立桿申請、孔蓋啟閉申請等業務開放線上申請，全面採「無紙化」系統填報、線上審查，申請人可直接登錄系統下載路證，有效節能減碳及大幅提升整體效率。

2、首推道路施工告示新制：透過寬 180 公分、高 90 公分的大型告示牌及簡潔的文字說明，達到施工安全與資訊透明目的。

(九)持續推動挖掘作業規範及教育訓練認證

為提升道路挖掘施工整體水準，降低管挖誤損造成危害公共安全，本局訂定「臺中市道路挖掘安全維護作業規範」，並積極推動道路挖掘施工安全管理人員認證，於路權申請時要求申請單位檢附相關受訓合格證件，作為申請本市道路挖掘許可證必備文件。

113 年迄今有 257 人取得證書、59 人完成回訓作業，107 年累計至今受訓合格取得證書人員達 3,364 人，期透過教育訓練強化道路挖掘施工人員素質，營造更安全的公共工程施工環境。

(十)打造無障礙通行環境，民眾行走更安心

本市持續推動人行道改善，自 108 年至今完成改善及建置人行道共計約 152 公里。113 年 1 月至 8 月已改善、建置人行道 6.25 公里，另針對無障礙設施改善部分，113 年 1 月至 8 月配合行人動線及人行道改善工程，已改善、設置 78 處無障礙斜坡道，將持續打造友善行人通行空間。

(十一)積極落實防災整備，智慧災防科技強化救災效率

因應汛期來臨，本局持續辦理 16 座車行地下道抽水機及柵欄等設備檢查測試，並在車行地下道及道路易淹水點運用監視器及水位偵測器等科技設備即時監看，已於 5 月完成搶修搶險 SOP 教育訓練及車行地下道淹水封閉演習等防災整備作業。113 年度共計完成側溝清淤 17.4 公里、行道樹修剪 1 萬 4,535 株，將提前做好防災準備，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臺中美樂地計畫，打造友善共融公園

本局提出「臺中美樂地（Taichung Melody）」計畫，目標為：1.建構共融休憩環境、2.提升人本安全及無障礙環境、3.打造陽光公廁。

本市共融公園完成 202 座，期望提供民眾休憩與發展能力的休閒空間，其中體健、遊具、步道或廁所等設施朝能提供一般民眾、年長者、兒童、身心障礙者使用之方向規劃，打造 1-100 歲民眾都能使用的共融公園，營造適合親子共遊的自然遊戲空間，為高密度發展

的都市叢林中增添綠色空間，提供更多民眾日常可親近的鄰里休憩場域。

目前已打造陽光公廁 102 處，以人性化、通風乾淨的廁所為目標，提升廁間坐蹲比 3:2、新建公廁廁間男女比 1:5 以上，並設置公廁 QR code 通報及滿意度回饋，打造友善的廁所環境。依據本局最新一期民調結果顯示，超過八成七的受訪者對於本局執行「美樂地計畫」的各項努力表示滿意，其中又以「打造共融公園」項目滿意度最高，顯示市民對於本局執行美樂地計畫的成果給予高度肯定。

(一)113 年推動內容：

1、共融公園：推動 23 座共融公園，加強公民團體參與公園改善，持續提升公園共融環境。

2、陽光公廁：推動 7 處公廁改善。

3、兒童遊戲場檢驗：檢驗合格備查達 100%，遊戲場數量全國最多。

(二)自 108 年推動至 113 年 9 月執行情形：

1、共融公園：已完成 202 座、施工中 7 座、設計中 28 座。

2、陽光公廁：已完成 102 處。

3、兒童遊戲場檢驗:已完成改善 646 處(備查率 100%)。

4、特色遊戲場：4 座施工中(梧棲漁寮運動公園-航海主題遊戲場、西屯中央公園-飛行美樂地、后里森林公園-搖籃遊戲場、東區蜜糖公園)、2 座設計中(清水鰲峰山-谷溜遊戲場、東勢獨角仙公園)、3 座已完成(東區十全公園、北區豬事圓滿公園第二期、北屯兒童公園)。

5、打造首座兒童交通主題公園：為提升孩童對道路交通安全的認知，提供學齡前幼童對交通安全認知的公共場域，打造東區泉源公園成為「首座」戶外兒童交通主題公園，結合道路號誌、標誌、標線等設計，不僅提供市民休閒娛樂空間，還能讓兒童在模擬真實交通環境中，學習交通規則和安全知識。

(三)「升級美樂地計畫 3.0」及精進措施

1、景觀總顧問具備休憩及遊戲場之專業與實務背景，協助盤點本市公園，並提出優化與可發展之建議，積極辦理各類諮詢會議，持續整合民眾需求。

2、聘請社團法人臺中市職能治療師公會擔任專業顧問及兒少專家加入景觀總顧問團隊，保障兒少權益，攜手打造特色公園。

3、辦理大專院校特色公園競圖比賽及公園論壇：

邀請大專院校學生發揮專業與創意共同參與美樂地，讓青年學子有機會將夢想落實於現實公園基地。今年以「親自然野趣公園」為主題，參與比賽件數高達 155 件，各作品的創意性、可行性及與美樂地理念的融合度更勝以往，經由評審團嚴格評分及討論後,「親自然野趣公園創意競賽」由朝陽科技大學《都市退燒器-常綠都市野草花園重塑計畫》、朝陽科技大學《野望島》並列首獎;「地景遊戲場創意競賽」則由朝陽科技大學《遊戲場而非遊具場》奪得首獎，將於第五屆臺中美樂地公園論壇頒發獎狀及獎金。

4、升級美樂地計畫 3.0：

為因應極端高溫氣候兼顧孩童戶外遊戲安全，啟動遊戲場遮陽計畫，透過公園增設遮陽設施、推動林蔭遊戲場、選用自然且不易發燙的材質等面向持續精進，以維護兒童及民眾遊戲安全。目前已完成南屯黎新公園、東區十全公園、大肚王福公園等之遮陽設施及綠棚。另訂定以下目標：

(1) 短期目標：113 年預計完成 9 座公園，計有南興公園、青山公園、榮泉公園、豐洲公園、中央公園、圳前仁愛公園、馬卡龍公園(盪鞦韆部分)、豬事圓滿公園(二期)、北屯兒童公園。

(2) 中期目標及規劃中案件：114 年預計完成 4 座公園，計有永和巷公園、廊興公園、漁寮公園、后里森林公園；另鰲峰山公園、東勢獨角仙公

園及后里環保公園持續規劃辦理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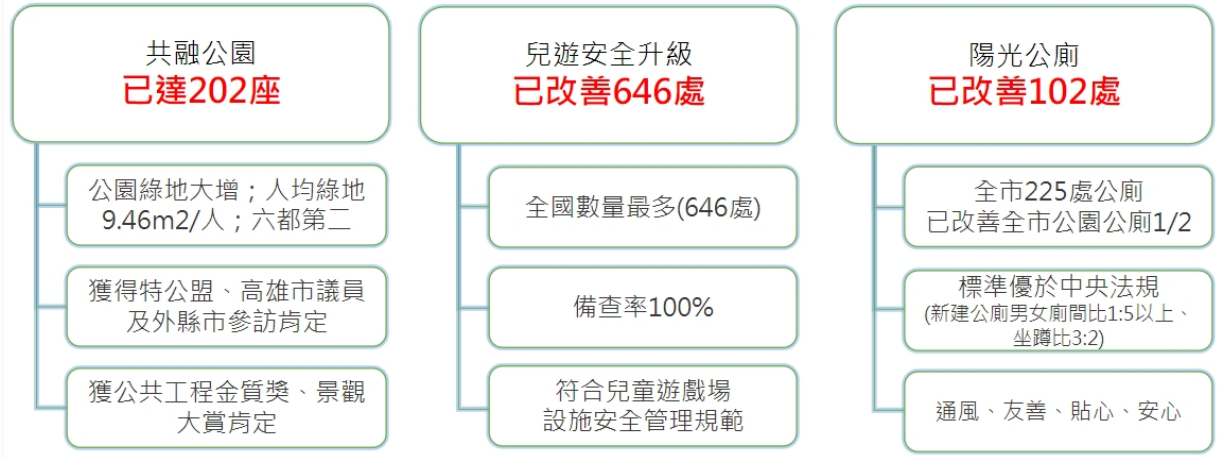

(四)建置「美樂地計畫網站」

為讓政策執行與民眾需求相結合，本局建置「美樂地計畫網站」，公開「臺中美樂地計畫」執行成果資訊，現已揭露建設地圖、公園設施等建設成果，內建便利的搜尋功能，讓民眾可以透過區域或感興趣的主題標籤尋找公園，並將工作坊、設計審查會、地方說明會等公民參與活動資訊公布於網站，歡迎民眾多加利用。

(五)引進民間資源參與公園改善認養

1、企業/公會提出公園、道路景觀認養計畫：

有關認養相關申請程序資料，建置於建設局網站內供民眾下載申請，並辦理公共設施認養績優評鑑，透過評鑑頒獎及新聞稿發布，讓投入資源及努力的認養單位、團體被看見，達成市民參與市政、融入民間資源與提升市容景觀的正面效益。

2、鼓勵公共設施認養，企業、團體獲表揚

目前本市已辦理4屆認養績優評鑑，第4屆選拔出表現績優為「公園類」3件、「道路類」15件，感謝民間單位發揮公益善心認養公園、人行道、天橋等公共設施，提升公共設施品質同時也參與社會

公益，共創雙贏。

(六)辦理兒遊設計師教育訓練及民眾交流說明會

為創造兼具特色及安全的遊戲空間、精進人員專業能力，建立與遊戲場設計相關人員與公民團體之溝通平臺，本局113年舉辦2場兒遊設計師教育訓練，課程包含兒童遊戲場規劃與設計、國內外案例評析、常見議題及執行缺失分析、CNS法規分析及案例說明，以及共融遊戲場戶外教學等課程，以提高本市兒童遊戲場設計者專業知識。

(七)建立共融公園執行作業流程，廣邀市民參與共融公園設計

本局重視民眾對公園的使用需求，對於1,000萬元以上專案遊戲場案件，邀請民間團體交流意見或辦理參與式設計工作坊，113年辦理鰲峰山特色遊戲場、東勢獨角仙主題特色公園說明會及后里森林公園設計審查會等，期盼經由與民眾交流，了解不同年齡層孩童的感受及需求，藉此回饋至未來公園環境與遊戲場的設計。

(八)守護兒童遊戲安全，辦理兒童遊戲場安全研習

臺中市的公園、園道、綠地、廣場共有646處附設兒童遊戲場，本局派員進行巡查，並委託專業檢驗機構進行全市公園、園道、綠地附設兒童遊戲場安全檢驗，若檢驗發現需修繕項目，請廠商立即處理修繕，以維護孩童遊戲安全。本局每年辦理兩場兒童遊戲場管理人員安全研習，邀請專業講師與兒童遊戲場專家為管理單位進行教學，加強管理人員對於兒童遊戲場的管理知識，透過專業講師講授管理人員應備能力，提供兒童安全無虞的遊戲場域。

(九)打造友善動物城市，增設公園寵物友善設施

臺中市公園綠地，民眾均可繫繩攜帶寵物入園，目前已附設寵物活動專區計有東區泉源公園、南屯區文心森林公園、后里區環保公園、北屯區新平公園、西屯區協仁公園、太平區馬卡龍公園、北區中正公園

(兔子寵物專區)、清水區公 69 公園、南區健康公園及豐原區社皮美樂地公園等，共計 10 處。今年預計增加北屯區南興公園、南屯區嶺東公園、西屯區西大墩公園、南區復興北公園等 4 處寵物活動專區。

本局持續協助配合農業局動保處評估適合之地點設置寵物活動專區,目前動保處已擇潭子區第 3 公墓、霧峰區第 2 公墓及神岡區第 8 公墓轉型綠美化、大里區瑞城公園、烏日區榮泉公園、北區稅務新村、西屯區潮洋公園、神岡區新興公園、大雅區大楓公園、烏日區東園稻田森林公園、南屯區寶山公園等 11 處公園進行評估規劃作業,後續依動保處規劃報告成果辦理設計與施工。

三、營造宜居綠色環境，提升市民享有綠地面積

臺中市人均綠地 9.46 公頃，為六都第二，代表臺中市每人享有綠地面積約 9.46 平方公尺。為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本局持續進行全市公園綠地盤點，就權管未開闢公園綠地，逐年編列預算進行開闢，另配合公墓轉型綠美化計畫，將已遷葬之殯葬用地於各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變更為公園用地，目前完成公墓綠美化面積增加 21.1 公頃，工程進度詳如表 2。

表 2　新闢公園綠地(計 2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潭子第三公墓綠美化	113 年 7 月完工。	本案位於潭子區東寶里昌平路三段及民族路一段路口，設置環狀的步道動線與休憩座椅配置，提供居民悠閒的活動空間，並留設中央大片陽光草坪，樹下座椅區可就近休憩，並廣植喬灌木，淨化都市空氣、美化市容，讓原本為鄰避設施的公墓依循周遭的生活背景，轉型為宜居的生活環境。
2	潭子第四公墓綠美化	113 年 7 月完工。	本案位於潭子區東寶里，設置環狀的步道動線與休憩座椅配置，提供居民悠閒的活動空間，並留設中央大片陽光草坪，樹下座椅區可就近休憩，並設置一多功能廣場，廣植喬灌木，淨化都市空氣、美化市容，讓原本為鄰避設施的公墓依循周遭的生活背景，轉型為宜居的生活環境。

(一)持續推動「都市退燒全民植樹行動計畫」

為有效達成美化市容、種樹減碳、降低空污等效益，本局持續推動「都市退燒全民植樹行動計畫」，並擬定「種樹增綠」、「種樹引風」、「營造友善樹木城市」及「引進民間資源」等4大目標，與民間企業團體積極進行植樹計畫合作，執行成果如下：

1、與臺灣山林復育協會、寶成國際集團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合作，將南屯區嶺東苗圃設為「臺中市政府大肚山森林復育中心」，復育中心每年可供市府約2,000株原生苗栽，有助美化空間、綠化公園。

2、與民間企業合作植樹計畫：

(1)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A.自110年起已完成植樹場域共14處植樹作業，共計植樹4萬7,349棵。目前進行大安海岸林(南安段)，預計種植2萬株喬木與灌木，與大安海岸林(中海段北側)，預計種植4.5萬株喬木與灌木。

B.台74線快速道路高架橋下空間植樹計畫

(A)、朝馬路至市政路段綠化，種植29萬5,000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0.47公頃。

(B)、市政路至公益路段綠化，種植約46萬7,940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1.9公頃。

(C)、公益路至永春路段，種植47萬2,800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1.80公頃。

(D)、113年新增永春路至建國路段，預計種植40萬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1.4公頃，預計113年11月施工。

(2)透過臺中市市容景觀提升計畫媒合：

A.登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預計進行台74線快速道路高架橋下空間植樹(西屯路二段至廣福路(東向單側))，預計種植10萬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1.79公頃，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B.昌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預計進行台74線快速道路高架橋下空間植樹(朝馬路至西屯路三段)，

預計種植 20 萬株灌木，總綠化面積約 3.63 公頃，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C.寶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預計進行台 74 線快速道路高架橋下空間植樹(大衛路至橋墩編號 P49)，預計每平方公尺種植 25 株灌木或地被，總綠化面積約 2.43 公頃，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二)綠指環計畫

臺 74 線全長約 37.84 公里，為臺灣最長的環狀快速公路，為減少高架橋道路結構量體造成視覺衝擊，市府柔化剛硬量體，善加利用建構高架道路橋下環狀景觀空間，創造帶狀綠色廊道，並連接環河路，達成植樹造林、串連綠帶及降低空汙等效益，型塑「綠指環」的思維。

1、 目前已完成北屯區(四平路至松竹路、松竹路北側至太順路北側、大富路至中山路)、太平區(中山路至東平路)及大里區(六順路至國光路)重要島頭綠化；另與台積電合作完成臺 74 橋下西屯區(朝馬路至市政路)(市政路至公益路)、南屯區(公益路至永春路)路段綠美化，長度達 20.4 公里。

2、 113 年與台積電合作進行南屯區（永春路至建國路）綠化工程，另由登仰建設認養西屯路二段至廣福路，昌祐建設認養朝馬路至西屯路三段，寶輝建設認養大衛路至六福路段，合計總長度達 8.56 公里。

3、 持續爭取預算及積極媒合民間企業共同合作完成整體綠化，另將針對本市 30 米以上道路進行盤點，就尚未綠化之路段研議納入辦理作為景觀綠軸，以型塑本市大都會綠環計畫。

(三)公墓轉型綠美化

本局 113 年完成潭子區第 3 公墓與潭子區第 4 公墓綠美化，刻正施作梧棲第 7 公墓(梧棲區興農里、永寧里及永安里聯合活動中心興建工程)、大安第 10 公墓轉型綠美化，霧峰區第 2 公墓轉型綠美化規劃設計中。目前已完成公墓轉型綠美化共計 16 座，總面積 21.1 公頃，相當於 2.38 座文心森林公園，提供市民

更優質居住環境。

公墓轉型綠美化-建設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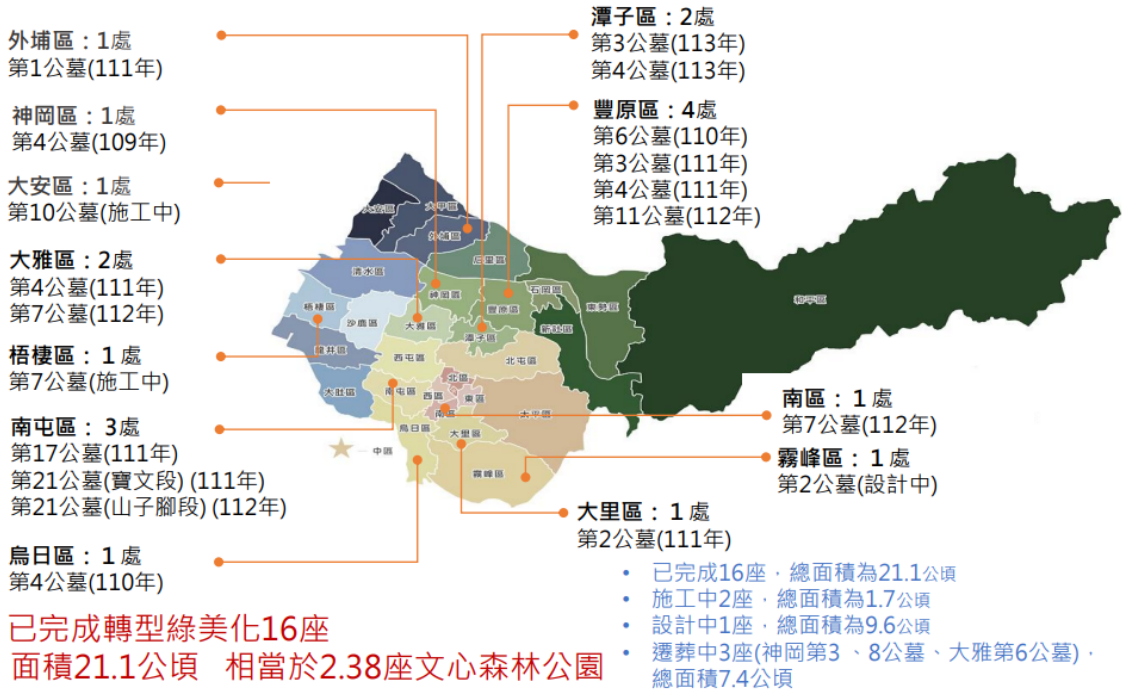

(四)打造街道公園－花之道計畫

花之道以自然花園為概念，將城市美學延伸至市民家門口，讓自然美學成為市民生活的日常，在空間中感受自然活力。目前已完成豐原區心鎖橋周邊、北區梅川園道、興進園道、太原園道、育德園道及大里區長榮園道，獲得地方及市民朋友許多的迴響及好評，未來將持續以花之道精神接續執行。

(五)首座都會區大型智慧生態公園-中央公園

為提升中央公園生態保育、環境教育、城市綠化指標公園等功能，本局與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簽訂「台灣原生方舟計畫 MOU」合作備忘錄，精選具有「臺中在地」、「特用功能」、「珍稀瀕危」3 大特色的 12 種兼具觀賞價值的台灣原生樹種，雙方將攜手打造中央公園成全台唯一低海拔原生植物特色的公園、並化身為中部地區最重要的環境教育場域。

目前第一期已種植完成，第二期工程已於今年 4 月開工，預計於 113 年底完工。未來規劃設置庭園交誼空間，打造中央公園成為環境教育、公園遊憩及公園綠地用苗木生產培育並重之城市花園。

本局將在中央公園打造結合飛行體驗及機場意象的「飛行美樂地」特色遊戲場，以「未來飛行」概念呼應場域歷史精神，導入主題式飛行組合滑梯遊具等設施，提供兒童多元化且平等共融的權利，同時建構友善無障礙環境，與公園「曼哈頓機場航廈」遊客中心呼應，讓使用者透過遊具體驗「騰空感」及「速度感」。

「飛行美樂地」特色遊戲場總面積約 4,200 平方公尺，設有主題式飛行組合滑梯遊具、全國最長 32 米雙軌滑索及 30 米環形滑軌設施等，一期工程已於今年 5 月開工，預計今年底完工。二期工程專為身障小朋友設計的輪椅盪鞦韆、旋轉盤等，也已經同步啟動。

(六)落實保護樹木，辦理教育訓練及研討會

本局每年辦理景觀樹木教育訓練，針對本市各區公所、本局所屬機關人員及承攬廠商進行專業訓練，並聘請專家學者親自指導與示範正確樹木健檢方法與不良枝判斷等，113 年辦理 4 梯次、回訓 2 梯次課程，期望透過訓練課程強化從業人員之專業能力，營造臺中成為對樹木最友善的城市。

為推廣樹木保護與健康管理的重要性，今年 5 月與中華民國景觀工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共同舉辦「樹之道—樹木風險評估暨褐根病防治研討會」，透過豐富的實體及線上課程，還有「樹木保護推動成果展示區」，邀集農業部林業試驗所、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台中分署、中台灣治理平台 8 縣市、科博館、台積電、6 所大專院校森林系及景觀系、民間相關資材廠商等單位共同辦理，獲得產官學界熱烈參與，相互交流分享資源，盼各界一起加入愛護樹木的行列。

(七)智慧管理公園樹木及行道樹

本局建置「友善樹木空間資訊管理系統」，截至 113 年 9 月，樹木普查數量已累計近 23 萬株，並將樹木健檢資料新增於公園智慧管理系統，以數位方式儲存樹木養護紀錄，即時反映樹木維護等狀況，並透過系統線上回報功能，檢視公園維護廠商巡查日報表等資訊，以提升養護管理成效。民眾亦可於系統查詢樹木資訊，

閱覽樹木詳細資訊。

(八)本局執行各項公園綠地景觀改善工程

表 3　建設局執行各項公園綠地景觀改善工程(計 14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后里森林公園-搖籃遊戲場	第一期工程已於113年4月開工，預計114年竣工。	后里森林公園由市府攜手民間基金會共同合作，投入3,700 萬元打造面積2公頃、以自然為主題、全台最多吊床的遊戲空間。遊戲場主題結合月亮吊床、錐形吊床、森林吊床等 35 座不同的林間特色吊床，提供大人、兒童與自然互動遊戲的機會，並在設計上導入通用概念，使遊戲場宛如搖籃般，成為孩子快樂遊戲、成長茁壯的場域。
2	豬事圓滿公園	第一期:111年10月完工。 第二期:113年6月完工。	本公園位於北區建成里，為首座以「豬」為主題的特色公園。公園設計主軸以嘉年華繽紛花園為概念，營造活潑、歡樂空間氛圍，不僅保留既有老樹，利用林蔭空間設置地景體驗空間，也設置「迎賓花園、入口意象、七福星、共融遊戲場、多功能體健區及豬造型的景觀廁所」等。此外，運用具四季變化的植栽營造景觀風貌，提供使用者視覺及嗅覺感官體驗，創造多元豐富的休憩空間。另原有肉品市場內拍賣館現地保留，並交由本府文化局進行轉型活化再利用。
3	旱溪沿岸景觀優化第四期工程	預計 113年10月完成設計，113 年底前工程開工，114年完工。	為優化旱溪東路沿岸人行環境，並健全自行車道路網，自 108 年已陸續完成第一至三期，打造4.9公里長的舒適河岸空間。第四期工程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補助，核定總經費4,400萬元(中央補助2,200萬元、地方自籌2,200萬元)，持續自第三期範圍向北延伸改善太原二號橋至松竹路二號橋，共2.3公里，以提升人本通行環境。
4	113 年花之道統包工程	刻正辦理設計階段作業。	「花之道景觀佈展統包工程」為利用既有園道綠地範圍創造自然花園景觀及裝置藝術設置，營造城市中的自然景觀花園環境。113 年施作標的為南區忠明園道道(自南和路至美村南路止)，長度約134公尺，寬度約30公尺。
5	臺中市梅川周邊人行道改善	刻正辦理委託設計監造階段作業。	第二期工程北起篤行路，跨臺灣大道後南至五權路，本案獲中央「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2.0」補助，核定總經費4,900萬元(中央、地方各50%)，進行梅川東西路(篤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工程(第二期)		行路跨臺灣大道至五權路)計 1,350 公尺，共經過 11 處路口，主要改善重點為提升路口無障礙及友善人本通行環境，施作內容包含人行道、設施、照明及植栽改善工程等。
6	綠空廊道(潭子區 74 號橋下)串聯自行車跨橋工程	112年12月開工，預計114 年 3 月底完工。	本案為健全「綠空廊道」自行車道系統，於潭子區環中東路與綠空廊道交叉口斷點處興建自行車暨人行使用之跨橋，以提升使用者安全性、騎乘順暢性及服務品質，跨橋及引道總長約 465 公尺、寬度 4.5 公尺，為串連綠空廊道最後一哩路。
7	梧棲漁寮運動公園-航海主題遊戲場	113 年 1 月開工，於 113 年 9 月底完工。	本案整體設計以「漁業文化」為主軸，將在地文化元素及遊戲空間結合，設置瞭望溜滑梯及捕魚滑梯及各式有關漁業文化的各種意象，及整體環境改善工程等。
8	西屯中央公園-飛行美樂地遊戲場	一期於 113 年 4 月開工，預計今年底完工；二期工程已於 8 月決標，刻正辦理訂約相關事宜。	位於西屯區中央公園鄰近經貿五路，屬於水湳機場基地舊址，將打造結合飛行體驗及機場意象的「飛行美樂地」特色遊樂場，以「未來飛行」概念呼應場域歷史精神，導入主題式飛行組合滑梯遊具等設施，建構友善無障礙環境，與公園「曼哈頓機場航廈」遊客中心呼應，讓使用者透過遊具體驗「騰空感」及「速度感」。
9	東區蜜糖公園	112年11月開工，預計113年10月完工。	位於東區泉源里，工程面積 3,302 平方公尺，公園將復刻東區糖業文化、產業發展軌跡及童年成長記憶，並規劃「親水漫遊」主題及全齡化共融設施。
10	清水鰲峰山-谷溜遊戲場	113 年 6 月完成細部設計，預計 113 年底完成發包作業。	位於清水區鰲峰里、沙鹿區西勢里，工程面積約 3,500 平方公尺，鰲峰山公園範圍內之陽光草坪周邊區域為工程範圍，以創造全國最多溜滑梯為目標。
11	東勢獨角仙公園	目前設計中，預計 114 年 6 月工程發包，115 年底完工。	位於東勢區廣興里(鄰近上新里、中嵙里)，工程面積 4,400 平方公尺，以獨角仙為主題之特色公園，搭配客家元素「圍龍屋」串聯遊戲動線，搭配撫育區，結合環境教育，打造獨角仙公園成為寓教於樂之場域。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2	東區干城公園兒童遊戲場-「海螺之家」	1.本局施作範圍於 113 年9月底完工。 2.國聚建設認養範圍 113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3 年底完工。	本案為國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認養維護，總面積約 3,500 平方公尺，重新規劃園內步道系統、景觀綠美化及增設兒童遊戲設施等，將打造成為臺中市首座戲水主題公園。
13	大坑觀音亭景觀休憩平台	113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4 年上半年完工。	本案以都市美學重塑整體空間，整體規劃設計融入友善通用概念設計，並加強服務機能提供各族群使用，建置安全、可及性高的休憩環境。透過構築主要空間意象，增加基地自明性並延續原有空間機能，將實體環境結合虛象的行為模式萃取縫合自然於人文的界面，打造為大坑風景區地標。
14	臺中市麻園頭溪水岸廊道工程	辦理勞務標發包作業中	本案為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補助案件，辦理麻園頭溪大連路至文心路段、公益路至精誠 29 街路段等 2 段串聯計畫，計畫總長約 1,750 公尺。主要為提升人行安全空間及建置無障礙出入口，期能藉此增進麻園頭溪沿岸公共設施機能並提升沿線整體服務品質。

四、點亮安全回家路，打造「光亮台中城」

(一)行人安全路口光亮計畫

為有效提升行人安全環境，本局推動「行人安全路口光亮計畫」，113 年針對臺中市車流量大、人潮眾多道路進行照明改善，截至 8 月已完成大肚區遊園路一、二段及沙鹿區沙田路(臺灣大道至向上路)、豐原區圓環東路、圓環北路、圓環西路、圓環南路既有路燈更換最新規格 LED 節能燈具，共計 533 盞。113 年預計再完成文心路及文心南路(北屯區北屯路至南區高工路)、臺灣大道(安和路至建國路)、環中路二段至四段(北屯區中清路至南屯區公益路)，共計 1,434 盞，後續將以滾動式檢討施作成效後，持續推展至全市交通要道，打造明亮大臺中。

(二)推廣路燈認養，開放民眾線上點「光明燈」

為推廣本市路燈認養，除書面申請外，109 年 5 月起民眾或企業亦可透過市府網路服務 e 櫃檯進行線上申請，113 年申請件數 89 件。

本局持續推動路燈認養業務，期望各界能夠熱烈響應，113 年已增加認養 286 盞路燈，透過公有路燈認養，結合民間與企業力量，讓市府有餘裕經費挹注更多便民公共建設，同時為企業及個人建立良好形象。

五、推動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及道路開闢工程

本局積極籌編財源並爭取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補助辦理道路開闢，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 110 年 8 月受理 111 年至 116 年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提案，本局積極爭取相關補助經費，目前獲核列市區道路系統執行中 14 案(表 4)，未來將持續建構完善路網，落實完整都市計畫路網系統，包括都市瓶頸路段、具重要交通運輸串連功能、道路暢通最後一哩外，並加強道路建設之多元功能性，期建構完善的大臺中路網。

表 4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案件(計 14 案)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國土管理署核列補助	辦理情形
1	西屯	市政路延伸工程	73 億 9,552 萬元 (含工程費:39 億 6,552 萬、用地費:34 億 3,000 萬元)	用地：34 億 3,000 萬元 工程：39 億 6,552 萬元	第 1 標已於 111 年 9 月開工，114 年第一季完工；另第 2 標於 112 年完成用地取得，113 年 1 月 31 日開工，目標 115 年底完工。
2	大肚	臺中大肚-彰化縣和美跨河橋梁工程(臺中市段)	32 萬元 (本市與彰化縣政府各負擔一半)	11 億 8,735 萬 250 元	已於 112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3	大甲	甲埔大道新闢工程	16 億 4,579 萬元 (含工程費:12 億 5,579 萬元，用地費：3 億 9,000 萬元)	7 億 1,277 萬 5,000 元	111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4 年完工。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國土管理署核列補助	辦理情形
4	霧峰	柳豐路(中110-1)第三期拓寬工程(霧工八路至台74線下方)	1億7,570萬元(含工程費： 4,000萬元，用地費：1億3,570萬元)	6,630萬1,000元	本案由國土管理署主辦，刻正辦理設計作業，預計於113年底前辦理工程發包。
5	潭子	中86-1潭興路(福貴路至新興國小前)拓寬工程	總經費:3億4,290萬3,000元(含工程費：7,486萬3,000元、用地費:2億6,804萬元)	5,814萬4,000元	113年8月開工，預計115年4月完工。
6	潭子	北捷區徵工程12M-5計畫道路延伸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5,830萬元(含工程費：1,830萬元、用地費：4,000萬元)	350萬元	112年6月新增核定項目，目前工程設計及用地取得中。
7	潭子	北捷區徵工程10M-3計畫道路延伸聯外道路開闢工程	5,660萬元(含工程費：1,660萬元、用地費：4,000萬元)	350萬元	112年6月新增核定項目，目前工程設計及用地取得中。
8	北屯	北屯區光西巷正大橋改建工程	7,200萬元(含工程費:7,200萬元)	5,040萬元	112年6月新增核定項目，目前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9	梧棲	梧棲區10-22-1號(中央路二段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980萬元(含工程費：1,350萬元、用地費:630萬元)	945萬元	112年6月新增核定項目，目前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中。
10	太平	太平區環太東路銜接新平路三段新建橋梁工程	3億5,000萬元(含工程費：3億5,000萬元)	2億4,500萬元	112年6月新增核定項目，目前設計作業中。
11	和平	和平區溫泉巷谷關大橋改建工程	2億6,000萬元	1億8,200萬元	由公所代辦設計、施工及監造等工作。
12	西屯	中科聯外道路－西屯區40M-4計畫道路(漢翔路延伸至東大	73億8,400萬元(含工程費：34億元、用地費：39億8,400萬元)	27億3,000萬元	113年4月新增核定項目，將分年分段開闢，優先辦理環中路二段至西林巷路段拓寬，並已協調交通部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總經費	國土管理署核列補助	辦理情形
		路)新闢工程			高速公路局配合將路線範圍內之國道涵洞拓寬，刻辦理本路段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作業。
13	西屯	中科聯外道路-西屯區福林路延伸開闢工程(中科路延伸至福林路491巷)	24億2,800萬元(含工程費：4億5,000萬元、用地費:19億7,800萬元)	6億6,500萬元	113年4月新增核定項目，將持續籌措經費辦理。
14	東勢石岡豐原	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190億元(含工程費:161億元、用地費:19億元)	51.32億元(國土署) 50.25億元(公路局)	111年10月復工，第3標施工中、第2標設計作業、第1標完成決標作業。

(一)重要道路開闢工程執行情形

統計近五年以來，共規劃推展269條道路、橋梁，長度超過90公里、規模超過691億元，包括市政路延伸開闢工程、東豐快速道路、甲埔大道新闢工程等，將持續進行道路、橋梁開闢工程，均衡各區發展。

表5　建設局執行中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計22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市政路開闢工程	1.第1標(工業區一路至安和路)已於109年底完成用地取得,已於111年9月開工,預計114年第1季完工。 2.第2標(安和路至環中路)於112年完成用地取得，113年1月開工，目標115年底完工。	1.本工程東起西屯區市政路及環中路交叉口，向西跨越筏子溪、穿越中山高及高鐵、銜接安和路並延伸至工業區一路，全長1,950公尺，都市計畫道路寬60公尺，開闢後將健全工業區交通路網，改善東西向交通，疏解臺灣大道及周邊道路車流。 2.總經費約73億9,552萬元(含用地費約34億3,000萬元，工程費約39億6,552萬元)，為加速計畫推動，採分段用地取得及開闢。
2	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	108年4月重啟環評後，經110年2月大會審查同意開發，110年4月完成報告書認	1.東豐快速道路，前經環團及民眾提出行政訴訟，最高行政法院於108年1月判決被告本府環保局敗訴定讞，經本局重新啟動環境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可，都市計畫變更於111年11月生效，於111年10月復工，第3標如火如荼施工中、第2標設計作業、第1標隧道標完成決標作業，113年1月行政院核定公建計畫，由內政部及交通部按原比例補助，此外，本府也與交通部高速公路局達成共識，國4豐潭段增設匝道立交銜接東豐快計畫由交通部國道基金專案辦理，並與東豐快同步完成，依計畫期程持續推進。	影響評估相關事宜，於108年4月召開環評大會同意本案進入第二階段環評，經環保局召開相關審查會議，110年4月完成定稿本認可。 2. 克服重重難關，工程終於在111年10月復工，未來完工後將有效紓解台3線交通負荷、改善山城通行交通瓶頸，同時提供快速旅運需求，帶給地方更便捷的生活交通網，以115年優先完成東勢石岡段通車使命為目標，全線朝118年通車目標推展。
3	甲埔大道新闢工程	111年1月開工，預計114年底完工。	1. 甲后路（市道132線）為大甲交流道進入大甲區之主要道路，平日上下班易嚴重塞車，為紓解交通車流爰辦理本新闢道路以作為銜接入市區的替代道路，計畫總經費約16億4,579萬元（含工程費12億5,579萬元，用地費3億9,000萬元）。 2. 開闢完成後可將車流引入市區，紓解大甲交流道周邊甲后路、甲東路與大馬路交通車流，完善整體交通路網。
4	台74線大里聯絡道橋下增設平面道路	第一期第二階段外側及側車道配合公路局匝道工程期程於112年10月完成匝道路段通車，其餘路段已於113年8月完工報竣，刻辦理驗收作業。 第二期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1. 本工程北起大里區草堤路，南至霧峰區柳豐路，全長約4公里，總經費約24.68億元。因工程及用地經費龐大，故分兩期推動，優先興建人口、產業密集區域。 2. 第一期(草堤路-草溪西路)，長度約1.9公里，已於113年8月完工報竣；第二期(草溪西路跨越草湖溪橋梁-柳豐路），長度約2.1公里。
5	華南路連接向上路	本案非都段111年5月開工，已於113年1	1. 本案規劃路廊西起遊園路，東銜接向上路，遊園路一段8巷(第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開闢工程	月完工；另都市計畫區段，因涉及農業用地及土地取得方式變更，已於110年10月完成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已於113年1月開工、預計114年6月完工。	一標工程終點)起向東，沿都市計畫北轉銜接至特三號道路(向上路五段)，長度1,864公尺，路寬20公尺，計畫經費計13億2,600萬元(含工程費4億2,100萬元、用地費9億500萬元)。 2.開闢完成後，華南路將可全線暢通並銜接向上路，使交通更加便捷。
6	神岡區圳前路開闢工程(神岡交流道至厚生路)	111年6月開工，預計113年10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1,600公尺，寬度15公尺，既有道路僅約6米寬，卻為鄰近工業區來往國道4號重要途徑，因路寬不足致會車困難，爰辦理道路拓寬，以紓解交通瓶頸，並兼顧保存神岡浮圳文化景觀資產。
7	沙鹿區10-31-4號(星美東街至星美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3年1月開工，預計114年1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117公尺，寬度10公尺，海線地區有許多早期已徵收未開闢計畫道路開闢後將改善往來車輛繞道問題，完善周邊交通路網。
8	南區文小66旁開闢工程(復興北路至大慶街二段)	112年11月開工，預計114年2月完工。	1.本工程道路長度約465公尺，寬度為15及25公尺。 2.完工後新闢道路沿樹德國小周邊連通復興北路與大慶街二段，可分散上下學車潮，並提升學童與行人通行安全。
9	南區建國北路道路拓寬工程(文心南路至建國北路196號)	112年12月開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	1.本案拓寬增建長約670公尺寬約22~24公尺道路，設置雙向二車道、右轉專用道、側溝與路燈及公車避車彎。 2.完工後提供建國北路中山醫藥學院學員與院區門診民眾更安全便捷的道路通行，改善文心南路與建國北路口壅塞情形。
10	北屯區崇德十九路延伸至更生巷25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2年10月開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370公尺，寬25公尺。道路完工後可串聯起同榮路、同榮東路、新興路及榮德路至環中路一段，藉以提升未來北屯區同榮段社會住宅及巨蛋體育館週邊交通動線。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1	北屯區同榮段社會住宅東側12M及8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2年12月開工，預計115年1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530公尺，寬度12及8公尺，道路開闢後可完善社會住宅周邊道路，健全交通路網。
12	太平區樹德一街至福興街35巷道路打通工程	112年9月開工，預計113年10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314公尺，寬度8公尺，開闢旨案都市計畫道路，解決社區道路出入口單一造成車流壅塞問題。
13	清水區15-4-1號銜接五權路計畫道路工程	113年4月開工，預計113年11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190公尺，寬度15公尺，開闢旨案都市計畫道路，紓解五權路車流的次要道路，使該區域交通連結上更加完善。
14	都會南街北側道路拓寬工程	113年5月開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97公尺，寬度12公尺，銜接中科西南向聯外道路，拓寬後可作為都會園路之替代道路，有效改善路口車流壅塞情形。
15	東勢區詒福里8米計畫道路(新城街至新城街386巷)開闢工程	113年5月開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200公尺，寬度8公尺，開闢旨案都市計畫道路，解決社區道路出入口單一造成車流壅塞問題。
16	霧峰區復興二街拓寬工程	113年6月開工，預計114年3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320公尺，寬度8公尺，為通往白陽聖廟及峰谷國小的主要道路，由於路幅狹小會車不易，道路完工後可暢通道路瓶頸，提升通行安全
17	北屯區東光路(松竹路一段至南興三路及東山路一段至東光路892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3年6月開工，預計114年7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538公尺，寬30公尺，鄰近臺鐵及捷運松竹站、捷運文心北屯線機廠及車站區段徵收、長春重劃區等區域，道路完工後可串聯南北路網，促進區域縫合發展。
18	北屯區庄美街(細12M-13)銜接后庄北路開闢工程	113年7月開工，預計114年1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130公尺，庄美街打通寬度12公尺及銜接后庄北路寬度25公尺，開闢旨案都市計畫道路，打通十四期重劃區聯外交通瓶頸，加速都市縫合。
19	清水區10-29-2(鰲峰	113年7月開工，預計114年2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約453公尺，寬度10公尺，開闢完成後期解決社區道路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路 161 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出入口單一造成車流壅塞問題，增進地方交通便利性。
20	神岡區厚生路拓寬工程	113 年 7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本案全長 120 公尺，道路拓寬為 7 公尺，此地因原路寬僅約 3 公尺，且路旁有高低差，經常發生翻覆意外，且因路寬狹窄無法會車，拓寬後可改善交通瓶頸並提升安全性，讓周遭交通更順暢。
21	潭子區中 86-1潭興路(福貴路至新興國小前)拓寬工程	113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4 月完工。	本工程位於潭子區潭興路，現況路寬為 6 至 8 公尺，計畫道路長度 1,680 公尺、路寬 12 公尺，因寬度落差大且線形扭曲，開闢完成後可大幅改善道路線形，改善地方交通瓶頸，並設置友善的行人空間，提供市民安全通行環境。
22	南區福田一街開闢工程(光明路以東約 145 公尺)	113 年 8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1 月完工。	本工程開闢道路長約 145 公尺，寬度拓寬至 12 公尺，考量地方社區需求規劃機車停車格及行人通行安全設置雙側實體人行道，完工後將提升通行便利。

(二)道路開闢工程完工案件

表 6　建設局各項完工道路開闢工程計 8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神岡區神圳路 30 巷至神清路 54 巷周邊巷道打通工程	113 年 3 月完工。	1. 本工程道路長 A 段約 165 公尺，寬度 10 公尺、B 段約 45 公尺，寬度 8 公尺、C 段約 50 公尺，寬度 8 公尺，開闢 8~10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 2. 解決社區道路出入口單一造成車流壅塞問題。
2	北屯區軍和街 41 巷至軍榮三街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3 年 3 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 45 公尺，寬度 6 公尺，道路開闢後可減少學童通行時間、降低上下課時段交通堵塞，解決交通瓶頸，提高地方民眾行車安全及便利性。
3	外埔區國道三號旁甲東路主線及機車道拓寬工程	113 年 4 月完工。	甲東路主線部分長度 85 公尺拓寬一線道，原有機車專用道長度 123 公尺，既有寬度 3.7 公尺，拓寬後約 4.6 公尺，同時設置單側實體人行道，讓地方交通更加安全順暢。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4	北屯區軍榮五街打通至軍和街41巷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113年5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50公尺，寬度6公尺，道路開闢後可減少學童通行時間、降低上下課時段交通堵塞,解決交通瓶頸，提高地方民眾行車安全及便利性。
5	大里區愛心二街(愛心二街至新和路)打通工程	113年6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70公尺，寬度8公尺,道路打通後可解決道路單一出入問題，提升交通便利，讓附近居民免去繞道之苦,享有更安全、舒適的生活環境。
6	大里區大新街(新興路至新興街將軍二巷)拓寬工程	113年6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40公尺,寬度15公尺，拓寬完成後將提升通行安全，加上後續台中市第15期市地重劃(即大里杙重劃)開發建設,將活化再生舊市區，引導區域平衡發展。
7	太平區永成北路66巷(永成北路66巷1弄至長億北街)道路打通工程	113年8月完工。	本工程道路長度約170公尺，寬度12公尺，道路連接永成北路66巷1弄至長億北街。完成後可提升交通便利，讓附近居民免去繞道之苦，享有更安全、舒適的生活環境。
8	太平區立功路(廣三街至樹孝路67巷)道路拓寬工程(新高國小旁實體人行道延伸工程)	113年8月完工。	本工程新增實體人行道長約80公尺，寬度2.5公尺,完工後可改善現況學童上下學與車爭道之情形,提供安全便利之通學環境，打造人本環境。

六、橋梁安全檢測暨新闢整建工程

(一)橋梁安全維護綜合評比創5連霸佳績

本市車行橋梁、人行橋梁及自行車橋等共計2,296座，數量居全國縣市之冠，依據交通部「公路橋梁檢測及補強規範」及內政部「人行天橋檢測與維修及補強規範」規定，每年委請專業技術廠商辦理橋梁安全檢測工作，並依規至少每2年辦理1次檢測作業，而重要道路橋梁則視實際需求，適時提升檢測頻率為每年1次。113年度預計辦理本市轄內車行、人行及自行車等橋梁之定期檢測1,270座(已完成783座)、詳細檢測7座；維修橋梁計96座。

本市於交通部每年度辦理的「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評鑑作業」，在橋梁檢測及維修作業，連續九年獲評

「優良」的成績，109 年至 113 年度連續五年獲頒交通部「金路獎」肯定，113 年更獲得內政部首屆「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直轄市類組檢測作業績優「第一名」殊榮。

(二)重要橋梁新闢整建工程

表 7　建設局各項橋梁新闢整建工程(計 9 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臺中大肚-彰化和美跨河橋梁	112 年 1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大肚和美跨橋計畫長約 1,690 公尺(橋梁 1,440 公尺及引道 350 公尺)，總經費約 32 億元，由臺中市政府與彰化縣政府共同負擔並爭取中央補助。完工後可大幅縮短臺中與彰化間聯通距離，疏解既有聯通道(大肚橋、中彰大橋)的交通瓶頸，並串連國道 3 號及未來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延伸段，吸納原行駛台 1 線、台 17 線車流，進而均衡地方發展。
2	東勢區埤豐橋改建工程	本案於 111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4 年底完工。	埤豐橋位於豐原、石岡、東勢交界，銜接各區供人車通行使用，交通效益龐大，惟現況橋墩裸露，嚴重影響橋梁結構安全，透過本案改建工程(計畫橋長約 383 公尺、寬 12 公尺)，可疏解東勢地區進出省道台 3 線交通壅塞及提升橋梁安全，帶動山城交通及產業發展。
3	太平區環太東路銜接新平路三段新建橋梁工程	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預計 113 年完成設計。	橋梁坐落於北屯、太平區交界，地區整體發展快速，大量產業人口移入，既有橋梁不敷使用，透過本案工程施作(計畫橋長約 110 公尺、寬 20 公尺)，完工後可疏解尖峰時段車流，串連市區道路、台 74 快速道路等交通要道，提升整體道路服務品質及通行安全。
4	烏日區前竹地區區段徵收前德橋改建工程	112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11 月完工。	本工程單跨預力箱橋梁長度約55公尺，寬度30公尺，配合「烏日前竹地區區段徵收工程計畫道路銜接改建」，道路開闢後可完善周邊交通系統，健全交通路網。
5	大里區美群橋改建拓寬工程	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並持續爭取工程經費。	本工程長約180公尺，現況淨寬約8公尺，改建拓寬為16.5公尺，位處大里區及霧峰區交界，鄰近大里市區、臺中軟體園區及臺74線快速道路等交通要道，目前僅配置雙向各1車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道，尖峰時段車流量龐大無法有效紓解，影響地區交通服務效益，另該橋梁無人行通道，人車爭道情形嚴重，將啟動橋梁改建拓寬工程，可減少交通事故，並提供行人及自行車安全通行空間，並有效串聯周邊道路及帶動周邊經濟發展。
6	南區德富路跨柳川橋梁新建暨德富路及樹德一巷打通工程	112年7月開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	本工程德富路路段道路長度約184公尺，寬度15公尺，樹德一巷道路長度約220公尺，寬度10公尺，道路開闢後德富路可連通建國南路至高工路，樹德一巷拓寬打通可連通東興路及文心南路可縮短周邊交通距離，健全交通路網。
7	梧棲區大沙橋災後復建工程	113年4月完工。	本橋梁長度約32.7公尺，寬2公尺，以單跨不落墩辦理改建，有效提升防洪效益，提供市民安全又便利的通行環境，完工後提供機車、自行車及人行使用。
8	台13線后豐大橋下游側橋面新增引道銜接堤南路新建工程	113年3月開工，預計113年底完工。	本工程40公尺預力梁橋及200公尺路堤段，道路長度900公尺寬度7~20公尺，解決豐洲科技工業園區上班車流堵塞問題，有效提升豐洲科技工業園區對外聯結之便利性及維護交通安全。
9	北屯區光西巷正大橋改建工程	辦理工程設計中。	現況正大橋全長50.2公尺，橋淨寬4.6公尺，採單車道雙向通行，受限於淨寬只有4.6公尺，橋上無法會車，預計改建後可改善交通瓶頸，並設置人行道提供行人通行安全。

七、指標建設及各項公共工程進度持續推進

(一)展望國際文化城市－臺中綠美圖

臺中綠美圖係普立茲克建築獎得主妹島和世及西澤立衛作品，也是水湳經貿園區重大市政亮點之一。全案預算52億元(主體工程總預算為42億8,290萬元、特殊裝修預算5億7,316萬元、文化局自辦經費3億4,394萬元)，經市府團隊積極推動，終於順利於108年9月動工，主體工程已於113年6月竣工並啟動初驗程序，特殊裝修各標工程如火如荼積極施作中，已於112年12月開工，

預計全案114年3月完工，114年12月底啟用。展現市府團隊積極完成水湳經貿園區亮點工程之行動力與決心。

(二)展望國際會展城市－臺中國際會展中心

臺中國際會展中心基地面積約7.34公頃，總樓地板面積13萬428平方公尺，分為展覽館及會議中心兩部分，展覽館上層可容納8,000人集會使用；會議中心上層可容納約 2,200 席舉辦國際會議使用，下層之多功能會議室，除了兼展覽使用，亦可彈性分隔供大、小型會議使用，最多可容納2,400人。另室內標準展攤1,800攤，戶外臨時攤位 560 攤，共計2,360 攤。

本案主體工程於108年3月開工，並於111年7月辦理上梁典禮，目前已完成展覽館與會議中心屋頂串聯及展覽館外觀裝修，機電裝修工程於111年4月順利開工，透過工程併行施作，加速會展中心早日完工啟用，預計全案113年完工、114年啟用。後續將啟動「臺中水湳國際會展中心西側展館」興建工程，東西側展館皆完工後，預計共可提供 4,460 個展覽攤位，躍升為全國最大的國際級會展場館。

(三)提升公共工程品質！建設局邀土木技師及相關公會交流座談

為提升工程品質、營造友善採購環境，本局持續與臺中市土木技師公會、台中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等進行業務交流，辦理座談會、工程實地參訪、教育訓練等活動，期盼透過產官學相互分享經驗持續精進工程品質，創造更多優質工程，實踐盧市長「讓城市幸福蛻變」願景。

(四)持續辦理各項公共工程

表8　建設局各項公共工程辦理進度(計11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臺中市海洋生態館基本營運設施興建	場館工程已於113年3月竣工，刻由本府觀光旅遊	為活絡臺中海線觀光並滿足場館營運需要，本府觀光旅遊局投入2億9,935萬9,978元(含原預算2億5,105.2萬及追加預算5,000萬)辦理水族展示基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工程	局 OT 廠商施作展示裝修工程。	礎營運設施工程，並委託本局進行工程設計及施工事宜，本案工程已於 113 年 3 月竣工交由本府觀光旅遊局進行展示裝修工程及後續營運。
2	臺中市立新國民中學活動中心暨地下停車場興建工程	111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 2 萬 3,766.72 平方公尺，計畫興建總樓地板面積約 6,444.13 平方公尺，地上 1 層、地下 2 層之活動中心及地下停車場，以滿足學校師生教學活動及發揮學校為社區教育中心之需求。另一同規劃公共停車場，以舒緩鄰近停車空間需求，期以達到公有建築多元共享運用綜效功能。
3	成功國中老舊校舍整建及活動中心暨公有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	111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2 月完工。	本基地約 2 萬 5,699 平方公尺，計畫興建地上 2 層，地下 1 層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 6,288 平方公尺，為滿足學校專科訓練使用，將既有老舊校舍拆除後新建專科教室；另為滿足室內集會、表演、運動、教學等空間需求，且可於課餘時間供運動、休閒及附近周遭鄰里市民等活動，期以達到公有建築多元共享運用綜效功能，爰興建共構地上 2 層和地下 1 層室內停車場以及地上 2 層專科教室。
4	霧峰區聯合行政中心興建計畫工程	112 年 2 月開工，預計 116 年 1 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 6,361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12,159 平方公尺，地上五層、地下二層之聯合辦公大樓，以期望提供便民、節能的洽公環境，並對於基地及周邊資源加以整合與規劃，以現有霧峰區公所使用之土地，整合新建築物與週邊公共設施，促使都市空間之環境景觀能呈現建築自明性、地方及人文特色，塑造健康、活力、安全、舒適、永續、自然之洽公環境，建立新世紀都市發展的視野。
5	太平區聯合行政中心興建工程	111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8 月完工。	本基地位於太平區豐中段 37 地號，基地面積約 8,999 平方公尺，計畫興建規模為地上 5 層，地下 2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1 萬 1,500 平方公尺。規劃由太平區公所進駐辦公，提升洽公民眾體驗及優化行政服務品質，同時將納入公共托育空間。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6	梧棲區興農里、永寧里及永安里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12 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1 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 11,036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1,356 平方公尺，地上二層之聯合活動中心，結合社區公園之戶外活動空間，企圖創造一種「田中的共融遊戲場」，基地位於農業地景場域，以地形地貌、農業地景、仿生生態與樂活農村生活形態共創老中青三代交流、休憩、運動、休閒的共同交織交流生活場域。
7	大肚兒少家庭福利館新建工程	112 年 4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5 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 2,036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1,931 平方公尺，地上三層之親子多功能托育之兒少家庭福利館，以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提供本市嬰幼兒良好品質之托育服務。設置親子館，提供本市嬰幼兒及家長，親子共融互動之服務。設置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提供大肚區居民社會福利關懷及諮詢為目標。
8	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新建工程	111 年 9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 5,334 平方公尺，計畫興建總樓地板面積約 1 萬 1,248 平方公尺，地上 4 層、地下 3 層之志工發展中心，採原西區聯勤招待所局部保存並新舊共融，作為未來臺中市社會福利及志工中心的培育搖籃，希望運用民間公益團體力量，公私協力共同打造愛心城市與社福志工首都的城市願景。
9	臺中市太平區第一花園公墓新建第三座納骨塔工程	112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 15,467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6,195 平方公尺，地上五層、地下一層之殯葬設施，以解決塔位不敷使用之情況及響應政府公墓綠美化政策。
10	臺中市北屯區第 28 公墓新建納骨塔工程	113 年 6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10 月完工。	本基地約 9,899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8,696 平方公尺，計畫興建地上四層、地下一層之建築，透過活化轄管公墓用地，新建公立骨(灰)骸存放設施，建築材料以綠建築、環保低污染為主，並注意建築採光、通風、能源回收利用等之規劃，以提供完善殯葬設施，營造優質治喪環境。
11	臺中市東勢區第一	南工區停車場工程於 112	本基地面積 8,489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 4,993 平方公尺，計畫興建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公墓新建納骨塔工程	年6月完工。北工區於112年10月開工，預計114年4月完工。	地上4層之建築，透過活化轄管公墓用地，新建公立骨(灰)骸存放設施，以提供完善殯葬設施，營造優質治喪環境。

(五)各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及運動場館工程

為充實市民運動場地，增加區域運動設施，本局持續辦理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及運動場館興建工程。各運動中心相關設施包含各類核心運動、游泳池、體適能中心等，並可支援地區性賽事活動，拓展市民體育及健康之發展，打造臺中成為運動城市，相關工程內容說明如表9。

表9　各國民運動中心及運動場館興建工程辦理進度(計6案)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1	太平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已於111年10月開工、預計114年1月完工。	建築物規模地上4層，設施包括42席汽車、70席機車停車位、游泳池、綜合球場、兒童運動遊戲室、多功能活動教室、瑜珈教室、韻律教室及本市最大體適能中心。
2	清水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111年7月開工，預計113年10月完工。	建物規模地上4層，興建含室外停車空間、室內溫水游泳池、體適能中心、競技運動中心、兒童運動空間、多功能運動空間、羽球場等設施空間，並結合親子館服務空間，提供親子家庭及市民更完善的運動休閒環境與服務品質。
3	北屯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111年3月開工，預計114年9月完工。	建築物規模地上3層地下1層，設施包括90席汽車地下停車位及53席室外汽車停車位、243席機車停車位、兒童運動空間、水療中心、室內泳池、綜合球場、羽球場、體適能中心、韻律教室、飛輪教室，並設置中部唯一的專業溜冰場地。
4	臺中市豐原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111年1月開工，113年2月完成上梁，預計113年10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約5,839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約14,581平方公尺，興建地上4層地下3層建物，規劃空間包括游泳池、多功能活動教室、韻律教室、親子體適能中心、綜合球場、兒童運動設施、附屬服務設施及行政空間，並配合停管基金挹注增設地下汽車位200格、機車位177格。

項次	工程名稱	辦理情形	簡要介紹
5	臺中市足球運動休閒園區	已於 112 年 3 月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完工。	為強化訓練品質，提升足球水準，在世界舞台取得佳績，市府選定南屯區龍富九路與益豐路三段路口，高鐵新市鎮生公園旁興建足球專用主競賽場 1 座其他附屬商業空間、地下停車場和綠化景觀。
6	臺中市烏日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112 年 5 月開工，預計 114 年10月完工。	本案基地面積 6,774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 5,420 平方公尺，興建地上 3 層建物，規劃空間包括 36 席汽車、52 席機車停車位、兒童運動空間、瑜珈教室、韻律教室、全齡體能訓練場、新形態健身房、綜合球場、環狀熱身跑道、行政辦公室等。

八、公共工程榮獲佳績，獲得肯定

(一)中市橋梁檢測再創高峰！榮獲內政部首屆評鑑「六都第一」

內政部公布首屆「112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報告」，臺中市政府在「六都」直轄市類組檢測作業分數最高，榮獲績優「第一名」殊榮。本市橋梁檢測依據中央「公路橋梁檢測及補強規範」規定，每年編列相關檢測及維護預算，辦理定期、特別及詳細等三類檢測作業，並依檢測成果辦理橋梁維護、補強及改建等作業，藉此延長橋梁使用壽命。建設局在橋梁維護管理成果屢獲佳績，日前除獲交通部橋梁維護管理評鑑連續五年第一名的殊榮，此次再獲內政部橋梁評鑑第一名的亮眼成績，將持續以專業的態度及守護市民的精神，積極提升橋梁的維護品質，提供市民安全的通行環境。

(二)建設局榮獲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 5 項大獎

建設局致力推動優質公共建設，並以建設幸福宜居城市為目標，今年以卓越的表現榮獲「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5 項大獎，包括 2 座卓越獎、2 座金質獎及 1 座優質獎，分別為「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新建工程」榮獲最佳規劃設計類「卓越獎」、「潭子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榮獲最佳施工品質類「卓越獎」、

「森林嘉年華-后里森林公園自然遊戲實驗計畫」榮獲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臺中市東勢區第一公墓納骨塔新建工程」榮獲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及「臺中十全公園-低衝擊手法 修復土地」榮獲最佳環境文化類「優質獎」。

美村綜合服務園區原是美軍俱樂部(聯勤招待所)，規劃過程採「局部保留、新舊共融」特殊設計手法，保存園區內「聯勤招待所」歷史過往，將部分舊有建築立面帶入全新空間，創造過去與現在的時空融合，在新園區復刻出歷史軌跡。而后里森林公園以自然為主題進行空間營造，結合月亮吊床、錐形吊床、森林吊床等 35 座不同的林間特色吊床，提供民眾與自然互動遊戲的機會，並在設計上導入通用概念，使遊戲場宛如搖籃般，成為孩子快樂遊戲、成長茁壯的場域。

潭子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為地上 5 層運動空間、地下 2 層停車設施之建築，設計上符合「綠建築鑽石級」，兼具環保與智慧化，更是全國首間複合式兒童國運中心，展現市府對於兒童及市民運動的重視。而東區十全公園採用「低碳、低衝擊」工程手法，保留原始地貌及植被生態，導入自然防洪的概念，並打造多元豐富且友善可及的活動場域，結合地形變化建置共融遊戲場，提供一處兼具滯洪、生態與休閒遊憩功能的自然活動場域。

另「臺中市東勢區第一公墓納骨塔新建工程」為建設局與民政局共同合力打造「來者以遊」、「生者以慰」及「逝者以安」治喪環境，設計以遊園概念串聯殯葬園區空間序列，提供靜謐優雅的步行空間，以及兼具觀景、駐留、活動功能的戶外空間，創造莊嚴舒適、散心懷念的場域。建設局將持續精進工程品質，為臺中建設奠定堅實的基礎。

表 10　建設局 113 年獲獎資料

類別	公共工程或建設名稱	獲獎內容
道路橋梁	交通部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	★112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榮獲六都績優 ★橋梁檢測及維修連續九年獲評優良
	交通部 113 年度各直(省)轄市及縣政府轄管公路養護考核	★各考評項目分組成績： 公路養護考核：直(省)轄市組-績優。 行人空間維護：直(省)轄市組-績優。
	內政部「112 年度縣市政府橋梁維護管理作業評鑑報告」	★「六都」直轄市類組檢測作業分數最高，榮獲績優「第一名」
	內政部 112 年度「市區道路養護管理暨人行環境無障礙考評計畫」	★綜合評鑑-甲等。 ★各考評項目分組成績： 道路養護：直轄市型-第一名。 人行環境：直轄市型-第二名。 交通工程：直轄市型-第二名。
	清水區 10-15-2(鰲新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2 年「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執行績效考核」優等
	西屯區市政路延伸工程-第 1 標(工業區一路至安和路)	★臺中市政府金安心工程計畫-重大工程組-特優
	臺中市南區忠明南路(南屯路一段至國光路)道路改善工程	★臺中市政府金安心工程計畫-大型工程組-優勝
建築工程	美村綜合服務園區新建工程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卓越獎
	潭子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施工品質類-卓越獎
公園景觀	中央公園遊客中心 2024 中台灣元宵燈會-龍之異次元 中央公園光環境主題設置-魔盒世界燈區	★巴黎設計獎—室內設計類-銀獎 ★iF 設計獎(iF DESIGN AWARD)-7.05 城市景觀類燈光設計-優等獎 ★2024 年建築園冶獎 ★2024 年繆思設計大獎（MUSE Design Awards）
	花意生活療癒花園—漫步興建&太原綠園道	★臺中市第十一屆都市空間設計大獎-公共環境空間獎-傑出獎 ★2024 年建築園冶獎
	臺中市后里森林公園(森林嘉年華-后里森林公園自然遊戲實驗計畫)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臺中十全公園」-低衝擊手法修復土地	★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環境文化類-優質獎 ★2024 年建築園冶獎
	西大墩公園-界牆上的原生花園	★2024 年建築園冶獎
	南屯區黎新公園	★2024 年 APSAA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級

類別	公共工程或建設名稱	獲獎內容
資訊應用	112 年度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考評	★獲全國優等獎肯定
	道路挖掘暨燙平智慧化管理	★第一屆「空間資訊永續應用獎」-數位治理組-優良獎
	「道路系統延壽整合管理」計畫	★2024 年 APSAA 亞太暨台灣永續行動獎-銅級

參、創新措施

一、富市台中、行人安全！攜手台電試辦電箱下地

本市重視人本環境，強調民眾行的安全，建設局與台電公司於「北屯區更生巷新闢道路工程」試辦將電箱從地面改為地下化設計，提供友善無障礙的人本開放空間。本案由台電公司提送市府設計規劃方案，設計以長 6.1 公尺、寬 2.5 公尺及高 2.35 公尺的地下空間放置電箱，經評估後將設置於同榮東路與崇德十九路交叉口人行道上，電箱下地工程由建設局代辦電力箱涵結構施工，台電公司負責電氣及抽水工程，作為地下化示範推動案例。

二、管線人手孔蓋多而滑，防滑標準機制一把抓

人手孔蓋屬於管線必要設施物之一，其作為線路引出節點同時亦兼具纜線佈設、檢修及清潔之標的，因有執行前述作業需求，故部份孔蓋並未下地，係採留置路面上方利進行維護。

本局考量管線機關眾多，尚未下地孔蓋預估多達 48 萬餘孔，為提升孔蓋抗滑性，已於 113 年 1 月頒布臺中市地下管線人手孔蓋防滑標準，規範地上人孔蓋須達到英式擺錘抗滑試驗實測 50 BPN（抗滑係數標準）。執行作業上，律定臺中市地下管線人手孔蓋防滑標準執行機制，要求各管線機關擬訂分年改善計畫，分年編列費用執行，並以「快慢車道實體分隔路段」、「經公告之主要道路」及「市政特區範圍之路段」為優先執行路段，由各管線機關按季執行，後續將輔助各管線機關積極辦理抗滑作業，達到政策推動目標，

改善車行環境，提供市民安全生活環境。

三、建立未來防災公園設置管理，提升整體防救災能量

為提升本市整體防救災能量，經主管機關社會局依「臺中市臨時避難收容處所設置作業要點」辦理評估及調查本市轄內如區公所、活動中心、學校及公園等非潛勢區之公共設施空間，可作為收容處所之空間。並依「避難收容處所空間及設備調查表」針對收容處所之烹煮、飲用水、沐浴廁間、發電機及水塔等設備進行盤點，相關設備依實際現場空間調整。

經社會局及各區公所會勘評估後，已盤點本市 40 處公園可作為收容處所，建設局除提供公園用地供作收容處所，為強化收容處所之公園設置管理，將視區公所需求協助改善相關設施，製作臨時避難收容處所公園告示牌指引，優化公園場域硬體，並修訂「臺中市防災公園規劃操作指引」手冊，供相關單位未來執行設置防災公園管理，加強橫向與民政局、社會局及轄區公所之合作，以利在災害來臨時發揮最大的功能。

四、公私協力永續再升級！后里森林公園「四口之家」委外經營優化

后里森林公園內植栽豐富多樣，包括許多台灣原生植物，是都市中難得且獨特的生態場域，公園內的「四口之家」建築結合預製稻稈填充泥土粉光牆的木構永續建築，獲得鑽石級建築碳足跡認證外，更榮獲 2019 德國 iF 設計獎、2018 美國建築大師榮譽獎、2018 倫敦設計銀獎、2018 紐約設計銀獎、2018 美國 IDA 設計銅獎等多項國際獎項。

為進一步提升訪客體驗，本局進行建築結構補強及整體景觀優化，並委託民間企業團體經營管理，精心策劃多項具創新與永續的活動，提升公園內的生態教育。今年 8 月以全新面貌重新開放，規劃每年舉辦 2 場策展活動及 2 場專題交流，同時推出 4 款精心設計的生態保育商品，期盼透過多樣化活動形式，引領市民及遊客認識永續發展的重要性。

五、道路挖掘管理智慧化，燙平道路再進化

透過系統管控挖掘作業全生命週期，在兼顧施工及道路復舊品質下，同步落實公共管線圖資更新，確保圖資正確性及提升城市維生管線圖資完整性，輔以全國首創管線統一挖補工程，透過聯合挖掘協調機制，將道路挖掘整合，有效降低近 3 成挖掘次數，並透過道路挖掘便民公開資訊網，揭露挖掘施工資訊，讓民眾可即時線上掌握道路施工現況，提早規劃行車動線

在道路燙平部分，標的道路選擇除了透過民眾反映、巡檢及現地勘查外，藉由系統導入如挖掘次數及 AARI 檢測數據等客觀數據，可更精準排定道路養護施作優先順序。

(一)建立本市公共管線資料庫，提供整合多元性 2D/3D 管線圖資資料庫，與管線單位建立協同合作機制，確保管線圖資品質提升。

(二)以空間技術分析管理道路挖掘案件，落實智慧決策管理目標。

(三)建立道路燙平智慧化管理系統，針對各項道路養護工程之施工落實完整管控機制，俾利道路工程養護決策執行。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燙平破千再續進，打造人本舒適通行環境

未來燙平專案主要提升本市道路品質，完成原市區主要和次要通學、通勤路段改善，並加強改善本市管挖機制、道路人本環境及環保工法，未來持續推動內容如下：

(一)擴大推動燙平工程，以每年 100 公里為目標。

(二)統一挖補區域，減少道路挖掘次數。

(三)推動「民生管線汰管、人本步道、燙平」三合一工程。

(四)利用低衝擊工法，推動海綿城市。

(五)試辦道路工程單元標準化設計。

(六)利用 3D 管線圖資系統，推動智慧城市。

本局將積極研擬智慧道路巡查機制，精準了解道路狀況，以提供道路養護上重要的依據。為建立完善之道路巡查、檢測、資料蒐集與改善的標準作業流程，藉以改善市區道路鋪面狀況、提升道路品質、降低事故發生率、提高用路人滿意度，並達到即時發現、即時修補、即早預防的效果，引入道路 AI 智慧巡檢方式進行預防性檢測，今年預計提出道路管理系統平台初步架構及預防性養護作業建議並試辦道路智慧檢測(檢測 25 車道/公里及透地雷達檢測 5 車道/公里)，以了解智慧巡檢實際應用成效，戮力為臺中打造一座人本、安全且安心的宜居城市。

二、建立完整大臺中生活圈交通系統

本局持續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建設生活圈道路，將陸續依核列之計畫積極辦理，並配合本市重要建設闢建聯外道路、改善既有道路功能及打通交通瓶頸路段，暢通最後一哩路，提升本市道路服務水準，落實完整都市計畫路網系統，促進區域間之交通便捷性。

目前中央機關於本市執行之路線串連計畫，包含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道 1 號臺中路段增設系統交流道銜接台 74 線交通改善工程」，主線部分已於 113 年 5 月通車。交通部公路局辦理「台 74 線增設六順橋南入匝道及十九甲北出匝道工程」，目前施工中，分別預計於 114 及 115 年完工。透過這些計畫的執行，提升本市國道路網效能，改善長久以來交流道周遭交通瓶頸問題。

在長期規劃方面，為建構大臺中北中南交通串連之完善路網，本局持續推動「太平區市民大道工程」、「北屯區東光路開闢工程(松竹路一段至東光路 892 巷)」、「華南路延伸工程(遊園路至向上路)」、「市政路延伸開闢工程」及，並考量城鄉區域平衡，於北臺中地區推動甲埔大道新闢工程。且為解決台中工業區及中部科學園區等上下班巔峰車流造成交通壅塞問題，持續推動中科聯外東西向及南北向道路-西屯區 40M-

4 計畫道路(漢翔路延伸至東大路)新闢工程、西屯區福林路延伸開闢工程(中科路延伸至福林路 491 巷)，道路開闢後可分散西屯區車流，減緩交通壅塞情形。南臺中部分推動大里區大里聯絡道高架橋下增設平面道路工程等生活圈道路系統。

另中臺灣 8 縣市跨域治理平台之重要聯絡橋梁臺中大肚-彰化和美跨河橋梁，未來完工後可大幅縮短臺中與彰化間聯通距離，並串連國道 3 號及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延伸段；臺中生活圈 4 號線延伸段東起高鐵臺中站特定區環河路五段，沿烏溪堤內往西北延伸，越過台 1 線大度橋、縱貫鐵路、國道 1 號與中 59、中 61 及中 62 形成平面路口，終點於臨港路一段(台 17)以槽化路口銜接，道路全長 15.34 公里，本局將朝分期分階段規劃方式辦理；東勢豐原生活圈快速道路於 111 年 10 月復工後，如火如荼施工中，全線朝 118 年通車目標邁進。

本局積極擘劃新闢道路，不僅可淨空天際線、永續綠化、管線整合、友善交通等，同時均衡山、海、屯、城道路建設，並利用鐵路高架化都市縫合串連沿線土地利用，打通道路瓶頸建構完善城市交通路網，持續優化民眾生活品質，實現安居樂業、永續發展的願景。

三、推動各項重大公共建築工程，打造國際新都

(一)持續辦理各項指標建設

重大公共工程建設攸關城市發展與人民福祉，不僅有助於城市進步、經濟起飛，也能讓市民享有更好的生活品質。臺中要成為國際大城市，就要有大型會展場館及其他指標建設，如臺中國際會展中心、臺中綠美圖、臺中巨蛋等，融入美學設計，將為本市增添觀光亮點，吸引更多國內外遊客，進一步發展特色觀光，創造觀光旅遊契機。

雖興建期間遭遇嚴峻疫情、缺工缺料及俄烏戰爭影響，本局團隊仍堅持用最高標準把關公共工程

不懈怠，積極克服問題努力推展，亦持續爭取金安獎、金質獎及各項工程獎項榮譽，透過精進各項市政建設，提供市民更優質的公共環境與生活空間，讓臺中成為更具競爭力的城市。

(二)邁向運動之都

近年運動風氣盛行，運動產業持續擴大，參與運動人口穩定增加，市府團隊重視運動發展，致力於營造優質運動環境，以增強國民參與運動意識，本局積極辦理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運動場館建置工程，目前臺中巨蛋、清水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北屯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豐原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太平國民暨兒童運動中心、足球運動休閒園區及烏日區全民運動館等場館皆戮力辦理興建中，完工後提供多元豐富的運動場地。

本局在推進各項運動場館工程的同時，也全力爭取金質獎、金安獎、金石獎及國家卓越建設獎等榮譽，祈能藉由優越設施環境，提升市民運動意願，進而提升各項專業運動員在體育賽場上之優異表現，同時提高本市運動產學業地區及國際能見度，邁向成為一座充滿運動活力的城市。

四、打造全國首座「雙館」國際級臺中巨蛋

本市巨蛋場館基地約 6 萬 9,513 平方公尺，計畫興建地上四層，地下四層建築，總樓地板面積約 13 萬 3,974 平方公尺，本案由日本建築師隈研吾建築都市設計事務所及臺灣九典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共同設計，建置符合國際水準的多功能、多用途的運動場館，以提升舉辦國際賽事能力、打造臺中城市品牌並豐富市民休閒生活。

本案於 113 年 3 月舉行開工典禮、預計 119 年完工。本局將戮力同心，與市府團隊跨機關群策群力，未來臺中巨蛋將提供辦理演唱會、展覽、藝文及體育活動等專業多元場域，盼各大型表演、賽事優先選擇臺中，為臺中創造多元經濟效益。

五、加強都市生態維護，打造永續城市

(一)持續提升市民每人享有綠地面積

本市目前每人享有綠地面積為 9.46(平方公尺/人)，為六都第二。為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增加並縫合綠地面積，就本局權管未開闢公園綠地，逐年編列預算進行開闢，另配合公墓轉型綠美化工作，將已遷葬之殯葬用地於各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時，變更為公園用地，改善鄰避設施景觀，透過空間綠美化營造縫合或串連周邊既有公園綠地，擴大市民享有綠色休閒資源面積，以增加人均綠地面積。

另盤點已取得土地未開闢公園及閒置用地，綠美化社區畸零地，以植栽多樣性創造生物棲地，串聯水岸、自行車道、人行步道系統等，整合周邊公有空間，營造全市微型綠生態，提供周邊居民綠化休憩環境，預計每年辦理 2-3 處，113 年辦理豬事圓滿公園(二期)、東區蜜糖公園及兒 177、西屯兒 132、烏日區細公 5 等簡易綠美化。

本局推動都市退燒全民植樹，將種樹推廣為城市運動，透過媒合植樹需求與公有閒置或需綠化土地，並配合「低碳城市推動辦公室」列管各局處每年植樹績效，進行空樹穴補植、協調公部門、民營企業共同種樹等，透過舉辦植樹活動，邀請市民一同參與植樹，朝公園綠地「人本」、「永續」與「設施減量」三大重點發展，提高公園綠地的綠覆率，營造友善步行、宜居的綠色生活環境，及達到減碳、降低揚塵等效果，以實現公園環境永續經營的目標。

(二)打造永續生態海綿城市

為使公共工程朝永續邁進，逐步審視人行道、公園、綠地、廣場等鋪面空間透水、保水能力，以提升水資源循環使用。未來將持續提升人行道、公園、綠地及廣場保水、滯洪功能，同時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打造更多具透水功能之人行道，並提升公園、綠地及廣場滯洪功能，以構築健康安全宜居生活，帶給市民

更美好的生活環境。

六、持續推動人行道改善計畫

本局持續打造人行道安心路網，優先以校園、商圈及交通軸線等周邊路段進行改善，自 108 年市長上任迄今完成改善及建置人行道共計約 152 公里，並改善 123 所校園周邊通學步道，改善內容主要依學生通學動線全方位檢討改善方式，透過校園圍牆退縮、建置人行道、增加照明、規劃家長接送區、管線設施整合等工程方式進行改善。目前辦理中央核定補助之「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計 26 案，總經費 10 億 7,312 萬元，未來將積極提報中央各項人本環境補助計畫，建構平整、順暢、安全的通行環境。

伍、結語

優質建設是城市持續發展的基石，建設局藉由提升建設品質、強化工程管理，以建設幸福城市為目標，並積極將工程建設導入科技化、智慧化的系統整合，期盼實現創新智慧服務優化決策品質之願景。大田將帶領本局同仁和所有團隊夥伴 為市民打造優質公共環境，期許市民能夠在這些美麗公園中，享受美好生活，讓市民猶如天天徜徉在花園城市的宜居環境中，共同繪製臺中的景觀美學，持續放眼未來，與時俱進，用智慧、人本、永續，落實幸福城市的理念。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附錄1:前瞻基礎建設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及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
(113年執行及新核定工程)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1	西屯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安和路至朝富路)道路改善工程	6,098萬	施工中
2	西屯	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安和路口、環中路口、朝富路口)暨西屯路二段(太原路一段至文心路三段)道路改善工程	2,200萬	新核定
3	南區	臺中市南區忠明南路(南屯路一段至國光路)道路改善工程	1億4,188萬	施工中
4	南區	臺中市南區國光路(建成路至忠明南路)、南平路(復興路至忠明南路)	2,200萬	新核定
5	北區	臺中市北區進化北路(中清路至崇德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7,200萬	施工中
6	北區	臺中市北區健行國小校園周邊通學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9,240萬	施工中
7	北區	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五權路至進化北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9,140萬	施工中
8	北區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太平路至五權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6,880萬	設計中
9	北區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一段及北區西區民權路道路改善工程	2,600萬	新核定
10	北區 北屯	臺中市北區、北屯區進化北路(崇德路至北屯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7,400萬	設計中
11	北屯	臺中市旱溪河岸暨橋梁景觀美化改善工程	4,400萬	設計中
12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軍功國民小學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1,975萬	施工中
13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松竹路三段及北興街道路改善工程	2,200萬	新核定
14	南屯	臺中市南屯區文昌街(黎明路-萬和路)暨萬和路一段(永春東路-南屯路)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南屯國小)	1,345萬	施工中
15	南屯	臺中市南屯區向上路五段(忠勇路至精科路)道路改善工程	2,000萬	新核定
16	中區	臺中市中區成功路(三民路至綠川西街)、三民路二段(臺灣大道至公園路)光復路(三民路至綠川西街)及公園路(三民路至自由路二段)等4條道路改善工程	2,000萬	新核定
17	東區	臺中市東區建成路(樂業路至大智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465萬6,000	設計中
18	東區	臺中市東區旱溪西路(精武路至六順路)成功國民小學校園周邊人行道暨道路改善工程	2,374萬	施工中
19	潭子	臺中市潭子區雅潭路一、二段(中山路至崇德路)道路、共桿建置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9,480萬	設計中
20	潭子	臺中市立潭子國民中學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1,931萬2,000	施工中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21	潭子	臺中市潭子區頭家里和平路(中山路一段至和平路129巷)道路改善工程	550萬	新核定
22	大雅	臺中市大雅區雅環路(中清路至雅潭路四段)道路既大明國小通學步道增設工程	4,777萬	施工中
23	后里	臺中市后里區甲后路（后里火車站至三豐路）道路改善工程	3,805萬	施工中
24	后里	臺中市后里區內埔國民小學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1,700萬	施工中
25	后里	臺中市后里區育英國小周邊通學步道改善計畫	1,224萬8,000	施工中
26	神岡	臺中市神岡區岸裡國民小學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603萬8,000	已完工
27	神岡	臺中市神岡區神岡交流道、三民東街、福庄街等三處路面改善工程	1,665萬	新核定
28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中正路(圓環路至豐原大道)人行道改善工程	2,350萬	已完工
29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中正路(豐原大道至大豐路)人行道改善工程	1,655萬	設計中
30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瑞穗國民小學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800萬	已完工
31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翁子國民小學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1,200萬	施工中
32	豐原	臺中市豐原區中山路(圓環西路至中正路)、圳寮路(圓環西路至榮春街)暨豐洲路、忠孝街(圓環北路-源豐路)道路改善工程	2,100萬	新核定
33	東勢	臺中市東勢區東勢高工周邊(東關路六段至七段)人行道改善工程	4,500萬	設計中
34	和平	臺中市和平區自由里社區道路改善工程	1,500萬	施工中
35	和平	臺中市和平區烏石坑社區道路改善工程	1,500萬	施工中
36	和平	臺中市和平區達觀里天嶺巷社區道路改善工程	1,500萬	施工中
37	和平	臺中市和平區南勢、博愛里周邊道路改善工程	1,699萬9,000	新核定
38	新社	臺中市新社區中和街四、五段道路改善工程	1,000萬	已完工
39	新社	臺中市新社區協中街(中 93)11K~12.1K 道路改善工程	5,280萬	已完工
40	新社	臺中市新社區東興里興社街一段道路改善工程	1,200萬	新核定
41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民族路鰲新路口至港埠路口人行空間及公共環境改善工程	8,750萬	施工中
42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建國國民小學校門口通學步道改善計畫	1,458萬	施工中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43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中校園周邊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7,400 萬	施工中
44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西寧國小人行環境串接改善工程	200 萬	施工中
45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華江南街一段道路品質提升計畫改善工程	1,130 萬	新核定
46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中央路二段(南簡二號橋至台灣大道八段)道路改善工程	1,360 萬	施工中
47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運動場北側中正路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4,000 萬	設計中
48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民和路(台灣大道八段至中正路口) 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3,850 萬	設計中
49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向上路九段(向上路九段 322 巷至臨港路二段)道路改善工程	2,200 萬	新核定
50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鹿峰國小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工程	8,500 萬	設計中
51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公明國民中學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996 萬	施工中
52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靜宜大學及弘光科大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工程	1 億 3,600 萬	設計中
53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北勢東路(鎮南路二段至東晉一街)道路改善工程	2,100 萬	新核定
54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慈德路、中山路二段及北堤東路道路改善工程	1,995 萬	施工中
55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三民路、德興路及民權路道路改善工程	1,985 萬	施工中
56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新政路道路改善工程	540 萬	施工中
57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華龍國小通學步道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2,200 萬	施工中
58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小及致用高中人行道改善工程	1,200 萬	施工中
59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新政路及興安路道路改善工程	1,275 萬	新核定
60	外埔	臺中市外埔區重光路25巷及中山路既有道路養護整建工程	800 萬	新核定
61	大里	臺中市大里區大明路(國光路二段至中興路二段)道路品質改善工程	1,200 萬	已完工
62	大里	臺中市大里區爽文國中校園周邊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3,000 萬	施工中
63	大里	臺中市大里區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校園周邊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2,400 萬	施工中
64	大里	臺中市大里區仁德、中新、內新、大元里周邊道路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2,000 萬	新核定
65	龍井	臺中市龍井區向上路八段路面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8,021 萬	設計中

項次	行政區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66	烏日	臺中市烏日區旭光國小校園周邊人行道改善工程	1,500 萬	設計中
67	太平	臺中市太平區市民大道一期(中山路四段55巷)人行環境與道路改善工程	2,442 萬 3,000	已完工
68	太平	臺中市太平區東平國小校園周邊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6,000 萬	施工中
69	霧峰	臺中市霧峰區光復國民中小學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工程	3,142 萬	設計中
70	霧峰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道路改善工程	2,000 萬	新核定
71	霧峰	臺中市霧峰區乾溪東路道路改善工程	1,000 萬	新核定

附錄 2:113 年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核定案件

項次	區域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1	西區	臺中市梅川周邊人行道改善工程(第二期)	4,900 萬	委設發包中
2	南區	臺中市高風險路廊改善方案研擬與工程(南區復興路)	4,841 萬 6,000	委設發包中
3	東區	臺中市高風險路廊改善方案研擬與工程(東、南區建成路)	4,574 萬 3,000	委設發包中
4	北區	臺中市北區雙十路(健行路至精武路)通學道路改善工程	654 萬	委設發包中
5	北屯	臺中市麻園頭溪水岸廊道改善工程(第一期)	4,900 萬	委設發包中
6	北屯	臺中市北屯區廓子路(太原路至廓子巷)道路改善工程	4,566 萬 7,000	設計中
7	北屯	北屯區軍福十九路(軍功路至環中東路)人行道改善案	378 萬 8,000	委設發包中
8	西屯	臺中市西屯區市政特區整體規劃計畫	450 萬	委設發包中
9	南屯	南屯區黎明商圈公益路及永春東七路人行道改善案	492 萬 4,000	委設發包中
10	后里	臺中市后里區內埔國小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工程	681 萬 2,000	委設發包中
11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幼二路、工二路及青年路等人行道改善工程	3,150 萬	委設發包中
12	大甲	臺中市大甲區大甲鎮瀾宮周邊人行環境改善計畫	294 萬 3,000	委設發包中
13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橋江南街人行環境改善工程(第一期)	4,623 萬	設計中
14	清水	臺中市清水區民族路三段及四維路二段人行空間改善工程	2,500 萬	委設發包中
15	梧棲	臺中市梧棲區梧棲大排南岸人行環境品質提升改善工程	336 萬 5,000	設計中
16	梧棲	梧棲區民和路(中正路至民和路二段 151 巷)改善工程	379 萬 6,000	委設發包中
17	梧棲	梧棲區中正路(中正路 303 巷至大智路一段)改善工程	601 萬 6,000	委設發包中
18	沙鹿	臺中市沙鹿區三民路人行空間改善計畫案	675 萬	委設發包中
19	龍井	臺中市龍井區沙田路六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4,492 萬 6,000	設計中
20	烏日	臺中市烏日區三榮路一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3,031 萬 6,000	委設發包中
21	烏日	臺中市烏日區健行路與三榮路二段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	3,255 萬	設計中

項次	區域	工程名稱	核定總經費(元)	辦理情形
22	大肚	臺中市大肚區萬興路旁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2,500 萬	委設發包中
23	太平	臺中市太平區太平國小校園周邊道路及人行道改善工程案	2,194 萬	委設發包中
24	全區	臺中市碰撞構圖系統擴充建置計畫案	160 萬	委設發包中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水利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范世億

中　華　民　國　１１３　年　１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4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世億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為減少極端氣候產生的劇烈降雨影響，本局持續檢討改善易淹水區域，針對各級排水路瓶頸段及易淹水地區進行整治，亦透過智慧防汛網，進行降雨與易淹水地區監控分析預警，全面守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將淹水災害降至最低，打造韌性城市與水共生。

此外，亦積極爭取中央補助打造大臺中水岸藍帶的友善環境，推動「柳川」、「葫蘆墩圳」、「惠來溪及潮洋溪」、「大智排水」及「旱溪排水」等水環境改善計畫，並持續提升污水下水道接管率，以達成更優質的水環境，推動後巷用戶接管工程及水資源回收中心建置，使污水處理更趨普及，改善市民居家環境品質，讓廢污水不再污染河川，污水經過水資源回收中心淨化後，放流水還能回收再利用，產製再生水提供企業使用，可將節省下來的自來水調配給民生使用，落實水資源的永續發展，創造水資源運用的彈性。

更持續推廣水文化願景辦理「愛水學堂」活動，透過以水為主題的教育活動，激發大小朋友對於周遭水環境議題的關心。近來結合時下趨勢，透過 AI 多功能智能機及 AR 導覽與虛擬導遊等服務內容，開發「川柳不息數位導覽平台」帶領民眾一探綠、柳川有趣的河川保育知識，更獲軟體業最高殿堂「金漾獎」肯定，讓水環境導覽可開枝散葉、向下扎根，讓更多民眾理解水環境議題。

世億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區域排水整治與水環境營造

(一)軟埤仔溪水環境改善工程

軟埤仔溪貫穿豐原區及神岡區，是「豐潭神雅都市計畫」中三大副都心之一，在確保安全防洪無虞下，為優化當地民眾的居住品質、改善河岸自然生態、水岸環境和水質淨化，串聯葫蘆墩公園第二區至第五區人行動線，提供民眾水樣慢活空間，打造臺中休閒育樂好去處。

計畫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1億1,700萬元(78%)，本府配合款3,300萬元(22%)，工程總經費1億5,000萬元，改善軟埤仔溪豐原大道八段至三豐路豐里橋間約 1,500 公尺水岸(葫蘆墩公園第二區至第五區)，以推動延續水環境連貫性、提升水質、環境綠化，以達成「增綠、留藍」目的，重塑「豐葦之原」在地水岸記憶，展現水岸花都嶄新風貌。工程於111年10月24日開工，113年9月底完工。

(二)柳川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中華路－大誠街)

本計畫針對柳川中華路至大誠街約138公尺範圍進行水環境改善，並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規劃設計，工程總經費 4,500 萬元(中央3,510 萬元(78%)，本府配合款 990 萬元(22%))，規劃透過多孔隙渠道營造、公共設施綠帶整合，創造更友善舒適的人行環境，並導入雨水花園、透水鋪面等低衝擊開發工法(LID)，藉由過濾、滯留、吸收水體，淨化非點源污染，塑造韌性海綿城市，已於112年底完成規劃設計，計畫已於112年底完成細部設計並送中央爭取工程費，待經費核准後賡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工程將依循水利署水利工程淨零碳排原則，擴大綠化面積、降低碳排及固碳樹種栽植，將綠色材料、綠色工法納入工程規劃設計，達成減碳之目標，並打造成為市民可以悠閒慢活的低碳綠波廊帶。

(三)葫蘆墩圳水環境改善計畫(三民路－中正路)

葫蘆墩圳(東汴幹線)原為灌溉水路，民國 69 年因地方需求陸續將三豐路一段至博愛街段加蓋為停車場供民眾停車使用，隨時代演進，民眾越為重視環境保

護及都市綠活等概念，在確保防洪安全下，計畫分三期進行水域掀蓋工程，第一期工程辦理三豐路至三民路段改善，長度約300公尺，目前為二期工程，並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規劃設計，工程總經費1億6,000萬元(中央1億2,480萬元(78%)，本府配合款 3,520 萬元(22%))，改善三民路至中正路段，長度約400公尺，及原第3期工程中的中興路至博愛街段 120 公尺也優先納入第二期計畫中，計畫已於112 年底完成細部設計並送中央爭取工程費，待經費核准後賡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計畫以「古圳、廟埕、糕餅文化」三大元素進行規劃設計，透過停車場掀蓋打除後進行河岸綠美化，以打造豐原都心藍綠帶之美，並串聯周邊景觀特色、人文歷史、生態環境等多樣化風貌，進而帶動環境改善、地方振興及觀光遊憩等周邊無形效益。

(四)惠來溪及潮洋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

惠來溪及潮洋溪為都市型河川，流經本市人口密集精華地區，尤其惠來溪（中科路至經貿路段）位水湳經貿園區南側，鄰近中央公園、台中流行影音中心，及水湳轉運站、國際會展中心、綠美圖，故為連結上、下游改善成果，計畫將連結水湳經貿園區及逢甲商圈，並跨越臺灣大道延伸至歌劇院、朝馬運動中心等七期生活圈，完成水湳經貿園區至朝馬運動中心周遭綠地的環線。

計畫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規劃設計，工程總經費 2 億 205 萬 2,000 元(中央1 億 5,760 萬元(78%)，本府配合款 4,445 萬 2,000 元(22%))，計畫範圍包含惠來溪上游之河南路二段河道(中科路至經貿路)及惠來溪下游河段(朝富路至市政路)與潮洋溪整段河道，改善長度共計約2,680公尺，計畫已於112年底完成細部設計並送中央爭取工程費，待經費核准後賡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工程將透過多孔隙砌石護岸工法及植栽綠化改善

既有老舊混凝土河道護岸，營造河道孔隙水域提供植物生長空間，促進濱水帶的連續性，避免棲地零碎化，並透過建置LID透水鋪面增加都市防洪韌性，增加周邊民眾與惠來溪及潮洋溪的連結，進一步改善整體水陸域環境。

(五)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喬城路－大智路)

大里旱溪排水康橋計畫整治成功，本局賡續對上下游延伸整治，打造為帶狀親水休憩廊道，讓附近景觀大變身，深獲民眾喜愛，但同一流域的大智排水流經大智新橋後匯入旱溪排水，河道兩側包括水泥結構堤防及綠化土堤，與下游旱溪康橋河岸景觀落差甚大，為改善大智排水整體環境，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補助規劃設計，工程總經費6,794 萬 9,000 元(中央 5,300 萬元(78%)，本府配合款1,494萬9,000元(22%))，改善範圍北起「喬城路」起，南至「大智路」止，全長約 400 公尺，計畫已於112 年底完成細部設計並送中央爭取工程費，待經費核准後賡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設計階段辦理地方訪談、水環境工作坊等民眾參與活動，廣納蒐集相關民眾意見，讓在地民眾了解本計畫發展內容並且共同參與規劃自己未來的家園，規劃整合既有綠化堤防，將周邊動線導入水岸環境，融合地方特色如附近百年舊吊橋橋墩、湧泉洗衣及親水空間等文化資產及景點，再透過環境教育解說等方式分享及教育水域及環境之整治成果，提升民眾對環境教育及空間記憶的連結，不僅能強化地方休憩功能及優化環境，更可成為南區、東區及大里區的水岸文化新地標。

(六)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仁和路－喬城路)

為延續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喬城路－大智路)工程改善成果，本局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規劃設計，工程總經費約7,500萬元(中央 5,250 萬元(70%)，本府配合款 2,250 萬元

(30%))，改善範圍北起「仁和路」起，南至「喬城路」止，總長度約計 865 公尺，於 113 年 7 月 22 日辦理第一次基本設計審查，預計 113 年底完成規劃設計。

計畫配合在地特有歷史記憶的景點及周圍藍綠空間延伸至水岸環境，陸續將辦理地方訪談、水環境工作坊等民眾參與活動，廣納蒐集相關民眾意見，讓在地民眾了解本計畫發展內容並且共同參與規劃自己未來的家園，並以「水岸開放空間釋出」、「水岸環境營造」、「都市生活圈連結」、「在地歷史文化風貌還原」及「生態多樣性增加及環境教育推廣」五種方向規劃目標，以推動本計畫。

(七)旱溪排水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鷺村橋至國光橋)

為改善大智排水下游與旱溪排水匯流處周遭環境，本局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規劃設計，工程總經費 4,700 萬元(中央 3,290 萬元(70%)，本府配合款 1,410 萬元(30%))，112 年 12 月 29 日完成規劃設計發包，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中，陸續辦理地方訪談、民眾參與、生態檢核等活動，廣納蒐集相關民眾意見納入規劃設計方案，預計113年底完成規劃設計。

計畫範圍由東起鷺村橋，西至國光橋，總長度約 485 公尺，計畫範圍位於重要藍綠帶軸線樞紐，從上游起銜接鳥竹圍公園、大智排水水環境改善計畫(進行中)、東峰公園等綠地串聯，下游銜接康橋水岸公園、積善公園及綠川水環境改善計畫等，串聯周邊綠廊環狀空間資源串聯。

(八)中興大排(大衛路至國光路)護岸改善治理工程

中興大排部分現況護岸為老舊漿砌卵石護岸，多處已破損，且部分渠段護岸高度不足，影響防洪安全；另大衛路旁農田水利署之水閘門因農民取水需求時常關閉，造成該區水位高漲，於洪颱期間極易發生重大淹水事故、影響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因此本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

改善計畫補助 5,365 萬元(100%)，改善破損漿砌卵石護岸、光復橋（束縮段）改建及新建附掛灌溉溝。

工程於 112 年 4 月 1 日開工，113 年 6 月 12 日完工，降低周邊約 2 公頃面積受洪水溢淹之風險，保護約 5,000 人口生命財產安全。

(九)梧棲區安良港排水 2K+584~2K+769 應急工程

安良港排水現況兩側為低水護岸，長年使用陸續造成破損，影響護岸正常保護功能，為改善沿線老舊護岸損壞情形，颱風期間豪雨沖刷導致基礎掏空等災損問題，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補助 3,599.4 萬元(70%)，本府配合款 1,542.6 萬元(30%)，工程總經費 5,142 萬元。

工程由安良港排水自中央路往上游改善兩側護岸約 415 公尺，於 112 年 8 月 1 日開工，113 年 7 月 19 日完工，保護護岸周遭居民的生命及財產安全並維持護岸設施及水防安全。

(十)軟埤仔溪排水 0k+000~2k+651 治理工程（第一期）

軟埤仔溪排水部分現況護岸為老舊漿砌卵石護岸，已有多處破損，且崎溝橋為束縮瓶頸點，洪颱時嚴重影響防洪安全，因此本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補助 7,519 萬元(96.5%)，本府配合款 270 萬元(3.5%)，工程總經費 7,789 萬元，進行護岸改善工程並同時改建舊有崎溝橋，改建後將採用預力混凝土Ⅰ型梁單跨施作，原長度由 16.5 公尺延伸至 26.8 公尺，原寬度由 8 公尺拓寬至 10 公尺以利雙向會車。工程於 112 年 9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完工後可有效提升該區域排水之通洪斷面，並降低周邊水患改善當地淹水問題，並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十一)龍井區十七輪中排系統短期改善工程

為改善龍井區十七輪中排系統內位於烏溪龍井堤防 3K+900 水門及出口箱涵斷面束縮致使排水不順造成地方溢淹問題，本局於 111 年 6 月 22 日邀集經濟部水利

署第三河川分署召開「龍井區十七輪中排系統短期善方案協調會議」，決議將「擴大出口水門」與「箱涵」併同施作，獲經濟部水利署第三河川分署補助水門經費339萬元，本局自籌箱涵經費900萬元，工程總經費1,239萬元，由本局辦理「龍井區十七輪中排系統短期改善工程」。

工程於112年11月1日開工，113年5月6日完工。歷經113年5月及6月豪大雨及113年7月凱米颱風侵襲，該地方淹水區域(龍井區龍西里)未再傳出嚴重淹水災情，達成工程改善目標，保障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十二)南屯區中和排水中和巷上游護岸加高工程

中和排水於中和巷上游因三處灌溉水路匯集，長年因大雨溢流造成鄰近社區淹水，由於河道整體拓寬改建經費龐大，經評估採護岸加高方式辦理改善，預計施作約700公尺，計畫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補助1,050萬(70%)，本府配合款450萬(30%)，工程總經費1,500萬元。

工程於112年12月15日開工，113年4月22日完工，改善淹水範圍約5公頃，保全戶數約30戶。

二、治山防災工程及農路維護

(一)白冷圳引水工程啟動

為解決新社區崑山、水井長期缺乏穩定水源可用的問題，本局協助農業部農田水利署代辦「白冷圳周遭適作農地擴大灌溉服務工程」，工程總經費約5億300萬元，共分五期執行，依農水署核定經費先行配合先辦理第一、二期工程，目前第一期管線部份約1億2,100萬元已發包完成，於113年2月26日開工，預計113年底前完工；第二期於中興嶺附近施做調整池，總經費1億5,000萬元，已於113年8月20日決標；第三期以加壓方式至水井地區，土建工程經費約7,000萬元，已於113年9月5日上網招標；第四、五期引水至崑山、頭坪及二坪地區，尚未核定。整體工程完工

後預計可引水 0.36cms，擴大服務水井、崑山、頭坪及二坪等地灌溉，提升生產及收益。

(二)大雅區東大路二段淹水改善

大雅區東大路二段因大肚山麓坡地排水不良，每遇大雨地表逕流水匯集至 1099 巷口積淹水，影響櫻花社區及大銘社區 400 餘戶居民。本局向中央爭取補助 3,000 萬元(62.5%)，本府配合款 1,800 萬元(37.5%)，工程總經費 4,800 萬元，辦理「大雅區東大路二段淹水改善工程」，將既有大肚山東側野溪進行系統性整治及改善銜接處瓶頸段，新建排水涵管及淨水池，於 112 年 5 月 23 日開工，113 年 7 月 31 日完工，可減緩大雅區東大路長久以來淹水問題，改善淹水面積大約 5 公頃、保護居住人口約 150 人。

(三)神岡區社區農路(農中神清 002 及農中神清 018)排水改善

神岡區與清水區交界處的新興路與和睦路 1005 巷，因道路側溝通洪能力不足，每遇較大雨勢時易造成淹水情事，影響用路人行車安全。本局向中央爭取補助 3,000 萬元(87%)，本府配合款 450 萬元(13%)，合計 3,450 萬元，辦理排水改善工程，新設排洪箱涵 304 公尺、截流溝 440 公尺，當強降雨來襲時，可將坡面排水透過排洪涵管排入舊庄溪，於 112 年 6 月 9 日開工，113 年 7 月 2 日完工，減緩清水區和睦路及神岡新興路長久以來淹水問題，改善淹水面積大約 3 公頃。

(四)農路環境整理及野溪清疏工程為確保山區民眾生活、安心發展農業產業之必要，本局 113 年迄今已完成 21.3 公里野溪清疏、農路改善 3.1 公里、護岸及擋土牆改善 151 公尺，並持續派工維護中。

三、山坡地永續發展與生態保護

(一)山坡地管理

本市山坡地面積合計約 15 萬餘公頃，約佔本市總面積 70%，因此制定山坡地開發利用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尤為重要，其中相關開發計畫審核監督及違規案件

之取締查報，更屬長期且持續之工作，唯有不間斷且積極向民眾宣導山坡地永續經營理念及教育宣導，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利用，以建立民眾國土保育之理念，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1、簡化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為強化山坡地管理並降低開發造成下游排水系統之負荷，基於簡政便民，本市「水土保持計畫聯外排水」之審查事項，已於108年4月1日起回歸水土保持計畫審核監督辦法及水土保持技術規範規定，並由本局委託之審查單位辦理審查，將二階段審查程序簡化為一階段審查程序，以加速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效率。

民眾可透過「水土保持案件審查進度查詢」系統查詢水土保持申請案件的進度，也可透過系統下載會議、會勘紀錄及水土保持設施平面配置圖，讓水土保持申請案件生命週期公開透明化。另於112年增加開工、展延及完工申報線上申請，以及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線上申報，有效簡化各階段申請程序。

113年4月至113年8月底受理本市轄內審查水土保持計畫及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案件計297件。

2、成立水土保持服務團隊

為加強民眾對山坡地保育理念之建立，在安全、生態及環保的前提下合理規劃使用山坡地，本市由水土保持服務團技師至現場協助並輔導民眾辦理山坡地開發及利用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

(二)為民服務

1、可利用限度查定

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將山坡地供農業使用之土地辦理分類查定，以供後續土地使用管制及限制土地使用，確保山坡地資源永續利用，爰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訂定之「山坡地土地可利用限度分類標準」，辦理土地清查作業及查定工作，其中113年4月至113年8月底共查定100筆土地。

2、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為辦理公有山坡地放領，需按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12條之1核發宜農、牧地水土保持合格證明書，本局受理申請時，將辦理現勘確認後，再核發水土保持合格證明。

(三)違規開發查處

本局執行山坡地深化管理計畫，由 10 位巡查員專職辦理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案件查報，期藉此有效遏止山坡地違規開發情形。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底山坡地巡查涉及違反水土保持法經裁處共64件，罰鍰金額共計603萬元。

(四)山坡地超限利用

為有效管理超限利用土地及加速解決山坡地超限利用問題，本局積極辦理教育訓練及加強宣導，主動讓民眾瞭解山坡地超限利用衍生之水土保持問題之重要性，並由專人逐年清理，本市超限利用土地經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於112年2月重新套匯比對後，總列管筆數為 1,205 筆，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解列 221 筆土地(18.34%)。

(五)山坡地範圍劃定檢討

為促進土地合理利用，本局積極辦理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作業，在評估涵養保育水源的基本需求後，以符合環保、水保及安全的條件下，重新檢討山坡地範圍，達到山坡地開發利用與保育並重，促使國土資源永續利用與安全。

目前依據「臺中市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作業要點」規定，進行清水區、龍井區及南屯區山坡地範圍檢討，就符合劃出要件之區域，且未在地質敏感區內，同時檢核滯洪沉砂及排水等相關規範，提出劃出山坡地範圍規劃建議書，持續依作業程序辦理審查作業：

1. 通盤檢討劃出案：篩選標高小於 100 公尺，且平均坡度小於 5%者，辦理山坡地範圍檢討，檢討劃出範圍有龍井區土地114.149公頃及南屯區土地44.315公頃，經行政院113年7月26日同意，本府113年

8 月 5 日公告劃出。

2. 公所提報劃出案：

(1)清水區公所提報清水區劃出案：因考量劃出檢討範圍尚有涉及土砂流失災害問題及活動斷層地質敏感區，113 年 8 月 15 日經「臺中市山坡地範圍劃定及檢討變更審議小組」審議，決議維持現況山坡地範圍。

(2)龍井區公所提報龍井區劃出案：113 年 7 月 23 日依行政院意見修正後重新陳報行政院，業經行政院交下由農業部於 113 年 8 月 9 日審議完竣，113 年 8 月 29 日函請臺中市龍井區公所依綜提審議意見於 113 年 10 月 31 日前修正。

山坡地範圍檢討後，除能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提升居住生活品質外，更可提高區域土地價值與經濟產業推廣、維護生態環境與落實國土保育及永續發展之目標。

(六)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

為保障本市大規模崩塌區域之保全對象安全，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函請本局評估梨山地區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之劃設。

依據水土保持法第 18 條及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與廢止準則規定，本局獲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補助 660 萬元(85%)及本府配合款 116 萬 6,470 元(15%)，合計 776 萬 6,470 元，自 112 年度起針對本市和平區-D044(梨山東北區)、和平區-D045(梨山松柏聚落西側)、和平區-D036(松茂 1-北松茂)、和平區-D052(梨山 3-梨山衛生所)、和平區-D050(梨山圓環)、和平區-D016(達觀)及新佳陽(T003)等 7 區，共計 222.09 公頃之大規模崩塌特定水土保持區劃定及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依現場地形、地貌、保全對象等因子評估特定水土保持區劃設範圍，後續將依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實施分區、分段之治理工程。113 年 6 月召開部落會議但未達法定參與人數，113 年 8 月 21 日函請和平區公所再次

召開部落會議，預計114年度完成劃定範圍及長期水土保持計畫審查，並提報農業部審查，以保護公共設施及維護民眾生命財產的安全。

四、雨水下水道建置

為強化都市內防洪排水基礎，經本局積極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目前本市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為890.24公里，至113年8月已施做長度為708.71公里，重點工程說明如下：

(一)太平區G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第一期及第二期)

太平區G幹線雨水下水道因下游處之計畫道路永華路尚未開通，導致G幹線下水道下游段尚未施作，目前排水路沿既有排水系統排放。因既有排洪斷面不足，導致G幹線下水道上游沿線逢大雨有淹水之虞，因此，本局爭取前瞻預算補助，分二期施作雨水下水道，預計可改善集水區面積41公頃及保護人口數約8,000人。

第一期工程，經費約4,000萬元，施作長度約464公尺，於111年12月12日開工，113年8月12日完工；第二期工程，經費約5,400萬元，施作長度約470公尺，於112年5月18日開工，預計113年12月底完工。

(二)西屯區大隆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大墩十九街與大聖街口及大墩二十街與大聖街口附近，因該區無設置雨水下水道，主要依靠側溝系統蒐集降雨逕流，惟側溝系統無法負荷，於豪大雨時發生淹水情事，因此，本局於大隆路新建雨水下水道約450公尺，工程經費約2,245萬元(中央補助70%，本局自籌30%)，於112年4月10日開工，遭遇台電及自來水管線障礙影響，辦理管線遷移後於113年3月25日復工，預計113年12月完工，完工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9公頃，保護人口數約350人。

(三)沙鹿區南斗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南斗路與南斗路51巷口，因坡地逕流量大、道路側溝斷面不足等因素，使該區域無法承受短時強降雨而

淹水，因此，本局於南斗路上新建雨水下水道改善淹水問題，工程經費約1,432萬元，施作長度約210公尺，112年5月10日開工，113年3月28日完工，改善淹水面積約0.6公頃。

(四)大雅區中山北路雨水下水道新建暨改建工程

為改善大雅區中山北路470巷(文雅兒童公園前)等排水系統宣洩不及造成道路積淹水等問題，本局獲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2,530萬元(中央補助70%，本局自籌30%)，新建中山北路雨水下水道400公尺，以提升中山北路道路排水之排洪效率。工程於113年6月17日開工，預計114年3月底完工，完工後可改善淹水面積約16公頃，保護人口數約1,200人。

(五)大里區東南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大里區東南路140巷、148巷因坡地逕流量大、道路側溝斷面不足等因素，以致東南路140巷、148巷淹水，爰此，本局爭取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2,000萬元(中央補助78%，本局自籌22%)，延伸東南路雨水下水道至公園街，施作下水道長度約230公尺，目前辦理管線試挖及後續管線單位（台電、中華電信、自來水）管線遷移作業，預計113年10月15日開工，114年7月底完工，完工後將可改善當地淹水問題。

(六)沙鹿區永寧路208巷下水道改善暨南陽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永寧路208巷及南陽路因側溝排水不及，造成道路積淹水等問題，本局獲中央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補助工程經費1,484萬元(中央補助70%，本局自籌30%)，新建永寧路208巷雨水箱涵221.75公尺及南陽路雨水下水道74.25公尺，工程於113年9月開工，預計114年8月底完工，完工後將可改善當地淹水問題。

五、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及管理

(一)獎勵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廢除提升用戶接管

為有效利用水資源回收中心，加速提升用戶接管普

及率，以獎勵方式輔導建物所有權人自行填除或拆除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或改設為污水坑，讓污水不經過原設置之化糞池或建築物污水處理設施，直接排洩於污水下水道。「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要點」已於 105 年 4 月頒布，截至 113 年 8 月底申請案件數達 638 件，已有 3 萬 7,824 戶完成廢除核發補助，金額約 3,344 萬元，為持續鼓勵民眾申請，本局修訂前揭補助要點，提高補助金額，自 113 年 1 月起核准施工者，申請補助最高由 9 萬元提高至 15 萬元，提昇大樓住戶配合接管及廢除化糞池意願。

(二)開創水資源回收中心新價值

本局運用福田、文山、廓子、豐原及石岡壩水資源回收中心屋頂空間，推動太陽能發電讓公有建築物煥發新的生命力，其中太陽光電系統預計全年可發電 158 萬度，共可減少二氧化碳 842 噸，目前為本市公有建築物中最大設置規模，截至 113 年 8 月底累計發電量為 1,334 萬度，減碳量約為 7,016 公噸。

隨著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污水處理最終產物「下水污泥」量也隨之增加，為降低環境負荷，由營建署補助辦理本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減量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3,000 萬元，完工後收受本市水資源回收中心之脫水污泥，將平均含水率 80%之污泥乾燥處理至含水率低於 30%，113 年截至 8 月底，藉由污泥乾燥設施已減少污泥清運約 3,855 噸，節省約 4,159 萬 6,912 元之市庫支出。且透過乾燥後的污泥如與焚化廠一般垃圾混燒，亦可產生再生能源(電力)，助於推展節能減碳政策，營造低碳生活環境。

石岡壩水資源回收中心於 108 年 2 月取得前環保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本局充分利用石岡壩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水處理特色，以及周邊豐富的環境資源，以水與環境、地理歷史、人文為主題，設計開發多樣化的環境教育課程，來達到環境教育、環境永續的目的，113 年 6 月更榮獲環境部舉辦第 9 屆國家環境教育獎優等獎

殊榮。

(三)建置再生水系統

為水資源永續發展，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也要回收再利用，本市「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動計畫」獲行政院核定，經市府與用水端於109年9月21日完成用水契約簽約儀式，111年8月15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約 50.31%，完成輸水管線長度約15.2公里，預計115年9月提供每日5萬8,000噸再生水予臺中港工業區。

另「水湳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計畫」亦經行政院核定，採促參方式辦理，由市府、中科管理局及友達光電等3家用水廠商於110年3月31日完成用水契約簽約，112年2月6日正式開工，工程進度約89.86%，完成輸水管線長度約 8.1 公里，預計 113 年10 月提供每日 1 萬噸的再生水供園區使用，落實水資源的永續發展，讓黑水變藍金，創造水資源運用的彈性。

(四)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

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總興建經費約 46.6 億元，用地於109年6月1日通過環評，110年2月24日通過變更都市計畫，本局預計113年底前提送修正烏日實施計畫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備查，以利爭取中央補助經費，並規劃於114年度進行烏日水資源回收中心之第一期興建計畫，第一期建設經費約 23.8 億元，以加速推動臺中市污水下水道建設。

(五)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谷關系統位於大甲溪水源保護區，目前大甲溪水質主要是靠梨山、環山及石岡壩等污水系統的維持，本局為進一步改善大甲溪流域水源保護區水質，完成大甲溪流域沿線污水整治最後一哩路，將推動谷關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預計建置一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實施計畫已獲營建署核定，全期建設經費為 1 億 8,000 萬元，於112 年 5 月 24 日開工，工期約 2 年，目前工程進度約66.30%，刻正辦理十文巷污水用戶接管施工及麗陽工

作站內之套裝污水設施槽體組立安裝定位完成，預計114年進入3年試運轉階段。

本系統將採分散式收集處理，規劃113年完成全部污水管線工程，集污區分為十文溪聚落及谷關風景區兩處，分別位於大甲溪篤銘橋兩側地勢較低處，家庭及觀光遊憩之污水可利用重力自然流入收集系統，預計每日可以處理310噸的污水。由於計畫處位在石岡壩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更可配合放流水標準進行去氮除磷之處理，減少大甲溪上游端溪流或地下水的污染。

(六)大里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大里地區人口快速成長，家庭生活及商業活動產生之污水亦隨之增加，在不增加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原設計處理量前提下，將大里都市計畫、擴大大里都市計畫及草湖等地區家庭污水蒐集後送至福田水資中心處理，服務人口達17萬人；計畫分三期推動，總工程經費約5億7,000萬元，已推進污水主幹管合計3,500公尺，並建置揚水站1座。

污水主幹管完成後，本局再向中央爭取約5億8,000萬元辦理用戶接管工程，包括集中污染源及民眾反映迫切需求地區均納入接管，預計可接管戶數約5,000戶，目前臺中市大里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1)設計及監造委託技術服務，已於113年3月14日決標，目前辦理基本設計中。

(七)太平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太平目前推動區域為新光(東新光)及福田(西新光)兩系統，並分別排放至新光水資源回收中心及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預計於106年至114年接管2萬1,650戶，總經費約46億元，將接管率由0%提升至32%。

新光系統共分四期，收集範圍為新光地區，增納「勤益科技大學周邊區域」及「太平都市計畫區域」，並短期支援部分原太平都市計畫區，全期污水接管總工程經費約40億元，目前已獲中央核定第一期經費約11億8,000萬元，第一期預計執行期程為108年至114

年，用戶接管第一標於 110 年 3 月 24 日開工，113 年 2 月 26 日完工，已完成 1,900 戶接管；第二標於 110 年 6 月 23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8 月已接管 1,974 戶；第三標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啟動設計作業；新光重劃區部分區域已完成發包，由市府自籌 8,879 萬元，於 112 年 3 月 15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8 月已接管 1,529 戶。

福田系統收集範圍為太平區新興、新光、新福及新高里，總經費共 6 億元，用戶接管已全數完工，共接管 6,760 戶。

(八)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建設共分三期進行建設，總經費逾 100 億元，服務人口約 21 萬人。目前刻正辦理第一期污水用戶接管工程及主次幹管工程：

1.「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管線暨用戶接管工程(1)－豐原大道及田心路等鄰近區域」於 109 年 3 月 27 日開工，113 年 5 月 31 日完工，已完成 3,495 戶接管。

2.「臺中市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一期－主次幹管工程第四標」於 110 年 1 月 28 日開工，113 年 1 月 12 日完工。

豐原區污水下水道系統第二期實施計畫(110-115 年)，本局爭取內政部國土署後續污水建設經費約 24 億元，111 年 11 月 24 完成委託技術發包，112 年 11 月 6 日辦理基本設計審查會，113 年 3 月 7 日基本設計已核定，後續將分區依序辦理細部設計及工程採購。

(九)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臺中港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已建置逾 40 年，污水主、次管線多有淤積破損或污水回淹問題，且民生及工業污水目前尚未分流處理，除造成水資源回收中心額外處理負擔外，亦影響污水用戶接管作業。本區域亦有建設公司進行造鎮計畫及三井 outlet 購物商場進駐，造成後續生活污水量將大幅增加。

臺中港特定區污水下水道全區污水管網建置約需

153 億元，本局依營建署核定之第一期第二次修正之實施計畫執行建置 S 主幹管及用戶接管工程，工程總經費約 5.6 億元，S 主幹管工程於 111 年 6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底完工；用戶接管工程擇定建國北街 287 巷附近用戶先行辦理，112 年底已完成 361 戶接管，113 年 6 月底完成清疏修繕文化路既有幹管，接續辦理「臺中市重劃區（臺中港特定區市鎮中心）污水下水道系統分支管網暨用戶接管工程」，工程總經費約 1.9 億元，113 年 4 月 11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接管 931 戶，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完工、接管 4,913 戶。

(十)北屯區 11 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本計畫係委託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下水道工程分署代辦，於 110 年 11 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為 3 個分標，總經費約 10 億元，預計總接管戶數約 9,168 戶：

1.「臺中市 11 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第 1 分標(崇德路及豐樂路等區域)」於 111 年 12 月 5 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 3,295 戶，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接管 2,570 戶。
2.「臺中市 11 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第 2 分標(四平路及昌平路等區域)」於 112 年 3 月 28 日開工，預計接管戶數 3,214 戶，截至 113 年 8 月底已接管 1,048 戶。
3.「臺中市 11 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第 3 分標(河北路及后庄路等區域)」預計接管戶數 2,659 戶，113 年 9 月 10 日決標。

(十一)北屯區 10 期重劃區(東山路及軍功路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北屯區 10 期重劃區內主、次幹管及分支管均建置完成，本局自 104 年起陸續完成用戶接管工程，然東山路以北、松竹路一段以南、旱溪東路三段以東所圍區域尚未接管，考量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完整性，將併同鄰近新都自辦市地重劃區納入接管。

本計畫於 112 年 7 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 3 個

分標，總經費約6億5,500萬元，總接管戶數約6,736戶，第1分標預計113年10月底前上網招標。

(十二)西屯區逢甲路系統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逢甲路污水下水道系統範圍北起福星路、南接台灣大道三段、東至惠來路、西至黎明路三段，集污區面積約127.56公頃，其中寶慶街、青海路二段及上安路區域前已完成用戶接管7,219戶。

本計畫於112年6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4個分標，總經費約9.87億元，總接管戶數約1萬1,382戶，第1分標113年9月10日開標。

(十三)西屯區、南屯區文山集污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文山系統內主、次幹管已建置完成，本局自107年起已陸續完成分支管及用戶接管第1至第4標工程，然安和重劃區及五權西路三段以南、同安西巷以北、培德路以東、忠勇路沿線以西區域尚未接管，預定納入文山(二)辦理分支管及用戶接管。

文山(二)分支管及用戶接管工程於112年12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2個分標，總經費約8.12億元，總接管戶數約9,600戶，第1分標預計113年10月底上網招標。

(十四)中華路系統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為提升北區、中區、西區及南區用戶接管普及率，中華路系統延續前期計畫辦理用戶接管，考量整體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完整性，併同鄰近復興路二段區域納入接管。

本計畫於112年8月底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5個分標，總經費約14.58億元，總接管戶數約2萬9,508戶，目前辦理第1分標細部設計，預計113年12月底上網招標。

(十五)臺中市福田一街、大智路等周邊區域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為提升北區、大里區、東區及南區用戶接管普及率，福田一街系統延續建成系統、委7系統等前期計畫，並

考量南區福田一街周邊地區人口日漸增，確實有辦理污水下水道工程之必要，爰辦理本系統建設。

本計畫於113年3月完成基本設計，工程分為4個分標，總經費約14.52億元，總接管戶數約1萬6,017戶，第1分標預計113年12月底完成細部設計。

六、水資源管理與永續發展

本市主要河川水系以烏溪支流大里溪水系及筏子溪為主，大里溪主流及支流大坑溪、廍子溪、旱溪、頭汴坑溪、草湖溪及乾溪等六大支流，均發源於大橫屏山淺山區，向西流至烏日區注入烏溪。

本市市管河川1條、公告區域排水134條，排水長度總計約465公里，灌溉區域則分屬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臺中管理處及南投管理處管轄。

本市地下水資源管理乃依據水利法相關規定，擬定地下水資源申請程序及審查機制，並告知民眾有關地下水水權申請之步驟，提倡依法申請，避免超限抽取利用，以建立民眾水資源保育之理念，相關重點工作如下：

(一)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

為強化水資源管理並降低水資源之濫用，本局依「水利法」及「水權登記審查作業要點」辦理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於受理地下水權登記之審查時進行案件審核，審查有無過度超用水資源之情形，以達保育地下水資源，113年4月至113年9月期間辦理地下水權登記管理業務案件計333件。

(二)辦理水井納管作業

本市辦理水井申報納管作業，總計申報納管口數：1,952口，其中家用及公共給水697件、農業用水710件、工業用水300件、其他用水245件。108年度辦理水井納管複查標示作業，透過現場量測記錄，取得水井資料，並將其電子化建置具資格之輔導合法清冊，至111年12月完成複查1,952件，112年迄今輔導合法核發水權狀計308件，未來亦持續執行水井納管複查及輔導合法作業。

(三)有效管理溫泉水權

溫泉為臺灣所擁有的珍貴天然資源，為確保各地區溫泉資源的永續發展，本局針對溫泉開發設有審查機制，並依據溫泉法第5條規定，召開會議審查溫泉開發範圍之溫泉地質、取用目的、使用規劃、取用量估算、溫泉質量監測計畫、環境維護及安全措施等相關內容，請業者於核准開發許可後兩年內完成溫泉井開發，本局得視需要會同審查委員勘查申請開發內容是否與實際現況相符，後續再依水利法第 34 條規定向本局提出溫泉水權之申請，之後才會發給開發完成證明文件，透過上列審查機制以有效管理本市溫泉水權之核發機制。

另針對溫泉用水量，本局推動「智慧水表計畫」，於溫泉水井裝設智慧水表，裝設後業者可即時線上檢測用水是否異常及大幅簡化溫泉取用費申報程序，本局也能利用線上數據調查、管理及監測，瞭解本市地下水水資源使用量，建立水資源彈性調配機制。

本市目前擁有合法溫泉水權業者共計 22 家，其中谷關地區擁有 11 家。

(四)拆除占用排水道設施

為確保水道防洪排水之功能正常發揮，民眾倘於水道內有使用行為應依規向本局提出申請，以確保水道之維護及暢通。惟近仍有民眾私自於排水道上搭設棚架或擺設雜物，此舉不僅有礙排水亦妨礙環境景觀，本局經巡查後將依行政流程公告，希望民眾能於期限內主動排除，若超過期限還未拆除者將由本局執行拆除，以還給民眾安全暢通的排水道。

(五)辦理圳(水)路改(廢)道及水利用地廢止業務

依據水利法第 63 條之 2 第 2 項及第 46 條辦理圳(水)路改(廢)道業務及水利設施水利用途廢止業務，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受理案件共計 9 件。

(六)區域排水管理業務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受理河川公地使用申請(建造物新建、改建、跨渠及破堤等)案件共計 14 件。

(七)違規抽取地下水之查處

除積極地開發地下水及地表水資源之外，亦應加強取締違規違法私自鑿井抽取地下水，藉由處罰之作為，有效遏止地下水違規使用情形。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違規抽取地下水違反水利法案件共計裁罰 29 件，裁罰金額共計 39 萬 9,000 元。

七、各級排水路清淤

本市轄管河川及區排共計 135 條，本局持續針對各易淹水地區及排水路瓶頸點進行清疏。113 年預計清淤總長度約 90 公里，汛期前已清疏 45 公里，截至 113 年 8 月底清疏總長度約 68 公里。

辦理全區雨水下水道清淤以維護下水道暢通，是本局重要的工作，113 年預計清淤總長度約 35 公里，汛期前預計清疏 15 公里，截至 113 年 8 月底清疏總長度約 25 公里。

八、防汛整備

(一)加強防災整備作業，降低汛期水患威脅

為因應 113 年汛期及颱風季節，本局及各區公所將舉辦 2 場大型實兵演練(霧峰區、大雅區)及 6 場兵棋推演與 8 場小型演練，113 年 7 月 1 日依據 113 年災害防救演習綱要計畫執行本市「113 年臺中市土石流暨大規模崩塌災害防救演習」，透過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進一步檢視防災因應措施，強化災時各公部門間縱向與橫向溝通能力及救災作為，以加強區級應變中心應變能力及防災意識。

另 113 年度本局及各區公所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契約均已完成發包作業，已備妥沙包 2 萬包、防汛鼎塊 618 塊、防汛擋板 448 片、197 包太空包及 241 部抽水機，各執行單位於汛期前完成防汛設備維護開口契約簽訂、抽水機維護運轉保養工作，以隨時因應。

此外，本局已建置 5 座大型抽水站及 5 座簡易抽水站，並已完成整備待命，總抽水能量達 34.6CMS，相當於 5 分鐘抽排 4 座國際標準游泳池，將依雨情變化適時

啟動抽水，大幅改善淹水風險。

112、113 年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46 案，經費合計約 1 億 9,600 萬元(112 年約 1 億 4,000 萬元、113 年約 5,600 萬元)，其中 112 年災後復建工程共計 35 案，34 案已完工，1 案施工中；113 年災後復建工程共計 11 案，皆在設計階段。本局將定期召開工程進度檢討會以利工進，並視實際需要隨時啟動復建工程提報作業。

(二)智慧防汛、完善水情立體監測網

為強化本市水患防災應變能力，本局建構全方位立體水情監測網，共設 86 處區域排水水位站、73 處雨量站、440 處淹水感測器、146 處 CCTV，監測資訊全面整合於智慧防汛網。113 年爭取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辦理「水災智慧防災計畫」，總經費共計 739 萬元，持續布建路面淹水感測器 28 處、區域排水水位站 4 處、CCTV9 處。

本局既有 10 處雨水下水道監測站，為達水情立體監測網效益最佳化，自 111 年起陸續規劃設置雨水下水道水位監測裝置，於 112 年 5 月完成新增 255 處雨水下水道監測站，113 年獲內政部國土署補助 2,652 萬 3,105 元，預計 114 年 4 月底前再新增 97 站雨水下水道監測站，全面監測雨水下水道情形。

完善臺中市水情立體監測網，整合各項水情資訊並進行自動化數據分析，提供研判及處置建議，使指揮官第一時間掌握訊息，進而下達正確決策。

九、易淹水區域檢討改善

為因應颱風或豪雨時造成之各種趨勢及降低面臨洪災之風險，將蒐集並擇定全市較易淹水地點，檢討市管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系統、各排水路之通洪排水能力，再針對各地點發生原因進行檢討改善，提供專業因應對策及建議，以作為後續工程細部設計及施工改善方向之參考:

(一)太平區及潭子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為因應近年來氣候變遷、水文條件之改變，本局向

內政部營建署爭取前瞻「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經費 1,000 萬元，辦理太平區(含中平及新光地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及資料庫檔案建置，113 年 7 月 11 日完成期末報告審查會議，原則通過；另於112年爭取經費950萬元，辦理潭子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及資料庫檔案建置，刻正辦理現地調查、測量作業及水文水理檢核，預計 113 年 12 月前召開期初報告審查。

計畫將提升雨水下水道設計保護標準至 5 年重現期距，同時建置 GIS 相關圖資以作維護管理及防災應用，以做為後續執行工程改善之依據。

(二)后溪底排水系統治理規劃檢討

隨著都市的發展，地形地貌、水文條件改變，及短延時強降雨水文事件頻傳，導致后溪底排水系統原規劃方案執行困難，為使沿岸居民免受水患威脅，本局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340 萬元，辦理「臺中市管區域排水后溪底排水系統治理規劃檢討」，以規劃改善后溪底排水集水區內及鄰近周邊淹水問題(如霧峰區五福里)，113 年 7 月 4 日期中報告書審查通過，預計 113 年 10 月初辦理期末報告審查。

(三)溫雅寮排水系統(含糠榔排水)治理規劃

考量近年來受氣候變遷影響，短延時強降雨之水文事件頻傳，因溫雅寮排水系統(含糠榔排水)尚無相關治理規劃，故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550 萬元，辦理「臺中市管區域排水溫雅寮排水系統（含糠榔排水）治理規劃」，作為後續實施治理工程或未來治理計畫之依據，以提升其防洪能力，使排水設施滿足 10 年重現期距設計標準及 25 年重現期距不溢堤為目標，改善周遭淹水問題，計畫於113年8月13日完成期初報告書審查，預計113年12月底完成期中報告審查。

(四)中興段排水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評估規劃

近年來都市急遽發展，不透水面積持續增加，加

上氣候變遷造成極端降雨事件頻傳，造成中興段排水沿岸發生淹水情形，本局獲經濟部水利署前瞻計畫補助 400 萬元辦理「臺中市管區域排水中興段排水逕流分擔評估規劃」，藉由逕流分擔過程，改造都市環境，提升都市對洪水的適應力與防洪韌性，打造不怕水淹的宜居城市，計畫於 113 年 6 月 18 日提送經濟部水利署審議，113 年 8 月 21 日完成初審會議，後續將提送水利署辦理中央主管機關逕流分擔審議會議。

(五)惠來溪及南屯溪排水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評估規劃

惠來溪及南屯溪排水流經西屯區及南屯區，為本市後期發展之新市鎮，目前集水區持續在開發。兩條排水均於都市計畫開發時完成定型化渠道整建，兩岸都市計畫道路均已開闢，隨著都市持續開發及氣候的變遷，水文量也隨之大幅增加，本局於 109 年辦理南屯溪排水治理規劃檢討案提出工程治理方案，惟考量工程有極限，應進一步評估土地承洪之潛能量，同時結合惠來溪提出多元治理對策，本局獲經濟部補助 600 萬元，針對惠來溪及南屯溪排水集水區辦理逕流分擔實施範圍評估規劃，以提高都市承洪韌性。本案於 113 年 5 月 29 日提送經濟部水利署審議，刻正依審查意見修正中，預計 113 年 10 月初提送修正本再審議。

參、創新措施

一、街廓設置擋土牆，減少農地土壤流失

本局今年辦理「神岡區社區農路(農中神清 002 及農中神清 018)排水改善工程」，為避免土砂隨降雨逕流淤積於排水系統，於上游集水區街廓道路兩側設置擋土牆計 790 公尺，以延緩坡面逕流水及避免農地土壤流失，並可降低後續維護清疏之費用，有效延長工程生命週期。

二、小水力發電開發計畫

為建設永續城市，本局辦理「臺中市小水力發電開發計畫」，選定於市管區域排水食水嵙溪出口設置小水力

發電機組，利用虹吸原理將水流位能帶動水輪機轉換為電力，同時透過石岡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低壓電力併聯連接台電電網，完成食水嵙溪小水力電力輸送，已於113年7月17日啟用，裝置容量為185kW，每年可產生約80萬至100萬度電，約800張至1,000張綠電憑證。

本計畫採公私協力模式，由開發公司全額出資，未來營運收益則依契約簽訂比例反饋市府；市府則提供公部門相關資源，並協助廠商與企業媒合，收購綠電憑證，共同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並達成多贏局面。

肆、未來規劃願景

近年來受溫室效應全球暖化影響，導致氣候異常、水文條件改變，極端降雨頻率與強度增加，淹水災害有加劇之虞，過去「不淹水」的整治方式，應調適為「不怕水淹」及「迅速退水」的韌性策略，本局將針對具有急迫性改善之積淹水點區段重新辦理排水系統規劃檢討，使這些市管區域排水設施滿足10年重現期距及25年重現期距不溢堤之保護標準，讓計畫成果能符合實際需求，達到人與水合諧共存之目標，另外除了硬體建設之外，對於水文化之重塑，亦是未來努力的目標之一。

一、加強改善河川、區排、野溪、農路

(一)各級排水路維護

本市轄管區排及河川共計135條、5座抽水站、5座簡易抽水站、多處滯洪池及水閘門，各類排水設施繁多，維護工作應持續進行且刻不容緩。

(二)區域排水設施改善及維護

因應市管區域排水防洪之急迫需求，本局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113年前瞻計畫(水與安全)應急工程補助，並核定8,000萬元辦理4件工程：其中「臺中市龍井區龍井大排福麗段867-3地號旁護岸改善應急工程」、「龍井區臨港路下游忠和中排右岸護岸改善應急工程」及「西屯區水堀頭坑排水（福林路至西屯路）護岸改善應急工程」等3案，預計113年12月全數完

工；「安良港排水（永天橋下游段）應急工程」等排水改善工程，預計114年5月完工。

另亦爭取「軟埤仔溪排水 0K+000~2K+651 治理工程(第一期)」、「車籠埤排水利農橋上下游護岸改善治理工程」及「中興大排(大衛路至國光路)護岸改善治理工程」等3案補助：

1.「軟埤仔溪排水 0K+000~2K+651 治理工程(第一期)」：工程總經費7,697萬元(中央補助98%，本局自籌2%)，預計114年3月底前完工。
2.「中興大排案」「中興大排(大衛路至國光路)護岸改善治理工程」：工程總經費 5,365 萬(中央補助100%)，已於113年6月12日完工。
3.「車籠埤排水利農橋上下游護岸改善治理工程」：工程總經費1,845萬，預計113年10月開工，114年3月底前完工。

(三)農路野溪齊改善，創造安心家園

隨著土地利用關係山坡地開發日漸增長，加上極端降雨事件頻繁，易導致山區農路中斷致使嚴重影響農民出入及農產品運輸，為確保山區民眾生活受保障，安心發展農業產業，本局未來也將持續編列預算以創造守護民眾之安心家園。113年預計改善農路4公里及野溪清疏12公里，以縮短城鄉差距。

二、提升下水道建置及接管

(一)雨水下水道建設

目前本市雨水下水道規劃長度為890.24公里，至113年8月累計施做長度為708.71公里，為加速雨水下水道建置率之提升，將持續向中央提報計畫爭取補助，預計115年累計施做長度達716.5公里。未來亦將配合重劃區及道路之開闢一併建置雨水下水道，多方面推動雨水下水道建置率，並納入智慧監測系統，持續建置雨水下水道監測站，即時掌握雨水下水道情形，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污水下水道系統發展計畫

本市每日可處理污水總量已達 26 萬噸，服務人口可達百萬人以上，113 年 8 月底總接管戶數已達 29 萬 838 戶，預計 113 年底總接管戶數將達 29 萬 7,000 戶。為徹底改善後巷髒亂惡臭環境，將持續推動強制接管政策，深入里鄰內舉行巷道說明會，面對面與用戶溝通協調，以最佳化方式評估出合適的接管對策。亦鼓勵社區大樓廢除化糞池後接管，依「臺中市建築物化糞池或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要點」，達成市府與民眾雙贏的模式徹底改善市區環境衛生，提升居住環境品質。

後續用戶接管策略會將市區人口密集區分成福田及烏日系統並同步建設，以擴大用戶接管範圍，亦將加強港區及山區污水下水道建設、臺中港特定區 S 幹管分期推動、谷關系統加速施工。

112 年度起，未來 4 年內污水用戶接管除現有執行中水湳、東興路、忠明南路、英才路、東光路、建成路、太平東新光、豐原豐東、臺中港特定區、谷關集污區等系統專案工程標案之外，將陸續推動文山二期、中華路、逢甲路、東山路及軍功路所圍區域(含 10 期重劃區)、11 期重劃區及四張犁地區、豐原豐西、北大里集污區等污水下水道系統工程計畫，範圍涵蓋中區、西區、北區、南區、北屯區、西屯區、南屯區、豐原區、大里區等行政區，總計畫面積約 1,528 公頃，總工程經費約 71 億元，預計接管戶數約 8 萬戶。

三、水資源永續管理

(一)地下水資源保育

為能保育我國自然環境，以「地下水資源保育」作為管理地下水之目標，促進水土資源永續發展，在此前提下，必須落實保育地下水環境，合理利用地下水資源，並以綜合治水理念，以達水資源永續利用目標。

1、提升水井管理效能，紓緩地下水超抽程度。

2、降低地下水抽用量，避免地下水環境持續惡化。

3、加強地下水資源管理，宣導推動智慧水表計畫。

(二)水資源回收再利用

本局加速建設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解決都市生活污水，增加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水處理量，目前營運中有 11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污水處理量可達 26 萬噸，生活污水由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成放流水後可回收再利用，放流水所產製的再生水不受天候影響，可穩定供水，其中供應臺中港工業專區的福田再生水計畫及供應中科臺中園區的水湳再生水計畫，刻正施工中，另因應中科臺中園區擴建二期計畫，預計由福田水資源回收中心供應再生水每日 7 萬 2,000 噸至 10 萬噸為目標，並興建再生水廠，目前研提計畫中，預計 114 年辦理工程相關採購。本局將持續推動再生水計畫，預計未來再生水供應量可達 19 萬噸，提供企業使用可將節省下來的自來水調配給民生使用，落實水資源永續利用，達到政府、企業、民間三贏的局面。

四、水文化推廣願景

本局長期以來致力扎根市民水資源永續觀念，喚醒民眾對於水環境的重視及認同感，目前已建置「綠川」、「東大溪」、「筏子溪」及「柳川」等 4 座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另為持續推廣水文化教育，將與中興大學合作，於校園內建置第 5 座水文化暨環境教育館，目前設計規劃中。本局亦出版 4 冊套書「水文化之都－臺中」，從水文化創意角度行銷，展現水環境改善的加值能力，持續推動水文化理念。後續更持續推動愛水學堂水環境教育推廣計畫，113 年底前預計辦理 25 場水導覽及 6 場水利營，透過水環境導覽及水利營活動結合行動宣導車，更讓民眾對水環境改善有全新的感受，將本市打造成為「水文化之都」。

愛水學堂打造的「愛水ㄅㄨㄅㄨ車」，預計113年10月起出發到石岡區石岡國小、沙鹿區沙鹿國小及太平區太平國小，讓孩子了解臺中水環境整治手段、人文歷史，

更導入水資源永續利用概念，達成「愛水、親水、惜水」目標。

五、推廣坡地農地輔導，強化韌性坡地承災能力

大肚山及其周圍轄區路段，道路旁兩側農田內土壤部分高於路面且未妥善規劃排水、沉砂等設施，且因多種植淺根系植物，根系抓地力不夠，導致強降雨後挾帶大量泥砂，造成道路泥濘，進而危害用路人安全。本局加強推動「臺中市政府水土保持服務團」協助現勘指導服務，輔導農民(水土保持義務人)設置農地水土保持處理與維護設施。

其次，藉由專案探討梧棲大排上游山坡地土砂災害調查，發現大肚山台地之水土災害問題主因為農地緩衝帶配置及坡地滯洪沉砂設施未完善或側溝系統排水能力不足，後續將依此調查結果研擬規劃報告，包含緩衝帶配置區位劃定、農塘區位篩選、道路及野溪排水檢討、治理工程擬定等，期透過全面檢討調查土砂來源之重點區位，研擬相關治理對策，有效改善大肚山土砂流失之情況。

此外，透過「山坡地水土保持管理走入社區宣導」引導社區居民參與，強化溝通管道，期能以「預防管理」及在地化的自我管理，落實重視水土資源保育觀念。

伍、結語

本局近年積極推展污水用戶接管、雨水下水道、小水力發電及水資源回收中心再生水等，秉持水安全、水環境、水文化的理念，除持續改善水利設施、提升水安全，兼顧親水環境、進而推廣水文化，持續進行兼具永續環保與環境教育功能的水利建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警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李文章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

欣逢　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文章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警政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文章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本期統計自113年4月10日起至113年9月2日止，去年同期統計自112年4月10日至112年9月2日止，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首重「五打七安」精實治安、交通與為民服務工作

(一)治安

1、本期街頭暴力犯罪減逾5成

(1)本期暴力犯罪發生1件，破獲1件，與去年同期（發生3件，破獲3件）比較，破獲率維持100%，落實幸福政見。

(2)本市近5年「暴力犯罪」發生數，在108年至110年間達到高峰（最高59件）後逐年下降，於去年（最低19件）創下最低紀錄。（表1）

【表1】

本市近5年「暴力犯罪」發生統計分析表						
分類\年度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迄今
發生數(件)	59	36	51	28	19	10

(3)本市去年每10萬人口全般刑案、全般竊盜、詐欺犯罪、暴力犯罪及犯罪指標發生數等，在全國（六都）皆為最低，其中全般刑案及暴力犯罪發生數，創下7年以來新低紀錄。

(4)結合科技辦案，精進「治安快打部隊」，本

期動員53次，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53次（-50.00%）；又依刑法第149、150條「聚眾鬥毆妨害秩序罪」移送案件，本期30件197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40件(-57.14%）391人（-66.50%），街頭暴力犯罪事件減少逾5成。（表2）

【表2】

依刑法第149、150條「聚眾鬥毆妨害秩序罪」移送案件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移送數（件）	30	70	-40	-57.14%
移送數（人）	197	588	-391	-66.50%

2、去年「防制幫派組織犯罪工作」全國（六都）特優

(1)致力檢肅黑道幫派組織犯罪，聚焦打擊暴力性及牟利性犯罪組合，並朝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第3條第1項前段構成要件偵處，本期「治平專案」查獲幫派犯罪組織27件185人，經內政部警政署（下稱警政署）核予3,086分，與去年同期比較，查獲數量減少15件63人，實質核分增加112分（+3.77%）。（表3）

【表3】

「治平專案」成果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獲核積分	3,086	2,974	+112	+3.77%
查獲數（件）	27	42	-15	-35.71%
查獲數（人）	185	248	-63	-25.40%

(2)今年6月在警政署發布去年「防制幫派組織犯罪工作」評比中，本局因破獲幫派組織犯

罪 97 件 574 人、查扣非法槍械 12 枝及不法所得新臺幣（下同）447 萬元等，當中強力掃蕩對象不乏竹聯幫明仁會成員而獲選「特優」機關。

3、去年「查緝非法槍械工作」全國（六都）第二

本期查獲各式槍枝 43 枝及子彈 478 顆，與去年同期比較，各式槍枝增加 11 枝(+34.38%)，子彈減少 104 顆(-17.87%)，近期警政署發布去年「查緝非法槍械工作」獲評全國（六都）第 2 名。(表 4)

【表 4】

「查緝非法槍械工作」成果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各式槍枝(枝)	43	32	+11	+34.38%
各式子彈(顆)	478	582	-104	-17.87%

4、今年「第 10 波安居緝毒專案」全國（六都）第二

(1)本期破獲重大毒品 34 件 54 人，查獲藥頭 168 人，經檢方聲押 79 人後由法院裁押 63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查獲增加 53 人(46.09%)，聲押增加 38 人（+92.68%），裁押增加 34 人（+117.24%），近期警政署發布今年「第 10 波安居緝毒專案」獲評全國（六都）第 2 名。(表 5)

【表 5】

「第 10 波安居緝毒專案」成果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查獲藥頭(人)	168	115	+53	+46.09%
檢方聲押(人)	79	41	+38	+92.68%
法院羈押(人)	63	29	+34	+117.24%

(2)賡續「新世代反毒策略 2.0」，以「人」為中心溯源清毒，以「量」為目標強打新興毒品，整合中央跨部會力量，阻絕製毒原料於境外，同時查緝校園藥頭，落實預防再犯機制，近期警政署發布去年「精進緝毒成效工作」獲評全國（六都）第 2 名。

5、去年「同步打擊詐欺行動」全國（六都）第一

(1)本期詐欺犯罪發生 2,979 件，破獲 1,713 件，財損 6 億 1,543 萬元，與去年同期比較，發生增加 2,009 件(+207.11%)，破獲增加 719 件（+72.33%），財損增加 4 億 7,077 萬元（+325.43%），發生數全國（六都）第二高（僅次於新北市），破獲率超越全國（六都）近 3 倍，因此，近期警政署發布去年「同步打擊詐欺行動」獲評全國（六都）第 1 名及「偵防電信網路詐欺工作」獲評全國（六都）第 2 名。（表 6）

【表 6】

「詐欺犯罪」發生、破獲與財損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全國發生數（件）	2 萬 1,781	1 萬 5,697	+6,084	+38.76%
本市發生數（件）	2,979	970	+2,009	+207.11%
全國破獲數（件）	1 萬 9,511	1 萬 5,021	+4,490	+29.89%
本市破獲數（件）	1,713	994	+719	+72.33%
全國財損（元）	54 億 4,647 萬	37 億 9,869 萬	+16 億 4,778 萬	+43.38%
本市財損（元）	6 億 1,543 萬	1 億 4,466 萬	+4 億 7,077 萬	+325.43%

(2)本市去年「警銀聯阻防詐」，成功阻詐 1,557 件，金額達 10 億 4,175 萬餘元，阻詐件數及金額均創下歷年最高紀錄，治安會報由市長公開表揚協作金融機構行員、保全人員及

超商店員等「城市英雄」，感謝主動伸援，共同打擊犯罪。

(3)推動「查緝詐欺車手向上溯源執行計畫」，本期查獲「詐欺集團」組織犯罪 225 件 1,791 人及不法所得 3 億 1,686 萬餘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6 件(+2.74%)192 人(+12.01%)及不法所得 2 億 4,423 萬餘元(+336.27%)。(表 7)

【表 7】

「查緝詐欺車手向上溯源執行計畫」成果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查獲數（件）	225	219	+6	+2.74%
查獲數（人）	1,791	1,599	+192	+12.01%
查扣金額（元）	3 億 1,686 萬	7,263 萬	+2 億 4,423 萬	+336.27%

(4)近期警政署發布今年度上半年「查捕逃犯工作」獲評全國（六都）優等；另去年下半年「各警察機關辦理保全業務績效評核」獲評全國（六都）第 1 名。

6、「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工作」全國（六都）第一

去年底跨至今年初的「二合一」選舉維安工作，本局為防止金錢、暴力、境外勢力、假訊息及賭盤介選，推動各項專案，強力掃蕩不法，任務圓滿成功，近期警政署發布「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工作」獲評全國（六都）第 1 名。

7、暑期「青春專案」首日防制毒（駕）害行動

今年暑假第 1 天凌晨零時啟動「青春專案」，動員 402 名警力及警犬隊實施臨檢緝毒(例如：依托咪酯)，預防深夜營業場所（例如：KTV、網咖及夜店等）發生兒少毒品交易或集體吸食

情事外，更結合跨局處力量，辦理多元宣導活動，加強認知毒品危害、遏止黑道幫派吸收、防制兒少性剝削、留意網路詐騙陷阱及水域安全宣導等，創造「孩子開心、家長安心」的暑假。

(二)交通

1、本市「路口科技執法」今年1月至8月減少3成道路交通傷亡事故

(1)5年來積極建置交通路口科技執法設備，今年7月在原有21處基礎上，另啟用20處路口科技執法（合41處），計畫於年底12月前再增加27處（合68處），當中百大易肇事路口占比近7成（合46處），滿足市民對交通安全的期待與需求。

(2)現有21處「路口科技執法」，今年1月起至8月止全般交通事故發生690件，傷亡446人，與去年同期比較，事故減少302件(-30.44%)，傷亡減少198人(-30.75%)，道路交通傷亡事故明顯減少，證實能有效降低事故發生，保障用路權益與行車安全。(表8)

【表8】

「21處路口科技執法」交通事故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113年1-8月	112年1-8月	增減數	增減率
發生數(件)	690	992	-302	-30.44%
傷亡數(人)	446	644	-198	-30.75%

2、本市「重大違規肇因」交通事故傷亡大幅減少

重大違規肇因(係指超速、闖紅燈、違規超車、逆向行駛及變換車道不當）交通事故傷亡（人數)統計分析，本期死亡4人，受傷2,870人，財損1,641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死亡減少1

人(-20.00%)，受傷減少 992 人(-25.69%)，財損減少 330 人(-16.74%)。(表 9)

【表 9】

「重大違規肇因」交通事故（人數）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A1 類（死亡）	4	5	-1	-20.00%
A2 類（受傷）	2,870	3,862	-992	-25.69%
A3 類（財損）	1,641	1,971	-330	-16.74%

3、「防制危險駕車」源頭管制噪音改裝車

(1)「社區警政再出發工作」(源頭管制噪音改裝車)，本期列管車行 74 家，勸誡約制車行 87 次，告誡約制曾涉危險駕車駕駛人或顯屬噪音改裝車車主 258 人次。

(2)受（處）理民眾陳情「噪音改裝車」案件，在去年 4 月至 6 月間達到高峰(最高 154 件)後逐波下降，並於今年同一期間（最低 25 件）創下最低紀錄。(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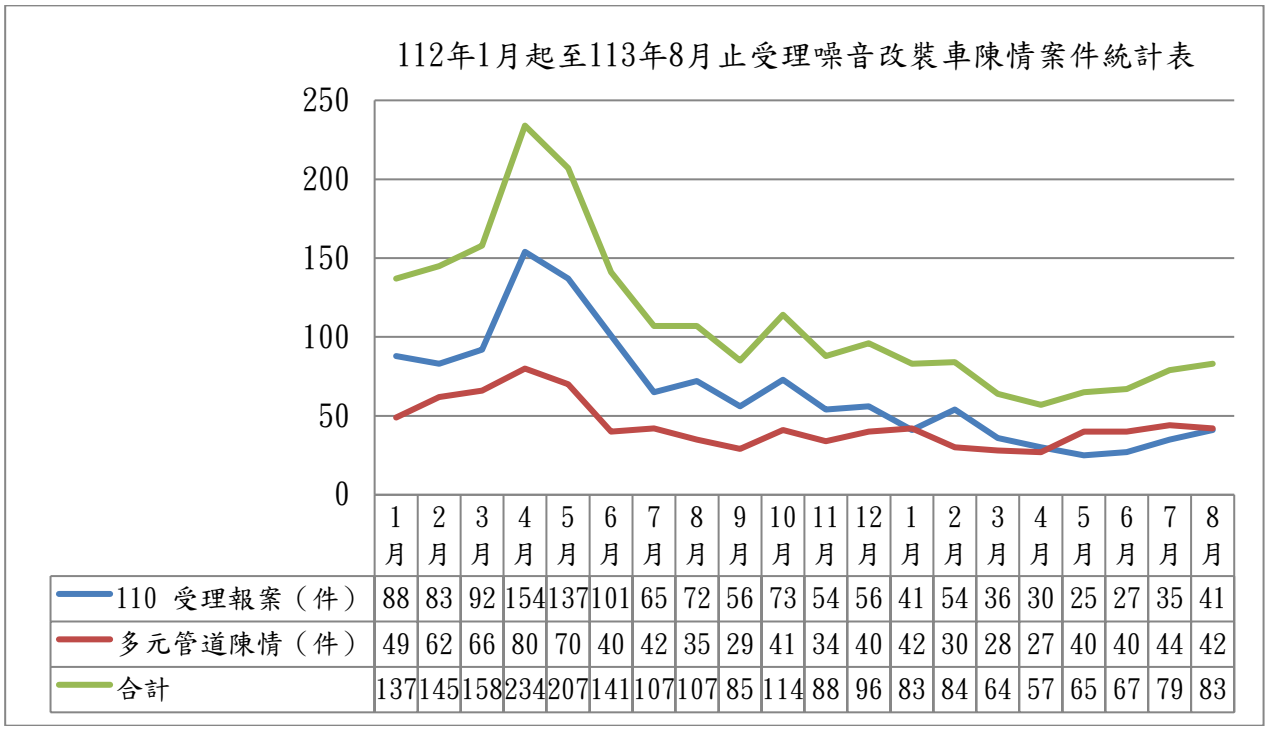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110 受理報案（件）	88	83	92	154	137	101	65	72	56	73	54	56	41	54	36	30	25	27	35	41
多元管道陳情（件）	49	62	66	80	70	40	42	35	29	41	34	40	42	30	28	27	40	40	44	42
合計	137	145	158	234	207	141	107	107	85	114	88	96	83	84	64	57	65	67	79	83

【圖 1】

(3)「靜城專案」(環、警、監聯合稽查噪音改裝車)，本期取締 228 輛(由環境保護局依違反噪音管制法告發)，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6 輛(+2.70%)；員警執勤發現主動舉報，本期通報 4 萬 1,561 件，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 2,841 件(+7.34%)。(表 10)

【表 10】

「靜城專案」成果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聯合稽查(輛)	228	222	+6	+2.70%
主動舉報(件)	4 萬 1,561	3 萬 8,720	+2,841	+7.34%

4、延伸性「防制酒駕」策略，減少 7 成酒駕死亡事故

(1)今年「防制酒後駕車」工作，在「執法＋宣導」雙向策進基礎上，加入第三方警政策略，「跨局處合作」溯源管理機制，交通死亡事故減少 7 成。

(2)本期發生酒駕死亡 2 人，受傷 436 人，與去年同期比較，死亡減少 6 人(-75.00%)，受傷減少 182 人(-29.45%)。(表 11)

【表 11】

延伸性「防制酒後駕車」成果統計分析表				
分類\期別	本期	去年同期	增減數	增減率
A1 類(死亡人數)	2	8	-6	-75.00%
A2 類(受傷人數)	436	618	-182	-29.45%

5、「交通快打部隊」結合「無人機隊」維安零死角

(1)今年 4 月大甲媽祖 9 天 8 夜遶境活動，投入警(民)力 1,276 名，加強交通疏導、暴力防制及肅竊檢扒等安全維護，也針對人車壅

塞熱點，首度規劃「無人機隊」執行零死角空中巡邏，結合地面「交通快打部隊」，有效疏處道路障礙，防止推擠踩踏事件。

(2)今年5月國道1號銜接臺74線道路通車，預防車流回堵壅塞，也運用「無人機隊」進行空拍交通觀測，精確掌握車流變化，靈活調度「交通快打部隊」，發揮最佳疏處功能。

6、強化臺中捷運維安機制，旅運量快速恢復

今年5月臺中捷運發生首起隨機傷人事件後，仰賴平時多重模擬演（訓）練，迅速發揮緊急應變功能，並在不足之處完善相關配套措施（例如：啟動「班班有雙警」、全線18站配置警用機車、增加捷運安全警力及規劃分區巡邏勤務等），目前臺中捷運旅運量已恢復至事件前水準，安全乘車環境，受到市民信賴。

(三)為民服務

1、「高關懷少年訪視」保護兒少安全

本期實施高關懷少年（涉及詐欺、毒品、聚眾鬥毆、宮廟陣頭、組織犯罪與參與幫派公開活動等）輔導訪視137人，與去年同期（169人）比較，減少32人（-18.93%），顯示「行政輔導先行」制度，輔導約制少年再犯具成效。

2、保護婦幼安全「全國唯一」績優警政團隊

(1)今年615警察節舉辦「小小警察體驗營」活動，受到市民小朋友熱烈響應，現場提供特製迷你版警察服，讓小朋友換裝感受逼真辦案外，還近距離接觸警用器械，提供不同關卡體驗，包括「警用裝備及武器介紹」、「認識毒品」、「165立體拼圖」、「指紋採證」及「小小神射手」等，透過開放分享，傳遞性平觀念，遠離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等，預防可能偏差行為，學習保護自身安全。

(2)落實「保護婦幼安全」及「性侵害防治」，

近期警政署發布去年「保護婦幼安全工作」及「辦理性侵害案件工作」，雙雙獲評全國（六都）特優；另今年5月在衛生福利部發布去年「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評比中，榮獲「全國唯一」績優警政團隊。

3、「災害緊急應變」全力協助搶（救）災

(1)「0403地震」期間，配合災害應變中心同步二級開設，受（處）理EMIC派案15件。

(2)「0426鋒面豪雨」期間，配合災害應變中心同步二級開設，受(處)理EMIC派案15件。

(3)「0723凱米颱風」期間，配合災害應變中心同步一級開設，62小時內動員警（民）力5,280人次，受（處）理EMIC派案1,531件（平均每2.18分鐘處理1案），當中最艱困的梨山地區「新佳陽部落」，因聯外道路中斷，面臨缺糧危機，所幸在跨局處合作下，一路偕同挺進，途中克服樹倒、落石及土石流，救災物資終於順利送達，讓新佳陽部落不再是孤島。

4、「萬安47號演習」驗證圓滿成功

「萬安47號」軍民聯合防空演習，今年7月中部地區率先登場，動員1萬223名工作人員參與交通管制、疏散避難及戰災搶救演練，並接受驗證「民眾進入防空避難設施」等防空整備作為外，本局製作7國語言(含英、日、韓、泰、越南、印尼及菲律賓文等）宣傳海報、官網設立「防空避難專區」、提供「警政服務APP」及Line官方帳號（ID：@tcpb）查詢防空避難設施位置及結合國家級警報簡訊協助點選連結查詢功能等，提升全民防衛韌性，民眾充分配合響應，市政努力備受肯定。

5、「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全國（六都）特優

今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民眾安心」為主軸，建構「平安、幸福、快樂」社會氛圍，讓民眾安心、快樂過好年，近期警政署發布今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獲評全國（六都）特優。

(1)關懷失蹤人口，本期受（處）理 1,274 件，尋獲 1,254 人，與去年同期(受『處』理 1,333 件，尋獲 1,437 人）比較，發生減少 59 件(-4.43%)，尋獲減少 183 人(-12.73%)。

(2)關懷獨居老人、單親家庭、身心障礙、(中)低收入戶、急難救助及災害救助等，本期主動通報里辦公室、區公所、社會局及其他慈善團體協助 282 件 297 人，與去年同期(266 件 272 人）比較，增加 16 件(+6.02%)25 人(+9.19%)。

二、其他

(一)去年「警用車輛汰換購置」全國（六都）第一

響應「零碳清淨運輸」政策，今年按年限汰舊換新勤務裝備，採購 450 輛警用電動機車，為低碳永續環境貢獻心力外，另採購新型警示燈，提高巡邏車夜間警示性與安全度，預防二次意外交通事故，保障用路人與執勤員警安全，近期警政署發布去年「警用車輛汰換購置計畫」獲評全國(六都）第 1 名。

(二)路口錄影監視系統「逾 10 年以上」優先汰換

1、本市現有路口錄影監視系統 7,273 組及鏡頭 3 萬 2,378 支，建置數量全國最多，妥善率達 99.50%以上；整合運用民間鏡頭 1,679 支於治(交)安維護，本期協助偵破刑案 2,113 件。

2、由於近 6 成設備現況使用超過 10 年，恐影響打擊犯罪成效，已編列億元預算進行汰換，市民反映「治安死角」納入研議辦理。

(三)「加強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反奴專案)

全國（六都）特優

今年以來各項調查顯示，國內警政治安深獲國際肯定，「人身安全」連續 8 年獲選為吸引外商來臺發展最滿意項目，本期受（處）理外來人口在臺從事非法活動 1,032 人及涉外事件 78 案，精進警政作為接軌國際，友善來臺發展外籍人士，近期警政署發布去年「加強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專案實施計畫」（反奴專案）獲評全國（六都）特優。

（四）**刑鑑科技水準同步國際，有效追訴犯罪穩治安**

持續派員出國研習（例如：參加 AAFS 美國鑑識年會），參觀世界先進實驗室，掌握國際最新脈動及刑事鑑識新知，本期運用鑑識科技勘察刑案 2,575 件，採獲指紋、DNA 及鞋印等重要鑑識跡證 1,352 件，經專業鑑定及刑案資料庫比中連結 389 案（犯罪嫌疑 517 人），因而偵破刑案 319 件，有效追訴犯罪，穩固社會治安。

（五）**警政廳舍新（遷、改）建工程，改善辦（洽）公環境**

1、第三分局東信派出所遷建工程：預算金額 8,500 萬元，興建用地位在東區旱新段 805 地號，工程於今年 5 月 3 日驗收通過，7 月 11 日取得使用執照，8 月 1 日點交，9 月 10 進駐，10 月 9 日落成啟用。

2、豐原分局社口派出所改建工程：預算金額 8,650 萬元，興建用地位在神岡區中山路 516 號（原址重建），工程於今年 7 月 15 日竣工，擇期辦理工程初驗及驗收。

3、豐原分局豐原派出所新建工程：預算金額 6,968 萬元，興建用地位在豐原區豐原段 779-10 地號市有土地，截至今年 7 月 31 日止工程進度達成率 71.19% ，計畫今年底竣工。

4、大雅分局六寶派出所新建工程：預算金額

7,384 萬 1,000 元，興建用地位在大雅區六雅段 144、84 地號，截至今年 7 月 31 日止工程進度達成率 37.04%，計畫 114 年 6 月 30 日竣工。

參、創新措施

一、導入「生成式 AI ChatGPT 平臺」輔撰警政新聞稿

今年 5 月創全國警政機關之先，宣布導入「生成式 AI ChatGPT 平臺」輔助撰寫警政新聞稿，引入 AI 技術後，新聞稿撰寫效率提升 60%，人工錯誤率也同步降低，能夠更快速、精確回應媒體和社會大眾對警政資訊的需求，未來持續探索 AI 技術，加速擴大應用層面，達到「警政工作全面智能化」目標。

二、向虛幣犯罪宣戰，今年成立「幣流分析小組」

虛擬通貨是當前組織犯罪主要洗錢管道，因應最新犯罪趨勢，本局密集培訓科偵專才，採購幣流分析工具，已於今年 6 月成立「幣流分析小組」，盼在國內金融監管機制完善前，能有效遏阻黑金流竄，守護民眾財產安全。

三、打詐臺中隊「反詐公車」巡迴識詐宣導

跨局處成立「打詐臺中隊」，本期規劃 10 條公車路線，在流動公車體刊登「別以為你不會被騙」廣告，運用強烈反差標語、別出心裁動漫風格及融入民眾日常策略，穿梭於本市知名商圈、景點、賣場、車站及百貨公司等巡迴宣導，積極建構群體防詐意識，時時刻刻提醒民眾小心詐騙。

四、微調向上溯源策略「治平專案」績效超標 2 倍

本局致力防制幫派組織犯罪，經微調向上溯源策略，聚焦打擊暴力性及牟利性犯罪之幫派組合，並朝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第 3 條第 1 項前段構成要件偵處，提升「治平專案」查緝質量，今年目標值（設定 1,638 分）已在本期達標（1 月起至 7 月止獲核 3,368.19 分）且大幅超越目標值 205.63%。

五、商圈試辦「標線型人行道」交通執法淨空獲好評

本局重視行人安全，響應觀光商圈試辦「標線型人行道」政策，今年4月17日起展開占用標線型人行道專案執法，專注於移除道路障礙及違規停（駛）車輛，迄9月2日止取締交通違規3,913件，淨化步行空間後，不論身心障礙者、推輪椅或娃娃車，都能通行無阻，獲得一致好評，各方積極爭取擴大辦理。

六、「跨局處合作防制酒駕」對策，執法強度全國第一

(一)警政署近期發布去年各縣市酒駕執法成效，本局取締強度全國（六都）第一，今年在「執法＋宣導」雙向策進基礎上，加入第三方警政「跨局處合作」溯源管理機制，延伸防制酒駕對策，例如：本市交通事件裁決處設置酒駕及拒測累犯公布專區、市府交通局推動酒後代駕駕駛認證標章制度及市府經發局協調餐酒業落實相關宣導等。

(二)為符合社會期待與要求，後續將就酒駕累犯之酒癮戒治、建築工地勞檢飲酒及公部門帶頭示範飲宴不飲酒等積極研議辦理，降低酒駕再犯問題。

七、本市百大易肇事路口運用「碰撞構圖分析」減少4成交通事故

(一)本局與市府交通局攜手打造智慧交通，創建多年的「易肇事路口整合平台」，運用「智慧化碰撞構圖分析」，能精確易肇事路口發生地點，更能進一步掌握事故型態與對應空間之因果關係，輔助研擬改善策略。

(二)今年4月起推動「加強交通安全實施計畫」，就本市百大易肇事路口，擇定5處示範區後逐季擴大辦理，本期交通事故發生83件，與去年同期比較，減少60件(-41.96%)，發生率降低4成。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打詐新四法」科技偵查法制化，明年1月上路

今年7月立法院三讀通過「打詐新四法」，為科

技打詐建立法制化基礎，本局未來偵查犯罪，將運用科技方法（例如：GPS、M化車及熱顯像儀等）合法蒐集證據，嚴打詐欺犯罪，目前配合研（訂）修相關子法，提出最佳打詐策略與具體措施，加強第一線執法教育訓練，計畫明（114）年1月起正式實施。

二、積極改善同仁辦公環境

本局部分廳舍存在建物老舊，或有耐震補強或拆除重建需求，為改善同仁辦公環境，目前已彙整相關資料，並依輕重緩急排列先後順序，爭取寬列預算或爭取中央補助逐步推動，並將大甲分局改建案及第二分局（育才派出所與臺中公園派出所合併）遷建案，列為最優先推動目標。

三、因應「國民法官法」擬導入全景影像刑案現勘記錄

「國民法官法」去年上路，因應審判程序要求重建刑案現場，擬導入數位科技，運用360度全景影像工具，詳載跡證位置並後製實境導覽，輔助國民法官從科學證據還原犯罪事實，釐清真相，公正審判，計畫114年編列預算採購相關設備（例如：高解析度相機、全景相機及後製應用軟體等），提升專業品質。

四、推動「全民參與街道改善平臺」邁向行人零死亡

（一）交通部近期發布今年1月起至5月止，全臺整體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本市減少26人居全國之冠，惟行人死亡（7人）僅次新竹市，本局全力策進改善。

（二）本局循中央要求改善重點（例如：行人違規穿越道路及車輛未依規定停讓行人），落實「執法＋宣導」雙向策進作為，並全力配合推動「全民參與街道改善平臺」，透過希望改善工程，直接式參與決策監督管道，改善人行密集區域及重要道路節點安全性，優化步行環境，實現人本交通。

五、「警民比1：459」持續爭補警力缺額

（一）本局編制員額7,590人，預算員額6,824人（預算缺額379人），現有員額6,465人（含警職6,199

人及支援警力 20 人)，與 100 年縣市合併升格前員額 6,398 人（含警職 6,220 人）比較，增加 67 人，警民比 1：459（註：本市 113 年 8 月人口數 285 萬 4,190 人）。

(二)持續向中央爭取增加警力，減輕同仁工作負擔，在缺額補足前，維持檢討滾修相關配套（例如：計算合理工作時數、提高繁重勤務加給、完善身心照護福利及簡減勤『業』務與行政協助事項等），積極保障員警權益。

六、本市百大易肇事路口最後 54 處「路口科技執法」計畫 114 年至 115 年完善

「路口科技執法」能有效降低交通事故，爰計畫 114 年至 115 年再增加交通科技執法設備，並全數建置於本市百大易肇事路口（最後 54 處），2 年所需經費（預估 1 億 8,360 萬元）擬建請中央挹注外，積極宣導大眾理解與支持，持續強化社會安全共識。

伍、結語

文章在中央「五打七安」及「行動 101 策略」指導下，循市政方向重點，積極微調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以更前瞻、務實、具體及有效率的行動，帶領同仁不斷超越現在，近期臺中街頭治（交）安顯得更進步，更安全，更年輕，相信市民也明顯感受到警政行動正在創新改變，然而，城市進步與改變的動力，不單來自警察的努力，更要感謝見義勇為的城市英雄，用溫暖守護整座城市。

臺中因著市政團隊的眼光、行動與愛無限，最近在多次國內外媒體評比中展現不凡，成為許多人嚮往移居的宜居城市，未來治（交）安與為民服務工作，必定倍受關注，充滿挑戰與考驗，文章不辭辛勞，當仁不讓，全力以赴。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消防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孫福佑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福佑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以維護公共安全為核心目標，擔負本市火災預防、災害搶救及緊急救護等三大任務，面對都市人口增長，產業環境快速發展，以及全球氣候變遷帶來的複合災害挑戰，本局積極健全公共安全及防災體系、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並落實各項消防專業制度及訓練、優化資訊通訊等設施，致力為大臺中市民提供更安心、迅速且專業的消防服務。

最後，福佑在此提出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年4月至113年9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火災預防執行成果：

(一)消防安全設備查察情形：

統計至113年7月止,全市列管場所共3萬2,805家，計檢查2萬2,917家次，其中符合規定計2萬0,341家;開具限期改善通知單計2,570家;經複查不合格予以舉發計95家次,處罰金額新台幣875萬元。

(二)防火管理制度執行情形：

統計至113年7月止，全市列管防火管理場所7,429家，已遴派防火管理人家數7,411家，遴派率約99.76%;應製作提報消防防護計畫家數7,429家，已提報7,408家，提報率約99.72%。防火管理制度係透過場所平時自主管理及演練，讓內部人員熟知火災應變知識與能力，期能在火災發生初期進行通報、避難引導及搶救火災，以減少災害損失、避免火災擴大，達到火災防制之最佳成效。

(三)檢修申報制度執行情形：

統計113年上半年甲類場所應申報家數為3,337家，累計完成申報家數為3,328家，申報率約99.7%；甲類場所以外應申報家數為2萬7,622家，累計完成申報家數為1萬1,416家，申報率約41.3%。

(四)本市應使用防焰物品場所計 8,244 家，符合規定計8,139家，合格率約98.73%，不符合規定者均依消防法規定辦理至完全改善為止；藉由防焰物品的設置，於火災發生時，可使火源被侷限在燃燒點而不致於擴大燃燒，可增加逃生時間，減少民眾生命財產的損失。

(五)為強化建築物公共安全，本市供公眾使用建築物辦理消防安全設備圖說審查案件，統計113年至7月止共審查2,884件，竣工查驗案件計1,708件，藉以維護建築物消防管理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統計113年4月至7月底，各類場所防火宣導2,257場次，宣導26萬7,257人次，出動消防人員、義消、婦宣等共8,326人次。

(七)推動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以下簡稱住警器)」執行情形成果：

1、為求第一時間發現火災，本局持續推廣住處無火警自動警報設備的市民能主動安裝住警器。本市累積裝置戶數自112年1月49萬1,369戶起，至113年7月底已達55萬4,508戶。全市火警自動警報設備及住警器裝置率從98.75%提升至98.95%。

2、113年度編列預算350萬元，購置1萬2,500只住警器，並持續對於本市避難弱者、連棟式屋頂連通建築物(含舊式眷村)、獨居老人、低收入戶、住宅式宮廟、狹小巷弄建築物、危險老舊建築物警報設備故障失修之現供人居住場所(如高雄市城中城案)、超過40年以上5樓以下老舊集合住宅場所優先核發安裝，同時依社會局提供弱勢族群清冊主動執行居家訪視，即時申請即時安裝。

(八)本市火災案件數逐年下降，如表1：

表 1　本市歷年火災案件統計表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7 月
火災總件數	3,126	3,193	2,606	1,423	1,508	909
建築物火災數	997	847	517	396	427	223
每十萬人建築物火災數(六都排名)	35.41 (5)	30.03 (4)	18.38 (1)	14.07 (1)	15.00 (1)	7.82 (1)

二、危險物品管理執行成果：

(一)公共危險物品場所管理：

統計 113 年 4 月至 7 月止，本局列管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場所計 99 家，達管制量以上未滿 30 倍 184 家，合計 283 家。執行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場所安全檢查共計 196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 9 件。

(二)爆竹煙火安全管理情形：

統計 113 年 4 月至 7 月止，本局列管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3 家、未達管制量爆竹煙火販賣場所計 225 家、進口貿易商營業場所計 2 家、各宗教廟會活動地點計 191 家，總計 421 家。執行爆竹煙火相關場所安全檢查計 180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 1 件。

(三)液化石油氣安全管理：

統計 113 年 4 月至 7 月止，本局列管場所計有分裝場 9 家、儲存場 17 家、販賣場所 214 家、檢驗場 2 家及容器串接使用場所 432 家。執行液化石油氣相關場所安全檢查計 692 家次，查獲違規件數共計 5 件。

(四)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執行情形：

1、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補助:

經訪視有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場所，本局提供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補助，每戶最高 3,000 元。113 年度本府編列預算 396 萬元，以每戶補助 3,000 元可補助 1,320 戶，113 年截至 8 月止已受理補助共 974 戶。

2、落實宣導工作：

透過本市媒體廣告、電子看板、網路、市府及本局LINE官方帳號及臉書宣導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資訊，提醒民眾自我檢視並改善居家環境。並提供「反碳風水師」諮詢，民眾若擔心瓦斯熱水器裝設不當，可撥打119派員到府實施訪視。

三、強化災害搶救效能:

(一)充實救災裝備器材：

本局依據內政部消防署「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於113年辦理購置移動式遙控砲塔4組、特殊災害搶救裝備器材2組及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1組等裝備器材(如表2)。

表2　內政部消防署補助建構全化學環境計畫購置情形

項目(單價) \ 年度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救災資訊系統 (2,000千元)				9組	
移動式遙控砲塔 (109年500千元;110~113年450千元)	4組	3組	7組	2組	4組
特殊災害搶救裝備器材 (109年1,000千元;110~113年950千元)		2組	5組	3組	2組
化災搶救裝備器材 (109年1,000千元;110~112年950千元;113年675千元)	1組	2組	4組	2組	
數位式空氣呼吸器 (80千元)			180組	160組	
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 (900千元)	3組				1組
肌力訓練器材 (400千元)				1組	
小計(千元)	5,700	5,150	26,100	36,850	4,050

(二)加強山域事故人命救助技能：

1、為強化遙控無人機救災飛行技術及操作技能,並運用於山域事故救援任務，特辦理無人機協助山域救援訓練，充實本局山域事故救援無人機量能。訓練於113年5月2日至6月18日共辦理五梯次完畢，每梯次2日，於亞太國際無人機訓練場及本局梧棲安

全駕駛訓練基地辦理，共計訓練 70 員。

2、為強化本局山域事故第一線指揮與幕僚作業效能，並運用於發生山域意外事故時，有效規劃搜救任務。山域指揮與幕僚作業訓練已於 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日辦理 2 梯次完畢，共計訓練 24 員。

3、為強化本局人員溪谷救援能力，特辦理 113 年度山域救援繩索訓練，實地模擬溪谷山域事故搶救，藉以培養深入特殊地形搜尋與繩索救助技能並適應山域環境，熟悉轄內山區路線特性，以提升本局山區搜救能力及人命救助能力，訓練業於 8 月 1 日至 16 日於本局和平分隊及裡冷部落溪谷辦理三梯次完畢，共計訓練 42 員。

(三)搜救犬隊搜救組織能力再進化：

特搜大隊搜救犬隊目前共有 6 名領犬員(含小隊長 1 名)，共計有 9 隻搜救犬，其中取得瓦礫搜索 IRO-B 級(高級)1 隻、IRO-A 級(中級)3 隻、IRO-V 級(初級)1 隻及路徑追蹤初級等認證。

(四)辦理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

1、專業訓練:

本局義消特搜外部專家分隊業已完成新進義消相關專業訓練並於 9 月 11 日正式成立，當國內、外發生重大災害時，可迅速動員並配合本局特搜大隊執行人道救援任務

2、進階訓練及演習:

(1)救護義消業於 113 年 3 月開始中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共 5 梯次 72 人次，取證後可有效提升救護協勤品質及危急個案處置效率。

(2)水域義消潛水進階訓練結合國光、海爆及海龍等水域潛水義消分隊，業於 113 年 6 月 5 日辦理完畢，共計 20 小時 20 人次，有效強化大型水域搜救現場團隊默契。

(3)BLS 基本救命術訓練業於 6 月 29、30 日開訓，7 月

28日辦理十梯次完畢，參訓人次共356人，本訓練分6年實施，預期本局各類型義消可完成普訓，提升重大災害時發生大量傷病患之緊急救護量能。

3、救災義消裝備器材、既有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2期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及個人急救包(含止血帶)，目前業已完成招標，正待廠商履約中。

四、提升救護服務品質，有效降低死亡及失能風險：

(一)緊急救護服務執行情形：

統計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本局緊急救護服務件數為6萬7,038件，緊急送醫人數為5萬197人，另有33名醫療指導醫師，輪流前往9個大隊暨52個分隊進行緊急救護指導及案例檢討、審核及分析救護紀錄表計有6萬7,038件。

(二)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

因應本市各類型緊急救護案件及救護件數日趨增加，為強化現有緊急救護能量，辦理113年度初、中及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之品質。

(三)建置「緊急救護雲端作業系統」運作成效卓著：

1、本系統除以電子化紀錄取代紙本書寫落實無紙化外，其「到院前預通知功能」自111年12月起至今已成為本局執行緊急救護勤務回報患者狀況之主要系統，此功能可讓救護人員於緊急救護現場將患者詳細資訊同步傳送至後送醫院及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讓醫院急診人員提早準備相關處置措施。目前已取代90%以上案件之無線電回報，將無線電頻道保留予危急之緊急救護案件或其他重大火警案件使用，以提高本局救災救護之效率。

2、依據衛生局113年上半年「臺中市腦中風緊急處置網絡計畫工作會議」所揭示資料，本局處置急性腦中風患者辨識成功率為55.45%，較112年度53.38%成長提昇。經比較急性腦中風患者到院後接收相對應處置時間，由救護車預通報較自行就醫者平均縮短

超過 10 分鐘以上。其他急重症項目(OHCA、心肌梗塞…)亦均有賴預通知功能爭取急救時間以提高存活率。救護同仁持續精進訓練，各責任醫院院內建立相對應變機制，期盼未來能更加縮短四大時間急重症(急性腦中風、心臟急症、OHCA、重大創傷)患者接受確切治療之時間。

(四)市府「提升大臺中地區到院前緊急救護護能量計畫」新興中長程計畫核定 113 年度執行經費 1,855 萬 5,000 元，購置影像式喉頭鏡 19 組、潮氣末二氧化碳監測器 48 組、行動訓練監護儀軟體提升、建置情境模擬救護練教室、訓練教室課桌椅、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及購置投影等相關設備。潮氣末二氧化碳監測器及影像式喉頭鏡均完成採購並配發分隊使用，相關高階救護器材目前配置如下：

1、自動心肺復甦機、潮氣末二氧化碳監測器及骨內血管穿刺系統(俗稱骨針)，皆已完成救護車全面配置。

2、高階生理監視器：113 年總數增加至 15 組，已配置於高級救護技術員及救護量較多之分隊。

3、影像式喉頭鏡：目前共計 86 組，配置於線上救護車(82 輛)及專責救護隊(16 名，個人裝備)，預計 113 年再購置 14 組，今年可全面配置。

(五)執行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案件相關成效,113 年較 112 年大幅進步，足見救護人員急救技術成效明顯提升，未來也將持續耕耘(如表 3)。

表 3　本市近年到院前心肺功能停止案件急救成功率

年度	急救成功率
111 年	32.87%
112 年	35.56%
113 年(至 7 月底)	38.88%

五、落實災害防救，強化緊急應變機制：

(一)辦理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現地訪視榮獲優等：

112 年 8 月 4 日配合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業務訪評，於本市神岡區公所現地訪視，針對避難收容處所開設情形及災防業務進行審查，本現地訪視成

績納入112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災害防救辦公室)項目，訪評成果表評定為優等。

(二)辦理113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

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配合行政院聯合訪評小組至南投縣辦理113年度災害防救業務中部B區聯合訪評，正式訪評日期為113年10月30日，已規劃辦理本府第1次和第2次預評，俾利爭取佳績、提升本市災害防救能量。

(三)辦理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本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係以推動「大規模災害整備」、「跨域支援合作」及「政府持續運作」作為三大核心目標，進一步強化大規模災害整備及協作機制，培養民眾於災時具備自助、互助之能力。

(四)修正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112年進行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正，藉由地區災害防救計畫防災系統規劃及設計準則的研訂，改善現有災害防救之缺失並提出安全都市的設計準則。已於113年3月20日臺中市三合一會報完成核定作業，於同年4月9日函報中央災害防救會報備查，俟中央完成備查程序。

(五)辦理防災士培訓：

市府自110年起每年編列經費培訓防災士，以協助投入地區防災事務工作。兩日培訓課程包括災害防救知識及基礎急救技能，目的在於災害發生時能發揮自助、互助及合作之精神。相關培訓除政府自辦外，亦有培訓機構協助辦理，共同擴充本市防災士量能。截至113年8月止，本市防災士人數已達2,805名。

(六)擇定本市救災支援集結據點：

本市境內共計有六條地震活動斷層，因應未來如發生大規模地震災害且救災能量超過市府負荷時，將根據地震災害情況及災損推估向中央或鄰近縣市消防、國軍及國際救援隊伍等請求支援，以本局大隊轄

區為單位進行救災支援集結據點之調查與規劃各轄區至少規劃 1 處空間作為救災支援集結據點(如表4)，整合災害現場作業指揮體系及救災執行之人、物、事進行管制。依函發「臺中市政府消防局辦理廣域救災支援集結據點執行計畫」，落實廣域救災支援集結據點之擇定、運作及管理機制，以利救援隊伍進駐及任務分派。

表 4　救災支援集結據點選定清冊

行政區	轄區大隊	選定地點
豐原區	第一大隊	臺中市立豐原體育場
東勢區	第二大隊	東勢河濱公園
大里區	第三大隊	大里運動公園
梧棲區	第四大隊	梧棲頂魚寮公園
大甲區	第五大隊	大甲體育場
西屯區	第六大隊	朝馬國民運動中心
西區	第七大隊	西區經國綠園道
北屯區	第八大隊	南興公園

六、培育救災菁英，精實消防訓練(如表 5)：

表 5　本局辦理消防常年業務訓練情形(統計 113 年 4 月至 9 月)

時間	課程項目	訓練地點	參訓人數
113 年 4 月	上半年消防人員火場生存訓練(共 2 梯次)	第 1 梯次:豐原訓練中心 及臺中支局葉菸草再乾燥廠建築群 第 2 梯次：永豐餘豐原紙廠	80
113 年 5 月	公安潛水複訓	本市潛立方旅館	16
113 年 5 月及 7 月	化災搶救基礎班(共 2 梯次)	豐原訓練中心及豐原水資源回收中心	76
113 年 5 月	火災搶救訓練初級班	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	40
113 年 6 月	上半年火災搶救訓練指揮官班	豐原訓練中心	23
113 年 6 月	上半年侷限空間生存訓練(共 2 梯次)	豐原訓練中心	70

113 年 6 月	潛水救援複訓(共 3 梯次)	本市潛立方旅館及大雅游泳池	72
113 年 8 月	火災搶救訓練進階班第 1 梯次	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	42
113 年 8 月至 9 月	下半年消防人員火場生存訓練(共 3 梯次)	豐原訓練中心	105
113 年 9 月至 10 月	下半年火災搶救訓練指揮官班	豐原訓練中心	30

七、持續精進受理通報派遣，縮短救災救護反應時間：

本局救災救護指揮中心「119」報案電話系統，每日 24 小時全年無休，各類救災、救護或為民服務案件，相關受理情形統計如下(表 6)

表 6　本市 119 受理案件情形(統計 113 年 1 月至 8 月止)

受理案件	件數(件)	平均每日(件)
總報案	11 萬 3,863	468.5
救災報案	3,549	14.6
救護報案	10 萬 0,719	414.4
為民服務報案	9,595	39.4

八、線上指導 CPR，提高急救成功率：

119 派遣員如辨識出傷病患為無呼吸心跳，除立即於電話中指導旁人操作 CPR，亦同時啟動急救先鋒及聽見 AED 系統，通知有急救能力之志願者先行前往，儘早施予 CPR 及 AED 去顫可提高患者存活率。113 年截至 7 月底線上指導 CPR 件數共 1704 件，康復出院者共計 81 人。

九、充實消防無線電通訊裝備，維持救災救護通訊品質：

為進行勤務指揮調度，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利用指揮頻道與各級指揮官進行無線電通訊，消防人員於事故現場執行各項救災救護勤務時，亦須以無線電手提臺進行即時通訊，傳遞救災現場各項救災指令與信息傳遞。本市於近年持續補充消防人力，作為個人通訊裝備之無線電手提臺於本年度同時獲得補充 176 臺(合計金額新臺幣約 504 萬元)，以維持勤務通訊能量。

十、提升消防人員駕駛觀念及技術:

培養外勤同仁執行緊急勤務時安全駕駛觀念，隨時注意道路環境與交通狀況，保持適當車速與安全距離，降低車禍事故發生，保障同仁與傷病患安全。針對外勤車禍肇事人員辦理車禍肇事人員安全駕駛訓練，透過車禍案例檢討與分析，加強同仁防禦駕駛習慣及安全駕駛觀念，辦理情形如下：

(一)113 年 5 月 7 日假豐原訓練中心辦理「113 上半年車禍肇事人員駕駛訓練」，參訓學員合計 8 人。

(二)113 年 4 月至 7 月期間，各外勤分隊執行車輛道路駕駛訓練，合計為 4,266 人次。

參、創新措施

一、防火宣導多元化管道：

(一)113 年規劃 17 場免費暑期消防營隊活動，在本市各行政區域舉辦，開放總共 1,870 個名額，讓 6~12 歲學童利用暑假學習消防防火、防災常識技能。今年特別將活動時間由半天增加為整天，除了讓家長安心接送學童外，也讓小朋友學到更加充實的消防知識。後續因為報名狀況非常火熱，一開放報名後 1 小時各場次已全數額滿,為因應廣大市民的需求，消防局特別規劃了加開場次共 5 場,在山、海、屯、市區讓各地的市民都有機會參加。

(二)婦宣隊配合各區公所、學校與社區等各項活動執行用火用電安全、安裝住警器等宣導內容，打造社區「安全好品師」形象，以深入地方推廣防火防災宣導，守護臺中市民生命財產安全，打造宜居臺中城。

(三)鑑於獨居老人、身心障礙者及低收入戶等族群，住處普遍環境雜亂，且多數屬於避難弱者，為火災死傷高風險族群，本局結合社會局公益慈善平台及臺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中辦事處)共同以「公私協力、齊做公益」為理念，幫居住屋齡 30 年以上弱勢族群進行居家電路設施汰舊換新，已於 112

年完成 39 戶修繕補助，113 年度持續補助 204 戶，透過委請合格電器承裝業者予以更新室內配線，提升家用電氣環境本質安全，使市民生命財產安全能夠獲得最佳保障，讓相關弱勢族群感受來自社會的溫暖，透過公益慈善平台與電路設施汰舊換新計畫，以實際行動展現公私協力，讓臺中成為更溫暖、更美好的城市。

二、強化遙控無人機量能：

因應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專章」施行，113 年續辦專業基本級無人機訓練班。截至 113 年 8 月底本局領有遙控無人機專業操作證照共計 91 人，相關執行重點如下：

(一)提升遙控無人機量能：

配合數位發展部政策停止使用大陸品牌遙控無人機，於 113 年依「充實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科技化救災用無人載具裝備協助計畫」編列經費 400 萬元，採購 4 具大型熱顯像遙控無人機，並由內政部「113 年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提列約 90 萬元，採購最新熱顯像且具吊掛功能之遙控無人機。統計至 113 年 8 月，本局遙控無人機共 23 台，各大隊皆有專屬之執勤遙控無人機。

(二)培訓高階遙控無人機專業人才：

本局將於 113 年起至 115 年持續辦理遙控無人機專業高級證照訓練班，用於夜間飛行、投擲救生器材甚至人群上空作業，持續強化遙控無人機協勤救災戰力。截至 113 年 8 月本局領有專業級證照之飛手共有 91 位，各大隊每日皆有 2 位 24 小時執勤之飛手，如因勤務無法出勤時，本局另訂有各大隊兼聯防機制，確保遙控無人機之勤務執行。

三、辦理臺灣自主緊急應變隊(T-CERT)中程計畫：

(一)本局自 113 年 6 月 14 日起，舉行臺灣民間自主緊急應變隊（T-CERT）113 年開訓典禮暨培訓，本次培訓課程將分為 A.民間自主應變隊基礎導論與空間辨識

與圖資判讀、B.災害初期應變與組織架與國土安全與災害整備、C.消防安全和家用能源災害控制、D.基礎救護實務與災害與創傷心理、E. 通訊傳播與輕型救援訓練等學科。

(二)受訓對象將由臺中市七支精銳隊伍組成，分別是臺中港、德基水庫、豐原淨水場、高鐵臺中車站、台中液化天然氣廠、臺中發電廠及中龍鋼鐵公司，訓練完成後，將具備撲滅小型火災、提供基本醫療救助、安全進行搜尋和營救受難者的能力，並在災後第一時間協助救助傷者和保護財產。

(三)本次培訓亦展現了臺中市在提升緊急應變能力方面的決心和行動力，期望未來能在更多領域發揮更大的影響力，確保市民的生命財產安全。

四、全國首創成立醫療指導醫師分隊：

成立全台第一支醫療指導醫師救護義消分隊，目前成員共 19 名，主要任務為常態提供高品質線上醫療指導，透過即時通訊可授權或指導現場救護員執行活人電擊、疑似心肌梗塞患者心電圖判讀、緩脈病患使用經皮心律調節器、過敏性休克給予腎上腺素注射等處置，讓危急傷病患盡早接受進階醫療照護。未來將規劃加入現場困難救護與災難緊急醫療等項目。

五、建置情境模擬救護訓練教室：

113 年 8 月 30 日於豐原訓練中心 3 樓驗收完成，緊急救護教育訓練必須結合實務與理論之專業訓練，沉浸式情境教室及互動擬真情境式影像系統可提高訓練擬真度及訓練品質，進而提升同仁面對各種救護勤務時之溝通技巧、危機處理及應變能力。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推廣防火宣導，提升民眾安全意識：

利用各大隊、分隊轄內公共場所電視牆、跑馬燈等廣告設備傳送宣導文宣，另將持續拍攝防火宣導短片或針對常見起火原因製作宣導教材，並適時運用住

宅火災案例分享以加深人民防火觀念。另外，持續推動住宅場所設置住宅用消防設備，像是住警器、滅火器等，藉以強化住宅場所消防安全。本府消防局亦將利用各種媒體管道(局網、臉書、Youtube及電子新聞等)推播防火避難知識，以期降低本市火災發生件數與死傷人數。

二、增進災害搶救效能，專業訓練智慧救災：

(一)持續精進救災車輛裝備器材：

本局近年持續增編預算購置各式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充實並強化消防人員救災戰力；另一方面，因應科技發展日新月異，以及電動車、綠能發電等能源永續發展衍生之議題，本局未來將導入新式救災工具，例如消防機器人、紅外線熱顯遙控無人機、防火毯、數位式空氣呼吸器、電動式破壞器材等，提升消防人員面對各式特殊災害之應變能力，實現精準搶救行動。

(二)精進現場指揮、重視安全管理：

災害現場首要任務為消防人員救災安全，因此本局重視指揮體系之健全及安全管理之落實。持續吸收國內外文獻資料及實際救災經驗，並參與大型國際消防展、定期召開救災安全推動工作坊，結合既有指揮模式，再加入縝密的安全管制政策，由上至下建立共同救災語言，逐步打造堅若磐石之指揮體系，進而最大程度減少市民生命財產的損失。

三、充實緊急醫療救護能量，守護生命價值：

(一)積極爭取經費並結合捐贈案，購置高階救護器材，如高階生理監視器、自動心肺復甦機等高階救護器材，充實及汰換各項緊急救護裝備器材，提昇本市緊急醫療救護品質。

(二)持續提升本局高級救護技術員人數，目前共計 195 名，並計劃在 113 年培訓 44 名，預計 114 年完訓時，高級救護技術員人數將可達 240 名以上，透過增加高級救護人力，配合推動預立醫療流程，將醫院急

診室的專業帶到現場，提供傷病患更專業和有效的急救處置，以提高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三)本局目前33名醫療指導醫師從事救護指導、參與緊急救護相關會議、協勤分隊救護案件並進行現場緊急醫療指導工作，未來持續招募醫療指導醫師，期能透過相關專業指導能量，持續帶領本市緊急救護服務(EMS)繼續成長茁壯。

四、持續佈建救災據點，建構完善消防防護體系:

(一)石岡消防分隊遷建作業：

石岡遷建工程總經費9,579萬8,000元，已於112年3月22日開工，預計於113年12月底完工。

(二)大肚消防分隊遷建作業：

大肚遷建工程總經費7,908萬6,000元，已於111年6月29日開工，於113年3月完工，113年9月23日完成落成祈福典禮。

伍、結語

113年5月26日新竹晴空匯發生超高樓火警，造成兩名消防員不幸殉職，本市高樓密集位居全台前列，為避免類似悲劇重演，本局積極強化高層建築物消防安全管理，定期辦理演練提升高樓搶救能力，增強同仁救災技能及風險評估，確保每位同仁在救災任務中都能平安歸來。

本局將持續推動專業消防訓練，充實人力及車輛裝備，結合民間能量，運用科技推行智慧防救災。同時，我們也重視職場權益福利，依法合理規劃同仁勤休制度。綜上，本局致力實現市長「守護台中、堅持幸福」之城市願景，提供更優質及專業服務，藉由全體同仁努力和市民支持，共建一個更加安全、和諧與繁榮的美好台中。

衷心企盼諸位議員在消防議題上不吝給予更多支持及指導。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環境保護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陳宏益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4屆第4次定期會開議，宏益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深感責任重大。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在此感謝各位議座！

壹、前言

為提升民眾生活環境品質，針對民眾遊憩熱點多新增 3 處空氣品質維護區，包括水湳生態公園、中央公園及谷關風景區；為避免改裝車輛噪音成為民眾陳情焦點，以維護市民環境品質安寧，持續擴增噪音車執法設備，提高稽查取締力度及成效，減少噪音擾寧作為。除上述外，本局積極運用 AI 智慧科技，全面應用在固定、移動及逸散等空污來源監控，加強環境主動治理，與市民感同身受，空品淨化區導入公私協力及科技管理，曾獲台灣永續行動獎金獎及國際比賽在 2024 年政府設計獎中獲得金獎肯定，本局將持續應用智慧科技，建構臺中智慧城市空品治理提昇效能，邁向國家空品標準目標，作為智慧城市典範。

為打造無塑海洋，持續推廣獎勵廢漁網回收再利用並積極媒合海廢回收再利用業者，讓海廢變黃金，為維護河川水質，輔導事業設置放流水自主管理「水管家」、河川水質守護者「水盒子」，導入智慧科技創新管理應用於水污染防治，強化水污染源監控。此外，為致力推動循環經濟，沼液沼渣還肥於田，免費提供槽車載運沼液服務並設置沼液加肥站，讓農民就近方便取用，共創循環生機。

在提升市民公共環境品質方面，持續推動督導觀光景點環境整潔維護、優化列管公廁設施、防治登革熱、加強飲用水及毒化物管理等環境衛生管理相關措施，確保市民健康與安全。各區清潔隊除維護市容整潔、各項為民服務業務外，亦於防汛期加強清淤工作，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為止，道路側溝清疏件數共計逾 2,682 件，清理長度共計逾 480.82 公里，並活用落葉資訊地圖，加強對不同落葉、落果期的路段之巡檢與打掃。

本市 3 座焚化廠營運迄今均逾 20 年，焚化廠機電設備長期處於高溫、高磨耗環境，加速設備老化，為確保焚化廠正常處理垃圾量能,本局規劃預計於 10 月至 12 月辦理歲修，將錯開 3 座焚化廠歲修時間，優先處理民生垃圾，有效紓解本市垃圾去化壓力。

隨著民眾環保意識抬頭，環保陳情案件逐年上升，本局為有效積極處理環保陳情案件，持續提供 24 小時不打烊服務，另亦透過與檢警結盟，共同遏止重大環保犯罪，為市民生活環境品質把關。

最後，宏益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臺中本(113)年度 1 月至 8 月空品優於全國

本市今年 1 月至 8 月 PM2.5 平均值 14.7 微克，比去年同期 15.6μg/m3，下降 0.9μg/m3，同時也優於全國平均 14.9μg/m3，PM2.5 平均值為近 5 年來空氣品質第 2 佳,改善空氣品質是市府最重要的政策之一，為改善空品，透過空氣品質改善委員會與各局處研擬各項空污減量對策，全方位管制固定、移動及逸散污染源，並積極引進 AI 智慧科技等，市府團隊將持續合作，減少污染發生，維護空氣品質。

二、環境部核定新增 3 處空氣品質維護區

本市規劃 3 處遊憩區域，包括水湳生態公園、中央公園及谷關風景區，已於 113 年 7 月 18 日經環境部核定，將於今年下半年完成公告作業，並自 114 年 1 月 18 日起生效。

管制對象為一至四期柴油大(客)貨車，進入空維區前一年內應取得排煙檢驗合格紀錄，而谷關空維區則進一步加嚴，要求檢驗結果應符合四期車標準(不透光率低於 1.0 m-1)。目前已導入臺中港空維區科技執法成功模式，完成設置自動化車牌辨識系統，正式生效前將加強宣導，協助管制對象完成檢驗。

三、中市首座環教場所示範站「寶之林快充站」

本局導入公私協力模式，建置電動車友善使用環境，利用環境教育場所「寶之林」園區既有停車空間，以市有土地公開標租方式與旭電馳科研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建置總功率 360Kw 具 CCS1、CCS2 兩種規格的快充站，該站自今年 3 月 18 日起試營運，累計至 8 月底，服務高達 6,000 餘輛次電動車，統計最高單月(7 月)共服務 1,400 餘輛次民眾，單日(7 月 7 日)最高服務 67 輛次，單次(7 月 11 日)最高充電 227.12kWh，提供快速便捷的友善電動車使用環境；寶之林快充站是台中第 1 個公私協力環教場所快充示範站，整體藏身於寶之林園區公園景觀中，公私協力不僅可挹注市府土地租金收入，同時引進營運廠商實務經驗，加速電動車友善環境建構。寶之林快充站位處 74 中彰快速道太原交流道旁，可前往新社、大坑及北屯要道，交通便利、環境優美，更結合旁邊寶之林廢家具再生中心，攜手家具再生中心環保愛地球，別具象徵性意義。

四、維護本市空品感測器正常運作，榮獲 2024 年政府設計獎

每月定期派員巡檢本市空品微型感測器設備，維持感測元件精確度及監測數據傳輸完整率，並將資訊傳至環境部空氣網及臺中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網站供民眾查詢，截至 113 年 9 月共完成感測器巡檢共計 1,929 台次。

本局以「空品感測器物聯網結合無人機空氣污染物自動採樣」參加由 BETTER FUTURE(一個總部設於澳洲的全球設計推廣組織)舉辦之 2024 年度「政府設計獎（GOV Design Awards 2024)」，於 113 年 4 月獲主辦單位通知，榮獲「數位創新」類別中「最佳開發平台/開發工具/框架」的金獎，該獎歷經 9 屆舉辦以來，共計有 406 件得獎數，本局為我國政府單位中，首次摘金成功，彰顯本市在智慧城市建設方面又一重要里程碑。

五、訂定電力業加嚴標準函請環境部核定，秉持先公後私、先大

後小原則，啟動第4次電力業空氣污染物排放加嚴標準作業

由於台中發電廠及中佳公司預計在114年底前增設燃氣複循環機組，加上汽電共生設備鍋爐主要燃料為生煤，為針對未來增設的燃氣機組加強管制，同時督促汽電共生設備鍋爐燃料轉型，本市已啟動第4次電力業加嚴作業，加嚴增訂氣渦輪機組及複循環機組的「氮氧化物」及「氨氣」排放標準、及加嚴汽電共生設備鍋爐之硫氧化物與氮氧化物排標準等規定，促使相關產業能源轉型或提升空污防制設備效能，並有助於空品進一步提升。

第4次電力業加嚴作業於113年4月30日通過市政會議審議，並於113年5月27日函送環境部審議，後續將持續爭取中央支持。

六、擴增噪音車執法設備(標準型及智慧型監錄)

本局去(112)年4月底全面展開靜城專案，透過移動式科技執法、智慧型監錄、環警監聯合稽查及檢舉通報查緝等多重管制手段交錯運用，多管齊下防堵噪音車，共計取締約1,708輛次違規噪音車輛，裁罰金額達525萬元；另今(113)年度截至7月底共執行83場次環警監聯合稽查、152場次移動式聲音照相科技執法作業，並擴增智慧監錄設備至50處，於民眾常陳情熱點及噪音車輛重點出沒熱區，執行噪音車輛取締作業，惟受限場地及車輛高流動性等不易取締因素，仍有少數噪音車輛流竄妨害安寧。

為持續改善車輛噪音擾民情事，本局現有11套標準型移動式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設備及50組智慧型監錄設備，為提升稽查取締效率，今年度預計再增購16套標準型移動式聲音照相科技執法設備，擴大執法量能，並增加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及環警監聯合稽查場次數，強化執法力度，藉多區域同時佈建執法設備進行監測，不定期檢討執法地點進行滾動式調整，以提升稽查取締成效，後續也將持續研議改善方案，依民眾陳情反映滾動式調整執勤地點，維護民眾生活環境安

寧。

七、智慧治理水環境，事業自主管理與稽查並重

導入智慧科技及運用科學儀器查緝追溯污染源，113 年運用科學儀器於高污染潛勢區查緝污染源破獲 4 件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相關規定。並藉由移動式水質感測器(水盒子)與水管家結合應用，持續精進科技監測掌握水體水質，透過點線面管制作為，限縮污染源對象以提升稽查成效，並輔導事業落實廢水處理設施之自主管理以及時處置，強化水污染監控，降低水質異常發生機率。

八、獎勵回收廢漁網，落實海洋保育

為維護海洋生態並配合海洋保育署政策，本局持續推廣廢漁網循環再生獎勵回收，除辦理廢漁網收購宣導作業及回收機制教育訓練，更透過獎勵金措施減少棄置或堆置廢棄漁網情形，且為鼓勵回收及避免棄置，減少海洋垃圾之危害，並媒合末端回收去化管道，提升資源使用效率，113 年度共收購約 15 噸廢漁網，截至目前已完成前處理共 9,297 公斤，占比 61.3%，後續積極媒合海廢回收再利用業者，將其重新再製成新產品，讓海廢變黃金，創造環境和經濟的永續共好。

九、保護灌溉水體，維護食農安全

為杜絕污染自灌溉渠道流入農地，本局利用可記錄長時間灌溉水質變化之樹脂縮時膠囊與即時水質監測之連續監測設備等科技監測工具，辦理 2 條灌溉渠道(大突寮圳及阿罩霧第二圳幹線)之污染溯源調查及監測作業，目前共完成 16 組底泥採樣及 XRF 篩測作業、4 組 6 項重金屬水質分析及佈設 24 組縮時膠囊，配合環境勘查/稽查工作，進行限縮污染範圍，有效即時阻絕污染源持續排入渠道，守護農地土壤品質，保障民眾「食」的安全。

十、餐飲油水分離，攔油減污友善環境

為維護河川水體品質，避免小型餐飲業者排放高油脂廢(污)水產生皂化，造成鄰近水溝或污水下水道

系統阻塞及環境髒亂。

113年培養清潔隊員成為種子教師，輔導小吃店、麵店、餐飲業等設置油脂截留器，截至目前已輔導及宣導本市5,050家的小吃店、餐飲業裝設油脂截留器，並透過2場餐飲業油脂截留器或相關油水分離設施推廣說明會、1場誓師活動及發放宣導文宣，以提升業者瞭解油水分離設施對於友善環境之重要性，減少油脂排入水道影響水質或產生臭味情形。

十一、畜牧糞尿再利用，多元推廣還肥於田

為推動轄內畜牧業採行畜牧糞尿資源化，除持續結合產銷班進行田間示範澆灌說明會，新增1台沼肥施灌小豬車，於施灌車輛頻率較高區域再增加10處沼液加肥站，透過3台小豬車沼肥施灌車隊及20處沼液加肥站，以本市綠能專班清潔隊員專車專用，一通電話載肥到家服務，讓沼液沼渣更方便農民取用，提升施灌意願，以達農業資源循環利用。113年持續推動沼肥施灌示範區，建立大安蔥自有品牌，讓農民、民眾、畜牧業者瞭解沼肥好處，以擴大推廣成效。

十二、維護市民用水安全及品質

為確保本市公私場所之飲用水品質，本局除每月持續抽驗轄內自來水淨水場水源、水質狀況，並針對公私場所設置之公眾飲用水設備實地輔導稽查及法令宣導，督促業者落實自主維護管理及定期水質檢驗。

因應凱米颱風過境影響，挾帶暴雨造成自來水水源濁度升高，為確保民眾用水安全，本局於颱風過後派員前往本市5處濁度高的淨水場進行水質抽驗，檢驗結果皆符合水質標準。

統計113年4月至113年9月期間計查驗自來水淨水場水源水質28件次及淨水程序後之水質244件次，查驗公私場所飲用水設備244處，水質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

十三、環境衛生管理，確保居住環境清潔舒適

本局清潔隊為維護市容，針對國道、台74號快速

道路匝道或沿線下方、轄內重要道路等垃圾棄置熱點，以科技執法，清潔隊共架設 140 支監視器，取締駕駛人亂丟垃圾行為，統計 113 年 4 月至 7 月共取締 1235 件，罰鍰金額約達新臺幣 153 萬 6,200 元。

此外為因應風災及極端氣候降雨，本局於防汛期間及颱風來襲前，皆全面對列管 457 處易積水路段側溝，每月派員至少清理 1 次，並將重要道路排水溝孔蓋阻塞物排除列為優先工作重點，統計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為止，受理民眾申請道路側溝清疏件數共計逾 2,682 件，清疏長度計逾 480.82 公里。平時受理申請、1999 通報等案件，均於工作時限內完成清淤。

113 年 7 月 24 日至 26 日，凱米颱風來襲期間，本局清潔隊共出動人力 1,100 人，出動機具 311 車次，收運垃圾量 45.56 噸，清理樹枝重量 278.48 噸，清溝長度 8,569 公尺。

另為保持重要景點入口環境清潔，本局透過建立重點門戶景點環境督導巡檢機制，持續督導各觀光景點管理單位落實環境清潔維護管理工作，及因應連續假期等觀光人潮眾多期間，加派清理人力及增加清理頻率，達到即時通報、即刻清理之目標，以確保本市觀光景點環境品質。統計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期間，本局派員執行重要觀光景點及入口門戶環境(含公廁)巡查逾 5952 處次，通報管理單位改善 53 處次，皆追蹤至改善完成。

十四、翻轉老舊公廁，打造友善如廁環境

為提升本市列管公廁環境品質，及優化廁間設備，積極向環境部爭取 113 年度補助公廁修繕經費計新臺幣 1,452 萬元，完成 35 座老舊公部門公廁修繕作業，並增加 10 間女性廁間、2 間性別友善廁間、1 間親子廁間及 9 間無障礙廁所等 22 間多元友善公廁，且修繕後之坐蹲比例提升至 2：3 以上，同時針對年長者常去場所(包含區公所、活動中心、公有零售市場及公園等)公廁加裝扶手(預計設置 816 間)，提供市民更友善安

全的優質如廁環境。

十五、清除孳生源，預防登革熱

為有效預防病媒蚊孳生，降低登革熱風險，本局依專家建議採取「環境整頓為主，噴藥防治為輔」防治策略，動員各區清潔隊深入鄰里清除登革熱孳生源。另於接獲陽性個案通報後，輔以執行緊急化學噴藥防治，同時透過登革熱防治圖卡、新聞稿、宣導單及臉書等多元管道方式宣導市民每週六「清淨家園日」，落實「巡、倒、清、刷」滅孑4大招，及掌握雨後48小時黃金時段，清理居家周遭孳生源。

為杜絕登革熱疫情，本局今年度5月首度訂定「113年度登革熱孳生源清除評比計畫」，透過評比機制，強化各區里登革熱孳生源清除效率與宣導民眾定期整頓居家室內外環境。

另配合環管署「全國登革熱(含茲卡病毒)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複式動員計畫」，每月至少抽5%里別及針對確診陽性個案居住地之里別排定高風險戶外公共環境抽檢作業，另亦針對高風險地點(48處)與中央部會列管空地空屋工地(234處)加強派員環境巡清，避免登革熱疫情發生。

統計113年4月至113年9月期間，共計動員本局各區清潔隊及環保志(義)工逾5.4萬人次，清除逾1.5萬個積水容器、宣導逾3.2萬人次，杜絕登革熱疫情威脅。

規劃本市全區2梯次公共區域登革熱預防性噴藥工作，今年度第1梯次噴藥作業已於7月15日全數執行完畢，第2梯次執行中。

十六、提升廢棄物管理效能，守護居住環境品質

為強化廢棄物流向管制，加強本市清除、處理機構及事業網路申報勾稽查核及現場輔導作業，自113年4月至113年9月 辦理勾稽查核共1,854筆，其中發現申報異常計有1,077家次，本局均已輔導業者改善，目前申報異常事業單位經輔導後多能於限期

內完成改善，如未改善將依規告發處分。本局將持續辦理，避免衍生非法棄置情事。

十七、強化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管理，提升業者應變能力

為廠商運作毒化物作業安全，本局針對達分級運作量或危害風險程度較高之業者安排專家學者進行輔導訪查，依據廠區運作現況提供改善建議；實施無預警測試及聯防組織應變器材調度測試，驗證業者自助及互助防救能力；同時查核毒化物運作流向紀錄，並測試偵測警報設備及應變器材正常運作。統計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期間，共計查核運作廠商 145 家次，查核結果除 2 家未符合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規定，業依規裁處並命改善完成外，其餘均符合規定。

鑑於台灣位處地震帶上且今年 4 月 3 日花蓮發生大地震致建物倒塌及人員受傷，本局於 113 年 8 月 7 日假大甲幼獅產業園區新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113 年度毒性化學物質複合型災害防救演練，結合產業園區服務中心、警察局、消防局、聯防組織、化學署環境事故專業技術小組等單位共同參與演練，以強化各單位縱向及橫向聯繫機制，假想情境為地震引發建物受損及人員受傷，同時導致毒化物洩漏，進行緊急應變處理。當日演練廠家於災害發生後立即自主啟動應變機制，進行通報聯繫、緊急疏散、人員集結、應變搶救等作為，共動員 12 個單位，投入毒災應變車輛機具及應變人力 75 人次參與演練，演練作業逼真確實。

十八、聯合追查即時查緝，守護市民生活品質

為提升人民陳情環保公害案件之處理時效，本局秉持稽查無假期之服務精神，採 3 班制 24 小時全年無休執行陳情稽查業務。本局於接獲民眾陳情時，均透過 24 小時輪值人力，立即派員前往現場稽查，另針對重大緊急案件，亦透過建立群組進行橫向聯繫，即時調度本局資源及人力，以提升案件處理效率。統

計本局113年4月至7月，平均每件處理時間為0.23日，優於環境部訂定之1日以內。

為突破傳統查緝模式之困境、加速蒐證與偵辦時效，「檢警環查緝環保犯罪聯合小組」於105年2月成立，本小組藉由「情資共享、行動同步」之合作模式，有效打擊環保犯罪，維護本市環境品質。本小組藉由行政司法同步查察、建置通報資訊系統、定期聯繫會報與結合科技辦案之運作方式，整合多方行政資源，提升查緝環保犯罪效能。自小組成立後，共同偵辦案件逐年成長，112年共同偵辦86件，相較104年成立前(共同偵辦16件)成長5.4倍，執行成效卓越，另統計113年1月1日至8月6日止，共同偵辦48件。本局將持續與檢警密切合作並結合科技辦案，以有效遏止環保犯罪事件。

本局亦榮獲環境部113年查緝環保犯罪金環獎「地方打擊環保犯罪卓越團體獎」行政機關源頭治理措施，本局將持續精進行政治理措施，提升環保犯罪查緝效率。

十九、精進分類回收，垃圾減量變資源

透過「促進源頭減量」及「提升回收效能」策略主軸，落實查核輔導並強化宣導教育，促進資源循環再生，達到垃圾零廢棄目標。

其中「提升回收效能」措施包含檢討回收項目、多元化回收體系，補助弱勢資源回收個體業者、推廣資收站建全回收體系；以及強化回收設施，輔導資源回收業者做好環境管理，並加強社區垃圾分類檢查及分級管理；為推動垃圾減量政策，今年7月針對全市垃圾沿線收運、社區大樓，以及後端焚化廠加強進行垃圾破袋檢查作業，破袋數計1萬2,887件，合格率約97.4%，此外也將廢樹枝、巨大家具及資源回收分類後雜質等高熱值資源，提供業者製成SRF燃料再利用，以及運用落葉堆肥，達到「物盡其用」及「轉廢為能」替資源找到延長物命及物盡其用的價值。

統計 113 年 1-6 月資源垃圾量(含巨大)約為 45 萬 6,868 公噸相較 112 年同期約 45 萬 6,783 公噸增加約 85 公噸；此外 113 年 1-6 月高熱值廢棄物送再利用機構成果廢樹枝及木料約 3,116 公噸、資收雜質約 729 公噸及落葉堆肥約 2,101 公噸。

二十、推動全民減塑，不塑友善環境

為鼓勵全民養成「自備、重複、少用」綠消費環保習慣，推動輔導轄內業者響應環保加入「不塑商店」行列主動提供消費者自備享優惠，截至目前餐飲業者累計 920 家響應加入(其中自備餐具優惠 664 家及自備購物袋優惠 256 家)；另，輔導業者設置「二手袋循環回收站」計 263 站及「愛心飲料提袋借用回收站」計 82 處，提供民眾將家中用不到的乾淨堪用二手袋做捐袋共享或有費者購物有需求時可借用，以減少購物用塑膠袋使用量。

另，依環境部公告「免洗餐具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一次用飲料杯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規定及 112 年 4 月 14 日發布「臺中市飲料店不得提供塑膠一次用飲料杯」已自 112 年 10 月 1 日起實施，加強轄內餐飲業輔導查核，113 年度截至 8 月底稽查業者計 1,920 件次，其中查獲違規告發處分計 15 件，均已完成改善在案。

藉由活動、新聞發布、台中好環保臉書、資收好康報或其他媒體宣傳等多元化推傳方式，鼓勵民眾從源頭減量做起，改變消費習慣，逛街採買請自備三寶(環保餐具、環保杯、環保袋)，以減少一次性用品之垃圾產生量，共創綠色消費友善環境。

二十一、廢木料再利用並轉廢為能

臺中市為解決本市天然災害、行道樹及小型公園修剪產生廢樹枝之去化問題，於 107 年成立文山綠資材中心，處理清潔隊清運之本市 10 行政區廢樹枝，經過破碎後之樹枝木屑屬於有機資材，可用於堆肥副資材、園藝應用、景觀設計、公園、樹穴、空地鋪面

及鍋爐燃料等使用，並增加經濟效益。

另為減少焚化爐負擔，文山綠資材中心於今年更增加破碎處理廢家具木板，經過破碎後之木板木屑，可提供作為鍋爐燃料，減少鍋爐業者煤炭的使用。

統計文山綠資材中心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底破碎廢樹枝約 131.24 公噸、廢木板約 1,119 公噸，合計破碎約 1,250.24 公噸，機關、民眾及鍋爐業者領用樹枝木屑約 190.49 公噸、木板木屑約 1,013.22 公噸，合計領用木屑約 1,203.71 公噸；大甲綠資材中心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7 月底破碎廢樹枝約 766 公噸、廢木板約 263 公噸，合計約 1,029 公噸，以破碎量換算減少碳排放量約 4,182 公噸，已達到環保減碳，朝向廢木料再利用並轉廢為能的目標邁進。

本局於今年度 8 月 14 日舉行東勢綠資材中心啟用典禮，東勢綠資材中心設置結合清潔隊部工作環境改善，總計斥資 3,800 萬元，以行動落實市長對基層同仁的照顧；東勢綠資材中心每月可處理約 1,000 公噸廢樹枝，也是全台首座黃金級綠建築結合清潔隊部。

目前台中市共有東勢、大甲及文山 3 座綠資材中心，各分布於山、海、屯區，讓廢樹枝能夠分散處理，未來將透過機關相互合作，協助處理廢樹枝，減少民眾露天燃燒及清運里程，降低環境污染及碳排放量，達成資源再利用及循環經濟目標。

二十二、木質廢棄物再利用成果

本局清潔隊回收之廢枝、板材，為落實廢棄物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並減輕本市焚化爐負擔，將其人工拆解後，以機器破碎，並將高熱值廢木料送再利用廠能源化，113 年 4 月至 6 月廢樹枝送再利用廠約 938 噸，廢家具板材約 870 噸；自 112 年 8 月起加強廢樹幹變賣計 598.27 噸。

除此廢樹枝、板材外，本局亦將掃路作業落葉以堆肥方式處理去化，避免焚化，將堆肥成果作為區隊或鄰里社區綠美化沃土用、復育植栽施肥，或與回收

之茶葉渣、蛋殼及生廚餘渣充分混合，待發酵後，製成肥料使用，本市 26 區清潔隊，統計自 113 年 4 月至 6 月落葉堆肥再利用成果，堆肥量共計 1,159.08 公噸，落葉去化率為 1.15%。

二十三、轄內 3 座焚化廠營運情形及垃圾處理量能

南投縣長於 7 月 18 日率隊參訪汲取本市成功經驗！藉此交流互相學習，共同推動廢棄物去化及資源回收。

文山廠：自 86 年 5 月 1 日起委託達和環保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操作營運管理，至今(113)年已長達 27 年，目前規劃後續仍維持短期委託廠商操作及營運。焚化廠設計處理量為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 1,500kcal/kg。統計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垃圾處理量約 504 公噸/日(包含歲修期間)，扣除歲修時間(4 月 5 日至 5 月 15 日)換算文山廠垃圾處理量約 595 公噸/日，平均熱值約為 2,316 kcal/kg。

后里廠：自 90 年 8 月委託信鼎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至今(113)年已長達 23 年，目前規劃後續仍維持短期委託廠商操作及營運。焚化廠設計處理量為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為 2,300 kcal/kg。統計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垃圾處理量約 815 公噸/日，扣除歲修及檢修停爐時間之垃圾處理量約 832 公噸/日(期間歲修共計 1 日)，平均熱值約為 2,400 kcal/kg。

烏日廠：自 93 年 7 月完工後由興建廠商倫鼎股份有限公司營運管理 20 年，合約於 113 年 9 月 5 日期滿，後續辦理烏日廠勞務採購委託合格廠商賡續操作營運至 118 年底(可後續擴充)，已於 113 年 8 月 28 日決標。焚化廠設計處理量為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為 2,300kcal/kg。統計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垃圾處理量約 832 公噸/日(期間無歲修)，平均熱值約為 2,436kcal/kg。

二十四、外埔綠能園區 發電量成效屢創佳績

外埔綠能園區運用收運來之生廚餘進行厭氧發酵後，產生沼氣發電，不僅可以取代原先焚化爐的角色，另可將廢棄生廚餘加以利用，讓垃圾變黃金，不僅活化廢棄10年的堆肥廠，更解決臺中市每日約110噸的生廚餘、減輕對焚化爐各項設備維護成本及消耗之衝擊。自109年6月15日開始正式發電售電，統計至113年7月底，累積發電量達1,163萬3,008度電，穩定逐步提升，且於113年4月份平均每日發電量突破1萬度(10,654度/日)，為有史以來新高(109年平均每日則為發電量3,664度；110年平均每日發電量則約為7,707度;111年平均每日發電量約8,000度、112年約為9,400度)，有效運用生廚餘，將廢棄物轉為能源，實現綠能經濟。

二十五、落實法令辦理教育訓練，促進健康服務管理

編訂每月清潔隊勤前安全衛生宣導主題，配合時令新聞事件教育，讓清潔人員安全有所遵循，持續強化清潔隊職安專業課程與技能證照培訓，降低職災意外發生，113年4月至113年9月辦理證照培訓及工作安全教育訓練共21場次，受訓人員約1206人次。

大甲區清潔隊率先導入並通過ISO45001:2018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以風險預控、落實執行、矯正檢討、持續改善的精神運轉，建構清潔隊以人為本、重視安全的精神文化，符合國際聯合國組織所提「2030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第8項目標，將「為所有工人創造安全和有保障的工作環境」，強化環保安全能接軌國際趨勢脈動，優化管理機制。

本局5名職業安全衛生護理人員前往各區清潔隊提供衛教諮詢，每月9次由專業特約醫師進行臨場服務，113年4月至113年9月健康服務達362人次，每年定期辦理健康檢查共32場次，提供本局近4,000位清潔隊員完整健康照護。

為使同仁重視自身的健康狀況，推動「喚醒身體，

減輕重擔」的減重管理活動，從調整飲食及運動生活開始採取行動，並持續推動「成功戒菸，健康一生」，建立正確健康觀念與態度，減輕誘發疾病的危險因子；以及推動「步步為贏，健走啟程」的線上健走活動，增強腿部肌肉、骨骼和關節，助於減輕壓力、焦慮和抑鬱感，更是環保、無成本的運動方式，為身心健康帶來多方面的益處，更建立嶄新的職場健康生活。

經職業安全衛生護理人員輔導，健康體位管理計有 270 人報名參加，戒菸活動計有 57 人報名參加，健走活動計有 351 人報名參加，1 月至 8 月共辦理 31 場次健康促進宣導活動，計輔導 3,092 人次。

二十六、簡化環評變更審查作業程序，單純案件免進行小組初審逕提委員會審查

鑑於環評審查事項多元且複雜，且環評委員會之會議召開及決議之法定人數限制為至少 11 人，審查案件皆透過組成法定人數為 4 人之專案小組進行初審，再提環評委員會審查，可加速排審效率。惟已通過環評之變更案件，常基於實務需要及環評法規要求提出，未來倘開發單位所提法定書件屬「變更內容對照表」者，經程序審查認變更內容符合 4 類情形：(1)申請停止環境監測計畫；(2)經主管機關認定對環境影響輕微(如計畫基地面積規模擴增未達 10%且新增之基地面積未涉原開發行為生產製程及相關附屬設施使用；(3)配合相關法規規範，致基地建物規模(如建築面積、建蔽率、容積率及樓地板面積等)增加未達 10%；(4)配合地籍重測變更開發面積等樣態，可逕提環評大會審議，無須先於專案小組審查，再提委員會，可減少審查次數，有效縮短開發單位補正及審查時間。

二十七、本市推動環境教育扎根工作，爭取環境教育獎最高榮耀

為爭取環境部每 2 年舉辦一次「國家環境教育獎」的最高榮耀，本局積極輔導本市具有潛力的機關組、學校組、社區組、團體組及個人組共計 8 個單位報名參加，經過臺中初賽、環境部初評及決選(每組只取前

6 名)後，在激烈角逐下，本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獲得學校組「優等獎」，機關(構)組則由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石岡壩水源特定區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大甲溪發電廠贏得「優等獎」殊榮，本市獲獎數全國第二。

二十八、加強志工增能學習，體驗淨零綠生活模式

為強化環保志工隊服務社會使命感，本局每年辦理績優評鑑，選拔特優及優等隊伍，除了發給獎勵金外，並由本局辦理「績優環保志工增能教育訓練活動」，藉此提升績優志工隊的榮譽感。此活動結合 2050 淨零排放之淨零綠生活政策，全程禁止使用一次性餐具，前往環境教育場所體驗，選擇在環保餐廳用餐及入住環保標章旅店等綠行動，增進環保志工在垃圾源頭減量、惜食教育及減少一次性旅宿用品的認知與體驗，以期擴大影響層面，讓更多的民眾都能學習綠色旅遊的觀念。

二十九、舉辦環保志工群英會台中初賽，激勵志工學習及團隊合作

本局於 113 年 8 月 10 日假辦理向上國中體育館辦理臺中市群英會初賽，項目包括「環保金頭腦」、「資源分類王」、「資源灌籃高手」、「清掃接力賽」等，經過 19 支環保志工隊激烈角逐下，將分別由大里永隆里、豐原南村里、南區工學里及太平中興里等 4 隊取得優勝代表權，將於今年 10 月 26 日代表本市參加環境部在花蓮縣舉辦的全國決賽。

參、創新措施

一、空品淨化區導入公私協力及科技管理，獲台灣永續行動獎金獎肯定

積極推廣閒置空間、裸露地、廠區周圍、國中、國小校園，設置空氣品質淨化區或清淨空氣綠牆，以淨化空氣、改善空氣品質及增加人均綠地，降低都市熱島效應。今年度以「永續智慧綠森活」之主題，參

加「2024 第四屆 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榮獲金獎之肯定。

為提升校園空氣品質，本局分別於梧棲區永寧國小及大肚區瑞井國小試辦 AI 智慧噴霧水線，透過空品感測器、土壤感測器、雨感功能及溫溼度等智慧連動設施啟動相關灑水淨化設備，達到降溫、滯塵等功能，以減少溫室效應，並可改善教學環境。

二、重大空污事件大數據分析及智能製圖

本局運用空品感測器物聯網，介接本市空品感測器數據資料，於重大空污事件發生時，即時分析周邊空氣污染物濃度及鄰近氣象站資料，結合大數據分析掌握污染影響範圍及判斷污染影響路徑，113 年度更導入大數據分析及智能製圖，於空氣污染事件發生的第一時間立即產出空污事件分析圖卡，提供相關單位擬定應變措施，或通報市民進行空污防護措施，降低空污對民眾身體造成的危害。自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8 月共提供 34 件次。

三、持續精進科技水質監測，掌握流域水體變化及污染源

113 年將水管家升級為「水管家 plus」，透過太陽能發電及儲能設備做為測站電力來源，24 小時不斷電監測，擴大水質感測器應用層面，掌握河川水體水質，於重要排水路佈設「水管家 plus」，透過在事業端安裝水管家、水體中裝設「水管家 plus」，雙重比對異常數據釐清排查污染源，減少人力負擔及加速鎖定可能污染對象，為臺中市民守護流域健康。

四、智慧科技再升級，守護優良農田

過往水質自動連續監測係以導電度(EC)、酸鹼值(pH)等指標，予以釐清是否有污染流入，為強化污染來源判識能力，新增氨氮(NH3)感測器的應用，加強對於不同污染潛勢行業的判識能力，搭配底泥及水質分析重金屬的特徵，有效縮小污染特徵來源行業別，後續針對工廠現場輔導與訪查，達到源頭管理及阻絕污染的目標。

五、清潔隊及區公所齊心滅孑，打造無蚊好環境

本局自今年 5 月起首度執行臺中市「登革熱孳生源清除評比計畫」，透過評比機制，加強動員環保志工及宣導民眾定期整頓居家室內外環境，強化各區里登革熱孳生源清理效率，同時結合各區清潔隊與區公所共同執行登革熱外稽小組抽查作業，確認各里孳生源清除狀況，以降低登革熱傳播風險。

六、電動清潔車輛

本局為達到 2050 淨零碳排放之目標，推行低碳清潔車輛，率先購置一輛 1.95 噸的全電動資源回收車進行試辦收運，車輛動力來源全採電力驅動，並配備了太陽能系統充電及儲能模組，以提供升降尾門電力來源，從而實現零碳排放之標準，購置車輛已於 113 年 8 月交車，若試運行成功，本局將逐步推進電動清潔車輛採購計畫。

七、活用落葉資訊地圖

本局運用科技智慧管理，建置「台中市行道樹【易落葉(落花落果)路段】轄區清潔隊維護資訊地圖」(https://reurl.cc/MXZav3)，聰明掌握落葉路段，並於落葉(落花落果)期間調整增加巡查維護頻率，最多每週五天巡查，部分路段還輔以掃街車或小型電動掃街車，並於豪雨及颱風前後優先清理水溝蓋上落葉，以確保水路暢通。

八、掩埋場 AI 監控系統，熱成像儀及遠端監視器

考量大量垃圾進場暫置容易造成掩埋場火警事宜，本局已於大里掩埋場設置紅外線熱成像儀搭配雲台全天候溫度監測，並利用手機 App 將異常狀況立即回報。

另本局為減少人力巡場支出，已於大里掩埋場設置遠端監視系統，透過監視器可全天候紀錄大里掩埋場狀況，大幅增加掩埋場管理績效。

九、運用科技辦案，強化蒐證量能

為強化本局環保違規蒐證能量，本局運用多項科技設備，如無人機、遠端影像監控設備、熱顯像儀及

直讀式分析儀等突破傳統查緝模式之困境，另本局亦於本市污染熱區架設監視設備結合人工智慧進行即時影像判讀，化被動為主動，為市民守護生活品質。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啟動臺中港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措施檢討精進

本局於 110 年 10 月 27 日公告劃設臺中港空氣品質維護區實施移動污染源管制，管制對象為 88 年 6 月 30 日以前出廠之大型柴油車，於進入管制區前應取得一年內經環保機關排煙檢驗合格紀錄，違者將依法開罰 500 元以上 6 萬元以下罰鍰，並令其改善，並自 112 年 9 月 23 日起生效。截至 113 年 8 月底，進出港區管制對象合格率近九成，已達階段性管制成效目標。

目前西部沿岸各大商港由北至南包括基隆港、台北港、臺中港、安平港及高雄港皆已劃設為空氣品質維護區，環保局將參考其他縣市管制措施，並依管制需求啟動臺中港空氣品質維護區下一階段管制措施檢討精進，以串聯各大港區，擴大管制綜效，初步規劃新增進出港區大型柴油車管制對象及高污染移動污染源，提升改善效益、維護空品。

二、守護農地土壤品質，落實食安五環

為守護民眾食安，避免農地遭受污染，採取水質連續監控、智慧科技監測、關注農地水質單點抽測及農地土壤篩檢等手段，以建立污染源頭、傳輸途徑及農地受體之關聯策略，並以點、線及面的方式，搭配農地區域劃分污染防治區、污染預警區、優良保護區等方式分級管制，守護農地土壤品質。

三、提高事業廢水回收使用比例

輔導本市廢水（污）水排放量達 1,000 立方公尺以上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進行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提高工業用水回收率，減少事業廢(污)水排放進入水體並促進水資源循環利用，以達到節水、循環、效率用水等方向發展。

四、廢棄物減量，循環好環境

為精進分類回收，推動垃圾減量變資源，持續加強宣導市民將垃圾分成一般垃圾、資源垃圾與廚餘三類，以利清潔隊員細分類後，可作為再生利用資源；此外，推動多元化資源利用，將高熱值垃圾如落葉、樹枝、木材及資收雜質等分類回收，作為堆肥、替代燃料等用途，促進資源循環再生，達到垃圾零廢棄目標。

另透過本府相關局處推動「當地食材、惜食共享、廚餘減量」的策略，讓社區、學校、機關團體、餐飲觀光業等一同響應惜食運動，降低食物浪費情形，創造宜居的環保城市。

五、推廣優質如廁文化，打造高齡無礙的友善環境

本局透過「優化老舊公廁硬體設施」、「督導公廁管理單位落實自主管理維護」及「媒合企業認養公部門公廁」等三大具體策略，列管公廁特優級比例已由107年85.4%提升至113年99.7%，成效為六都第二。114 年持續爭取環管署經費修繕老舊公廁並落實三大具體策略，戮力推廣優質如廁文化，打造高齡無礙的友善如廁環境。

為推動性別友善政策，本局未來預計購置低碳全齡化親善流動廁所車，其整合性別、親子、高齡、無障礙及低碳等五大元素。其設計含以下設施：太陽能供電系統、獨立性別友善坐式廁所及小便斗、獨立無障礙暨親子廁間，並配備子母馬桶、尿布臺和兒童安全椅等親子設施，以及扶手和求助鈴等高齡友善設施。旨在為民提供乾淨舒適、且落實性別、年齡、無障礙的如廁空間。 113 年度已爭取經費，計劃購置 1 部流動廁所車，以有效落實本市性平政策之推展，並進行老舊流廁車的汰舊換新。

六、掩埋場 AI 車牌辨識系統及地磅系統結合

大里區掩埋場預計建置車牌辨識系統，透過結合 AI 車牌辨識技術及地磅系統資料庫整合，可有效自動化紀錄每台進出車輛之車牌號碼、時間、廢棄物種類、

廢棄物重量等數據，可大幅加強掩埋場管理績效及數據統計。

七、更新 AI 辨識技術，強化亂丟垃圾取締效能

未來本局將逐步擴增連網功能監視器，透過人工智能輔助，減少人力觀看監視器畫面工時並提高取締效率，以嚇阻違規行為，提升行政效能及維護市容整潔。目前亦持續與中興大學合作，增加 AI 辨識程式資料集，持續讓模型進行深度學習，以辨識更多垃圾態樣。

八、垃圾清運大車隊 納入到站查詢、全天候車內酒精偵測器

本市「臺中垃圾清運車隊 APP」預計將運用運算模式及每 20 秒定位功能，推估車輛當前位置及清運點位，實現即時動態到站功能，藉以推估更為精確之到站時間，以利民眾未來可立即查詢車輛前後到站收運位置，減少等待垃圾車的時間。另未來預計安裝全天候車內酒精偵測器，檢測駕駛之酒精濃度，並將數據傳送至「清潔車即時衛星定位管理系統」後台，以提供區管人員作為加強管理之依據。

九、精進辦案技巧，擴大檢警環結盟

隨著科技日新月異及環保犯罪手法日趨複雜，本局將持續採購科技儀器，轉型成為科技稽查辦案，以確實掌握不法證據。另環保犯罪影響層面常與國土保育息息相關，因此，查緝環保犯罪工作需與多方行政單位合作，本局除持續與檢警結盟外，更結合林務、河川、水土保持、土地管理等相關單位，擴大及強化合作模式，以杜絕環保犯罪，守護本市環境品質。

伍、結語

為維護市民健康及建構優質生活環境，本局以環境教育、公害防制、污染防治及減量、資源循環及潔淨家園為推動基礎，配合中央各項政策及法規，運用資訊科技及結合民間社團力量，並積極協調跨相關局處合作，共同推動本市環境保

護工作，除了改善空品外，思考從最貼近民眾生活環境劃設空品維護區、擴大取締改裝車、污染源頭阻斷，減少河川水污染事件發生、加強環境衛生管理與登革熱防治、持續辦理既有掩埋場活化並加速辦理焚化廠汰舊換新，以提升處理廢棄物量能，以解決生活環境問題。

本局將持續提供市民 24 小時不打烊服務，以積極態度處理人民陳情各類環保公害案件，並擴大檢警環合作模式科技辦案，打造臺中邁向「藍天白雲、河海清淨、淨零永續」的智慧永續城市。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臺中市議會第４屆第４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衛生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曾梓展

中　華　民　國　１　１　３　年　１　０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 4 屆第 4 次定期會開議，梓展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壹、前言

本局以「主動、關懷、創新、務實」為核心價值，並透過「營造幸福生活」、「促進心理健康」、「樂活溫馨長照」、「友善優質醫療」、「堅實防疫網絡」及「食藥安全無憂」之 6 大策略善盡健康管理之責，建構「智慧、幸福、健康、宜居」的國際臺中城！

最後，梓展在此提出 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 指教！

貳、113 年 4 月至 113 年 9 月重要施政成果

一、營造幸福生活

(一)全人婦幼整合照護

1、推動孕產婦兒健康照護

結合醫療院所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服務 1,709 人；結合醫療院所團隊入幼兒園提供整合式兒童健康檢查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辦理 724 所幼兒園、2 萬 51 位幼童受檢;另自 113 年起擴大補助設籍本市未滿 34 歲之孕婦母血唐氏症篩檢，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服務 1,263 人。

2、公費 HPV 9 價疫苗接種

為減少因感染人類乳突病毒(HPV)引起的相關疾病及子宮頸癌發生率及死亡率，結合本市醫療院所、衛生所進入校園，提供國二女學生接種公費 HPV 疫苗，113 年截至 8 月，計 1 萬 115 名國中女生完成第 2 劑接種，接種率達 90%。

(二)中老年健康篩檢服務

1、成人預防保健

以「預防保健」和「自我健康管理」為核心理念，推廣成人健康檢查服務，並提供民眾有效的自我健康管理方案；依國健署最新統計，113 年 4 月至 5 月提供 40 至 64 歲民眾健康檢查服務計 2 萬 5,410 人、65 歲以上的民眾達 3 萬 282 人。

2、代謝症候群個案健康管理服務

為預防代謝症候群發生，配合國健署及健保署共同推動「代謝症候群防治計畫」，針對 20 至 64 歲民眾提供專業健康醫療指導，增進民眾自我健康管理識能，期達提早防治慢性病目的，本市計有 384 家診所加入計畫；依國健署最新統計，113 年 4 月至 8 月代謝症候群收案數計 8,818 人。

3、五癌篩檢

本市提供五癌篩檢服務(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口腔癌及肺癌)，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服務 17 萬 8,882 人次。

4、肝炎防治

為達 2025 年衛福部消除 C 肝之願景、「以篩檢支持治療」策略之目的，針對 45 至 79 歲民眾(40 至 79 歲原住民)，推動 B、C 型肝炎篩檢終身一次服務，呼籲市民重視自身肝臟健康，主動篩檢與就醫；依國健署最新統計，113 年 4 月至 7 月本市已接受 B、C 型肝炎檢查計 3 萬 280 人。

(三)守護長者及弱勢族群

1、老人健檢補助計畫

為關懷長者健康，早期發現慢性病、早期介入及治療，提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市民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健康檢查，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服務 1 萬 5,856 人。

2、建立長者營養支持性環境，提升長者營養可近性

自 106 年起陸續於「山、海、屯、城中」行政區之衛生所設立 9 處營養推廣(分)中心，由營養師

深入社區並結合社區關懷據點、文化健康站、伯公照護站等辦理營養課程及共餐據點餐食輔導等服務，教導長者正確均衡飲食觀念；113 年預計提供長者營養服務目標達 1 萬 3,500 人次，截至 8 月計服務 7,743 人次。

3、營造失智友善社區

串聯在地衛生所於 29 個行政區，共同營造失智友善社區，活用在地村里資源，攜手愛鄰守護隊、連鎖便利超商、企業、學校、公私單位等辦理失智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辦理 94 場，計 1 萬 1,831 人次參與；另本市已接受失智宣導與教育訓練累計達 75 萬 1,832 人次，本市失智友善識能率已達 26.4%，已超越中央訂定在 2025 年前有 7%以上民眾對失智症有正確認識及友善態度之目標。

4、遊民健康服務計畫

為維護本市遊民健康，委託醫療機構提供本市遊民健康篩檢及宣導衛教、疾病管理、訪視關懷等健康照護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服務 212 人次。

5、油症照護服務

為照護油症患者健康，通知個案至指定醫療院所接受每年一次免費健康檢查，並主動關懷訪視，提供保健資訊及追蹤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受檢人數計 79 人。

6、愛鄰守護計畫

由本局、民政局及社會局橫向整合，並結合里鄰行政機制，由里長召集鄰長及熱心居民組成「愛鄰守護隊」，關懷本市長者及弱勢族群，113 年共招募 8,237 名志工，截至 8 月提供長者假牙裝置補助後關懷計 444 人次、弱勢家庭暨獨居老人藥事及全人健康照護服務宣導計 6,265 人次、獨居長者關懷計 2,676 人次、市政或長者福利相關服務宣導計 1 萬 2,519 人次。

(四)建立永續健康生活型態

跨領域結合衛生所、區公所、社區關懷據點、校園及職場等場域，配合在地特色文化，於社區推動均衡飲食及規律自主運動習慣，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辦理 298 場次、服務 1 萬 6,344 人次。

(五)原鄉預防保健及健康促進

1、整合產官學界力量協力宣導各項健康議題，113 年截至 8 月共辦理 79 場、計 2,566 人次參與。

2、推動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辦理家庭健康關懷訪視，113 年預計辦理 400 戶，截至 8 月計訪視 327 戶、341 人。

3、公私協力每年提供包裹式整合性篩檢服務成人健康檢查，大幅縮短居民至醫療院所等待及來回至少 5-6 小時車程，增加當地居民接受篩檢之便利性，期藉由定期的健康篩檢，使民眾早期發現早期接受治療，掌握自身健康狀況；依國健署最新統計，113 年截至 5 月計服務 1,049 人次。

4、推動原住民文化特色健康宣導，「泰健康運動操」及設計「樂來樂健康分解動作手冊」提升長者身體動作(肌力、心肺、平衡、反應)能力。

(六)營造永續無菸環境

1、因應菸害防制新法施行(112 年 3 月 22 日施行)，全面落實宣導並積極進行查處作業，持續稽查及處分轄內類菸品(電子煙)及未經核定之指定菸品(加熱菸)業者，並監測網路刊登販售及廣告非法商品，截至 113 年 8 月裁罰違規販賣、廣告、輸入、供應及使用電子煙與未經審核通過加熱菸商品案件計 464 件，罰鍰金額計新臺幣 2,600 萬 1,000 元。

2、落實營造永續無菸環境，截至 113 年 8 月，已公告本市無菸公共環境計 4,273 處(公園綠地 1,008 處、連鎖超商及咖啡店騎樓/庇廊 1,838 處、高中以下門口/周邊人行道 368 處、公車候車亭 1,051 處及其他類型場所 8 處)；並輔導本市醫療院所、藥局及衛生

所，針對社區、職場等族群提供社區化、可近性的多元戒菸服務，113 年截至 8 月計服務 4 萬 3,735 人次。

二、促進心理健康

(一)透過三段預防概念，提升本市心理健康服務策略

1、初段—結合社區網絡辦理心理健康宣導活動

(1)布建心理衛生中心：就近提供民眾全面性心理健康服務及資源，並強化社區預防及危機處理，112 年本市已布建豐原區、西屯區、東區、潭子區及太平區 5 處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預計 113 年底完成第 6 處大甲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布建。

(2)召開跨局處聯繫會議：召開本市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委員會，結合教育局、文化局、都發局等 18 個局處，並邀請專家學者共同討論心理健康及自殺防治議題，提升本市心理健康覺察知能。

(3)辦理多元心理健康宣導活動：結合社區鄰里長、衛生所辦理心理健康宣導活動，推廣心情溫度計，強化社區覺察心理健康議題之敏感度，113 年預計辦理 25 場次，截至 8 月已辦理 45 場次、計 1,441 人次參加；另透過連結民間團體共同推動反歧視、去汙名化活動，113 年截至 8 月已辦理 2 場次、計 722 人次參加。

(4)營造注意力不足過動症(ADHD)支持環境：與教育局、民間協會及各網絡單位共同辦理 ADHD 教育訓練及親子活動，如教師講座、親子營隊及羽球班等，113 年截至 8 月計辦理 31 場次，另發放家長 ADHD 衛教回條，共觸及 2 萬 2,322 人次，以建立家長之間的連結，促進照顧者之間衛教知能、經驗交流及人際支持。

2、次段—主動發現民眾需求，提供高風險族群心理及精神服務

(1)重視市民心理健康：由專業心理師於本市 29 個行政區共 35 處據點提供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113

年4月至7月計服務1,601人次。

(2)孕產婦女心理健康促進：結合衛生所、醫療院所及產後護理之家辦理孕產婦心理健康講座或舒壓課程活動，113年4月至8月計辦理35場次、488人次參與；另針對產後媽媽提供產後心理諮詢服務，113年4月至8月計篩檢1,230人次，並轉介38人由心理師進行電話關懷、20人次進行一對一心理諮詢服務。

(3)促進青壯族群心理健康：配合衛福部推動「15-30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113年4月至7月計服務3,473人次，另自8月1日起擴大服務對象推動「15-45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鼓勵民眾勇於求助意願，加強高風險個案醫療轉介及資源連結，並協助其認識心理諮商資源。

(4)關懷長者心理健康：與本市醫療院所、衛生所及網絡單位合作，透過長者憂鬱量表(GDS)篩檢服務，提供高風險個案轉介心理師到宅諮詢，以利照顧長者心理健康；113年4月至7月，長者憂鬱量表篩檢計2萬1,231人次、轉介有意願之高風險長輩使用長者到宅心理諮詢服務計989人次。

(5)推動疑似精神病人轉介服務：於受理案件通報後，派請地段公衛護理師、心衛社工及關訪員進行精神醫療需求評估並提供衛教資源，並依個案情形轉介精神醫療護送就醫、門診醫療等資源管道，113年4月至8月受理疑似精神病人轉介通報計265案。

(6)社區精神病患緊急送醫服務：113年4月至8月消防通報顯示，由本市警察、消防、衛政共同協助社區精神病人送醫服務計835人次。

3、三段—加強個案關懷服務

本局聘有精神病人社區關懷訪視員、自殺關懷訪視員及心理衛生社工，透過訪視人員定期及主動關懷訪視服務，提供情緒關懷、醫療衛教、資源網

絡…等處遇服務。依個案需求結合網絡單位提供適切性的服務，必要時轉介相關醫療資源，以減少自殺高危險群重複發生自殺或自傷及協助精神個案提升病識感，持續穩定就醫及服藥等整體狀態；113年4月至8月，社區關懷訪視員服務計1,429案、訪視2萬2,314人次，自殺關懷訪視員服務計1,512案、訪視1萬3,155人次，心衛社工服務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服務計718案、訪視1萬770人次。

(二)維護機構公共安全，周延精神醫療機構管理

本市計有34家精神復健機構，其中日間型23家，共開放921人服務量；住宿型12家，共開放726床，並透過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及災害演練，提升機構安全性：

1、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每年均與都發局及消防局共同辦理「精神復健機構暨精神護理之家公共安全聯合稽查」，113年已於6月至8月辦理完竣。

2、災害演練：預定於113年10月底前完成「精神照護機構夜間實地災害情境模擬示範演練」，並聘請專家與本市消防局人員現場驗證。

(三)毒品危害防制

1、藥癮個案管理

(1)毒防中心諮詢專線服務：本市毒防中心積極推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諮詢專線，提供民眾藥癮弱勢戒治就醫補助、戒癮治療資訊、毒品防制衛教宣導、社會福利資源及轉介等相關諮詢，並透過各種管道廣為宣傳，強化專線使用率；113年4月至8月計服務650通。

(2)追蹤輔導:113年4月至8月列管藥癮個案計3,504人，透過多元方式進行追蹤輔導，電訪1萬3,298人次、家訪3,109人次及面訪805人次，服務涵蓋率達100%。追蹤輔導中就業需求計41人次，轉介至就業服務處進行就業媒合；社福及家庭支持

服務相關需求計 52 人次，轉介至社會局及其他相關單位，以便獲得所需的資源與協助。

(3)青少年戒癮醫療服務：本市針對施用毒品之青少年個案(18 歲以下或 23 歲以下在學中)提供免費「青少年藥癮治療」，共有 12 家醫療院所供青少年戒癮選擇。治療內容含門診搭配驗尿、個管師會談、個別及家族心理治療等，為期至少三個月，透過藥癮治療協助青少年回歸正常生活，遠離毒品的危害；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 12 人參與治療。

(4)「藥妳好孕，衛妳守護」-女性藥癮者輔導計畫：女性藥癮者在懷孕到生產過程中，恐因毒品濫用問題，影響下一代健康，故本市延長追蹤輔導期程至就讀幼兒園或年滿 6 歲，避免因照顧者疏忽而影響幼兒發展;113 年 4 月至 8 月列管個案數計 85 位。

(5)想見你-藥癮個案專責輔導駐點計畫：為強化藥癮緩起訴個案戒癮動機及降低復發風險，依個案至地檢署報到穩定度及本局追輔配合度進行分類輔導，由專責人員至地檢署駐點面談，提供「穩定個案標準化，複雜個案個別化」服務，協助個案復歸社會；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辦理 40 場、面談 691 人次。

2、藥癮戒治醫療服務

(1)本市計 31 家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及替代治療執行機構，提供替代治療(美沙冬/丁基原啡因)、門診診察、診斷性會談、心理治療、檢驗檢查(血液、尿毒物、生化、生理心理功能)等戒癮治療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參與戒治服務者計 9 萬 9,431 人次。

(2)提供藥癮弱勢族群戒治就醫補助計畫，降低藥癮弱勢個案就醫障礙，提升個案戒癮動機，每人每年補助上限 1 萬 5,000 元，另補助丁基原啡因藥品費 4,000 元，113 年 4 月至 8 月共補助 84 人次。

(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防治業務

1、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

(1)本市簽約合作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機構有 7 家，辦理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113 年截至 8 月計服務 433 案；另為加強家暴相對人了解家庭暴力防治法、保護令及處遇計畫執行模式，告知其權利義務，提升處遇計畫之完成率，辦理「臺中市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計畫先期安排之認知課程」，113 年截至 8 月計辦理 15 場次、92 人參與。

(2)本局委託製作「送給相對人的 10 件禮物」文宣影片，113 年起提供處遇治療機構融入課程使用，以啟發家庭暴力相對人的自我察覺能力，同步提供本市各醫師公會及診所協會、65 家醫院、30 家衛生所於候診時播放，以提升民眾對於性別平權、家庭暴力、性剝削、兒少及老人保護辨識等知能。

2、性侵害加害人處遇

(1)本市簽約合作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機構有 11 家，針對加害人的類型，提供適切處遇課程，內容分為個別、團體、精神門診等，並針對高再犯加害人提升課程頻率；113 年截至 8 月計執行 715 案。

(2)本市設置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評估小組，由委員提供處遇建議與其他有關性侵害犯罪防治業務諮詢事項，使個案獲得適切處遇課程與資源轉介；113 年 4 月至 8 月已召開 10 次、評估案量 587 案次。

(3)針對高、中高再犯之性侵害受刑人，出監當日立即由資深治療師提供個別治療，此無縫接軌機制為全國首創，並通過 SNQ 國家品質標章認證；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執行 6 案。

三、樂活溫馨長照

(一)建構完善長照服務體系

積極拓展長照服務網絡，建立以人為本之整合照顧模式，提升長者生活品質，舒緩照顧者壓力，截至 113 年 8 月已布建 1,850 處長照服務據點(A 據點 107 處、B 據點 1,294 處、C 據點 449 處)、112 年

服務 7 萬 4,713 人，涵蓋率 83.83%(衛福部公告 112 年 12 月份最新資料)。

(二)提升長照交通接送服務量能

為滿足失能者就醫、復健、透析治療之交通接送需求，持續布建服務據點及服務車輛；113 年截至 8 月計 54 家特約單位，共 192 輛車(含 8 輛和平專車)提供服務，計服務 9 萬 7,301 人次。

(三)整合產官學全面推動失智照護服務

1、普及失智社區照護服務

為打造以社區為基礎的失智照護模式，結合醫事、長照、社福機構及民間單位資源，布建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失智社區服務據點；民眾如有疑似失智症徵兆，失智共照中心專業人員可協助安排就醫確診、醫療照顧、個案服務追蹤、照顧者諮詢等服務，並轉介失智個案至失智據點參加認知促進緩和失智課程，降低功能退化速度；家庭照顧者也可參加相關教育訓練，提升照顧技巧及減輕照顧壓力；截至 113 年 8 月已布建 10 家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及 41 處失智社區服務據點，行政區涵蓋率達百分百。

2、成立跨局處失智照護網絡工作小組

依循中央政策目標，訂定跨局處「臺中市失智症行動計畫」，每年定期召開 2 次會議，邀集社政、衛政、民政、警消、教育等局處代表、專家學者、失智照護服務團體及家屬，共同檢視推動成果及討論可再精進之作為，全方位推動失智照護服務，建構多元且連續性的失智照護服務體系。

(四)關注弱勢族群及補助方案

1、中低收入失能老人機構公費安置補助

為使市民獲得安全、妥適並持續接受住宿型機構服務，補助本市 65 歲以上長輩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之中重度失能者(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 1.5 倍以下)機構安置費；113 年截至 8 月，本市已特約 134 家服務單位，補助人數共計 1,550

人。

2、身心障礙鑑定服務

為完善鑑定服務及保障身心障礙者權益，本市身心障礙鑑定醫院計 33 家，就近提供民眾鑑定服務並補助費用；113 年截至 8 月鑑定 2 萬 1,135 件、補助 2 萬 615 人。

(五)攜手偕行共創家庭照顧者幸福

113 年已布建 5 處家庭照顧者支持性服務據點及 4 處長照與身障家照共融據點，滿足家庭照顧者多元需求，打造友善照顧環境。

(六)住宿式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

為緩解家庭經濟負擔，凡使用本市住宿式服務機構者，經評估符合長照需要等級 4 級以上或具身障證明中度以上住民，每人每年最高可補助 12 萬元；本補助方案受理申請時間為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3 月 1 日，截至 113 年 9 月 2 日已受理申請案件共 1,777 案。

(七)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

為提供失能個案周全性、協調性與持續性的照護服務，結合醫療院所開立長期照顧醫師意見書，制定專屬照顧計畫；113 年截至 8 月，特約機構 107 家、醫師數 178 人，已開具「醫師意見書」之個案計 5 萬 1,633 案，服務個案數及特約醫師數皆為全國最高。

(八)協力培育長照專業人力

跨部門合作與資源整合，共同培訓長照人才，推動激勵措施，吸引年輕人加入長照行列；113 年截至 8 月已培訓照顧服務員 1,846 人、個案管理員 172 人，並於 11 月 9 日辦理金照獎表揚活動，激勵照顧服務員提升自我價值。

(九)強化長照與護理機構服務品質

1、長照機構

(1)訂定長照機構評鑑及督導考核指標，進行實地考

核，以提高本市長照機構整體品質，強化服務穩定性及可持續性;113 年已完成本市 113 家機構評鑑，並於 8 月 5 日至 10 月 9 日辦理 316 家機構實地督導考核。

(2)積極監控服務品質，辦理居家式長照機構服務與照護品質查核，113 年截至 8 月計查核 218 家。

(3)為確保機構提供安全、可靠之服務，持續辦理長照機構無預警查核,113 年截至 8 月已查核 349 家次。

2、護理機構

藉由客觀實地督考機制，持續監督一般護理之家機構環境及設施設備管理、組織行政運作及公共安全品質精進，本市共計 61 家機構，113 年接受本局督考機構共計 52 家，已於 113 年 8 月辦理完成，另計 9 家機構將接受衛福部一般護理之家評鑑。

(十)臺中市立仁愛綜合長照機構 ROT 案

為提供本市長輩樂活溫馨長照服務，提升長照服務品質及照護量能，社會局移撥仁愛之家二館，由本局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為本市第 1 家市立長照機構，本案於 113 年 3 月 7 日完成簽約作業，民間機構刻正辦理機構室內裝修事宜，將於 113 年 9 月 26 日開辦服務，未來可提供住宿式 200 床(含公費長照床 30 床）及失智失能混合之日間照顧 60 人，照護更多需要長照服務長輩。

四、友善優質醫療

(一)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健全健康照護體系

1、醫療資源豐富充足

本市病床醫療資源分布於山線、海線及屯區三個醫療次區域，共計 64 家醫院(3 家醫學中心、12 家區域醫院、48 家地區醫院、1 家兒童醫院)及 3,642 家診所，其中每萬人急性一般病床數為 43.56 床，已超過醫療網目標數每萬人 35 床，另精神病床最高上限每萬人 10 床，本市已達每萬人 9.21 床，為一級醫療區域中(含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醫療資

源最多之縣市。

2、營造優質醫療品質

113 年 4 月至 9 月本局邀請病安同好會委員及會同都發局、消防局、環保局辦理本市 64 家醫院公共安全督導考核，以保障病人安全及醫院公共安全無虞，提升本市醫療機構就醫品質，截至 8 月已完成 63 家醫院督導考核，完成率達 98%。

3、醫療爭議調解先行，協助醫病雙方處理爭議

因應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上路，本市已成立醫療爭議調解會，並聘有具醫學、法律或其他專業知識及信望素孚之公正人士之調解委員，以因應調解需求，另本局持續輔導醫療院所成立醫療事故關懷小組，即時對醫病雙方提供關懷與協助，並請本市 6 大醫師公會協助提供關懷服務，使院所妥善解決醫療爭議；截至 113 年 8 月，本局受理醫療爭議案件計 124 件，已完成調解計 91 件。

4、打造本市首座市立醫院

位於本市北屯區太原路三段與建和路一段交叉口之公有土地，以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公私協力，引進民間資源投資興建及營運「臺中市立老人復健綜合醫院」，建置急性一般病床 499 床、精神急性一般病床 30 床、精神慢性一般病床 53 床、綜合式長照機構住宿式長照床 300 床(含公費補助床 30 床)及日間照顧服務 60 人，提供急重症銜接至長照之完整連續性醫療照護服務；截至 113 年 8 月之工程進度超前，預計 114 年底可提早營運，優先提供醫療及長照服務，並將於 116 年全面完工，打造「醫養合一」園區。

(二)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

由醫師提供 0-3 歲幼兒 1 對 1 的專屬照護制度，整合現有之預防保健、接種、篩檢轉介等服務，以個案管理方式提供幼兒全方位的初級照護與健康促進，113 年截至 8 月計 139 家診所參與(112 家兒科

及家庭醫學科診所、16 家醫院及 11 家衛生所)，且已有 3 萬 669 位幼兒接受專責醫師照護，以 112 年 12 月底未滿 3 歲幼兒人口數 5 萬 3,219 位計算，照護涵蓋率達 57.63%。

(三)65 歲以上長者假牙補助

1、113 年截至 8 月共提供 2,404 位長者口腔檢查，並完成 1,169 位極重度及重度缺牙長者裝置活動式假牙補助。假牙裝置完成後，由施做之合約牙醫院所提供假牙裝置保固 1 年服務，以維護長者口腔健康及假牙裝置品質，另裝置完成後 6 個月內，會由轄區衛生所提供溫馨關懷服務，瞭解假牙裝置後適應及需要協助情形，給予相關公共衛生資訊服務。

2、另為符合公平正義原則，除原申請設籍本市需滿 1 年且滿 65 歲以上銀髮族外，113 年新增排富條款，申請人本人或申報其為受扶養親屬之納稅義務人最近 1 年綜合所得稅率最高為 5%以下，或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者，終身僅可補助 1 次，並於年度預算經費用罄時公告停止受理。

(四)提升緊急醫療品質及完善轉診網絡

截至 113 年 8 月，本市共有 21 家急救責任醫院，涵蓋 22 個院區，其中重度級醫院 7 家(8 院區)、中度級醫院 9 家、一般級醫院 5 家，提供 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為精進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及應變量能，透過督導考核制度，對各醫院的急救能力進行實地訪查輔導，並配合衛福部 113 年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強化緊急傷病患轉診網絡，建立醫院綠色通道、安全轉診及區域聯防制度，提升緊急醫療服務能力與品質。

(五)推動急性腦中風、急性心肌梗塞緊急處置網絡計畫

本局、消防局及急救責任醫院協力合作，辦理本市腦中風及急性心肌梗塞緊急處置網絡計畫，並於 112 年全面推動，透過多元管道宣導來強化市民腦中風防治識能，善用 119 緊急送醫，由 119 救護

技術員於送醫前先行辨識相關症狀，並啟動評估檢查及到院前預通知等措施，整合完備到院前與到院後銜接醫院內一條龍處置流程，爭取病患處置時效。

113 年第二季(4-6 月)腦中風及急性心肌梗塞病人透過 119 送醫且預通報平均施打 rt-PA 治療時間 53 分鐘、到院至灌流時間平均 53.7 分鐘，比 119 送醫者(腦中風患者 rt-PA 治療 65.2 分鐘、急性心肌梗塞患者到院至灌流時間 70.7 分鐘)，有效縮短處置時效，提升病患預後及治療率。

(六)推廣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及建構安心場所，及時搶救生命

透過及時的心肺復甦術(CPR)及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可挽救病患生命及提升預後，截至 113 年 9 月 2 日，本市於衛生福利部公共場所 AED 急救資訊網登錄之 AED 共 1,752 台，每 10 萬人口達 61.41 臺；另通過安心場所認證且於認證效期內之場所計 392 處。

(七)溫馨行政相驗服務不打烊

本市各區衛生所不分平、假日皆安排有醫師到宅相驗服務，並於摯給死亡證明書時，同時提供溫暖實用之「溫馨關懷包」，讓家屬瞭解身後事相關申辦程序與應備資料；113 年 4 月至 7 月衛生所醫師開立死亡證明書計 1,522 件，並同步發放溫馨關懷包，讓往生者至親順利辦理身後事。

(八)提升和平區專科醫療服務

為補足和平區醫療資源不足及專科醫療短缺問題，積極整合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及相關醫療資源，提供肝膽腸胃科、精神科、復健科、皮膚科及眼科實體專科門診，並提供眼科、皮膚科及神經內科遠距醫療專科會診服務；113 年截至 8 月實體專科門診計服務 1,168 人次、遠距醫療專科會診計服務 138 人次。

五、堅實防疫網絡

(一)急性傳染病防治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流感防治

(1)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

A、依據中央政策調整各項防疫措施,並持續執行疫情監測，另因應自 113 年 5 月 19 日起已無強制佩戴口罩之規定，本局亦持續透過新聞稿、官方臉書健康小衛星及 Line 圖文連結等多元管道廣傳宣導，提醒民眾落實手部衛生、注意呼吸道咳嗽禮節，如有出入人潮擁擠的公共場所請自主戴口罩，如有生病症狀儘速就醫及在家休息。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 COVID-19 通報定義調整為併發症通報，截至 113 年 8 月本市累計 5,338 例；另自 113 年 9 月 1 日起 COVID-19 通報定義調整為收治加護病房或死亡者需依法通報，並將法定傳染病更名為新冠併發重症。

B、為防範新興傳染病疫情發生,持續整備各項防疫物資及醫療量能，截至 113 年 9 月 2 日，儲備 N95 口罩 1 萬 9,874 片、防水隔離衣 5,929 件、髮帽 9,535 個、面罩 1,800 個、全身式防護衣 1,080 件及手套 760 盒等，皆符合疾管署防疫物資安全儲備量規定以上。

C、COVID-19 疫苗接種：自 112 年 9 月 26 日至 113 年 9 月 1 日止，本市新冠 XBB.1.5 疫苗計接種 36 萬 113 人次，涵蓋率為 12.62%，112 年 9 月 26 日後尚未接種 XBB 疫苗者可至合約院所完成接種；另 113 年 10 月 1 日起配合流感疫苗公費對象提供 COVID-19 新病毒株 JN.1 疫苗接種，需與前 1 劑間隔 12 週以上(84 天)。

(2)流感防治

A、利用疾管署傳染病疫情資料倉儲系統,監測本市門、急診就診人數，藉此監測疫情趨勢，如有持續上升趨勢，則加強醫院門、急診相關流感防治措施，另透過藥物調撥，確保本市 616 家

流感抗病毒藥物合約醫療院所皆可提供民眾公費流感抗病毒藥物。

B、流感疫苗接種:本市112年採購公費對象流感疫苗82萬8,550劑，截至113年9月1日，已使用82萬8,219劑，剩餘國光331劑，開放3歲以上尚未接種112年流感疫苗民眾接種，目前剩餘量少需先洽詢各區衛生所。113年度流感疫苗預計於10月1日分2階段開打。

2、腸病毒防治

(1)持續監測腸病毒疫情及流行趨勢，並依據疾管署公告之腸病毒流行期，提醒幼兒園及托嬰中心務必落實腸病毒請假及停課通報規定；如接獲腸病毒併發重症的通報，立即展開疫情調查，並持續追蹤病況及檢驗報告，113年截至9月2日，本市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

(2)結合本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於113年4月至9月辦理5場保母腸病毒防治教育訓練及宣導，另分別於113年4月2日及8月6日辦理人口密集機構(含托嬰中心)及校園傳染病防治暨感染管制教育訓練。

3、登革熱防治

(1)依據疾管署統計資料，113年截至9月2日，全國登革熱通報確診病例計354例(188例境外移入、166例本土個案)，本市共30例(皆為境外移入個案，來源皆為東南亞國家，本土無確診個案)。

(2)本市病媒蚊密度調查:113年截至9月1日已查核1,030里次、調查5萬1,501戶及3萬3,011個積水容器，查獲1,255個陽性容器，布氏級數2級以上里別共123里次，已轉請環保局協助辦理孳生源清除工作。

(3)113年東南亞疫情嚴峻，為防堵本土疫情發生，本市將持續執行個案防治工作，降低社區疫情風險，以阻絕境外、社區防疫、醫療整合及防疫教

育4大防治策略推動登革熱防治。

4、急性法定傳染病防治宣導

透過發布新聞稿、Line、FB等多元衛教管道宣導資訊，提升民眾各項急性傳染病防治知能，113年截至9月2日，計發布新聞稿18則、FB粉絲專頁宣導圖文8則，並印製宣導單張/海報/便條紙等加強宣導。

(二)慢性傳染病防治

1、結核病防治-邁向2035消除結核

(1)落實「都治」直接觀察治療計畫及結核病人之管理，113年截至8月管理中個案執行都治計畫，應加入489人、已加入484人，執行率達99%。

(2)持續提供山地原鄉結核病防治胸部X光篩檢服務，111年至113年9月2日針對和平區35至64歲民眾篩檢計3,192人;113年截至9月2日針對65歲以上長者，篩檢計946人，主動發現2人。

(3)本市積極強化結核病防治相關認知於全體市民，運用各行政轄區地方特色及地域性，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113年截至8月計辦理78場次、參加民眾達3,800人次以上。

2、愛滋病防治

(1)愛滋防治著重在早期發現早期治療，讓民眾及早瞭解自身健康情況，以便能維持良好生活品質。本市積極推動各衛生所皆可進行愛滋病毒篩檢，深入風險場域(三溫暖、健身房)提供可近性的篩檢服務；113年4月至7月提供各類易感族群(包含性病患者、藥癮者、警方查獲對象、八大及性交易服務者、男男間性行為者等)面對面篩檢諮詢服務計1萬195人次。

(2)15至34歲年輕族群仍是本市愛滋感染者主要風險族群，愛滋宣導防治刻不容緩，本市積極將愛滋宣導向下扎根，與各高中職暨大專校院密切合作，持續辦理愛滋病衛教講座，期所有年輕學子

對愛滋防治能有了解，並積極保護自己健康；113年4月至8月計辦理6場次、690人次參與。

3、M痘防治

(1)本市112年至113年7月計44例本土個案，年齡介於20多歲至40歲，均為男性且為輕症，本局於確診後24小時內均已完成疫調並衛教，個案皆已康復並結案。

(2)M痘疫苗接種：

A、M痘疫苗以「皮內」注射為主要方式辦理，本市計有50家合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M痘疫苗接種服務，M痘疫苗接種對象為「近1年有風險性行為者(例如：多重性伴侶、性交易服務者、於營業場所發生性行為者等)；過去曾罹患性病；或性接觸對象有前述任一情形者」，民眾可以至醫療院所網站或本市疫苗預約平台進行網路預約接種，113年截至9月3日已接種1,981人次。

B、近兩年M痘確診個案多為未接種過M痘疫苗之民眾，113年7月起M痘疫情有升溫趨勢，為保護市民，本局積極邀請各區衛生所加入公費M痘疫苗接種合約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的施打地點，並備足疫苗資源，讓民眾能隨到隨打。

(三)疫苗預約平台

113年1月29日起將幼兒常規共9項疫苗納入系統預約，是全國唯一開放常規到特殊疫苗，全品項疫苗預約之縣市，提供新冠疫苗、流感疫苗、M痘疫苗、肺炎鏈球菌疫苗及幼兒常規疫苗預約，讓民眾可線上自行選擇預約疫苗種類、地點及時段，方便民眾生活及工作安排時間更彈性，自111年9月至113年8月，預約人數已達36萬4,349人次。

(四)營業衛生水質管理

本局每月不定期派員採檢游泳、浴室及溫泉業者之水質，若業者檢驗結果不符規定，則予期限改

善並於隔月複驗，檢驗結果均公布於本局網站。113年4月至8月計採檢370家次，合格率95%。

六、食藥安全無憂

(一)節慶稽查專案及風險食品查驗管理

1、啟動和牛餐廳、鍋烤節稽查專案

113年4月民眾檢舉本市2家頂級和牛燒肉餐廳貯存逾期肉品，本局依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規定裁罰2案共計新臺幣336萬元，並移請司法檢調單位偵辦，同時於113年4月25日啟動「和牛燒肉餐廳專案」，計完成查核20家餐廳，有7家業者因現場環境衛生有部分缺失，依規開立限期改善，經複查皆已全數合格；另針對火鍋業及燒烤業啟動專案及例行查核，113年4月至8月共稽查245家次，結果均合格。

2、嚴密把關市售辣椒粉產品

為補強邊境未即時阻絕而流入後端市場之問題辣椒粉及其製品，主動針對食品流通販售全通路擴大查驗，計抽驗20件，其中18件合格，另有2件檢出蘇丹色素，皆已立即通知下游業者下架回收，並移請原料來源廠商所屬衛生局依法處辦；另透過跨局處合作，已針對問題產品流向稽查194家次，環保局亦查核列管之蘇丹紅運作業者15家次，教育局及社會局清查校園、社福機構辛香料調味品使用情形41家次，全力維護市民食安與健康。

3、啟動食品稽查專案，加強風險食品查驗

為守護市民食安，除積極執行例行食品抽驗及校園午餐稽查，另配合節慶及暑假，陸續啟動「端午節應景食品稽查專案」、「國道服務區餐飲業稽查專案」、「飲冰品業者」、「中元節應景食品稽查專案」等稽查專案，113年4月至8月計完成2,359家次稽查、各場域抽驗計2,882件，結果檢出17件不符規定，本局已裁罰3件，餘14件皆已移源頭所轄縣市衛生局續辦。

此外亦跨局處共同執行「強化瘦肉精食安監控執行計畫」,針對不同場域全面查核肉品來源與標示並進行快篩檢驗，如查有疑慮即當場抽檢送驗，持續防堵萊劑肉品進入本市；113 年截至 8 月已查驗豬肉及其相關製品共計 1 萬 500 件(標示 8,900 件、抽驗 508 件及快篩 1,092 件),結果 1 件豬肉檢出西布特羅，業依規移請所轄縣市衛生局處辦；另查有 18 件牛肉檢出微量萊劑符合限量規定;所有查驗結果均公布於本市政府「核食食安/萊劑肉品專區」。

(二)臺中食藥安智慧雲打造透明與信任的食安環境

本局積極導入智慧科技工具，升級鏈結現有食安相關資訊系統為「臺中食藥安智慧雲」，完成稽查、檢驗及資料開放等作業流程之自動化，並率全國之先打造「臺中食藥安智慧雲-食安 GIS 專區」網頁，全新改版建立主題式查詢專區，主動公布業者查驗不合格項目及檢驗數值，截至 113 年 8 月，專區瀏覽達 21 萬 5,476 人次，較網站啟用後一年增幅成長 357%。

(三)推動產業輔導及衛生管理分級評核

1、為強化不同產業類別食安觀念及自主管理能力,113 年針對不同產品類別之食品製造業、傳統市場熟食攤、新型餐車及西式烘焙等業者，推動食品產業輔導計畫,截至 8 月已完成查核輔導 458 家,其中 399 家符合規定，另其餘 59 家仍持續追蹤輔導。

2、每年辦理「餐飲業衛生管理分級評核」活動，由業者自主報名參加，經過 3 階段評核通過後頒發衛生優良獎章；截至 8 月已完成查核輔導 220 家。

3、為提升食品業者之安全衛生管理相關知能，及針對食農教育、低碳飲食等議題加強宣導教育，113 年截至 8 月已辦理教育訓練 14 場次、計 1,336 人次食品業者參加。

(四)強化藥事及化粧品安全網

1、構築長者用藥安全網

為保障長者用藥安全，本局結合四大藥師(生)公會推動藥事服務，有效提升民眾之用藥配合度達29.3%、服務滿意度達 8 成、正確用藥知能提升達15.9%；113 年截至 8 月，已提供居家訪視服務 521 人次，其中擴及偏遠地區提供服務 39 人次；社區據點藥事照護 37 場，服務 1,254 人次；用藥宣導活動 60 場，服務 1,962 人次。長者藥事服務計畫成果榮獲 113 年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級。

2、檢警調聯手查緝不法藥物及化粧品

針對各類拍賣平台及社群媒體進行不法藥物及化粧品之監控，並就藥局、藥房、夜市及地攤等實體流通管道加強查緝，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查獲 15 件涉違規西藥品，全數移送檢調偵辦；另查獲 87 件涉違規化粧品，其中依法進行行政處分 60 件，餘 27 件移請權責縣市續辦。

3、持續監控並加強查辦違規藥粧廣告

為杜絕違規廣告販售中、西藥品及醫療器材、化粧品，113 年 4 月至 8 月各類媒體總監控時數計 1,489 小時，包含電視 772 小時、電台 267 小時、網路及平面廣告共 450 小時，查獲疑似違規案件 73 件，其中移外縣市 54 件、結案 2 件、辦理中 17 件。

4、管理督導藥商落實藥品追溯追蹤申報

加強督導本市 50 家應申報高關注類別藥品及麻黃素製劑等藥品追溯追蹤之業者，落實每月進行資料申報及實地抽查，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申報 8 萬 4,590 筆。

(五)提升檢驗量能及品質

1、強化檢驗量能整備，加強高風險食品監測

因應寶林茶室食品中毒案，本局採購邦克列酸標準品及實驗耗材，於 113 年 6 月啟動風險食品檢驗，截至 8 月計檢驗 14 件；並執行農藥殘留、重金屬、防腐劑、食品中微生物、食品及中藥摻加西藥、著色劑、甜味劑、殺菌劑、二氧化硫、動物用藥及

食品中放射性核種、邦克列酸等檢驗，113 年 4 月至 8 月計檢驗 3,396 件，不符規定 14 件，均已進行後續處辦。

2、參與能力試驗，提升檢驗技術能力

為確保實驗室提供具公信力之檢驗品質與服務，113 年 4 月至 8 月參加食品中微生物、農藥殘留及乙型受體素等共 9 場國內外能力試驗，試驗結果均獲評為「滿意」。

本局實驗室為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及衛福部之認證實驗室，截至 113 年 3 月底已取得 26 類方法認證。113 年 4 月及 5 月分別向衛福部申請藥品領域展延認證及食品領域 4 類增項認證，已於 7 月完成實地查核，待取得認證資格。

七、公衛淨零永續

「永續、低碳」一向是本局重要施政主軸，本局「先公後私」，由公部門率先主動做起，對內積極推動低碳措施，對外引導轄下醫療院所、藥事機構及餐飲業者等公、私機構導入節能減碳措施，並訂定 KPI 定期追蹤各項淨零措施成效；112 年度執行成果經專家評比肯定，於 113 年 5 月獲頒「112 年臺中市政府溫室氣體管制執行績效考核-乙組績效優良獎第 1 名」。

八、佈建臺中專屬公衛醫療網

配合衛福部辦理全國醫療資訊網(HIN VPN)轉型計畫，已於 113 年 6 月完成本市公衛醫療網路建置，賡續維持公共衛生業務順利運作，提供本市約 3,700 家公私立醫療院所及 30 家衛生所醫事人員支援報備、傳染病/食安通報及各類預防注射等公共衛生服務。

參、創新措施

一、長照即時通 APP 服務再升級 智慧長照大步走

為提供市民「看得到、用得到」之長照服務，創全國之先推出「長照即時通 APP」，提供市民線上申請「長照服務」、「預約長照交通車」等服務，並為有效

利用本市交通車資源，已介接本市復康巴士預約系統，可提供本市交通單位預約衝突名單，有效降低空車率；另考量支付交通費用之便利性，113 年已規劃建置多元支付功能，朝向民眾免攜帶零錢即可搭乘專車之目標。

二、創新思維落實永續性政策之推動，2 計畫方案榮獲 2024 第四屆「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金、銀級雙肯定

(一)高風險孕產婦關懷服務

為守護高風險及弱勢族群母嬰健康，自 109 年開始執行國健署「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追蹤關懷計畫」，針對具健康或社會經濟風險的孕產婦展開一系列服務，包括個案管理、健康指導、到宅訪視及需求轉介等；同時利用本市首創「智慧育兒小幫手 LINE@」平台，提供 24 小時不間斷且即時更新的母嬰健康資訊，產檢利用率從 109 年 75.4%增至 112 年 100%，期完善自周產期起之幼兒照護並消弭健康不平等；計畫內容榮獲台灣永續行動獎金級肯定。

(二)高齡長者居家藥事服務

為保障長者及弱勢族群健康，結合各方力量，成立整合平台，提供居家訪視、社區據點關懷、用藥宣導及布建高齡友善藥局等藥事服務，並透過「跨局處全人居家轉介」、「培訓專業藥師及建立輔導藥師機制」、「結合藥學系師生，深入據點服務」等 3 大創新作為，增加服務量能、提升服務品質、增進世代交流；計畫內容榮獲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級肯定。

三、輔導醫院推動及落實 ESG 概念

113 年度醫院督導考核說明會及醫院督導考核，宣導 ESG 及節能減碳政策議題，並鼓勵醫院設置節能裝置及辦理環境教育訓練，另配合臺中市永續淨零自治條例修正，刻正研擬醫療機構認證辦法，俟公告實施後請醫療院所踴躍報名參加，113 年截至 8 月共宣導 36 場。

四、辦理專業溫室氣體盤查，建立碳排數值管理基礎

為落實溫室氣體管理，自 113 年 6 月起依 ISO 14064-1 規範辦理專業溫室氣體盤查，訂定淨零目標，並透過辦理淨零國際趨勢講座與溫室氣體盤查專業種子人員教育訓練，培養淨零專業人力，期引領所屬機關(如食安處與 29 區 30 所衛生所)陸續參與，建立碳排數值管理基礎，凝聚共識策動公衛淨零策略。

肆、未來規劃願景

一、營造幸福生活

(一)擴大孕婦母血唐氏症篩檢補助服務，守護母胎健康

為完善本市孕婦之生育健康服務，113 年擴大補助設籍本市未滿 34 歲之孕婦母血唐氏症篩檢，研擬增列非侵入性胎兒染色體檢測項目，期及早發現處置，降低唐氏兒出生，預計將有 2,675 名孕婦受益，4 月至 8 月計 1,263 名孕婦受益。

(二)賡續推動學齡前整合式兒童健康檢查

為守護兒童健康，持續結合地方醫療資源至幼兒園為中班幼生進行整合式兒童健康檢查，包括一般身體檢查、視力、聽力檢查、發展篩檢及口腔檢查，並加強健檢結果異常個案的追蹤管理等服務；113 年預計將有 2 萬名幼生受檢，4 月至 8 月計 2 萬 51 名幼生受檢。

(三)完善長者營養照護

為深耕於社區普及營養教育，本局設有社區營養推廣中心，目前共有 9 位專任營養師於山、海、屯及城中區駐點服務，擬定多元推廣方案強化社區營養識能，提供營養教育課程、營養諮詢門診、營養風險篩檢服務及專業人員培訓等服務，以高齡者為首要照護對象，並拓展至長者照護者及同住家人，將服務面加深及加廣，同時結合在地資源營造社區營養健康環境；113 年預計提供長者營養服務目標達 1 萬 3,500 人次，截至 8 月計服務 7,743 人次。

二、促進心理健康

(一)強化青少年心理健康知能

為加強社區青少年心理健康求助及使用資源之意願，113 年結合諮商心理師公會、臨床心理師公會辦理「邁出心一步」徵稿計畫，收集 128 篇民眾諮商後的正向經驗故事，盼透過正面故事讓更多民眾願意勇敢邁出新一步；另與 30 間圖書館分館合作辦理心連心計畫，截至 8 月已辦理 8 場，並與市立圖書館總館共同辦理「解憂書房-療心書展」，邀請兩大心理師公會推薦青少年心理健康書單，搭配徵稿活動，截至 8 月共計 3,150 人次參與。

(二)建構在地化多元心理衛生服務

持續布建社區心理衛生中心，強化專業且便捷心理健康服務；整合跨局處、跨專業，提供在地化資源及就近性服務，構建本市心理健康網絡，增強心理健康知能及關愛支持的環境。

(三)長者到宅心理諮詢

為預防長者因心理健康因素，造成危機發生率增加，持續由專業心理師提供長者到宅心理諮詢服務，期透過心理諮詢資源的可近性，提升長者心理健康知能、營造友善長者社區環境；112 年已服務 1,903 人次，113 年截至 7 月計服務 1,274 人次。

(四)促進藥癮者復歸社會

賡續深化藥癮服務網絡資源及合作，針對各類藥癮族群需求及困境提供適切服務，完善家庭與社區永續支持體系，協助藥癮者復歸社會。

三、樂活溫馨長照

(一)朝向一國中學區，布建一日間照顧服務單位

為促進長照服務資源均衡發展，持續邁向每一個國中學區布建一間日照服務單位之目標；113 年截至 8 月已完成布建 70 個學區，將持續推動公私協力合作，積極布建於未設置日照之學區。

(二)智慧長照服務再擴充 輔具申請 E 指通

為推動本市智慧化長期照顧服務，推出「長照

即時通 APP」，考量現行市民於申請輔具服務時，需先取得輔具核定單/報告單，再據以至特約單位核銷，過程繁瑣又耗時，為提供民眾簡便之服務，本市規劃擴充「長照即時通 APP」功能，提供民眾線上申請輔具服務，縮短取得輔具時程。

四、建構友善優質醫療

(一)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

1、持續鼓勵有接生及有兒科醫師執業之醫療院所加入本計畫，並開放醫學中心加入，而無兒科或家醫科診所/醫師之行政區則鼓勵由轄區衛生所加入計畫提供服務，以達成區區都有照護院所及專責醫師目標，提供可近性服務及提升幼兒照護涵蓋率。

2、為完善對幼兒之健康照護，自 112 年 11 月 1 日起出生幼兒，均納入幼兒專責醫師制度照顧，藉由主動媒合收案，強化 3 歲以下、尚未加入「幼兒專責醫師制度」幼兒之收案機制。另，持續與社會局建立橫向聯繫，由社會局提供脆弱家庭子女、接受政府委託安置及出養兒童彙整名冊，並由本局指定派案至幼兒專責合約院所收案照顧，強化社會安全網絡運作。

(二)打造黃金級綠能智慧市立醫院

響應「2050 淨零排放」目標，建築設計融入綠建築概念，以取得黃金級綠建築標章、黃金級智慧建築標章及低碳建築黃金級認證為目標，打造樂活、友善、溫馨的醫療環境。

(三)推動醫療機構低碳認證

為響應臺中市淨零碳排政策，並推動「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辦法」，業於 113 年 7 月 29 日辦理專家指導會議，邀請專家、本市 6 大醫師公會、3 大診所協會及 12 家醫療院所共同參與審視評分標準適當性，俟「臺中市低碳醫療機構認證評分標準」取得共識並正式公告實施後，於公告時間內開放醫療機構報名參與認證。

(四)完善醫療爭議調解機制，共創醫病雙贏新局面

為消弭醫療爭議，持續強化醫療爭議調解模式，透過醫療爭議調解先行，使調解委員拉近雙方認知差距，協助醫病雙方處理醫療爭議，以「非訟化」的醫爭處理機制，促進醫病關係和諧，創造醫、病、法關係三贏。

五、堅實防疫網絡

(一)流感及 COVID-19 疫情防治

配合中央政策及疫情滾動，持續透過新聞稿、本局 Facebook 健康小衛星、Line 圖文連結等多元管道，呼籲市民儘速完成接種 COVID-19、流感疫苗，出入人潮擁擠公共場所或有呼吸道症狀，建議自主戴口罩，並落實勤洗手、呼吸道咳嗽禮節，生病不上班、不上課在家休息等個人防疫措施，如出現症狀儘速就醫，並依醫囑用藥。

(二)持續推廣及維護疫苗預約系統

本局與數位治理局推出「臺中市政府疫苗預約系統」，隨著疫情變化及中央滾動式調整疫苗政策，是全國唯一開放常規到特殊疫苗，全品項疫苗預約之縣市，另 113 年 5 月起開放各院所自行上傳疫苗接種門診量能及時段，院所可依照實際情形調整並下載接種名單，民眾亦可線上自行選擇預約疫苗種類、地點及時段，未來將持續推廣及優化疫苗預約系統，讓疫苗預約更加便利。

(三)提升潛伏結核感染醫療可近性及便利性

為降低結核病發病機率及避免疾病傳播，本市持續輔導各醫療院所申請成為本市潛伏結核感染治療(LTBI)合約院所，減少市民就醫路程遙遠，提升各區潛伏結核感染醫療可近性及治療評估便利性。

六、食藥安全無憂

(一)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強化食品廣告管理

為強化食品廣告管理，爭取衛福部 114 年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計畫經費，主動篩查網拍平台之網

頁，介入如賣家法規告知與輔導、函請網拍平台協助等管理措施，提升食品廣告詞句合規性，同時提升搜尋量能，為未來科技執法奠基。

(二)提升新興食品業者自主管理及強化正確標示查核輔導計畫

為強化新興雲端廚房、文創市集餐飲攤商之衛生自主管理，爭取 114 年食品安全保護基金計畫經費，規劃成立查核輔導團隊，藉由實地查核輔導並透過多元管道推廣，減少業者資訊落差。

(三)精進本市藥粧管理，主動揭露藥粧查驗結果

運用資通訊科技，整合本市藥粧業者資料庫，開發電子化稽查表單，主動揭露查驗結果，提高風險溝通效率並促進全民共同監督，打造安心消費環境。

(四)透明食安行動查驗

積極導入智慧科技工具，讓現有食安相關資訊系統持續升級，同時透過「臺中食藥安智慧雲」領航，讓食安相關系統緊密合作，提升查驗效率，建構透明食安環境，讓市民放心。

七、公共衛生數位革新

(一)創建本市公衛數據監測平台

為響應政府資訊公開，保障民眾知的權利，著手規劃打造本市專屬公衛數據監測平台，彙整本市公共衛生相關資訊(如人口、健保統計、醫療量能、傳染病分布及死因等)，透過資料統計分析，將數據以視覺化圖表方式呈現，提供線上查詢平台，提高市民公共衛生事務參與度及對政府工作的信任。

(二)強化公衛醫療門診系統

為提供市民更完善的就醫環境，本局規劃自 113 年起逐年更新衛生所公衛醫療門診系統，導入 X 光醫療影像系統(PACS)、電子轉診平台、介接雲端藥歷系統及衛生所遠距診療系統等功能，並整合多媒體看板、透過串流技術打造新一代公衛醫療門診平

台，以落實健康平權，達成醫療照護在地化目標。

伍、結語

為實踐對市民健康照護之責任，本局在各項公共衛生政策推動上，係以市民健康福祉為考量，透過積極、主動的思維，提供更貼近市民需求的服務。

為守護婦幼、長者及原鄉地區市民健康，持續推動各項預防保健服務，如從年幼到中老年的健康篩檢服務、擴大補助母血唐氏症篩檢，並陸續設立9處營養推廣(分)中心等；為促進民眾心理健康，落實三段預防概念，除持續布建心理衛生中心，提升心理健康服務及資源可近性外，並透過多元心理諮詢服務，主動發現民眾需求及提供關懷服務；為推動智慧化衛生服務，持續優化現有之長照即時通 APP、疫苗預約系統、食安 GIS 專區網頁功能，並逐年強化公衛醫療門診系統；另，響應本市永續淨零碳排政策，本局對內、對外皆積極推動低碳措施，創新的永續性政策更獲 2024 第四屆「TSAA 台灣永續行動獎」金、銀級雙肯定。

感謝議員的支持，本局將持續提供優質的公共衛生服務，懇請未來繼續不另賜教，一同打造活力、健康、快樂大臺中。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